

南 華 大 學  
生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債務人負債處境之研究

A Study of the Debtors' Debt Situations



研 究 生：劉伶蘭  
指 導 教 授：釋慧開 博士

中華民國 九十九 年 十二 月 二十八 日

南 華 大 學

生 死 學 系

碩 士 學 位 論 文

債務人負債處境之研究

研究生：劉 伶 蘭

經考試合格特此證明

口試委員：  
釋 慧 開  
賴 永 坡  
王 元 章

指導教授：釋 慧 開

所 長：魏 書 娥

口試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 摘要

本研究的目的是探討債務人面對債務時的負債處境，其問題包括：造成債務人負債的因素、債務人負債處境的心路歷程，以及負債對債務人生命所產生的影響和意義。本研究採立意取樣為原則，以深入訪談法共訪談了四位債務人，並以此對文本進行資料內容的譯碼及分析。

研究結果發現，造成債務人負債的主要因素為「過度擴張信用」，其次是「缺乏金錢管理態度」，其他則有「經營事業」和「遭逢變故」等負債成因。從債務人負債處境的心路歷程中探究出：「債務人面臨債務時的處置過程」之「負債處境」意義；並且得到債務人「負債處境的四階段歷程」的「債務處置」結果。在負債對債務人生命所產生的影響和意義之問題，「寶貴時光」、「接受事實」、「沉澱反省」和「責任內化」等內涵，是負債對債務人生命影響的「再學習」課題，並且由此產生「生命成長」之負債意義。

本論文最主要的發現是：債務人「心理的因素」是其面對負債處境重要的主導力量。債務人透過此心理層面的作用，負債處境由「負債初期→負債中期→負債後期→近期」的四階段歷程依序行進，並可區分為兩種不同的債務處置情形，分別為「奮戰期→停滯期→處置期→開朗期」和「奮戰期→處置期→安定期→開朗期」。當債務人進入「處置期」時，則意味著債務人以正面、積極的態度面對負債事件；同時，因償債的行為已經啟動，也就逐漸接近償完負債的目標。

最後，本研究針對學校教育、社會互助網絡，以及未來研究的方向提出若干建議。

關鍵字：債務、債務人、負債處境、擴張信用、金錢管理、債務處置、四階段歷程

## Abstract

This study aims to explore the debt situation of the debtors. Their problems include the factors that bring about debts to the debtors, the innermost feelings of the debtors in debt and the influence of debt over the debtors and its significance. This study in principle uses purposive sampling, thus, the author has interviewed four debtors and by means of the technique of in-depth interview interprets the data collected and analyzes them.

This study has found that the main factor that causes the debt of debtors is over-expanded credit and the next is the attitude of lack of money management. The others are business operation and meeting with mishaps. From the innermost feelings of the debtors, this author has found the significance of in-debt situation in the coping processes of the debtors when confronting debts and has obtained the results of debt coping processes in the four-stage in-debt situation. The problems of influence of debt over the debtor's life and its significance such as precious time, accepting facts, composed and self-examining, in-built sense of responsibility are the theme of re-learning in the influence of debt over the debtor's life and from it comes the significance of debt in the growth of life.

The main finding of this thesis is that the psychological factor of the debtors is the main directing strength when confronting debt. Through the function of psychological level, the debtor's in debt situation from the initial period of being in debt, the middle period of being in debt, the post period of being in debt and the recent period of being in debt-these four stages are all going on orderly, and they can be divided into two types of debt coping process-(1) fighting period, stalemated period, coping period and open-minded period and (2) fighting period, coping period, settling period, and open-minded period. When the debtor is in coping period, it

shows that the debtor is positively and actively confronting his/her debts. Correspondingly, the behavior of paying debts has started, coming closer and closer to the goal of paying up the debts.

Finally, this study offers some suggestions for school education, the helping each other network society, and the future study direction.

Keywords: debt, debtor, in-debt situation, expanded credit, money management, debt coping, four-stage processes

# 目 錄

第一章 緒論	01
第一節 研究背景與動機	01
第二節 研究目的	02
第三節 研究問題	03
第四節 名詞界定	03
第二章 文獻回顧	04
第一節 2006 至 2008 年台灣債務事件媒體報導	04
第二節 負債處境的生命故事	26
第三節 債務的相關理論與研究	40
第三章 研究方法	48
第一節 研究概念	48
第二節 研究方法的選定	49
第三節 研究參與者	51
第四節 研究工具	51
第五節 研究程序	53
第六節 資料分析	56
第七節 研究的嚴謹度	56
第四章 研究結果分析與討論	59
第一節 個案分析	59
第二節 跨案分析	111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130
第一節 研究結論	130
第二節 研究建議	132

## 參考文獻

一、中文部分	134
二、英文部分	138
三、報紙資料	139
四、網路資料	139

## 附錄

附錄一	中國時報 2006 年債務事件報導	140
附錄二	中國時報 2007 年債務事件報導	155
附錄三	中國時報 2008 年債務事件報導	184
附錄四	訪談同意書	208
附錄五	基本資料問卷	209
附錄六	第二次 訪談大綱	210
附錄七	第三次 訪談大綱	211
附錄八	第四次 問卷式綜合回答	212
附錄九	研究札記	213
附錄十	訪談札記	214
附錄十一	研究參與者檢核回饋函	215
附錄十二	資料開放性編碼實例	216

## 表 目 次

表 4-1-1	受訪者基本資料一覽表	60
表 4-2-1	造成債務人負債的主要因素	112
表 4-2-2	債務人負債處境的四階段歷程	117
表 4-2-3	債務人負債處境共同心路歷程表	125
表 4-2-4	負債對債務人生命所產生的影響和意義歸納表	129

## 圖 目 次

圖 3-1-1	研究概念圖	-----	49
圖 4-1-1	A 個案分析架構圖	-----	62
圖 4-1-2	B 個案分析架構圖	-----	78
圖 4-1-3	C 個案分析架構圖	-----	89
圖 4-1-4	D 個案分析架構圖	-----	102



# 第一章 緒論

## 第一節 研究背景與動機

2005 年 10 月國內銀行開始全面緊縮無擔保授信，許多靠「以卡養卡」、「以債養債」的卡債族紛紛出現極大的還款壓力，至 2006 年卡債問題越滾越大，雙卡呆帳持續增加，卡債問題便完全浮上檯面。頓時間，整個社會對於「債務議題」相當關心，媒體輿論的範圍除了卡債面向外，也觸及報導其他債務情況，如民間的借貸、地下錢莊和當舖等的地下金融借貸；或因這些債務所衍生的暴力要債行為、及債務人的各種負債處境。因此，除了金管會要求銀行要建立卡債協商機制解決卡債問題外，警政司法單位更是極力掃蕩暴力討債集團，行政院也極力開闢救命管道，呼籲民眾不要因為債務而自殺；要珍惜生命。

依行政院金融管理委員會「處理卡債問題報告」(2006)之相關研究報告顯示，國外美國在 1991 年、香港在 2002 年、韓國則在 2003 年均有消費金融債務危機。日本的情況則不只有卡債問題，據劉倫仕(2007)在《日本消費金融與地下錢莊被害人運動之介紹》一文中指出，約三十年前，日本人民會向專門經營短期高利的金融業者借出不需擔保的信用貸款應急，利滾利的結果讓債務巨幅成長，並在業者惡質的催討下，債務人不得不再去向別的業者借錢，甚至地下錢莊，最後落入無窮的債務地獄之中，自殺的例子比比皆是。

是以，不管國內、外皆有債務的社會問題存在，儘管或因文化的差異而有不同的因應之道，惟債務問題對於社會仍是相當棘手難解的危機。再觀國內，法律扶助基金會曾問卷調查債務人陷入債務的主要原因：理財不當（例如入不敷出、過度消費、資金調度失敗、買房子等）、遭遇重大變故（例如失業、重病等）、被騙（例如被倒會、遭到詐欺等）、以及被拖累（例如擔任保人、幫忙親友償債等）；另外在受訪債務人當中有 66.8%曾經遭遇過電話狂扣、言語脅迫或辱罵、騷擾親朋好友、告訴公司家人關於個人的債務問題、以及到住家或工作地點騷擾等不當的債務催討；而以卡養卡、向親友借錢、兼差和向地下錢莊借錢等則是用來償債

的方式。這些成債因素、催討債務問題、及償債方式等的負債處境背景，也可從媒體報導上看到更多（例如本研究文獻回顧之 2006 年、2007 年及 2008 年債務事件媒體報導章節，有 452 篇負債處境的相關報導）。

若從字面上解讀，「債」者，人的責任；「負債」者，則為人應負擔起的做人責任，那麼，在我們的社會，最常提起的債務人償債責任，則是「欠債還錢，天經地義」的當然定律。國內學者釋慧開曾以生死學的觀點指出：「負債其實就像生病一樣痛苦」，國外加拿大作家 Margaret Atwood 在《債與償》（呂玉嬋譯）一書中，對「欠債」問題則提出文化的視角：債就像空氣—我們視為理所當然，直到事情發生問題。我其實一無所有，連身體也不是自己的，我擁有的一切不過是借來的。我並不富裕，我負債累累。我到底該怎麼償還我所虧欠的？從對以上的理解，若債務就像病菌般的侵蝕我們的身體使我們生病，為了痊癒，我們應責無旁貸並有所做為的讓身體恢復健康。因而，負債是人應負擔起的責任。不論以何種的視野論「負債」，它充滿深廣的內涵則更待挖掘。

到底負債處境能對債務人生命產生怎樣的變化和影響？他的心路歷程又是如何？當債務人歷經過負債的生命經驗後，這些負債經歷是否為債務人帶來不同的人生意義？因此，本研究的研究動機為：

- 一、探討債務人為何負債。
- 二、探討債務人負債處境的心路歷程。
- 三、探討負債對債務人生命的影響和意義。

## 第二節 研究目的

本研究根據上述之研究背景、動機，擬定之目的如下：

- 一、了解債務人負債的造成因素。
- 二、了解債務人負債處境的心路歷程。
- 三、了解負債對債務人生命所帶來的影響和意義。

### 第三節 研究問題

依據上述的研究動機與目的，本研究主要探究的問題為：

- 一、造成債務人負債的因素。
- 二、債務人負債處境的心路歷程。
- 三、負債對債務人生命所產生的影響和意義。

### 第四節 名詞界定

茲就本研究所使用之重要名詞提出以下說明：

#### 一、債務人

本研究所指稱的債務人乃具民法上的概念意義。即從金錢債務出發，債務乃債權之對待名詞，有債權斯有債務，有債務斯有債權。債務者，特定人（債務人）對他特定人（債權人）為特定行為（償還債務）之義務也，債務人對於債務之履行，既不得隨意變更，亦不得自行免除，而必須受其拘束。故債務人之意義由此得到說明。

#### 二、負債處境

此處所稱負債，即指負有金錢財務上的償還義務而言，非為一般觀念之感情債務或仇恨債等意涵。故負債處境的意義則為：當債務人面臨負債的事實時，由負債過程所產生的各種情境而言；情境又包含兩個面向，有債務人主觀的情緒感受和外環境的客觀因素等。

## 第二章 文獻回顧

債務議題的相關文獻，發現以法學應用在法規制度的建制上最多，其次為經濟學的應用面向；這方面的討論也有越來越多的趨勢。至於以債務人負債後的生活處境為主，在負債處境對債務人生命意義的論述則相對闕如，這部分的文獻，不管是媒體的報導，或是以傳記方式來傳達真實生命經驗的記錄，大多是生命故事的呈現。因此，本研究「債務人負債處境之研究」的文獻回顧，以觀察台灣社會發生的債務事件報導、債務人的負債故事為重點，也從經濟、法律和對策的面向上看債務議題。儘管負債的成因複雜，經濟的操作卻是重要一環；若經濟的操作不當陷入負債處境，那麼對債務相關的因應對策和設立公平良善的法規制度便有相當的需求。

綜合上述，本章將分三節，第一節呈現 2006 年、2007 年和 2008 年台灣有關債務事件的媒體報導，藉此了解債務問題存在於社會的普遍性和影響；第二節探討債務人的負債生命故事，觀察債務人負債處境的心路歷程和對其的影響；第三節債務的相關理論與研究，將討論債務議題在經濟、法律和因應對策的面向，用以補充債務的理論基礎內涵；最後，回顧國內有關債務的學術研究論文，以充分掌握債務議題的研究狀態。

### 第一節 2006 至 2008 年台灣債務事件媒體報導

本節就國內發生卡債風暴的 2006 年開始，經 2007 年有關債務法規的催生立法和條文修正改革過程，至 2008 年「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的施行和《民法》繼承編部分條文修正案生效止的三年內，蒐羅國內《中國時報》各當年度有關債務事件的報導，分為壹、2006 年債務事件報導、貳、2007 年債務事件報導、參、2008 年債務事件報導三部分，每部分將就債務人因債走險作惡、債務人因債喪志自殺、債務人因債被虐被殺、債務人因債繼承背負債務、債務人的悲情處境和債務人勇敢面對債務等六大項主題再歸類探討。

## 壹、2006 年債務事件媒體報導

2006 年債務事件媒體報導，依債務人因為債務走險為惡、債務人因為債務喪志自殺、債務人因為債務被虐待被殺害、債務人因為債務的繼承背負債務、債務人的悲情處境和債務人勇敢的面對債務等六大項分別討論。

### 一、因債走險為惡

此處可歸納出八項因債所逼而行擄掠搶奪、竊盜邪淫欺等惡行為，計有(一)綁架、(二)搶劫、(三)殺人奪命、(四)偷盜、(五)運毒、(六)買賣器官、(七)性交易、(八)詐騙等。(報導內容見附錄一 中國時報 2006 年債務事件報導)

#### (一) 綁架

五起綁架勒贖案，可看出欠債者的債務為多，利用「生命無價」的心理要脅肉票家屬付出高額贖金以快速獲得金錢。

#### (二) 搶劫

十起搶案中，有七起對象為金融機構、三起為平民百姓，搶劫目的雖為財，但緊急時刻仍不免「傷人性命」；報導#8<sup>1</sup>的債務人行搶時殺死一對老夫婦。

#### (三) 殺人奪命

四則債務人殺人或奪命的背後，有劫財害命者、有防衛過當者，另二則為不堪逼債而怒殺債權人的事件。

#### (四) 偷盜

七則偷盜行為中，有三則偷竊財物、三則員工監守自盜、及一則侵占公款。

#### (五) 運毒

六起運毒案，大部分為積欠卡債者，錢莊債務則有二件。

---

<sup>1</sup>報導#8：引述報導時，以「報導#n」的格式註記其編號，例如：報導#3、報導#18、報導#5、

#7、#9…等等，以下同。

## （六）買賣器官

一則為債權人脅迫債務人賣器官抵債，另一則為債務人自願賣器官賺錢還債。

## （七）性交易

五起與債務有關的性交易報導，有利用援交賺錢償債者，也有一起以性為餌；企圖延緩債權人的催債行為。

## （八）詐騙

四起詐騙報導中，有一起經濟型詐欺案，一起賣仿冒皮包案，另外值得深思的是二起債務人所組成的詐騙集團案。

共 43 篇債務人因為債務走險為惡的報導，在綁架勒贖的篇幅，債務人負有千萬、百萬，二百萬或其他大筆債務，當債務人行至末路卻持槍帶遺書搶鄰居（報導#1）、錢莊逼債需財孔急卻綁架 4 歲外甥（報導#4）。在搶劫的篇幅，債務人大部分積欠地下錢莊債務（報導#2、#3、#5、#6、#7、#8），其他為卡債，這些行搶的債務人皆為男性，年齡最小者為 14 歲（報導#9）；負債的成因卻是借錢打網咖、買手機。在殺人奪命篇幅，報導#2 的怒殺討債婦及報導#4 的抓狂反殺死債主的行為，則見逼債的反效果。在偷盜的篇幅，員工於職位上的侵占公款（報導#2）、監守自盜（報導#3、#4、#5）做為，除賠償失業外，又得接受法律制裁。在運毒的篇幅，無論男、女（報導#3、#4）、高學歷（報導#5）的債務人，會為還卡債、地下錢莊債務、房貸和就學貸款而運毒。在買賣器官篇幅，報導#2 的債務人想賣腎賺錢還卡債。在性交易的篇幅，報導#1 的女大學生為還卡債賣淫，報導#3 的少婦因債務沉重而援交。在詐騙的篇幅，報導#2、#4 為卡奴組詐騙集團來詐騙他人，所得用於還卡債。從以上 43 篇債務人因為債務而做惡犯罪的報導觀察，債務人會在債權人催逼債的情況，及無力償還、負債未還的壓力下鋌險為惡，在債務人留遺書而犯案的事件，更可窺債務逼得債務人，即使失命，也必須籌錢解決債務。因此，被逼債當時，償債的迫切性重於生命存在的價值。

## 二、因債喪志自殺

將因債務自殺現象分爲：自我了結性命、結伴自殺、和攜子全家自殺三部份，企圖突顯因爲債務自殺的個人，在現代社會的環境中，轉變爲結伴、攜子的滅祖絕子式全家自殺的複雜狀況。(報導內容見附錄一 中國時報 2006 年債務事件報導)

### (一) 自我了結性命

37 篇報導，因債務想不開而自殺 40 人裏，有 34 人死亡；6 人被救活。從報導的脈絡看出，想自殺者死意堅定，大部分被發現時，就已回天乏術。

### (二) 結伴自殺

12 篇報導有五對夫妻結伴自殺，四起父子、母子共赴黃泉，另外則是親族三人及一家五口上吊跳河的悲劇。

### (三) 攜子全家自殺

13 篇報導有 6 個家庭全破碎，6 對夫妻及 12 個兒童死亡。另外，父、母、長輩 8 人自殺，也造成 4 個孩童重傷及 6 個死亡。

債務人因爲債務而喪志自殺，在債務人個人的自我了結性命 37 篇幅中，因感「無力償還」的原因佔最多數；或欠下百萬、數百萬元的債務而感無力。其次「不堪逼債」的因素，也讓債務人選擇自殺逃離了被催債的恐懼，然而，報導#12「卡奴已死 追債竟追至靈堂」(03.17 A12)、報導#19「陪驗屍洩底 錢莊討債死都不放過」(06.16 AA2)、報導#33「地下錢莊逼死人 還鬧靈堂」(10.13 AA3)的報導，顯示了債權人在債務人死了仍要債的現象。報導 1.的債務人曾吶喊活著很辛苦而自殺，相對於報導#10 的父親燒炭，其子傷心的言語：你要等我長大再死！透露出債務人因爲活著辛苦而自殺，卻令活著的親人陷入痛苦之中。報導#17 的自殺父親，在幫女兒抽了生籤後留她活口，與報導#32 的丈夫，先勒死懷孕妻後再自縊的事件，也顯現了親人仍是債務人自殺前最主要的牽掛。

親人是債務人自殺時最放心不下的牽掛，不論在夫妻結伴、父子、母子共赴

黃泉，或親族一起自殺，還是父母親攜子女全家走上絕路的 25 篇報導，皆是強烈的事實寫照。在李詩英家庭，全家 6 成年人口；有 5 人投同一條河自盡，留下一子處理後事，另外林昆良家庭、張智凱家庭、譔睿駿家庭和蔡豐巨家庭，皆攜子女全家自殺，共 17 條人命因此消逝，如此的事件看似再也無人會為債務所苦，然而譔睿駿留下遺書表明，被逼債全家自殺將死不瞑目！因此，死不瞑目的瞋恨之氣或許將轉留債權人身上而延續債務事件的痛苦。

### 三、因債被虐被殺

選取債務人被要債時被虐待的處境報導 23 篇，及 11 篇債務人被債權人殺害的事件做探討。（報導內容見附錄一 中國時報 2006 年債務事件報導）

#### （一）被虐待

23 篇債務人遭受債權人要債時的虐待處境，大多以暴力凌虐身體，趁其痛苦恐懼之時，威逼簽寫本票，或答應籌錢償債。這些的虐行有電擊（報導#1）、拿電纜線、鐵棒、安全帽等毆打（報導#1、#2）、拘禁於毒氣室（報導#3）、舔狗生殖器（報導#8）、灌通樂（報導#10）、養青竹絲恐嚇（報導#11）、打到失禁奪房產（報導#19）、身上被噴漆（報導#14）、於臉上刺青一些不堪圖案言語（報導#16）、擄人至公墓毆打活埋（報導#17、#23）。另外至宅搗毀潑漆（報導#14、#18）、強奪（報導#13）、逼迫下海賣淫（報導#20、#21）也是手段，即使是人瑞孕婦也不會放過。在經歷以上酷刑般的凌虐處境後，常令債務人精神受創，報導#12，司機因為受不了暴力討暴而失神出車禍；報導#18 的債務人公公嚇的心臟病發差點死掉，如此的被虐處境，亦逼的債務人自殺表達抗議。

#### （二）被殺害

11 篇債務人被殺害的報導，有丈夫怒殺摺債妻（報導#1）、討債迫使債務人自殺（報導#5、#6）、殺債務人詐領保金（報導#8）、其餘為債權人殺死債務人的情況。當回顧前文債務人因債自殺篇幅並與本篇幅對照，債務人有「不堪被逼債」的因素而自殺，因此，當債務人無法承受債權人的要債威逼時，選擇自殺反而是債務人「虐待」債權人的報復方式。



#### 四、因債繼承背負債務

四篇債務繼承報導，二篇為一般債務繼承案件，二篇為政府稅金的催討，都屬「父債子還」的繼承債務事件。(報導內容見附錄一 中國時報 2006 年債務事件報導)

#### 五、債務悲境

在此以公職人員和社會大眾做分類觀察負債處境，因為當公職人員個人有負債情形，很容易受到債權對象的要求掌控而因私害公，故公職人員若涉及債務問題致侵害到國家利益時，其影響會比一般民眾深廣，至於社會大眾的個人債務牽累，雖無公職人員利用職務之便所產生的危害，卻是自身和親族的困境，仍然是相當沉重的處境。(報導內容見附錄一 中國時報 2006 年債務事件報導)

##### (一) 公職人員

一篇戶籍員洩密抵債、一篇員警負債丟飯碗，另一篇則為在職刑警持刀搶農會被捕的報導。

##### (二) 社會大眾

四篇報導有二則父母躲債小孩十幾歲從未上過學、一則年老退休欠債被扣養老金；另一篇描述為躲債而舉家逃、當遊民或去坐牢的特殊負債處境。

不管公職人員或社會大眾，債權人總會掌握對他們有利的資源，再從債務人方面得到或許多於債務的利益。在公職人員的報導#1 中，因債務人戶籍員的洩露戶籍資訊給地下錢莊，致使許多人被暴力討債的情形，衍生出諸多的社會問題待解決。另外，社會大眾的報導#4，老農欠債被扣年金面臨斷炊，此事件對老農而言，卻是攸關生計大事。因此，對於以上各種不同的負債困境，應惟有靠債務人自身勇敢的面對方能突破。

#### 六、勇對債務

五篇勇敢面對債務的故事，利用的是點滴儲蓄、兼差賺錢，或由奢返儉、學習技能的積極態度因應債務，這些為拾荒老父為卡奴兒點滴還債：「廢罐舊紙一

點一滴賺 每月還一萬 拾荒老爸「奢望」 為卡奴兒還債 多年積蓄還給錢莊就盼他回家」(01.16 A6)、用兼差提升還債能力的剷冰女王：「賣冰還掉數千萬 剷冰女王：用兼差 提升還債能力」(03.13 A10)、力抗物慾洪流擊退卡債的三個女生：「三個女生擊敗卡債 她們拒當卡奴 力抗物慾洪流 拒絕爛債纏身 拜金女由奢返儉 打工拼獎金 卡奴之子力扛家計 七年級漂亮寶貝 月花不到三千」(04.09 A6)、學習家管脫貧的管家高手：「從躲債成家管高手 脫貧立典範 遇人不淑 攜子跑路 學習家管 重新站起」(04.14 A7)、拼命打工還債卻不幸中風的年輕女：「拼命打工還債 24 歲女卡奴中風 日賣咖啡十小時 變半身癱瘓 難還百餘萬債務 撞牆拒復健」(08.13 A10)。

2006 年有關債務事件的報導文獻，綜合六大項分類共 155 篇報導，其中超過 96% 的負面負債處境。從 43 篇債務人因負債壓力而為綁架、搶劫、殺人奪命、偷盜、運毒、買賣器官、性交易和詐騙等惡做為得出，債務人會在債權人催逼債時，及無力償還債務、負債未還的壓力所迫下為惡傷人，當債務人留有遺書而做惡，透露出走投無路的絕望。再看因債喪志自殺篇幅，62 篇個人、結伴和攜子全家的自殺處境；105 人當中包括兒童共有 88 人死亡，這些自殺的債務人因感「無力償還」的因素，在失去希望而選擇自殺者佔大多數，另外，「不堪逼債」，也是重要原因。根據家庭扶助基金會 2006 年的統計，當年有 17 個家庭走上絕路，造成 24 個孩童受害，這些攜子自殺家庭，大多為經濟和債務所逼。兒童福利聯盟也指出，父母自殺孩子陪葬在 2006 年創新高達 33 人，欠債、地下錢莊追債都是造成為人父母者，帶孩子走上絕路逃避難關的因素。因此，來自於債主的催逼債與債務人本身負債未決的償還壓力，會令債務人喪志而走入絕境。在 34 篇債務人被債權人虐待、殺害的報導裡，則處處顯示出債權人以不擇任何的手段威逼恫嚇；甚至殺害，就是為讓債權人或家屬恐懼不安，致使解決債務，只是這些逼債行為又促使債務人去做惡犯法或自殺，處境陷入惡性循環之中。

因為債務繼承背負債務的 4 篇報導，應為「父債子還」現象的冰山一角，這

少數篇幅，反應出隱藏在社會角落「揩債兒」問題的負債處境，這部分的改善則有待繼承法令的修法方能突破。在 7 篇債務悲境的報導，事實上包含了以上各項分類的負債處境，它透露了面臨負債的無奈與悲情。至於勇對債務的 5 篇故事，傳達了「努力」、「正面」的還債態度是面對債務的最佳方法。

## 貳、2007 年債務事件媒體報導

2007 年有關債務事件的報導，仍依債務人因為債務走險為惡、債務人因為債務喪志自殺、債務人因為債務被虐待被殺害、債務人因為債務的繼承背負債務、債務人的悲傷處境和債務人勇敢的面對債務等六大項做歸類討論。

### 一、因債走險為惡

歸納出七項債務人為債所逼而行擄掠搶奪、竊盜邪淫詐等惡行為，有（一）綁架、（二）搶劫、（三）殺人奪命、（四）偷盜、（五）運販毒、（六）性交易、（七）詐騙等新聞事件。（報導內容見附錄二 中國時報 2007 年債務事件報導）

#### （一）綁架

二起綁架勒贖案報導，報導#1 債務五百萬元和#2 債務三萬元的處境中，可見欠債金額的大小與勒贖金的高低成正比；且無論債務的多寡，欠債壓力仍會促使債務人綁架即使高齡（82 歲）的親族或幼齡（5 歲）的陌生孩童。

#### （二）搶劫

十一起搶劫報導，有三起因卡債搶銀行、五起因賭債搶奪富有店家人士、一起向債主行搶、二起因地下錢莊債務而搶劫婦女及銀樓。

欠卡債搶銀行（報導#1、#4、#5）；欠賭債、地下錢莊債務搶奪富有人士（報導#2、#3、#7、#9、#10、#11）；或直接向債權人行搶（報導#8），債務人搶劫錢財的方向，似乎與相關的債權對象有關。

#### （三）殺人奪命

四件債務人殺害債權人事件，其中二件為債務談判不攏引發殺害；二件為離婚夫妻、分手情侶的奪命事件。

報導#1、#3 顯示出，當債權人向債務人催討債務時，催、逼等態度，反而是債務人釋放欠債壓力的引燃點，暴力氣氛會一發不可收拾；形成債務人殺害債權人的憾事。報導#2、#4 為離婚夫妻與分手情侶間的債務糾紛，皆為男債務人不滿女債權人的索討債務；設計將前妻和前女友殺害的情況。可見得，債務在即使曾為夫妻、情侶的關係中，仍會是引發殺人的因素。

#### （四）偷盜

四則偷盜新聞中，二則保全人員和一則銀行員的監守自盜，另一則為孫女盜領阿公存款。

報導#1、#2 和#4，皆為利用職務之便監守自盜，金額幾百萬元至幾千萬元的情況，盜取如此龐大的公款，經觀察皆與地下錢莊債務有關，可見地下金融債務的無底之洞和猖獗。當債務人為填滿錢莊債務的黑洞，就只能愈挖愈深，愈掘愈廣，終至鋌險盜取公款而違害公眾。

#### （五）運販毒

十起運販毒事件，二件為積欠地下錢莊債務、三件欠銀行債務、二件因法院罰金及車禍賠償金欠債，餘為經商失敗或家中長輩留下的債務因素。

為獲取高額利益運販毒，是不分男（報導#2、#3、#4、#6、#9、#10）、女（報導#1、#5、#7、#8）性別；老（報導#8 為 60 歲）、少（報導#7 為 29 歲）年紀的狀況；除此，年輕女子（報導#7）和殘障人士（報導#10）也容易被吸收運毒。儘管運販毒是賺取金錢的快速工具，卻是債務人除了負債壓力外，又得承擔害人吸毒危害人體的道德良知譴責，若加上被逮後的重刑期（報導#2 的 15 年、#3 的 14 年），為債運販毒，於身心皆得不償失。

#### （六）性交易

有五則女債務人以身體為媒介交易的賺錢還債方式，以性交易賺錢還債（報導#1、#3、#4、#5）或抵債（報導#2），除了原有的負債窘境（報導#1、#3、#4、#5），又得面對「賣淫」的污名困窘（報導#1、#3、#5），此種做為，同時陷身體與心靈於痛苦之中。

## （七）詐騙

八起詐騙新聞，三件為圖謀高額保金而謀害親人，餘者有電話詐騙、卡奴坑卡奴、侵吞保金、欺騙銀行和下藥迷昏等。

報導#1、#2、#3 中，因詐騙受害的人數動輒上百人至千人，若欠債者以此方式得利還債，除令多數人受害外，也是危害社會甚鉅的行為，況且最終仍難逃法律的制裁。另外，報導#4、#5、#6，皆為欲詐領高額保險金而設計買兇謀殺親人的事件，甚至連親生父親也是謀殺的對象（報導#6），到底是如何的負債處境，致使人失去人性而六親不認？

債務人因為債務而行綁架、搶劫、殺人奪命、偷盜、運販毒、性交易和詐騙等惡行時，可整理出，當債務人被債權人「催、逼債」的當下，尤其債權人施加更大的還債壓力，債務人若無錢可還；又必須還的情況，情急之餘想到得利還債，很容易走上鋌險為惡的做為。然而，這樣的結果，往往得不到財利，卻必須面對法律制裁。

## 二、因債喪志自殺

此部份亦將債務人不堪負債壓力而自殺的新聞，分為（一）自我了結性命、（二）結伴自殺、（三）攜子全家自殺等了解探討。（報導內容見附錄二 中國時報 2007 年債務事件報導）

### （一）自我了結性命

共 25 篇報導，自殺 26 人，有 21 人死亡、5 人獲救。

26 人自殺的年齡最長的為 68 歲（報導#21，女性，欠地下錢莊 180 萬）、最小的是 22 歲（報導#22，男性，欠卡債），分佈最多的是 30-40 歲之間；其次為 41-50 歲，自殺的性別，26 人中有 20 名男性。這些資料顯示，壯年的男性負有養家的責任，經濟壓力較大，面對負債而自殺的機率比女性高；另外，不管年紀的長幼，都有可能因為債務而自殺。再者，從 26 件債務人的債務來源觀察，債權對象最多為地下錢莊 10 件，欠銀行卡債則有 7 件，可見，除卡債問題嚴重，

地下錢莊所衍生的社會問題亦不容忽視。

## (二) 結伴自殺

十篇結伴自殺報導，共 19 人自殺，15 人死亡、5 人被救。

結伴自殺者，或為男女朋友，或為夫妻、父子和姊妹手足。十篇報導中，為男女朋友偕伴自殺者有六篇 12 人（報導#1、#2、#3、#6、#7、#9），比較高的比例，是否顯示無婚姻親屬關係的牽絆，找同為負債的朋友一起自殺，反而有「同病相憐」的安慰？至於夫妻、父子和手足，因為親屬關係，有一方自殺不忍另一方獨活來面對債務的牽掛，因而選擇共赴黃泉。結伴自殺，無論何種關係，都讓債務處境更加悲愴。

## (三) 攜子全家自殺

五起攜子、或父親帶著全家自殺的事件，14 人自殺，有 9 人死亡、5 人被救。

報導#1、#3、#4 全為單親媽媽帶著子女自殺的事件，其中#1、#3 篇裡各為 12 歲及 11 歲的兒子死亡，兩母親皆獲救。報導#2、#5 中，則為丈夫帶著妻子、子女的全家自殺事件，#2 篇裡，儘管 13 歲的兒子獲救，卻失去了父母親及姊姊，將來他必須獨自面對孤單的人生。報導#5 的妻子和 12 歲女兒同樣獲救，然而失去了一半的親人。五篇的自殺報導，對於幸運獲救者而言，當承受喪失親人之痛外，後續仍得面臨債務的處理及攜子自殺的法律責任，處境可說相當的沉重難當。

2007 年債務人因為債務問題而自殺的新聞事件，40 篇個人、結伴及攜子全家的自殺悲劇，59 人當中包括兒童共有 45 人死亡、15 人幸運獲救。綜觀這些自殺事件，債務人留有遺書者，多透露「欠債很辛苦，不想活了」的訊息，儘管遺書上覺得愧對家人、很愛家人，仍抵不過負債事實的沉重壓力而選擇結束生命。另有債務人要家人在其死後辦理拋棄繼承，以免繼承債務，如此顯示債務人或用「死亡」來解決債務的心情；期望債務隨著死亡而一筆勾消。然而，從這些自殺的報導中得知，債務問題並未隨著死亡而煙消雲散，因債自殺只會帶給家人更多後續要處理的難題。

### 三、因債被虐被殺

擇取債務人被要債時被虐待的處境 35 篇報導、及 4 篇債務人被債權人殺害的報導做探討。(報導內容見附錄二 中國時報 2007 年債務事件報導)

#### (一) 被虐待

35 篇債務人遭受債權人要債時的虐待處境，大多以暴力虐待身體、令其產生痛苦和驚恐為手段，迫其籌錢還債為主，例如電擊、利剪刺腳、矇眼毆打、學狗爬、吃檳榔渣、押至山區毆打、菸灰缸丟擲頭部、電纜線鞭打、冰棍針筒注水下體、毆傷後灌烈酒丟棄、挖坑活埋、手腳被捆鎖、當眾剝光衣物毆打、拍裸照、吞食錢幣、剃光頭髮、關在狗籠裡、熱水燙下體、火燒屁股和以水灌口鼻等方式凌虐。另外，擄囚債務人與親人、性侵債務人妻子(報導#9、#15)則屢見不鮮，而在報導第#21 篇中，債權人軟禁債務人夫婦 271 天，軟禁期間，可謂極盡凌虐之能事，寫下台灣治安史上暴力討債押人最長時間的記錄。至於強迫賣淫、賣器官還債的事件，在篇幅第#2、#4、#7、#29、#33 中，即使連產婦、癌女也不放過；惶論其他老人、殘障人士、親戚等的債務人，也是被虐待的對象。這些林林總總的凌虐手法，亦常使得債務人精神受創而自殺(報導#4)。

#### (二) 被殺害

四則債權人殺害債務人的報導，有持槍、棍棒致命者(報導#1、#3)也有凌虐致死(報導#2)和夥同多人毆打棄屍者(報導#4)。

綜觀 39 篇債務人因為債務被債權對象凌虐、殺害的事件，得見債務人總處於相對弱勢的地位，任由債權人宰割擺佈，且有不得抗拒的形勢，想在債務的兩方取得平等的對待恐怕很難。

### 四、因債繼承背負債務

五篇因債繼承的報導，共有七人背負沉重債務的處境。報導#1、#2、#3 為「父債子還」的典型債務繼承例子；報導#5 為配偶間的繼承情況，將來子女亦同樣面臨債務繼承的問題；報導#4 則因為收養子女因素而產生了債務，雖然終

止收養可卸除債務壓力，然而已建立的親情難以割捨，債務遂成爲養父母身上不得不接受的沉重負擔。(報導內容見附錄二 中國時報 2007 年債務事件報導)

## 五、債務悲境

有警察、檢察官、軍官等公職人員負面的債務報導六篇，另廿三篇則關於一般社會大眾負債的境遇。(報導內容見附錄二 中國時報 2007 年債務事件報導)

### (一) 公職人員

報導#1 爲警察因爲欠債，縱容和要脅勒索吸毒犯的情況；報導#2 雖亦爲警察人員欠債，卻發生母親因爲警察兒子負債問題，在長官家訪後羞愧自殺身亡的憾事；報導#3 的檢察官或因背債，利用職務收賄和圖利；另外三則皆爲軍人債務的報導，其中嚴重者，被發現洩露軍機用以交換債務。

### (二) 社會大眾

23 篇債務悲境，有債務人爲求債務解決之道，被詐騙集團欺騙而財務雪上加霜者(報導#1、#21、#22)；也有夫妻、男女朋友間，因爲債務起爭執；或因負債心情鬱悶，發生打殺親人的悲劇(報導#13、#14、#17)，其中報導#7，父親打死 2 歲半女童、報導#9 媳婦殺死婆婆棄屍、及報導#11，17 歲少年殺死負債累累的父親事件等，皆因債務問題引發怒懣的情緒而弑親。從以下的各篇幅，也可看到更多負面的債務處境。

孩子因爲家庭負債，必須代母職者，在報導#4，7 歲女童便已擔負起小媽媽的角色照顧妹妹；或報導#6，國中在學生於髮廊打工賺取學費、幫助家計，惟無法兼顧學業成績；報導#2，欠卡債夫妻卻因負債將兩個一、二歲孩童遺棄，實帶給社會諸多難題。以上對於負債者的生活際遇，公職人員若利用職權圖利債權人，除重判刑罰外，也會斷送公職前程；而一般社會大眾的境遇，因爲債務致家人失和、仇恨不滿以對者，確實無奈。曾叱吒商場的林姓婦人與先生，家道中落躲債十幾年，如今全家五口磚頭當枕、挨餓 7 天只喝水度日(報導#5)，似如此處境過日者，什麼才是這些負債家庭的希望和依靠？

## 六、勇對債務



六篇勇敢面對債務報導，有單親媽媽為支應兩位病兒醫藥費而負卡債八十多萬元的黃美玲、因為公司投資失敗扛起鉅額債務責任的黃禎祥、嗜賭敗光兩仟多萬家產負債二百多萬元債務的洪茂添、營建事業崩盤負債百億的百大企業老闆林崇德、事業失敗淪為卡奴的前雲林縣工業會理事長姚瑞龍，和曾掌握十億資產享受榮華富貴的建商老闆娘，而今卻三餐不繼遭黑道逼債的單親婦人許麗櫻。（報導內容見附錄二 中國時報 2007 年債務事件報導）

當面臨突如其來的重大債務困境時，「自殺」是黃禎祥和林崇德當時面對債務的處理態度，然而就在那當下，出現了活下去的轉機。黃禎祥在將死之時，因為付出幫助而領悟到自己還是個有用之人，因而決定活下去面對債務進而幫助他人。林崇德則在妻子當頭棒喝般的鼓勵，在宗教中深刻體悟，勇敢的活下來，他常以自己欠了一百億還活得下去的例子，鼓勵有財務危機的人，只要不放棄，永遠有希望。黃禎祥和林崇德因為「轉念」的力量，從死亡邊緣拉回，生命卻產生不同的新風貌。欠債還錢天經地義，是否因為這種對天地敬畏的信念，讓黃美玲、洪茂添、姚瑞龍和許麗櫻除了苟對自處外，仍努力再努力的工作，只希望把債還清，有朝一日重新再站起來。

2007 年有關債務事件的新聞，綜合六大項分類共 157 篇報導，其中超過 97% 的負面處境。從 44 篇債務人因為償債壓力而鋌險作惡觀起，綁架、搶劫、殺人奪命、偷盜、運販毒、性交易和詐騙等仍是常見的行為，當債務人陷入這些惡行時，如 2006 年的報導，不僅無法解決債務問題，還會因此付出違法受制裁的代價，對於負債困境，只會雪上加霜。

再觀因債喪志自殺篇幅，40 篇個人、結伴和攜子全家的自殺悲劇；59 人當中包括兒童共有 45 人死亡。根據兒福聯盟 2007 年的統計，2007 年攜子自殺案件有廿九件，比過去兩年稍降，死亡率卻明顯上升，即平均每月發生二、六起攜子自殺悲劇，廿七個無辜孩子中，有十九人因此失去生命，這些攜子自殺的事件，積欠債務為前三名原因的第二名，可見得在雙親錢關難過下，家長很容易帶孩子

走上絕路。因為債務而個人、結伴或攜子全家自殺選擇，儘管生命結束了，債務所衍生的問題，仍存在於債權人、家庭和社會之中。

另外 39 篇債務人因為債務被債權對象凌虐殺害的事件，亦同於前文 2006 年的看法，在被暴力侵犯的當下，應儘量尋找生命的活路和出口，因為，活著；就有希望。對於因為債務繼承法律規定而背負債務的 5 篇報導，有關未成年子女繼承債務問題，隨著 2007 年底立法院三讀通過的《民法繼承編部份條文修正案》與《民法繼承編施行法部份文修正案》，將改革未成年子女繼承債務制度，一律採「限定責任」的繼承，即有多少遺產就還多少債，並可全面追溯，避免過去「父債子還」產生幼兒背債問題而導致許多社會悲劇。然而新法未關照的成年子女又何辜？尤其落在單親爸爸、媽媽身上的繼承債務，經濟負擔仍然沉重。

在 29 篇因為債務所產生的各種悲哀的生活處境，儘是負面的哀傷故事，要如何避免憾事一再的發生？恐怕只有追求「人心的平靜」，才不致陷入負債的痛苦氛圍裡鑽牛角尖，而致傷人害己無法自拔。

最後，6 篇勇敢面對負債挑戰的篇幅，在 2007 年共 158 篇報導中，只佔 3% 不到的比率，可見面臨債務而能正面以對者仍是少數。從 6 位勇對債務的故事中觀察，解決負債雖然非短時間所能達到，若具備對還債的決心和對社會的愛心，坦然以對者，則債務可有解決的一刻；生命又可以重新來過。

### **參、2008 年債務事件媒體報導**

2008 年債務事件的相關報導，總是可依債務人因為債務走險為惡、債務人因為債務喪志自殺、債務人因為債務被虐待被殺害、債務人因為債務的繼承背負債務、債務人的悲傷處境和債務人勇敢的面對債務等六大項分類做探討。

#### **一、因債走險為惡**

整理出債務人因債所迫而行擄掠搶奪、竊盜邪淫詐等惡做為，計（一）綁架、（二）搶劫、（三）殺人奪命、（四）偷盜、（五）運販製毒、（六）性交易、（七）詐騙等七類報導。（報導內容見附錄三 中國時報 2008 年債務事件報導）

### （一）綁架

二起高額綁架勒贖事件，皆起因於積欠巨款賭債而起。一為參與美國職棒簽賭輸掉八百萬元而綁架勒贖保險經紀人公司人員的事件；另一為積欠數百萬賭債而持槍勒索砂石業者一千五百萬元的案件。

### （二）搶劫

共十七件搶劫報導，其中持槍搶劫銀行三件、騎機車搶婦女三件、強搶母親金項鍊一件、搶劫銀樓二件、搶劫商家營業場所七件和向債主行搶一件。

十七起的搶劫事件，債權對象最多者為地下錢莊八件，其次為積欠卡、車、房貸者五件。在報導#5 的父親為養家活口及積欠房租的壓力下行搶事件，與其他十五起搶案皆為男性，似如此的情況，是否顯示出為了快速還債，男性的債務人較容易使用如搶劫方式的暴力行為來籌錢償債？

### （三）殺人奪命

五件債務人因債殺人報導，皆為債務人不滿債權人的「催討」，憤而將債主殺死後棄屍荒野。

### （四）偷盜

六起偷盜報導，其中二起為證券公司與銀行人員的盜賣股票、盜領存款事件，三起偷竊同學家庭、同行，另一起偷電纜線造成大停電事件。

### （五）運販製毒

八件運、販、製毒事件中，有三起為債主所迫而運毒抵債者，其餘為豐厚利益而運販製毒。不管為抵債或利益與毒品連結，其積欠地下錢莊債務或賭債者最多數。

### （六）性交易

一起因房貸壓力而兼差賣淫賺錢的報導，陳姓女子因新婚購屋，以 3 小時三千元代價賣淫，被依兒少法移送。

### （七）詐騙

三件詐騙報導，有二件為圖謀高額保金的事件，一為債務人自身有保險而詐

死圖領保金；另一為債務人為親人保險再害命詐領保金。

總計 42 篇債務人因為債務做惡殺人的報導，在綁架、搶劫、殺人奪命、偷盜、運販製毒、性交易和詐騙的分類篇幅中，仍如 2007 年的相關整理，顯現出「不堪債主催、逼債的壓力，在需錢孔急的當下鋌險做惡」的現象。在「詐騙」的類別，為圖謀保金而買兇殺人行為，讓債務人處境更加艱困；他如「運販製毒」做為，亦讓債務人生命晦暗不清。

## 二、因債喪志自殺

仍將債務人不堪負債壓力而自殺的報導，分為（一）自我了結性命、（二）結伴自殺、（三）攜子全家自殺等探討。（報導內容見附錄三 中國時報 2008 年債務事件報導）

### （一）自我了結性命

共十四篇報導，自殺 15 人，有 13 人死亡、2 人被救。

14 人自殺的年齡，報導有顯示的最長為 60 歲（報導#9，男性）、最小為 27 歲（報導#12，男性），分佈最多的為 30—40 歲，自殺者的性別，14 人中有 10 名男性。這些資料如同 2007 年的報導，壯年男性面對債務而自殺的比例比女性高；而且因為負債而自殺的年紀不分老少。從以上報導的自殺原因觀察，可看出「遭人誤解欠錢不還、不堪逼債、不願拖累家人、遭債主精神恐嚇及欠債未還的壓力」等，是導致債務人想不開而選擇了結生命的重要因素，其中有 9 人又因「不堪逼債和欠債未還的壓力」而自殺。

### （二）結伴自殺

八篇結伴自殺報導，共 16 人自殺，11 人死亡、5 人被救。

結伴自殺者，為情侶、夫妻和朋友的關係，而觀察可見的自殺因素，有「不堪逼債、債主恐嚇對家人不利、欠債未還的壓力、債權對象的擴張和家人不堪不斷的討債騷擾」等，其中也以「不堪逼債和欠債未還的壓力」為最多數的原因。

### （三）攜子全家自殺

七起父親攜子女、母親攜子女，或父親帶著全家自殺的事件，24 人自殺，15 人死亡、10 人被救。

七篇攜子、全家自殺報導，其中三個家庭為丈夫帶著妻子、小孩等全家自殺的情況，或因父親謀生不易欠債、失業負債被討債，和多重債務被要債等問題而走上絕路。另外，父、母帶著孩童自殺的因素，有「負債引起的愧疚感、負債又被騙、無力償還債務和離婚單親又負債」等，顯而易見的，「無力償還債務和不堪逼債」是多數父母攜子自殺的困境所在。

2008 年債務人因為債務而自殺的報導事件，共 29 篇個人、結伴和攜子全家的自殺悲劇，55 人當中，包括兒童共有 39 人死亡，17 人幸運獲救。綜觀這些自殺事件，債務人留有遺書者，透露「不願拖累家人、沒法生存、付不出銀行貸款好辛苦；走了以後就不用再付了」等語，或強烈表示「不堪逼債、不堪長期債務壓力和無力償還債務」的訊息，可見得有些選擇自殺的債務人認為，自殺以後，對於債務問題便不會拖累家人、也不用再繳貸款，更不會被逼債和有債務壓力的諸多痛苦纏身。

### 三、因債被虐被殺

擇取債務人被要債時被虐待的處境 30 篇、及 5 篇債務人被債權人殺害的報導做探討。（報導內容見附錄三 中國時報 2008 年債務事件報導）

#### （一）被虐待

30 篇債務人遭受債權人要債的處境，如同 2006 年和 2007 年的相關報導，多以暴力凌虐身體，致其痛苦、恐懼非常，這些的虐行有持尖刀猛刺、吃狗大便、吞泥土（報導#7）、電擊（報導#19、#28）、鐵器毆打暈倒後以冰水澆醒痛打再遺棄於橋下溪谷（報導#25）、鹽酸灑頭致雙眼失明（報導#28）、毆打昏迷後丟入浴缸再以火燒下體（報導#29），甚且持鐵棍棒毆打成豬頭（報導#15）、腦死（報導#26）等。另外，囚禁限制自由（報導#2、#4、#8、#13、#25、#30）也是討債的手段；先強擄債務人至墓地（報導#23）或山區（報導#16），以手銬（報導#25）

拘禁於一處，期間拍裸照（報導#24）或恐嚇要性侵債務人女友、妻子，例如報導 5 的女債務人在被迫當債權人女友之下，差點跳海自殺；而要債務人賣淫抵債的則有報導#1、#2、#23。除了凌虐身體和控制行動自由外，債權人對債務人的言語威脅恐嚇最為常見（報導#1、#8、#10、#12、#20、#21、#22、#24、#27），這些的恐嚇做爲，大多向著債務人表示「不還錢，將對其家人不利」，或至債務人家中，對著債務人親人威脅「要給債務人好看、或死」等語，有時言語的恐嚇也會成真；報導#7 中，債務人被討債者逼債長達三年，直到對其子施暴後才決定報案處理。當債務人受到凌虐的要債處境時，逼簽本票或要家屬籌錢贖人就是債權人最終的目的，然而也有將債務人殺害的情形。

## （二）被殺害

五則債權人殺害債務人的事件，有持利刀致死者（報導#1、#3），也有落水溺斃（報導#2）、鉛板擊昏 K 死（報導#4）和持槍射斃（報導#5）等情形。

綜觀 35 篇債務人被虐待被殺害的報導，可得見之處皆爲極盡不人道之對待。報導#17 的事件中，債務人吳女遭暴力討債致身心受創精神崩潰而數度喝漂白水尋短；報導#9 更是慘絕人寰，暴力討債集團嚴刑逼債，把借錢的債務人當成奴隸對待，甚而逼死了七名運將債務人，這些人留下死不瞑目的遺書和簡訊，控訴債權人的惡行。再從前文債務人因債自殺各篇解讀，從負債至被討債過程，常因債務人無力償還債務或不堪被討債等壓力，致使債務人選擇自殺以對。因此，使用威脅、恐嚇和凌虐的手段要債，最終往往報警法辦。然而，暴力討債事件卻不斷重演。

## 四、因債繼承背負債務

三篇債務繼承報導，其中報導#1、#2 爲《民法》繼承編部分條文修正案生效後，法院對債務繼承問題所做不同舊法的判決案例。（報導內容見附錄三 中國時報 2008 年債務事件報導）

報導#1 爲子女繼承父親債務，除向法院聲請拋棄繼承外，又聲請將父姓變

更爲母姓杜絕追討困擾；報導#2 原爲繼承母債須被強制財產的「背債兒」事件，兩起報導皆因《民法》繼承編部分條文修正案的修法而受益，今後，他們可以免除背負因繼承而來的債務壓力。然而報導#3 的債務人因繼承亡子的債務，依法仍得續償其子生前的債務，處境與前兩則報導大相逕庭又堪憐。以上兩相對照的債務繼承判例，一爲適新法成功拋債，一爲依循原法，無法拋棄來自於亡親的遺債，相信，社會對於繼承篇的再修法有更新的期待。

## 五、債務悲境

有鎮長、軍官、警察等公職人員負面的債務報導五篇，另廿四篇則關於一般社會大眾負債的境遇。（報導內容見附錄三 中國時報 2008 年債務事件報導）

### （一）公職人員

報導#1 爲鎮長貪瀆公帑來償還自身賭債；報導#2 的負債軍官無力償還地下錢莊債務，被迫提前退伍四處躲藏；報導#3 的警察人員爲朋友負債，因焦慮無法償債務失眠致自殺；報導#4 的警察自身欠下債務需錢孔急，利用職務之便竊取個資供暴力討債之用，致債務人不堪討債自殺身亡；報導#5 的軍醫院軍官投資負債，提供所長幫助毒梟製毒被捕。從五篇公職人員的負債處境事件，可看出公職人員若利用職務之便洩密，或知法犯法，除侵害他人外，又有自毀前程的後果。

### （二）社會大眾

廿四篇充滿悲情的負債處境，有債務人因爲欠、躲債而影響到小孩的安危（報導#1）、就醫（報導#23），或棄養小孩（報導#7、#13），甚至以攜子自殺爲要脅向老師借錢的情況（報導#9）。也有被以「債務整合」爲訴求的集團詐騙，令債務人受到二次傷害的事件（報導#3）；或借錢欠債的代價是交出債務人的銀行帳戶（報導#5、#16）供詐騙集團的人頭戶使用；更甚者是被逼當詐騙集團的車手抵債（報導#14）。另外，因爲搬走欠債被法院查封的傢具而觸法、訴請失聯欠債夫離婚事件、和外勞欠債連僱主一起告的情形（報導#4、#12、#22），皆是屬於法律涉入所產生的處境；至於債務人自導自演綁架勒贖的窘境（報導#17、#18），

只能落的被法辦的下場；其他八篇幅，則反應出「負債」是令人陷入自殺和被殺處境的重要因素。

報導#6 的單親媽媽擔心前夫的債務會波及到新買的房子被抵押，患上憂鬱症先勒死女兒再自殺獲救；報導#8 妻子因幫夫負債自殺，先生在愧疚下一年中四度自殺被救；報導#10 的債主，故意死在債務人家中「讓她好看」；報導#11 因找工作或做生意負債累累而攜幼女自殺雙亡；報導#19 因欠債強盜前女友並掐死棄屍；報導#20 懷孕婦女罰款無力繳完，拘役數日流產後猝死；報導#21 積欠健保費而被醫院拒醫的失業男，其女友因債務纏身也自殺身亡；加上報導#24 因卡債纏身卻恐嚇取財被殺死等，這些事件共有 9 人的性命因債務問題而消逝，「債務」遂成了自殺和被殺的元兇。在「死後沒錢殮葬 一年上萬人」(01.22 A2) 的報導中，原是老闆的債務人，因為債務一蹶不振而貧病交迫，死後家人連棺木也買不起來安葬他。似如此的負債處境，若有報導#15「錢莊吸血 身障男快被逼死 總統府救援」(07.27 C3) 般的勇氣與機會，相信會慢慢走出負債的悲情困境。

## 六、勇對債務

兩篇勇敢面對債務報導，在「嫁給卡奴生下聽障女 舉債過 10 年」(01.24 C3) 的何媽媽家庭，因為照顧聽障女兒費用驚人，丈夫又在漁市、洗車工作累到胃失血，無法持續工作，原本借了錢準備重新開張的飲料店，卻因手部細胞瘤開刀、女兒又罹患嚴重肺炎住院而作罷。面對接踵而來的打擊及債務，年過 40 歲的何媽媽並無懼：「我的手無法工作，我先生身體也不好，我們家幾乎都靠借來的那 30 萬繳醫藥費、過日子。雖然有時候會覺得不知道明天在哪裡，但我能付出的，我就會盡量付出，直到我不能再付出為止。」另一篇「單親媽媽賣牛奶棒 兩年還債四百萬」(08.31 C3) 的單親媽潘世貞，面對前夫留下四百萬元債務，及獨立撫養兩個女兒的壓力，曾令她一籌莫展陷入困境走不出來，並覺得人生無望而罹患憂鬱症。所幸潘世貞鼓起「向前走」的勇氣，念及兩個就讀國小的女兒還有漫長的人生旅途，便靠著在網路賣牛奶棒，兩年還清了債務。不管何媽



媽或潘世貞在面對債務時，雖曾陷入困境沒有希望，然而執持著對「家人的愛」，便不懼債務而勇敢的走下去面對人生。故「愛」是支持她們勇對債務的力量。

2008 年有關債務事件的新聞，綜合六大項分類共 140 篇報導，其中超過 99% 的負面處境。從 42 篇債務人因為償債壓力而行綁架、搶劫、殺人奪命、偷盜、運販毒、性交易和詐騙等的惡行為看出，債務人會因「不堪債主催、逼債的壓力，在需錢孔急的當下」鋌險為惡。再觀因債喪志自殺篇幅，29 篇個人、結伴和攜子全家的自殺悲劇；55 人當中包括兒童共有 39 人死亡。這些自殺的債務人曾強烈表示「不堪逼債、不堪長期負債壓力和無力償還債務」等的訊息，因此，來自於債主的催逼債，與債務人自身的償債壓力，皆成為債務人選擇了結生命的因素。另外 35 篇債務人因為債務被債權對象凌虐殺害的事件，顯現出即使債權人使用威嚇的手段逼債，債務回收的效益卻不如預期，並有可能觸法送辦。至於因為債務繼承法律的規定而背負債務的 3 篇報導，其是否繼續繼承債務的情況，因《民法》繼承編部分條文修正案的實施，而有別以往的負債處境，如此的變革，相信對負債家庭帶來生命的希望。然而 29 篇因為債務所產生的各種悲情負面處境成因複雜，卻不能靠法律的良善做為而得以避免，實為遺憾。最後，2 篇勇敢面對負債處境的篇幅，反映出「心中對家人的愛」，是支持債務人面對債務困境的力量。

## 小結

綜觀中國時報 2006 年、2007 年和 2008 年三年內有關債務事件的報導文獻，發現「債務」問題以卡債、民間債務、地下金融債務等的形式，普遍存在於社會上的各個角落，而發生債務處境，也經常威脅到生命的生存希望。即，經整理探討總共 452 篇的債務事件報導，得出債務人的負債處境是悲境大於喜境，消極面對多於積極處理的現象，其中受自於債權人的做為影響最大，「不堪逼債」是絕大多數債務人因債走險作惡、喪志自殺和陷入負債悲境的主要原因。2006 年 2

月 23 日的中國時報社論提出，對於債務，許多家庭面臨的其實不是還債問題，而是面對催債的折騰與威逼的處境。另外，來自於債務人本身的因素、或外在環境的影響，致使債務人產生「無力償還」的絕望意志，也是令債務人落入各種消極負債處境的原因。因此，「不堪逼債」和「無力償還」的負面處境，常引發債務人的自殺行爲。從以上三年度的因債喪志自殺報導文獻觀察，共有 219 人自殺，導致 172 人死亡。根據法律扶助基金會 2007 年的問卷調查顯示，有 55.9% 的受訪債務人曾經因爲債務興起輕生的念頭，且 20.5% 的債務人說，他們的部份親友已經因爲債務走上絕路。因債自殺的處境，不止台灣社會是如此的現象，鄰近的日本也非常嚴重，劉倫仕（2007）在《日本消費金融與地下錢莊被害人運動之介紹》一文中指出：日本 2006 年因債務問題而自殺者，有六千九百六十九人，佔全自殺數的四分之一，其中不乏是老年人、上班族及幼兒，甚至全家自殺的例子比比皆是，至今猶然。如何防止因爲債務而自殺，是探究債務議題相當重要的課題。

儘管債務人負債處境多爲艱難，當回顧三年度勇對債務的篇幅，仍可發現以毅力勇氣面對債務者，而在以下的第二節負債處境的生命故事章節，對於債務人負債處境的心路歷程及對其的影響，將會有更深更廣的探討和了解。

## 第二節 負債處境的生命故事

Chawla（1998）在《Significant life experiences revisited》一書中說明生命經驗具有累積性、生命延展與願景的特點，能夠與過去經驗直接發生連結。另外，從社會學家 Max Weber 在《社會學的基本概念》書中對「社會行動」（顧忠華譯，1997）的見解：「行動個體對其行爲賦予主觀的意義」的過程，當其意涵延伸至書寫，即「人書寫」是「人行動」，書寫之爲一種行動，展現的過程本身就是一種構成，它也引領著書寫者漸次瞭解各種經驗和事件的影響和意義（胡紹嘉，2005）。因此，藉由債務人對其負債處境的書寫，或他人對其負債經驗的報導，

書寫者必然重新經驗、重新形鑄並重新創造自身而賦予生命新的意義，甚至讀者也會因閱聞反思後受益。

本節擇取六位因負債而體悟出不同生命意義的債務人生命故事，將以負債成因、負債處境和負債對其生命所產生的影響等方向個別討論，分別是負債伍仟萬元的曹啓泰、負債伍仟萬元的徐和森、負債仟萬元的吳淵泉、負債一億元的陳偉明、負債一仟四百萬元的官大煊和負債三仟八百萬元的陳力榆。

### 一、負債伍仟萬元的曹啓泰—《一堂一億六千萬的課》（曹啓泰，2002）

三十歲時的曹啓泰，意氣風發，有房子車子妻子兒子、口袋裡的錢多到來不及拿到銀行存，於是他創了業，過程扶搖直上，如日中天，後因擴展太快，幾年事業垮台，不僅讓他賠了一億多，還負債伍千萬。經過了三年，憑藉著努力工作和發展新事業，他重新站起來。

#### （一）負債成因

除了事業的發展開銷外，老同學和老朋友分別帶走他數百萬元和五、六百萬元。另外「寅吃卯糧」也是負債的主因：「從我主持工作還沒紅時，我的主持費都是先借的，是今天領下個月的。我一開始就是處於負債狀況中，做生意當然也是如此，我並不是有錢才做生意，而是一路都在舉債。」（56頁）其他「挖東牆補西牆」的處境則令他持續擴大債務：「我那個同學先跑掉了，當時我袋裡並沒有三百萬現金可以支應這件事，但為了要負起那個責任、為了要讓開出去的每一張支票兌現，我就必須把它拆成好多張，然後：先還點利息，往後延三個月，再往後延六個月……整個過程就是不停地周轉。」（56頁）曹啓泰當時認為，以他三十歲的年紀，人生階段裡還可以承擔起高的「容錯率」，所以財務的寅吃卯糧和挖東牆補西牆狀況，他沒什麼好怕的。

#### （二）負債處境

對曹啓泰而言，在軋錢的過程當中，不能讓別人知道他的「窮困潦倒」，是其中最難的部份：「我這個行屍走肉每天還在電視上娛樂你！」（61頁）而當他在最困難的時候，於總統、或企業鉅子面前表演時，心裡也想著：「我能不能

跟他開口借錢？」(61 頁) 負債最深的煩惱，莫過於無時無刻滿腦子想籌錢的念頭：「高爾夫球是我很親密的夥伴，當時在高爾夫球場上的我並不真自在，因為有求於人，總在看，能不能借到錢？」(70 頁)「在負債的五年裡，每天起床想的第一件事就是：有沒有錢還沒有軋好？睡覺前最後一個畫面也是這件事。」(82 頁)「軋錢的那三年，我整個人都死透了，只剩下一口氣不能吞，不能放掉或吐出去，每天，我有軋不完的票，因為明天的這張票過了代表什麼？代表錢不會從天上掉下來，只不過代表過了一個星期、兩個星期、一個月、兩個月後我必須再軋一次。」(107 頁) 不停的周轉調度，讓曹啓泰覺得這個過程是一種「哀」，是「哀莫大於心死」的行屍走肉般處境。

當所有事業結束之後，不用再軋支票，也失業了，此時生活頓失重心，在一片空白中，曹啓泰決定一個人要去美國走走。在安頓好旅館後，突然陷入一片慌亂中，曹啓泰想哭：「我為什麼要在這種狀況下來？我為什麼那麼需要轉換、那麼需要休息、那麼需要調整？我沒有做錯什麼，一路走來的每一年、每一天，我是那麼地努力、盡責，為什麼？」(89 頁) 這是風平浪靜後的沉潛，也是最真實面對自我的時刻，讓疲憊的身心修養生息吧：「美國之行對我而言是一個完整的調整、完整的重組，我重新找到自己的力量、順序、感覺，我完整地找到我喜歡不喜歡我自己？以前很難去檢查這件事。」(112 頁)

### (三) 負債對生命的影響

「再站起時，發現爬行的過程讓他比八年前還要富有。」(14 頁) 這是曹啓泰還完債務後常說的一句話。什麼是他的「富有」？生活態度的改變；別「役於物」。先前曹啓泰曾經有過五部大賓士、一部積架、一部 Van、一部 Volvo、三部喜美、一部 Suzuki，直到他千金散盡，才知道什麼都留不住，只留住自己：「到那個時刻我才發現，所有的東西其實都可以捨得……，舉凡錢買的到的東西都不必留、錢買不到的東西用腦子記住它就好。」(193 頁) 如今他對「物」的情感是不被東西管，而是去管東西般的自在：「人如果不能夠釐清感情上跟物體間的連鎖性，你就切不斷很多應該捨掉的牽絆。」(94 頁) 隨著生活態度的轉變，念

頭和面對人生的做爲也會有全新的不同：「對我而言，已經無所謂『二手』或『新』，每一階段都可以是新的開始。」(199 頁)並且更心平氣和：「任何一件事情就是拼命把你能做的部分做好，然後，就隨它吧！盡力就好。」(211 頁)然後樂於學習思考產生智慧：「每當我要歡欣鼓舞的時候，老天就下大雨，讓我不會脫軌、不會得意忘形，可以維持平常心。我最趾高氣揚、接了最多節目的時候，我的生意就要失敗，沒有機會得意過頭。」(241 頁)

「當所有事業結束之後，我才重新學會看每一階段的報表。所有來龍去脈、事情始末，在這時全看懂了。一億六千萬，很貴的一本課本，但是很好，而且是自己買的。」(187 頁)「現在，我越來越覺得俯仰無愧，沒有任何不心安理得的地方，既沒有覺得欺負了別人，更沒有覺得委屈了自己。」(260 頁)珍貴的一億六千萬的課，確實令曹啓泰更富有；自在的生活態度、心平氣和的處世原則和善於反思體會的能力。因此，他心安無愧又充滿感激。

在曹啓泰的負債故事裡，看到了永不認輸的堅毅性格，及對自我存在的信心：「能夠讓我維持一口氣一直不倒的，是因為我相信未來的可能...」(111 頁)

「我之所以經過那麼多事還不被擊倒，就是因為我老是在告訴自己：『我是唯一的！』而且，我還不停地證實『我是唯一的』.....」(249 頁)其實，他也想過要自殺：「我當然想過死了就解脫了，我當然想過跳下去就沒事了，我想過無數次，可是...」(109 頁)可是「沒有時間想」救了他，他必須把時間花在想還有誰可以借錢的方向上。檢視曹啓泰的負債處境，除了他自身背負責任的態度外，家人、好友對他的支持關愛皆是讓他再站起來的因素：「老天爺，我替我的家人、孩子、工作夥伴、替愛我的人說一聲謝謝你，謝謝你幫助我挺過來！」

## 二、負債伍千萬元的徐和森－《歸零，再開始》(林青蓉，2008)

徐和森四十歲時經歷人生的第一次挫敗，卻在五十歲時重新站起來，以 4 萬 8 千元再度創業成功。之前他是一個叱吒風雲的生意人，同時擁有十四家獨資公司，在美國、香港、泰國、上海、台北等地購置豪宅，名下有十幾輛高級房車，然而中年時期生意失敗，從雲端重重跌下，宣告破產，連最親近的家人都對他失

去信心，誰也不相信他還能再爬起來；但他做到了！

### （一）負債成因

當時三十歲不到的徐和森，因為創業而成爲工廠老闆、千萬富翁，在三十歲到三十六歲這幾年間，是他人生最風光的日子，產品行銷全球，每年有三分之二的時間在國外，然而因爲西進大陸投資而失敗。初始他花了一、兩千萬投資酒樓，六個月內只回收一百萬元，緊接著幾年時間，他挖東牆補西牆，累積的債務如水漲船高，資金周轉出現問題，大勢已去。之後，他押下全部身家又投資木材進出口生意，希望命運能逆轉。由於對木材是外行，投入的幾千萬元又化爲烏有。銀行催帳、客戶要求賠錢，廠商要討貸款，他四處籌錢周轉，轉售將近十部高級房車，拍賣掉各地豪宅，仍不足以填補債務黑洞，徐和森破產了。（176-180 頁）徐和森的負債，是因爲把自己放的太大，過分主觀又聽不進去別人的聲音，無視種種的警訊，終至病入膏肓。

### （二）負債處境

「回憶坐在吉隆坡機場，得知要宣告破產，面對四、五千萬元債務時，徐和森不言不語，獨自坐了四小時，他說：『那一刻的感覺就像是再也看不見明天的太陽，看不見自己的未來。』」（182 頁）但是，徐和森仍回到台灣面對一切：「儘管誠意十足，但誰會相信？誰會相信一無所有的他，有朝一日能還清債務？債主的不以爲然寫在臉上，更不時投以冷嘲熱諷。」（183 頁）放下身段誠懇的像債主道歉是必須的，但債主不見得會接受：「幾乎全世界都放棄徐和森了，唯一不放棄的，竟是他自己。」（183 頁）

徐和森想盡辦法還債，第一就是把以前開立的銀行帳戶結清，包括以前不可能在乎的幾千元、幾百元：「有一次他要去銀行結清帳戶，領出僅有的幾百塊錢，站在站牌下等公車時，卻發現全身上下連十五元的公車票都買不起，最後只好靠雙腳，用跑的到銀行。」（184 頁）缺錢的時候，即使連一塊錢也格外珍貴。到底數千萬的債務要從何還起？徐和森先是找工作，卻四處碰壁，後到朋友的早餐店工作，從煎荷包蛋開始做起，在這裡，他放下身段，安分守己地捲起衣袖工作。

此時期應是徐和森冷靜思考，沉潛下來的機會。

在別人的店裡工作，徐和森用錢極為小心：「以前買東西我從來不看價格，現在不一樣了，知道一分一毫得之不易，一定要花在刀口上。」(187 頁) 徐和森花了一年的時間整頓好朋友的早餐店後，利用籌到的四萬八千元現金再度創業，其中四萬五千元租小店鋪，剩下的三千元用來買蛋、吐司等食材，店開了...，到 2007 年底，加盟店已達三百五十家。(187-192 頁)

### (三) 負債對生命的影響

徐和森負債四、五千萬元，卻用一億元學到「謙卑」：「徐和森坦言，年輕時成功得太容易，所以目空一切，直到一無所有時，才從失敗中學到很多事情，並承認自己不是無所不能。」(186 頁) 對於過往，也做了一番審視：『人在擁有很多財富的時候容易變得盲目，生活亂了，目標也亂了，忘記原來創業的初衷。』(178 頁) 並從失敗中領悟到：『一輩子只要徹底做好一件事就有機會成功』(188 頁) 如今，他的人生變簡單了，整個人生觀和價值觀徹底地改變了：『我的人生變簡單了，以前在紐約、香港、大陸、台灣，到處都有豪宅、出入都是坐名車，但是現在對奢華不再心動，最大的快樂就是帶小孩、種花。我想，將來退休後，應該會到大學學園藝吧。』(199 頁)

在徐和森的負債故事裡，可看到東山再起的他，態度更謹慎，步伐也較以往踏實。在這個過程，他靠著按部就班、一步一步來的耐力面對債務，也憑著扎實的方法再度創業成功，還清負債。他認為：『基本功夠扎實，就是夢想；基本功不扎實，就是妄想。』除了謙卑，耐力與扎實是他用一億元學到的另外重用的課程。

### 三、負債仟萬元的吳淵泉－《負債廚師變老闆》(林青蓉，2008)

人稱「台灣蛋餅皮大王」的吳淵泉，廚師出身，因不滿足只做一家餐廳的廚師，遂有了中央廚房的理想，但此讓他跌跌撞撞好幾回，甚至因為操作失當負債仟萬元。對於一次比一次更多的負債和挫折感，吳淵泉說：『我是從地獄爬上來的。我根本不去想，而是更瘋狂的努力工作還錢，因為如果太認真去想，會自己

把自己嚇死。」

### （一）負債成因

吳淵泉在正式成爲廚房師傅三年後，爲了賺更多的錢，決定創業賣水果，當時生意興隆，讓他在二十七、八歲時，擁有了四、五百萬元的資產。然而他並不滿足於一個小攤位的成就，於是將水果攤以三十多萬元頂讓，湊足將近一千萬元的資本，賣起了洗衣粉，結果幾乎一整年沒有收入，和滿坑滿谷賣不出去的洗衣粉，最後因此負債千萬元。（218-219 頁）

爲了還債，吳淵泉一天做七、八份工作，每天像鐵人一樣拼命工作，全年無休，過年過節還頂替別人的班；不出幾年的時間，銀行債務只剩兩百多萬元。三十歲那年，他向朋友借錢還清了銀行債務，心想：『兩、三年就還了兩千多萬元，原來賺錢也不是那麼難的事嘛！』於是他又創了業，並且獨立投入六百多萬元，設立中央廚房，但沒有精算成本，終究還是負債累累關門大吉。這一次負債，讓他跌到地獄去了。（221-223 頁）

### （二）負債處境

「吳淵泉才從第一次失敗中站起來，不到三年時間又跌下去，轉眼間累積了千萬債務。」（224 頁）此時的負債打擊了吳淵泉的信心和企圖心，一心想脫離貧窮的他，發展中央廚房也不是錯誤的方向，他問心無愧：「不去想要還清債務有多難，就是一步一腳印的做，能還多少是多少。」（224 頁）於是他擺個成本少、有現金收入的早餐攤，從以前叫人做事的餐廳老闆，到讓人呼來喚去的路邊小販，放下身段成爲他最大的功課：「一開始很難呀。」（225 頁）

爲了加快還債速度，吳淵泉的早餐攤從不休息，即使颱風天也照常營業，另外，他成立教授早餐店的技術課程，加快了還債速度。在供應給學生的物料業績突破百萬後，他的債務還有一千六百多萬元，於是，他收起早餐攤，把教學中心變成小工廠專心生產，朝中央廚房的方向努力。除了生產，吳淵泉自己送貨，不管多遠都願意送。這一次，他的中央廚房夢成真了。（226-229 頁）

### （三）負債對生命的影響



接連失敗過兩次的吳淵泉，在邁向中央廚房的路上謹慎許多，不敢做大夢，只想穩穩當當地做好當下的工作。吳淵泉說：『很多當廚師的人，看不起自己的工作，而愈看不起自己的人，愈看不到未來的出路，永遠走不出去』（242 頁）因此，負債的處境讓吳淵泉學到腳踏實地做事，並專心一致於自己最熟悉的餐飲領域，並且看得起自己的工作，把每件事做到最好。於此也導引著他邁向更成功的路，他很有信心的說：『未來我要做全世界的中央大廚房。』（242 頁）

吳淵泉的負債故事，顯示做自己專業的工作，並看重自己的職業，努力以赴的態度，是面臨負債再站起來的方法，也是邁向更成功的不二法門。從兩次慘痛的失敗經驗東山再起，他有話說：『成功必定經過努力，但努力不一定成功；努力了沒有成功，代表不夠努力，要再加把勁，像登山一樣，想爬到頂峰，就要一直往前，絕不能退。』

#### 四、負債一億元的陳偉明－《十五億元的一堂課》（廖怡景，2009）

前上市公司德寶營造董事長陳偉明，一段從雲端直墜的經歷，讓他從身價十五億元到負債一億元；從上市公司董事長變工地主任。現在從工地主任做起的他，走上另一段更踏實自在的人生。

##### （一）負債成因

一九九四年，德寶營造上市，上市後市值，一度創下一百五十億元的記錄，也讓陳偉明個人身價高達十五億元。德寶營造上市後陳偉明擔任董事長，營業績效一路成長，但卻讓他身心健康出了狀況：『當時身為董事長的我，對公司掛牌上市之後的責任，還沒有明確的看法；每天絞盡腦汁的想，壓力大到晚上睡不著覺，安眠藥從半顆、一顆，到二、三顆，最後還要求助精神科醫生解決這個問題。』雖然公司在陳偉明的領導下，營運非常順利，但三年後，德寶營造走進專業經理人的時代，卻成為公司由盛轉衰的關鍵。（130-131 頁）

剛開始，專業經理人沒有辜負大家的期望，把營業額衝到一百億元，創造德寶營造的第二個高峰，但接下來不當的成本控管以及組織過度擴張，導致德寶營造頻頻跳票，終至二〇〇六年六月面臨退票重整；陳偉明曾高達十五億元的身

家，也隨之人間蒸發。接二連三出現財務以及專業經理人在管理上的問題，德寶營造終究還是走進被重整的命運。『一定還是得要有人出來，至少讓協力廠商或者股東們，知道事情是有人負責的，可以安心再給德寶營造機會。』（133 頁）因此，陳偉明得替公司背負超過十億元的債務，個人部份的債務則高達一億元。如果重整失敗，債務銀行就會對陳偉明所有的財產採取保全或處分的手段，房子也會被查封。（131-133 頁）

## （二）負債處境

如果陳偉明沒有接下重整人的角色，也不會有龐大的債務，陳偉明認為德寶營造危機，就像是自己的小孩發生問題一樣，總要把它拉出萬丈深淵。但是面對負債的處境，卻是感觸良多：「陳偉明想起在家看 HBO 播的電影〈扭轉奇蹟〉裡讓他潸然淚下的情節，主角傑克一夜之間，從企業家變成平凡的輪胎工廠員工，人生在一瞬間，失去所有...。『這不就是我的人生嗎？』」（128-129 頁）

當生命陷入負債的處境，他人的關懷與協助是支持債務人勇敢走下去面對的力量，陳偉明更是幸運：「自從事件發生後，久未謀面的堂嫂竟主動拿錢到家裡借他；哥哥幫他繳房貸，親戚朋友一有好吃的東西，不是找我們過去，就是送到家中。」（113 頁）2008 年過年，陳偉明回到屏東鄉下感觸特別深，在年假結束準備回台北時，他高齡八十多歲的父親，拿出裝了一疊鈔票的長方形信封袋給他，父親沒說什麼。「陳偉明接下信封袋，上路了，但想到已經五十五歲，沒能讓父母對自己放心，內心總有許多掙扎和落寞。但是，『只要肯面對，面對問題，事情總會解決一半。』」（133 頁）

## （三）負債對生命的影響

經過近三年的沉澱，對於沒有董事長頭銜、沒有十五億身家的陳偉明而言，這一切似乎都不重要了；『雖然，在人生事業財富帳面上，目前看來是負分，但我卻過得比以前自在，我就從跌跤經驗中，交換到好的生活和健康，以前每天要吃安眠藥，現在好睡得很。』（133 頁）

在陳偉明的負債故事裡，親族的關懷和支持，是溫暖他負債困境時情緒的力

量，也是他可以坦然面對大起大落人生的安慰。相對於往昔上市公司的成就，如今卻可以放下並感激，也相信人只要肯放下，就會有希望：『只要肯蹲下來，就會有機會！因為，老天爺不會斷人生路的。』能放下而健康，是陳偉明從十五億元這堂課得到的禮物。

## 五、負債一仟四百萬元的官大煊－《自由落體墜落 反能真正主導自己》（張弘昌，2009）

曾主導數百億元基金運作的官大煊，一度以為自己可以改造世界，但失業和負債讓他體悟，「從雲端跌落，才知道什麼叫珍惜。」當他還清債務，才真正感受到自己擁有人生的主導權和自在生活。

### （一）負債成因

一九九五年，官大煊在富邦投信擔任基金經理人不過第二年，獨樹一幟的操盤風格加上績效，讓他名氣迅速竄紅。後來，官大煊因故離開老東家，轉任另一家投信，沒想到績效一度敬陪末座，人生掀起骨牌效應；三十八歲那年，高估了自己的能力，以為可以幫朋友保證許多債務，卻負債一千四百萬元，比「歸零」還慘：『當時因為自己的薪水高，根本不把這些看在眼裡，沒想到景氣反轉，竟然還不出錢來。』（118-119 頁）

### （二）負債處境

為了還債，官大煊賣掉北投房子，母親因他是明星經理人，對他欠債頗不諒解，母子倆一度不講話；連妻子也忍受不了莫名奇妙的債務而與他離婚。除了負債，親情與婚姻都掉落谷底，官大煊於是利用「散心」來安頓情緒：『那時我什麼都沒有了，用僅存的一些錢，跑去內蒙古的黃河轉角處散心；那個地方人煙稀少，危機四伏，回來後整個人感覺像重生一樣。』（119 頁）

官大煊從 2003 年開始，用 excel 進行負債管理來努力解決債務問題，在一點一滴的金錢管理、變賣家產和家人支持下，於 2007 年二月前，還清了一千四百萬元的債務。

### （三）負債對生命的影響

## 1. 檢視過往的工作態度，看出盲點。

『那時候我在高位，走路有風，只是沒想到眼睛被自己蒙蔽，看不清楚很多事情。很多朋友勸告我要收斂，可惜我多半充耳不聞。』（119 頁）

## 2. 感受自主，予以珍惜。

『從雲端跌落，才知道什麼叫珍惜；窮的時候，一個人的品格才會被洞悉。此時，我才真正感受到自己擁有人生主導權，過去其實是被牽著鼻子走。』（119 頁）

在官大焯的負債故事，沉澱（旅行）可以洗滌自身的盲點，在充滿能量後出發，將展現脫胎換骨般的新生。另外，積極又扎實的金錢管理態度，及尋求家人的支持，都是官大焯度過負債困境重新出發的因素。

## 六、負債三仟八百萬元的陳力榆－《人參女王從負債千萬到賺進數億》（李建興，2009）

陳力榆從赤貧到創業有成，曾歷經負債千萬、被倒債而入獄，和被債主追殺充斥著貧困、恐懼的生活，因憑著毅力和堅持，她締造了數億元的身家財富。

### （一）負債成因

一九八〇年，陳力榆起了個會，籌了七萬元，加上向朋友借了四十萬元的支票，在台北創業自立門戶，當時正在坐月子的陳力榆，已南征北討到全台各地接單。成立三年，這家十人不到的家庭工廠，一個月達三千多萬元的業績，每月獲利三十多萬元。正當事業如日中天之際，老東家因財務危機，數度向陳力榆調頭寸，為感念知遇之恩，她自掏腰包或作保借款，前前後後調了一千三百萬元，結果舊東家逃亡海外，留下債務爛攤子給她。陳力榆為了補救財務缺口，不斷向親戚朋友、地下錢莊周轉、調度，才幾個月，負債一下爆到三千八百多萬元；在無力攤還下，一九八三年，陳力榆宣布破產，一切歸零。（72 頁）

### （二）負債處境

#### 1. 被債主百般凌虐、污衊，遭臨終母親不諒解；一生以她為恥。

由於債主不相信陳力榆是被倒債，甚至認為她惡意破產，因此使出各種手段

向她討債：「在市場拿著竹竿追打，或是肢體言語恐嚇、污衊她和親人。某次家族掃墓時，夫家債主強押陳力榆跪在大家面前，逼迫她發毒誓承認自己私藏鉅款，『任憑我怎麼澄清，窮人就是沒有人格，沒人相信我也是受害者』」（72-73頁）

有一次在路上遇到債主被拳打腳踢：「當時五歲兒子張開雙臂擋在前面哭喊：『不要打我媽！』」这一幕如針錐刺在陳力榆心坎，當下她下定決心，『我要活下去還債，證明我的清白！』」又因為負債，母親臨終時說的話，更令陳力榆錐心苦痛：「還記得媽媽臨終時，撐著身體說：『我一生以妳為恥！』」（73頁）這是擁有數億身家陳力榆永遠的痛。

## 2. 因債被關，出獄後努力還債，兩年還清數千萬

一九八四年底，陳力榆因違反《票據法》入獄，兩年八個月後，又因政府廢除《票據法》而出獄。「重獲自由的她，努力地打工，就是為了人生惟一目標：『還債』」從陳力榆出獄後的第一天起，當過貨車司機、賣過健康床墊，然後接觸直銷業賣起人蔘：「由於冤親債主一堆，剛開始總是躲躲藏藏...每天六點就起床，往往凌晨時分才回到家；她也時時刻刻強化自己的能力...有一次生病發燒到四十度，吊著點滴的她，針頭一拔...」於是，陳力榆在賣人蔘的兩年半後就將三千八百萬的負債全數還清。（73頁）

### （三）負債對生命的影響

負債對陳力榆來說，就是在證明她的「能力」：「真正促成陳力榆東山再起的主因，是她超凡的意志力。」也是在鍛鍊她的人生：「她超越煉獄和貧窮的氣魄，令男性也不禁為之折服。」（73頁）因此，現在的她，不僅用自己的經歷和智慧來授課勵志他人，也擁有數億的身家，可以為社會做更多事。

回顧陳力榆的負債故事，從被倒債、被債主污衊、凌虐、入獄被關、到出獄不眠不休的努力賺錢還債，皆顯示了她超凡的堅韌生命力。在艱辛的負債處境中，有兩項重要的力量，是令她有力量去面對一切，期望未來的因素：丈夫和兒子的支持體諒、澄清和雪恥（被倒債而負債、母親臨終前說的話）的意志等。因

此，家人的支持與追求具尊嚴的生命，是陳力榆邁向成功的鑰匙。儘管陳力榆已成功，還是時時告誡自己：「陳力榆給自己起了個男性化的英文名，『Jacky Chen（與成龍同名）』要和成龍電影中的角色一樣百折不撓。」對於生命要往下走的路，現在換成陳力榆要戒慎自己和自己做主了。

## 小結

以下將再就六位債務人的負債故事文獻，以負債成因、負債處境、負債對生命的影響三方向，和勇敢或成功面對債務的因素做歸納整理，期能更清楚的看出，債務人負債處境的各個脈絡和意義：

### 一、負債伍仟萬元的曹啓泰

- （一）負債成因：長久以來的「寅吃卯糧」習慣—借錢、擴展業外投資失敗。
- （二）負債處境：不停的「挖東牆補西牆」—軋票、身心健康亮紅燈、沉澱再出發。
- （三）負債對生命的影響：轉變多項生活態度、人生觀更有自信和豁達。
- （四）對抗債務：勇敢承認事業失敗，結束經營停止虧損。積極面對債主尋求償債之道。沉澱、讓身心休息、維持正面的思考再出發。

### 二、負債伍仟萬元的徐和森

- （一）負債成因：盲目的多方投資、目空一切而一無所有。
- （二）負債處境：湊小錢還債、從小工作學習找機會、沉潛中再扎實的發展事業。
- （三）負債對生命的影響：生活態度更謹慎踏實、學到謙卑的力量。
- （四）對抗債務：靠著扎實的學習訓練自身的基本能力，再按部就班的佈局，開啓事業第二春賺錢還債，邁向成功。

### 三、負債仟萬元的吳淵泉

- （一）負債成因：發展業外投資虧損負債、追求更專業的事業繳學費。
- （二）負債處境：放下身段擺路邊攤、努力謹慎的以專業賺錢還債。
- （三）負債對生命的影響：看重自己的廚師專業、用心一致發揚專業優勢。

(四) 對抗債務：回歸本業，利用專業優勢再創業成功對抗債務。

#### 四、負債一億元的陳偉明

(一) 負債成因：因承擔的責任感性格；扛下公司重整的任務而負債。

(二) 負債處境：對於類似自己負債處境的人事物特別容易感傷、因自己的負債困境讓高齡的父親擔心甚感掙扎和落寞。

(三) 負債對生命的影響：失去財富，換回真實生活和健康。

(四) 對抗債務：公司營運尋求專業的診斷和重新規劃，個人部份放下身段，從建築工地主任做起；蹲下尋找機會。

#### 五、負債一仟四百萬元的官大煊

(一) 負債成因：自視過高，錯估時勢景氣和自己的能力。

(二) 負債處境：與母親的關係降到冰點、妻子求去，同業耳語不斷。

(三) 負債對生命的影響：重新檢視自己的處事態度，調整生命步伐、自在的生活。

(四) 對抗債務：利用軟體規劃管理財務，變賣家產及尋求家人支持。

#### 六、負債三千八百萬元的陳力榆

(一) 負債成因：感念知遇之恩，遭舊東家倒債。

(二) 負債處境：被債主凌虐又入獄，出獄後努力工作還清債務。

(三) 負債對生命的影響：突顯旺盛堅韌的生命力，開發出不向命運低頭的意志力和行動力。

(四) 對抗債務：訓練自身賺錢的能力，努力再努力的賺錢還債。

因此，投資導致虧損負債的成因最多數，而不管怎樣的負債因素，債務人的負債處境，皆有一段沉澱、反省的時期；此時雖沉悶，卻有休養生息、調整腳步的效果，努力還債過程和重新站起來的時候，便會看到負債對自身生命的意義，然後統整為往後個人面對生命的態度，變的更好。

### 第三節 債務的相關理論與研究

本節的債務理論文獻，將在經濟、法律和因應對策的面向做探討。傳統上以經濟的觀點論債務總是以較嚴苛的態度要人改善財務問題，並學習理財、自制能力。然而卻另有一股聲音從討論「債務的本質」出發，這方面顛覆傳統的看法認為，現在人普遍身負債務是金融體系的做為，他們設下金錢遊戲，誘使人們不自覺的掉入類似捕熊行為的負債陷阱，即所謂的「捕熊計畫」操作。法律上議債務，出現最多的當然是規制債務人的償債責任，本文所要討論的律典，卻是多了份「人性關懷」—因應時代需求和人民請願所產生的債務法律。在因應對策的部份，可看到亡羊補牢的適應方法，如此可支撐債務人不致陷入更慌亂的負債處境無可適從。最後回顧國內學術論文，很清楚的看到近十年債務研究的方向以社會動脈為中心而發展。

#### 壹、債務的經濟面向論點

「理財」與「理債」是現代財富的經濟作為，現代人藉由認識理債而達到理財的目的，並且了解債務的某些本質，體悟出債務產生的原因，在知己知彼的條件下，掌控好財務，遠離負債。

在史庫洛克《販賣債務的銀行》（樂為良譯，2008）一書中指出，「債」已是全世界普遍的問題，美國、英國、德國、日本、韓國、甚至台灣，無一倖免。「債」是一個學術性的數學主題，另一方面，債已滲透到個人每天的日常生活。我的受訪者都以信用卡拖時間，只求混到下個月，而不知道這麼做是愈陷愈深、愈欠愈多。當必須不斷借錢還舊債，浪潮就變得更大、更變化莫測。複利規則讓人喪失選擇的機會。許多人忍受了痛苦、羞辱，除了內心的煎熬，另外有些事情逼使財務困難的人自殺，而且這類案件激增。」

另外書中認為人們之所以會掉入銀行行銷的陷阱，是一般人對銀行有錯誤的認識。人們相信銀行不會占他們便宜，一定是自己有能力還錢，銀行才肯借錢，



卻不知道銀行根本不希望你把錢還清，只希望你的利息無止無盡地付下去。而美國的理債專家紛紛出現，看似對無助的欠債人提供一些指引，卻也傳達許多錯誤觀念，例如債務分「好債」（如房貸）與「壞債」（如卡債），應該用如好債去還壞債，但實際上兩者一樣是債，並無差別。

究竟是什麼原因，使市井小民與金融機構在這場借貸遊戲中兩敗俱傷？就是金融機構信用貸款的「策略不當」。但從消費者的角度看，發生在小人物身上的悲劇，實無法只用策略失誤帶過。史庫洛克根據華倫教授的統計分析，發現大部分欠下債務的人，並非揮霍無度，而是在生活陷入困頓（如失業、離婚、生病）時，借錢來支應醫療、育兒、填飽肚子的緊急需要，卻因此掉入難以逃脫的陷阱，這方面台灣也有一樣的情形。

根據法律扶助基金會針對負債原因所做的複選題問卷，有以下的結果：入不敷出（41.9%）、失業（30.3%）、生意資金調度失敗（27.2%）、過度消費（24.7%）、幫忙償還親人的債務（23.3%）、家人或自己的健康問題帶來的龐大支出（16.7%）、購買房子（14.6%）、遭到詐欺（12.7%）、擔任保人導致負債（12.3%）和被倒會（10.9%）。從以上的調查顯示出入不敷出是負債最大的原因，亦即不是「賺得太少」就是「支出得太多」的財務狀況，這就牽涉到經濟議題的論述空間。再審視其他的負債因素，往前回顧 2006 至 2008 年台灣有關債務的媒體報導，和債務人的生命故事中的處境，實可對應出相當的負債原因，從中亦可解讀到債務與人的切身關係；債務問題實不應受到社會輿論的譴責，而應受到關懷與尋求解套。

相較於史庫洛克對債務與金融體系關係的剖析論點，國內周偉華（2008）在其著作《3/4 債務世界：淪陷的經濟》也持相同的看法。他認為現代經濟運作的結果，世界 80% 的財富來自於貸款，即 80% 以上的人將陷入債務危機而不自知：這樣的危機非但無可避免，反而讓人越陷越深。故，綜上所述得知，儘管債務產生的原由不一，甚至來的突然與措手不及，對於債務形成的各種可能，仍有賴於良性的經濟管理和謹慎的理財規劃。至於銀行等的金融業設下陷阱，誘人一步步

進入債台高築的境地，並且繼續漠視負債者以債養債，大賺其利益的另類論述，無非替負債者出了一口氣。

## 貳、債務的法規制度

近幾年由於卡債問題嚴重，造成社會動盪不安，法律在債務的法規制度重新被討論，其中涉及破產、償還義務和繼承制度，於是配合時代需求再做修訂或立新法；相應的法律為《破產法》、《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和《繼承法》。以下逐一做了解：

### 一、關於《破產法》

債務人不能清償債務時，債權人或債務人雙方可藉由破產法規定向法院聲請，透過破產程序，清理債務人之債務，由法院公權力加以介入了結債務。破產乃係法治國家協助人民處理債務程序之法治，就公益角度也可避免人民間的債務問題懸而未決，甚至引發社會經濟問題。我國破產法於民國二十四年七月十七日國民政府制定公佈全文共一五九條，立法採負責主義。然自實施以來已逾七十年，法令逐漸與社會現實脫節，窒礙難行，司法實務上常駁回聲請，致使債務人復甦更生機會渺茫，自然人破產相對困難。故因現行破產法不敷現今社會需求，個人破產亦應有一簡易型債務清理條例程序，是以我國另行制定消費者債務條例解決適用問題（胡峰賓，2007）。

### 二、關於《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

本法案於民國九十七年四月開始實施。立法目的宣示「為使負債之消費者依本條例所定程序清理其債務，以調整其與債權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利義務關係，保障債權人之公平受償，謀求消費者經濟生活之更生及社會經濟之健全發展」（條例一條），是為重要的消費者保護條例。亦即，此法為現代經濟社會中清理消費者所負多重多額債務，便利其重建經濟生活，而回復為經濟社會的健全成員之制度基盤（許士宦，2007）。

然而，為兼顧債權人、債務人雙方利益，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採雙軌制，分

『重建型之更生程序』及『清算型之清算程序』。是以，債務人可向法院聲請更生或清算程序清理債務，如此可保障債權人獲得公平的受償，亦謀求消費者經濟生活之更生機會。於此，許士宦（2007）在《消費者債務清理程序之更生機能》一文中結語言：債務人在兩者程序開始後均可恢復正常生活，早日謀求重新出發。在兩者程序終了後，原則上均可減少負債而重新出發，重建經濟生活。因此，此等債務清理程序制度，應足以建立失敗者復活型社會，使一時陷於經濟上困境之消費者不必因而懷憂喪志，且可利用更生或清算程序清理債務，如浴火鳳凰般重新復甦。

### 三、關於《繼承法》

債務議題之於繼承法的問題，常見於親人往生後繼承到天外飛來的債務。一般對於「拋棄繼承」的相關法律規定認知錯誤，有出現子女拋棄，孫輩繼承情事，或子孫在法定期限內皆未辦理限定繼承，以致遺產不足償還債務遂由子孫繼承債務的事實。所以修法前的民法繼承篇是在「複製貧窮」，讓子子孫孫陷於債務的深淵不見天日。所幸部分條文修正成功，對於「父債子還」概括繼承制度做合理調整，改善未成年子女不明所以地繼承父母債務的現況。

在九十七年一月四日施行的民法繼承編條正案有四個重點：（一）是對弱勢繼承採全面保護主義，即 20 歲以下未成人或受禁治產宣告者，於繼承債務時，只需對繼承所得負清償責任，即所謂的限定繼承；（二）是對弱勢繼承增設回溯條款，即新法生效前未成年人所繼承的債務，也只負有限責任；（三）是保證債務仍列為繼承標的，不溯既往，但採限定責任；（四）是將原有的主張限定繼承與拋棄繼承時程，由「被繼承人死亡時」放寬為「知悉後」三個月內呈報法院，改善繼承人因不知而未及時主張的現況（經濟日報社論，2007/12/07）。可見辦拋棄繼承會留下債務由其他繼承人承擔之後遺症，若辦理限定繼承則不會。限定繼承就像「安全閥一般」可防止債務如癌症細胞一樣不斷的轉移、擴散到其他親人身上。

法務部曾調查，台灣地區每年死亡約 14 萬人中，近 1 萬名死者家屬會繼承

到債務；銀行公會的估算也顯示，債務大於遺產的限定繼承個案也約佔 7%。繼承制度是攸關人民權利義務變更、傳遞的基本制度，因此局部的修正，於債務人的權利方面，增加了許多保護機制。故由上而得知，當親人往生後儘快辦理限定繼承（或全部繼承人都辦拋棄繼承），讓債務無法利用繼承制度的轉移而陷入困境，當然朝野應繼續推動全部限定繼承的修法，還給民眾一個不會繼承天外飛來債務的公平社會！

經過以上對《破產法》、《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和《繼承法》的概括認識後得知，儘管法律對債、債權（人）和債務（人）做了明確的規範，因債而起的債權權利問題，却是相當複雜與難解。然而當人民有「債務」方面的問題時，却可循法律途徑得到解決。法規條例的立法自有其時空背景及適用性，如何在隨時代的演進，使立法的美意受惠百姓，無非是一重要課題。當卡債問題延燒出諸多悲劇，相關法律的立法，應是亡羊補牢的最後救濟公器。然而，人們應謹記，債務既已存在不可能消失；或債務有可能透過繼承殃及子孫，這樣的事實永遠是債務人的壓力與必須面對解決的問題。為免生命因債務陷入負債困境，人們不得不慎於債務法律的規範事實。

### 參、債務的因應對策

面對欠債，常令人手足無措、心慌意亂，甚而忘了分寸失去希望。當債務來臨，有人正面以對，有人却選擇逃避；或讓生命消逝。事實上，從文獻的觀察，可發現不少對於因應債務困境的對策，經審視這些對應方法的內容，相信對負債後的諸多狀況有可適從的價值，而這也是債務人最需要的債務指南。

周思潔其人便是一位曾負債數千萬元的債務人，她從負債路上走來，可說累積許多因應債務處境的心得，她在《理債女王的金錢智慧》（周思潔，2006）書中認為，理財先理債；理債先理心。因為人在面臨負債時壓力很大，那時會想逃避或自殺，但只要有決心方法，負債一定能解決。她還提出還債真心、柔軟心、決心、誠意和美意的「三心二意」心法來坦然面對債務。另外又提出具觀察力、

放下面子、誠心誠意、預留後路、犧牲信用、投資自己、要有毅力、專心迎戰、持平常心與不要怕痛的「聰明還債十真言」鞭策債務人，畢竟扭轉債務最大的力量還是要靠自己。

如何讓「負債變資產」，即從順境、逆境、雜境中體悟人生？周思潔曾歷經昏天暗地、顏面盡失的借錢還錢與被迫債的生活，她說：「地獄的確存在，而且人間就有；因為我曾住過。由於自己的不放棄，這些年來還不少錢，雖然很辛苦，上天卻賜給我更多美好的能力與祝福，感知到自己內在愈來愈豐富，生命愈來愈無慮，使我首度嚐到生命的甜美....是的，負債的確也能變資產！」這就是債務人周思潔給其他債務人的「信心希望」因應對策。

另外，再看曾任職金融業催收部門背景的揚一二論點。在《錢不要亂還！卡奴完全自救手冊》（楊一二，2006）書中，作者以其工作實務整理出心得，教人以正確的法律常識和心理建設面對債務。其中提出的理債相關法律知識，在保護自身權益上，是關於對催債公司的因應及釐清不合「理」、「法」的催收情況；其他的自救項目包括法院支付命令、遭銀行向法院申請民事起訴、遭銀行向法院申請查封動產、遭受連續電話騷擾、債權人代表於現場不當行為、收到模仿法院傳單催收函、欠款事宜被外洩給無關的第三人、欠款人已往生但催收人員告知要查封繼承人財產、遇到惡質委外催收公司如何自救、家中有敗家子女家長的處理、是否可援用《破產法》處理債務問題、正卡欠款附卡的問題、親人欠債往生—拋棄繼承的辦理、為何有人欠錢不用還及「時效抗辯」等。

戶籍遷到戶政事務所有用嗎？欠卡債會被限制出境嗎？車貸不繳，會不會拖走我的車？房貸沒繳怎麼辦？諸如此類的法律自救及了解，債務才會因正視而減少。其實會陷入負債的處境中，是有跡可循的，作者提供了八種自我檢視的狀況很值得參考：每月的收入與支出無法平衡、開始動用循環利息、經常入不敷出、已經動用了現金卡應急、每月無法繳清該月的刷卡金額、常有購買行為，而該項商品是目前薪資無法購買的、身上有四張以上的信用卡、開始用「以卡養卡」的方式繳納每月的最低應繳款。

當發現有以上的八種現象時，要有明確的還款計劃，須具備「堅定的談判意志」、「堅定的還款誠意」、「堅定的毅力」及「冷靜的頭腦」，故「勇於面對」是處理債務問題的不二法門。總之，正確、明確的面對債務問題，希望人人了解法律，進而保護自己，不受利用。然而研究者要補充的是，「自我保護」應該是要債務人有「生存下去」的勇氣與權利，如此才能堅定的賺取財富來還債。

無論從理債女王周思潔的理債心法真言，或是金融職業經歷的揚一二，他們皆提出積極正面、務實的負債對策，因為惟有正面處理債務才能漸漸遠離欠債困境，重獲身心自由的人生。

#### 肆、債務的國內學術研究

綜合國內近十年的相關文獻，發現早期的研究偏重比較法學趨勢，其次為人文學科和量化方法。比較法學計有債務催收問題（宋汶哲，2004；揚坤興，2005；王志成，2005）、消費者債務清理機制（解証鈞，2005）、清償研究（黃麟倫，2005），人文學科方法則是卡債問題研究（廖惟秀，2005；許俊偉，2005；趙菊香，2005），量化也有卡債問題研究（張庭鈞，2005）一篇。

近期量化篇數增多，人文學科則等量齊觀，質性研究也有越來越多趨勢。量化方面有卡債問題與銀行關係探討（朱琦芳，2006；宋雅蓉，2006；劉敬祥，2006）、現金卡問題（蘇賜郎，2006；劉鐘仁，2006；楊銀宗，2006；何建蒔，2006），人文學科偏重法規制度的討論，有雙卡風暴的影響（蔡介文，2006；孫樂琴，2007）、信用卡法律問題（張欣宜，2006；陳明慧，2007；林水木，2007）、論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徐漢堂，2006；楊鈞淳，2007；劉其峰，2007；張誌善，2008）、繼承法規（楊玉珍，2008；康心慈，2008；袁啓恩，2008）等，質性研究呈現在債務協商機制探究（李崇安，2006）、現金卡和卡債問題（林玉琴，2006；蔡承洋，2006）、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個案分析（陳義峰，2007）。

綜觀以上國內研究論文，無論早期或近期，在法學的運用最多，亦即於債務法規立法上的實踐，如破產法、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和繼承法的比較分析。另外

雙卡問題所引發的金融風暴層面，也有諸多的討論。而對於以債務人負債後的生活處境做探討者則未見，故引發研究者希冀深入理解債務人面對債務處境時的負債生命經驗。

## 小結

從 2006 年台灣卡債風暴開始，媒體報導的社會現實性，顯示出債務議題的時代意義；再看六位債務人的負債處境生命故事文獻，可深切的體悟出，債務對生命的正面意義；另外債務與經濟層面，發現了寅吃卯糧和與債共存的經濟看法；債務與法律層面，則有破產法、債務清理條例和繼承法的制定或修法；債務與因應層面，負債變資產的理債意義及務實以對的理債體認提供了債務對策的方法；最後，債務的學術研究，建構了債務的學術價值。故，本研究的債務議題文獻回顧，無論於債務事件的社會現況了解、負債者的負債生命故事，或是在經濟、法律、因應面向和學術研究上，都有充分的認識和探討。

### 第三章 研究方法

本研究為一探究債務人面對「負債處境」的質性研究 (qualitative research)，目的在確實貼近債務人在面對負債時的經驗內涵；方法上，為求有系統的分析及蒐集資料，使概念根植於資料之中，擬採用深入訪談法。以下分別就研究概念、研究方法的選定、研究參與者、研究工具、研究程序、資料分析和研究的嚴謹度等做探討。

#### 第一節 研究概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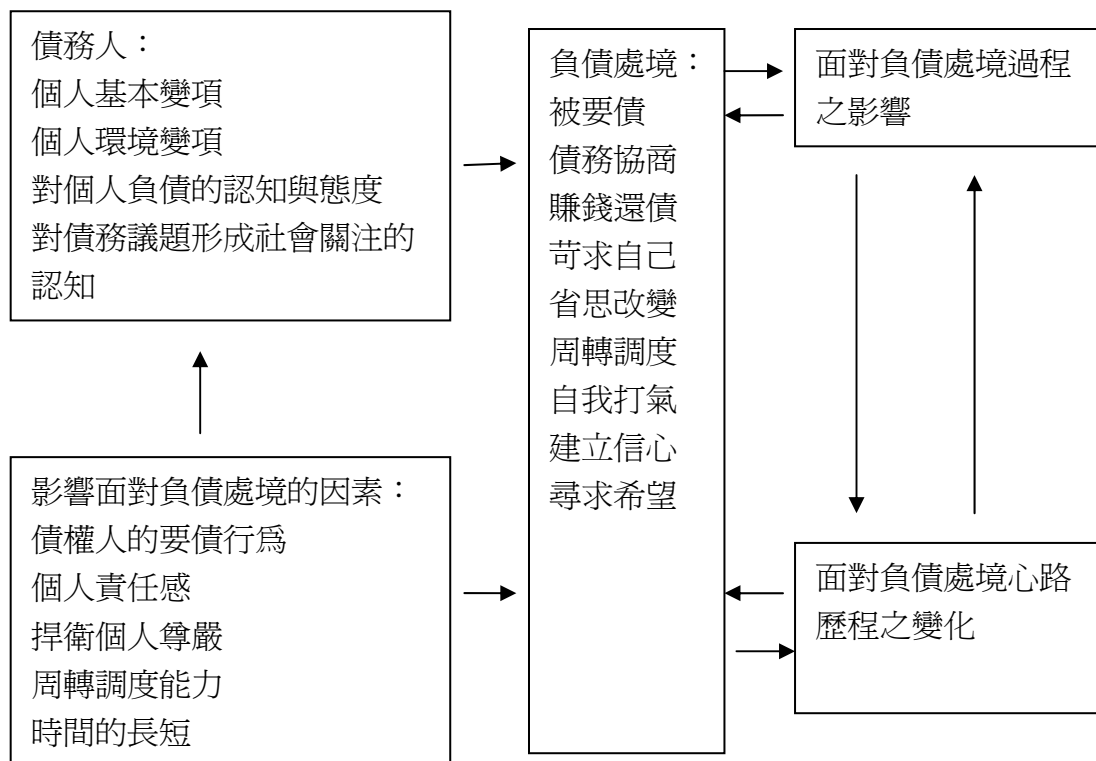
透過文獻的歸納，研究者形成對研究問題的前理解並針對主題擬定初步研究架構，依此發展半結構式訪談大綱，並作為訪談與觀察的參考架構，但僅以此為進入研究問題的「觀點」，而非視其為既定之理論事實。研究者初步將「債務人」、「影響面對負債處境的因素」、「負債處境」、「面對負債處境過程之影響」、「面對負債處境心路歷程之變化」等視為影響債務人面對「負債處境」的五個層面，而各個層面之間彼此間有相互影響及因果關係。

針對影響「債務人」面對負債處境的面向，可分為客觀和主觀兩方面，探討客觀面向有一、個人基本變項如：性別、年齡、宗教信仰、個性等相關因素和面對負債處境之間的關係；二、環境變項如：職業類別、工作年資、社交人際網絡等和面對負債處境之間的關係。探討主觀面向有對個人負債與債務議題形成社會關注之認知與態度，即探討債務人對個人為何會負債的因素、債務問題普遍存在於現代社會形成被關注焦點的認知與環境變項之間的關係。針對「影響面對負債處境的因素」有：債權人的要債行為、個人責任感、捍衛個人尊嚴、周轉調度能力、時間的長短等面向。對於「負債處境」的方向，主要探討的是被要債、債務協商、賺錢還債、苛求自己、省思改變、周轉調度、自我打氣、建立信心、尋求希望等內容。至於影響「面對負債處境心路歷程之變化」的變項方面，債務人的想法與情緒的調適、省思能力等因素，皆是影響負債處境對債務人所產生之影響



的重要因素。根據研究目的與待答問題，研究者擬定如下之研究概念圖。(請參照圖 3-1-1)

本研究的研究概念圖如下所示：



研究概念圖 3-1-1

## 第二節 研究方法的選定

回顧先前的研究，國內外針對「負債」這個主題的相關研究，多以量化或比較法學為主，與本研究「負債處境」主題較相關的質性研究幾乎沒有，因此為符合研究的目的，本論文將採質性研究為方法。

質性研究 (qualitative research) 指非曲線統計程序或其他量化方法來獲得研究發現的任何類型研究 (吳芝儀、廖梅花譯, 2001)。林生傳 (2003) 指出質性研究的兩項基本假定是：1. 群體中的個人行為發生在實際的生活情境裡，是一個動態、複雜的過程，無法藉由表面資訊或統計數據加以理解，必須在實際生活情境直接觀察；2. 人的行為受到所處情境影響很大，研究者必須深入其文化傳統社會結構與價值觀念，才能從受觀察者的觀點及思考來詮釋其所觀察到的現

象。本研究旨從造成債務人負債的因素，以及從債務人的立場來探討面對「負債處境」的體驗，其面對負債處境與心路歷程的負債情境與脈絡，則為本研究想彰顯與強調的部分。胡幼慧（1996）提到質性研究是從受訪者觀點去了解其主觀經驗與世界，追求的並非事實真理，而是受訪者本身的觀點與想法。故質性研究將行為置於生活情境脈絡中解讀的特質，以及強調從研究對象的立場來了解他們如何看待社會世界的研究取向，十分符合本研究之目的。因此本研究採取質性研究之深度訪談法來蒐集資料，再將資料內容加以分析，允許研究者深度並仔細地研究選擇的論題，不受先前分析範疇限制，有助於質的研究更具深度、開放性、且詳盡周密。

潘淑滿（2003）說明量化研究強調運用隨機取樣，對大量樣本進行抽樣，及資料收集；對研究現象做推論，將複雜的概念簡化為變項測量的過程；將結果以數字及統計顯著性呈現變項的關係。雖然量化是較大規模的調查與預測，強調解釋社會事實的因果假設，並以統計數據呈現可觀察到客觀實在的結果，但是無法深入債務人的內心世界。相對於質性研究旨在針對研究對象作深入的了解，以自然的方式收集資料，且研究者本身即為資料收集的工具之一，能真實地紀錄所看見或所聽見的現象，以及在環境中發現的意義，通常資料是以文字、語言或影像紀錄的方式，來表達主觀意義、定義、隱喻和象徵符號，而非以數字的形式呈現。因此，量的方法，與質的方法截然不同。

考量研究設計的可能方法，可說來自於對質的和量的資料之優缺點的考量（吳芝儀、李奉儒，1995），基於本研究的主題是在探討債務人負債的處境，在權衡量與質的方法之優缺點下，選擇以質的方法蒐集並分析資料，以期對研究現象及負債處境有更深入的了解與探究。

### 第三節 研究參與者

本研究為探索性研究，目的不在推論，因此選擇研究對象時，不會特別重視代表性，而是以是否能提供豐富資料為考量。故本研究所採用的是非隨機取樣中的立意取樣，選擇參與本研究之受訪者。

#### 一、選取研究對象

本研究期望能經由債務人敘說其面對「負債處境」的經驗，了解其對負債事件之體認與心路歷程，因此在邀請受訪者時，其表達意願與能否提供足夠的資料為研究者主要考量，最後擇取符合研究需求者共四位。

#### 二、研究對象接觸來源

研究對象的取得採立意抽樣的方式，三位由同儕朋友的介紹，如此係由透過嫻熟之人介紹受訪者較無抗拒與懷疑的心態，比較能充分配合。另一位為毛遂自薦；因已償清負債，願意與人分享負債經驗者。因此，研究者很幸運的訪談四位受訪者。

### 第四節 研究工具

質性研究強調研究者本身就是重要工具，研究者和研究參與者間的關係是互動的。本研究所使用的工具為研究者、輔助性工具－訪談大綱、訪談同意書、研究札記，及紀錄工具－錄音設備。詳細說明如下：

#### 一、研究者

胡幼慧（1996）提到研究者在研究過程中，自己原有的生命經驗、知識、信念等個人因素，都會對研究現象場造成影響，形成研究主觀的偏見。畢恆達（1996）表示研究者應該反省自己的主觀性，檢討它對整個研究的影響。Padgett（1998，P.18）認為「質性研究若是一般發現之旅，研究者就是這艘探險船的船長和領航者。」質性研究中，研究者為主要的收集及分析資料的工具，因此研究者的技巧、能力和嚴謹態度，將影響研究本身的效度。

## 二、輔助性工具

### (一) 訪談大綱

本研究主要是以訪談的方式蒐集生命經驗的資料，採用半結構性訪談大綱。為評估研究的方向，及擴大研究者的視野，先行實施前導性研究（pilot study），雖然在研究之初已大略閱讀相關文獻，但初次訪談時，研究者不帶任何預設問題與概念，直接運用探索而開放性的問題了解債務人負債的因素、經過、處置方式與心路歷程。在蒐集資料與分析資料的過程中，不斷修改訪談方向，逐漸形成正式研究中訪談指引的輪廓，包括：（1）請受訪者談談負債事件的發生經過？（2）在面對負債過程中受訪者自己的感受、想法是什麼？（3）對於能面對負債事件的原因又是什麼？從這幾個問題裡，研究者漸漸凝聚受訪者面對負債處境時，可能面臨的問題，例如受訪者能面對負債處境的原因，面對負債處境時，其心路歷程與負債事件對自己的影響，這些主題都成為正式研究的探索重點。因此，依據前導性訪談的經驗心得，再修訂成為正式訪談大綱，作為本研究資料蒐集工具。

### (二) 訪談同意書

邀請研究參與者進行訪談前，先行告知研究目的、實施方式、訪談時間、預定次數、錄音理由、保密承諾等。且告知訪談過程需要全程錄音，以便謄寫逐字稿，作為日後文本資料分析與處理。研究參與者閱讀確認後，簽署訪談同意書，以便保障及尊重研究參與者的權利。（參見附錄四）

### (三) 研究札記

研究者在質性研究過程中，除了將描述研究觀察所得外，隨時記錄訪談、分析或團體討論過程中的感受、疑惑、經驗、省思與覺察，以便增進資料蒐集的敏感度，並提升資料分析與結果討論的豐富性。（參見附錄九）

### (四) 訪談札記

研究者訪談結束後，盡量在三天內完成訪談札記，透過自我省思，利用訪談札記，撰寫這次訪談的對象、日期、時間、地點，清楚記錄訪談過程中的省思覺察、特殊事件、客觀描述疑惑澄清等，作為下次訪談的改進依據，及日後文本資

料分析的佐證。(參見附錄十)

### **(五) 研究參與者檢核回饋函**

在本研究的資料分析後，邀請研究參與者，檢核分析結果與其經驗符合的程度，並提供相關意見，以便提昇研究的品質及可靠性。(參見附錄十一)

### **三、記錄工具**

利用傳統隨身聽錄音機及數位錄音筆，訪談過程全程錄音，準備電池及空白帶 90 分鐘數卷，錄音地點安排在研究參與者覺得舒適、安靜、隱密及不受干擾的空間進行，並在完成後盡速謄寫逐字稿，以便事後研究內容的資料分析。

## **第五節 研究程序**

本研究程序共分為四個研究階段，包括：壹、研究準備階段；貳、資料收集階段；參、資料分析階段；肆、研究完成階段，分別詳細描述如下：

### **壹、研究準備階段**

#### **一、確定研究主題**

研究者依據自己感興趣的研究領域，及自身的省思，開始大量閱讀，並蒐集與債務相關文獻，和指導教授討論後，釐清研究方向，確認研究主題、對象及目的，便開始著手擬定訪談大綱。

#### **二、擬定訪談大綱**

研究者依據相關文獻探討，配合研究問題及目的，與指導教授討論後，設計半結構訪談大綱。

#### **三、前導性訪談**

為確認正式研究訪談的可行性，研究者透過朋友介紹，邀請一名有興趣且意願高的研究參與者：男性、35-40 歲，進行每次約 3 小時的兩次前導性訪談。受訪者態度誠懇、回答清楚，訪談順序依照研究參與者談話內容彈性調整。

經過這兩次的訪談經驗，有助於訪談大綱的可行性、訪談流程的準備及訪談技巧的掌握。

## 貳、資料收集階段

### 一、資料蒐集方法

文獻部分運用電子資料庫和網路蒐集和研究主題相關之國內外文獻資料，並訂購相關的國外書籍、期刊、論文及國內博碩士論文，配合訪談資料初步的結果，查閱相關主題，仔細閱讀及整理。

### 二、資料蒐集過程

訪談部分程序如下：

- (一) 確定訪談對象及其聯絡方式。
- (二) 以電訪預先聯絡受訪者，口頭告知此研究的目的以及訪談內容，並邀請受訪者參與研究。
- (三) 以電話聯絡受訪者，約定訪談時間和地點，以及說明訪談過程必須錄音之因，並徵求其同意全程錄音訪談內容。
- (四) 第一次訪談時，針對訪談同意書（參見附錄四）及受訪者個人基本資料表（參見附錄五）之內容加以解釋，並請研究參與者簽署。
- (五) 訪談完畢後，記錄訪談之日期、時間、對象、地點、次數，共同參與者（受訪者之家眷或朋友）。
- (六) 盡可能在短期一個月內，將錄音帶或錄音筆轉檔逐字謄錄訪談稿，若時間延宕太久，訪談當時的心得及田野札記恐遺忘。本研究每位受訪者總共訪問至少四次以上，至於電訪次數因對象不同而有所別。第一次訪談稿影印後，親自送給受訪者校對無誤之後，自己留存一份。繼續就內容需要澄清、補充或需深入之處，繼續後面三次訪談。接著，第二次訪談（參見附錄六）逐字稿完成後將其影印二份後，一份自存，另一份以附回郵限時掛號信封及一張感謝卡片，郵寄給受訪者請其確認，並在寄出一個星期之後，向受訪者確認是否收到以及委請回覆之聯繫。第四次訪談則針對研究主題需要再澄清及表達個人觀感部分，以開放式之書面問答（參見附錄八）請受訪者作答並回覆。

(七) 訪談指引 (the interview guide) 或稱訪談大綱，在訪談時，訪談指引提醒研究者在訪談過程中能將研究的範圍包含在內，而且不要遺忘重要議題。本研究的訪談大綱如下：

1. 為什麼會負債？
2. 當財務惡化時，您怎麼去因應？
3. 債權人用什麼方式向您要債呢？
4. 負債以後的生活有怎樣的改變？
5. 是什麼因素讓您面對負債？
6. 負債後，您的人生有怎樣的轉變嗎？
7. 您有想要如何還債嗎？
8. 什麼是負債時最難去面對的問題？
9. 負債時，您有想過最壞的打算嗎？
10. 當您的經濟已經陷入困境時，家人的態度如何？
11. 當您因為債務問題而產生挫折時，您如何去調適？
12. 您曾經檢討過造成負債的真正原因嗎？會重蹈覆轍嗎？
13. 負債對您人生最大的影響是什麼？
14. 您曾因為負債而想要尋短嗎？
15. 到目前為止，您對您負債的事件有何看法？
16. 負債過程中，有讓您感動的事嗎？
17. 要是已償清債務，您最想說、最想做和最想感謝的是什麼？

(1~17 的訪談大綱內容在附錄六、七)

### 參、資料分析階段

研究者儘速在每次訪談的二周內完成逐字稿謄寫，以此作為原始分析的文本，參考簡春安、鄒平儀（1998）的質性資料分析方法，請研究參與者檢核逐字稿替代文本，作為本研究的分析資料。詳細資料分析步驟與過程，將於第六節詳述。

## 肆、研究完成階段

研究者統整分析歸納後的資料，進行研究報告的撰寫，同時請研究參與者檢核是否研究內容貼近其負債生命經驗，確保研究的品質。

### 第六節 資料分析

本研究採用質性訪談法，共蒐集三方面的資料，為造成債務人負債的原因、面對負債處境的歷程與負債事件對債務人生命的影響和意義。依簡春安、鄒平儀（1998）的質性資料分析法，在進行資料分析前必須先確定資料已收集完備，且研究者需提醒自己已開放態度，避免將個人的主觀判斷或偏見強加在資料中。具體的資料分析步驟如下：

#### 一、謄寫資料

將四位受訪者訪談過程中之錄音帶或錄音筆資料謄寫為逐字稿，並從頭加以校對，記錄研究者訪談時觀察到之非語言訊息。除了將資料儲存為電腦檔案拷貝數份之外，並將紙本複印成二份。

#### 二、閱讀資料

反覆且仔細閱讀每份逐字稿資料，將所得到的重要訊息在空白處加以標記、註解（命名），將受訪者的心路歷程以描述文的方式寫成。

#### 三、分析特質

尋找出每個叢集內資料的特質，並賦予該特質一概念化的名稱（類別），亦即逐字或逐段譯碼，以抽取意義概念。（研究者依據訪談資料之編碼分析請參見附錄十二）

#### 四、最後

將研究結果對照文獻來探討詮釋，討論債務人面對「負債處境」的經驗，達到初探性研究的目的並提出研究結果與建議。

### 第七節 研究的嚴謹度

紮根理論方法的特點在於其兼具嚴謹度與彈性，如何發展出根植於資料的概念和理論，有賴於保持客觀性與敏感度之間的平衡，如何確保研究的嚴謹度是本



節討論的重點。

## 一、研究的客觀性

質性研究中，客觀性並非只對變項的控制，相反的，他意指開放性（openness），願意傾聽受訪者並讀受訪者「發聲」（give voice）。Serauss 及 Corbin（1990）提供幾個可供參考的技術：

1. 比較性思考：回到文獻經驗中，去尋找一些類似現象的實例。為了更拓廣研究者對屬性和面向的思考，以獲得對資料的新觀點。

2. 保持距離：指對事件採取多元觀點，試圖以不同方式來蒐集同一事件或現象的資料。此外，可與參與者討論所收集到的資料，向其解釋研究者在資料中的發現。研究者最好定期自問：「這兒究竟發生什麼事？」以及「我認為我所看到的，符合資料中得現實嗎？」

3. 保持懷疑論的態度：所有透過分析所獲得對資料的理論性解釋、類別、假設和問題，都應該被視為是暫時性的，可以藉由後續的訪談和觀察資料來加以驗證。

4. 遵循研究的程序：分析者並非漫無章法或興之所至地進行編碼，要使用不同的資料蒐集和分析方法，必須要有充分的理由。

## 二、質性研究的信度與效度

研究的嚴謹程度可用效度和信度來表示，效度是指是否確實測出了該被測量的，而不是其他無關的事物。信度則是可信賴性，指一再重複相同的測量，是否會得到相同的結果。

Babbie（李美華等譯，1998）認為質的研究在效度上較有優勢，而在信度上則容易受研究者主觀因素影響，研究者必須常常檢視自己的偏見和觀點，同儕之間可以就此問題互相提供協助。

Lincoln 和 Guba（1985）以建構主義出發，認為「值得信賴」是質性研究的效度重點；認為質性研究相信實體是多元而複雜的，強調研究者與研究參與者的密切關係，他們使用不同的四項指標來評估信賴度，即為可信性（credibility）、遷移性（transferability）、可靠性（dependability）和可驗證性（confirmability）。

### 1. 可信性（credibility）

可信性指的是研究資料的真實性，是否為研究者真正希望觀察到的行為或現

象（胡幼慧、姚美華，1996）。本研究除了以研究者為主要的研究工具，利用研究札記及省思日誌，將研究過程中的活動、事件、想法、感受與疑惑，詳實記載，以便檢視研究者自身長期投入和持續觀察的情形。

## 2. 遷移性（transferability）

遷移性指的是研究結果的可應用性。Lincoln 和 Guba（1985）建議研究者使用立意取樣和深厚描述提供，讓讀者評估兩個情境的相似度，以決定遷移度。本研究透過訪談債務人，全程錄音並謄寫逐字稿，包含非口語部分，如情感，確保原始資料完整性，以便獲得受訪者主觀知覺的感受和經驗。

## 3. 可靠性（dependability）

可靠性意指確認經過分析後的資料是否真的可靠？本研究清楚列出如何決定研究歷程與方法，針對任何調整，會清楚解釋理由並說明內容。研究者藉由省思日誌，檢視自己的價值、偏見、情緒，及產生的改變，以及在研究主題的既有經驗和想法，以便增加研究的可靠性。

## 4. 可驗證性（confirmability）

可驗證性是指研究參與者的內在一致性。Lincoln 和 Guba（1985）提出建立可驗證性的技術，包含省思日誌與可驗證性審核。本研究透過省思日誌，記錄所蒐集到的資料、資料分析的方法與過程，以及過程中產生的想法、或問題，以便增加研究的可驗證性。

綜合上述對客觀性、效度的討論，研究過程中，研究者藉由文獻回顧以回應研究結果，同時藉由協同指導員及指導教授，討論描述與詮釋的適當性，以維護資料真實、可重複性、穩定、一致性與正確性的研究嚴謹度。

## 第四章 研究結果分析與討論

本章主要目的在呈現本研究訪談結果，並就其結果予以分析與討論。本研究的對象為曾經負債的債務人，針對四位參與受訪者進行深入訪談，而後經由開放性編碼進行跨案發現與討論，了解債務人負債的因素、心路歷程，及負債事件對債務人所產生的影響和意義。全章共分為二節做探討：第一節為個案分析，首先分析造成個案負債的原因，繼而闡述個案負債處境的心路歷程，最後呈現負債對個案所產生的影響和意義；第二節亦針對上述研究問題做跨案分析及各個案受訪結束後的回饋告白。

### 第一節 個案分析

為了解個別的債務人負債的原因、心路歷程及負債的影響和意義，透過資料分析結果以驗證研究問題與目的。本節先簡介受訪者基本資料，再述說四位研究參與者負債後的生命故事，最後針對不同個案的訪談結果加以分析探討。

#### 壹、個案基本資料

本研究結果共取得四位受訪者，計債務人四位（見表 4-1-1）。個案性別男性二位、女性二位；年齡最小為 40 歲，最高為 60 歲；教育程度最低學歷為國校畢業，最高為碩士班在學；現在職業分別是一般上班族、公司老闆、現任里長、退休；宗教信仰為佛教一位、道教民間信仰三位；婚姻狀況一名離婚、三名已婚；負債金額二位一千多萬、一位一千萬、一位八百萬；解決負債時間一位 20 年、一位 8 年、另二位已 9 年但持續償債中；債務狀況二位已償完負債、二位償債中。

上述個案取得為研究者朋友介紹，選擇符合本研究目的為接案原則，採立意取樣方式做研究。

茲將上述受訪者基本資料彙整列於下表：

表 4-1-1 受訪者基本資料一覽表

編號	A	B	C	D
性別	女	男	男	女
年齡	40	60	46	58
學歷	大學	碩士	高職	國校
職業	上班族	公司老闆	里長	退休
宗教	佛教	民間信仰	民間信仰	民間信仰
婚姻	離婚	已	已	已
負債金額	一千多萬元	一千萬元	八百萬元	一千多萬元
負債時間	9 年～	20 年	9 年～	8 年
負債狀況	償債中	無債	償債中	無債

## 貳、個案的負債故事與分析

本單元將依受訪者前後順序分別以 A、B、C、D 案例代稱，分述其負債故事，並予以分析。個案的生命故事與分析，分成二部分呈現，第一部分為負債故事，第二部分為個案分析。

### 一、個案 A 的負債故事與分析

#### 第一部分 個案 A 的負債故事：以債為師—還好，人生可以從零再開始

四十歲，女性，離婚單身，信奉佛教。受訪者負債一千多萬，現努力還債中。

受訪者最初因為支助娘家、夫家金錢，造成入不敷出而開始負債，自評太「自不量力」；害了自己也辜負了別人，相當自責。當財務惡化到不可收拾時，是在自行創業向地下錢莊借貸時期，那時債務像滾雪球般累積，為了顧全銀行的用票「信用」，曾不惜高額的借貸利息到處周轉，舉凡親朋好友、民間借款、跟會、當舖和融資公司，都是「挖東牆補西牆」的借貸對象；致使負債累累、人見人怕的慘況。受訪者自嘆：「當時就像過街老鼠般；人人喊打，很悲哀。」在四面楚

歌的氛圍下，不得以狼狽的遠走他鄉躲債，過著舉目無親的孤單生活，也給自己一條活路。有道是：留著青山在，不怕沒柴燒。

遠避他鄉，初始是爲了暫時平息債務紛擾，讓債務雙方得以先冷靜下來，因爲債主的緊迫盯人和暴力討債，確實令受訪者害怕、處境更爲寸步難行。當債主委託的討債人員到住家附近張貼欠債消息時，是兩人一組的來回巡視等待，受訪人聽到這樣的消息後嚎啕大哭，覺得困窘、心裡委屈：「欠債是殺人放火的罪嗎？竟然要如此的對待！」有家歸不得更令她傷心不已，不知道未來的路要如何走下去？是無語問蒼天的茫然和沒有希望，然而人生的路總要往下走。

工作賺錢是唯一可以還債的方法，然而並不容易也不很順利。在找到一間公司擔任操作員的工作時，二個月後銀行就來查扣三分之一的薪水，公司待不下去了，當時很沮喪又沒了信心，後來陸陸續續做一些臨時短暫的工作也過了幾年。在那幾年，有聯絡的債主無不希望她想辦法多賺錢還他們，她也很心急，想多賺點錢還債，所以兼差打工填滿時間，只是所賺仍有限。有一位債主總認爲她不夠積極，不肯放下身段，她跟債主說：「清潔打掃付出勞力的工作我都踏踏實實的去做了，還有什麼放不下身段的？」這位債主就是嫌她錢還的太慢太少了，態度總是相當不以爲然。對於此，受訪者當然很愧疚，只是她的債權人眾多，錢又賺的少，每位債主能分配到的金額就少。

從發現負債情況已陷入病入膏肓之際的極力搶救，經負債惡化到已紙包不住火的情勢，再到負債黑洞被口耳相傳的傳開來，當時除了面對群起要債的債主，更難以面對夫家，所有的信用、尊嚴在一夕之間崩解掉了，受訪者形容，那樣的處境，就像「心如刀割」般的刀刀鋒利，羞愧、窘迫到想在地下挖個洞藏起來，永不敢見人。會發生的事總會發生，或許早一點爆發會將危害減低，只是在坦然接受真相的那一刻，需要面對事實的勇氣，那是相當不容易的。受訪者說她已坐了六、七年的「牢」—心牢，雖然她不是被關在一個地方失去行動自由，但是她卻是必須控制自己的「生命自由」；克制自己的慾望、禁錮自己的夢想和限制自己的行爲，這一切除了默默的在爲著債主做，也是在要求自身不要忘記負債所帶

來的深刻痛苦，頗有「臥薪嚐膽」戒慎自己的意義。她希望未來可以賺更多的錢償債，能和債主平起平坐，找回尊嚴；不要再低人一等的處境，並且還給自己生命的自由，不再為債務束縛且能自在的過生活。

造成債務人負債的因素	債務人負債處境的心路歷程		負債對債務人生命所產生的影響和意義		
1. 缺乏金錢管理態度 (1)沒有危機感 (2)沒有儲蓄觀 (3)沒有停損點 2. 過度擴張信用 (1)以會養會 (2)以卡辦卡 (3)支票借款 (4)人頭借貸 3. 沒有固定收入 (1)離職創業	初期 ↓	1. 困獸之鬥階段 (1) 尋找出口 (2) 茫然無助	影響 ↓	1. 寶貴時光 — 先行準備 2. 接受事實 — 踏實生活 3. 沉澱反省 — 休養生息 4. 經驗苦難 — 化爲責任	
	中期 ↓	2. 憤怒喪志階段 (1) 天地不仁 (2) 無語問天		意義	以債爲師 — 還好，人生可以從零再開始
	後期 ↓	3. 臥薪嚐膽階段 (1) 困陷心牢 (2) 自我療癒			
	近期	4. 雲開月出階段 (1) 將心比心 (2) 責任內化			

圖 4-1-1 個案 A 分析架構圖

## 第二部分 個案 A 分析

以下將針對研究問題：造成債務人負債的因素；債務人負債處境的心路歷程；及負債對債務人生命所產生的影響和意義分別敘述之。(個案 A 分析架構圖參照圖 4-1-1)

## （一）造成債務人負債的因素

受訪者在未自行創業前雖有固定的薪資收入，卻沒有儲蓄的習慣；又因對錢的管理不嚴謹，缺乏用錢的危機意識，於沒有審慎的評估自身的賺錢能力下，一再的付出透支，過度擴張信用的結果，埋下負債黑洞的因子而無警覺。當離職創業，少了穩定的經濟來源時，便「狗急跳牆」似的到處舉債，「急病亂投醫」的結果，債務問題終於如洪水氾濫般的湧出地面，一發不可收拾。

### 1. 缺乏金錢管理態度

個案從沒有金錢也需要管理的概念，相對的，不理財；財怎麼會理你？尤其對用錢沒有危機感、沒設停損點，又沒有儲蓄的觀念，債務早就如影隨形的跟在身邊。

#### （1）沒有危機感

因為有穩定的工作，在夫家吃、住不愁，因此對金錢管控失去戒心：「反正那時候我有工作，自己會賺錢，住在夫家吃住也沒有問題，生活上的一些開銷不用我煩惱，所以薪水用光了也不會去擔心。」（A111/113）沒有危機感，通常不會有儲蓄的觀念。

#### （2）沒有儲蓄觀

個案沒有儲蓄的習慣，她說可能沒有真正體會到沒錢的可怕：「我從來沒想過要理財，也沒有要儲蓄的觀念，很不會打算的人。我是那一種身上有錢花光光也不會擔心明天的人，當然這不是說我很愛花錢，或亂花錢，可能是我沒有真正體會到沒錢沒安全感的可怕。」（A108/111）儲蓄是急需或穩定的支持力量，個案在沒有負債以前，確是得過且過的忽略掉儲蓄的可貴。

#### （3）沒有停損點

個案前夫為其家人甚至貸款負債支助金錢，個案本身也會陸陸續續小錢不斷的參與付出，兩夫妻長久以來雖然自願的支助家人，但這樣的用錢方式，似顧及了親情，卻陷入負債的無底洞之中：「事實上我不是很會賺錢，十幾年前一個月薪水貳萬多，可是好像一下子就沒有。當時夫家的兄弟常跟前夫拿錢，而前夫也

會盡力幫助，因此前夫除了房屋貸款外，也借了信用貸款周轉，而我並不會去過問金錢的問題，甚至還拿小錢陸陸續續的支助，這樣多年下來，我們不止沒有存款，還有負債。這些情況雖然是我們自己願意的，老實說，到後來也累了，也怕了，真不知道什麼時候才會停止。」(A115/120)有儲蓄時坐吃也會山空，何況沒有積蓄；又不停的支出？

## 2. 過度擴張信用

個案在有固定薪資收入的時候，容易取得信任而多辦信用卡、跟會，在自行創業開公司時期，支票的使用更是往來必要的工具，然而當信用倒地之後，轉向借用有信用的人而貸款。因此，跟互助會、辦信用卡、申請支票和人頭借貸，無形之中過度擴大了信用能力。

### (1) 以會養會

個案總是以高標金先把會標下來，再把得標的現金去跟新會，如此循環，雖然手邊握有現金，卻累積了高額利息：「我一直有跟民間互助會的習慣，可是我總在前幾會就會標下，而且用較高的標金得標，接著拿這些錢去跟新會，以會養會的結果，便是把心養大了，身邊短暫有現金原來是假象，反而會不知珍惜輕易的把它用掉，最後債務越來越多，累積的好快喔！」(A134/137)以會養會是在養野心。

### (2) 以卡辦卡

取名為「信用卡」當然就是以持卡人的信用作抵押，相對的，也是持卡人培養信用的途徑，當個案嚐到信用卡的便利和隱私的甜頭後，便產生依賴失去戒心：「後來這些卡片除了可以簽帳外，又可以預借現金，當我需要現金周轉時，我發現預借現金比標會更自主，不需要忍受他人異樣的眼光或同意，應該是說『錢借的比較有隱私和尊嚴』，我便辦更多的卡，至多到九張，多是以卡辦卡，借這張還那張，看起來信用顧的很好，其實都是繳最低還款金額，每張都維持繳款記錄，可以使用的額度也越來越高，那時我很依賴信用卡借錢，反而消費不多。」

(A329/335)以卡辦卡是在賭信用。



### (3) 支票借款

雖然民國七十五年政府廢除《票據法》，令持票人免入牢獄之災，然而現今如果持票信用不良，仍會被聯徵中心註記，列為金融的拒絕往來戶。儘管如此，支票仍是持票人周轉現金的最佳工具：「我剛開始申請支票使用是付給廠商貸款，後來逐漸周轉不靈時，便利用支票向民間收取利息的人借錢，或是地下錢莊借貸，都是一手交票一手拿錢。」(A337/339) 以支票借錢，讓個案陷入無心事業、只為軋地下錢莊票的痛苦深淵：「走向地下錢莊借錢，從此就沒心在生意上了，因為每隔十天就要處理票錢，當付不起時，也沒地方借了，只好再向其他地下錢莊借，以交叉的方式軋錢莊的票，變成天天都在想怎麼讓票過關的問題。真的很憂慮、很痛苦，好像活在地獄之中。」(A161/164) 本來是以信用買支票，最後成為支票葬送信用。

### (4) 人頭借貸

隨著錢莊被警破獲，個案的支票也被列為拒絕往來戶後，籌錢處理其他債務的茅頭指向信用良好的友人：「最後探聽到遠方很少聯絡的國中同學是公務人員，便厚著臉皮北上央求他幫忙，以信用貸款的方式借了三百多萬元處理掉一點債務，但是後來害他差點家庭失和...。」(A350/352) 利用他人的信用借錢，只會造成更多的問題，也給個案更強的負債壓力。

## 3. 沒有固定收入

個案本來有份穩定的薪資收入，後因感覺支出變大了，想要多賺點錢，在沒審慎的評估下，便貿然離開工作數年的職場而自行創業，惹得身敗名裂。

### (1) 離職創業

「而我也有自尊，不想因為我的做為，讓夫家看不起我的娘家，因此，我開始有想賺更多錢的想法。...就是創業。後來我決定離開當時一個月有固定收入兩、參萬的工作去賣東西，而人生從此以後產生劇烈的變化...剛創業一切需要投資花錢，雖然儘管節省開銷，錢還是燒的很快...。」(A148/156) 「想想以前，自己也有份穩定的工作，每個月初薪水就會入帳，那種感覺以現在的心境來看，

就是安定跟幸福！...甚至不用像現在還要憂心吃住用的開銷，很沒有安全感、沒有信心、惶恐。」(A352/357) 穩定的職場收入，可以安定人心，個案於創業後方覺這樣的可貴，但發現太晚，個案於負債累累之時，若能努力求份有固定收入的工作，先安定其心，量入為出，對於負債，定能慢慢解套。

## (二) 債務人負債處境的心路歷程

個案面臨負債時的心路歷程，發現總是隨著其內心對負債事實的接受度的調適過程，而有：初期的極力挽救負債頹勢的「困獸之鬥階段」→中期的不得不接受負債事實的「憤怒喪志階段」→後期的困陷於自我心牢的「臥薪嚐膽階段」→近期的坦然接受負債；將心比心為債主處境的「雲開月出階段」等的四期階段向近期推進，甚至到第四期，已將負債問題內化為個人生命中願意承擔的「責任」課題。

### 1. 初期：困獸之鬥階段

當財務開始惡化，負債窘境尚未浮出檯面之時，暗地裡，個案無不極力試圖搶救財務缺口。不論是金錢上的到處周轉，想為負債困境找到疏解管道；或是內心情緒所承受的無助、惶恐，個案此階段的處境，有如受困的動物般不安掙扎，無不想奮力一搏而掙脫束縛，重得自由。

#### (1) 尋找出口

「當時發現財務周轉不靈時，一心就是想辦法要填平債務缺口，尤其不能讓這種事浮出檯面，這個時候壓力最大！怕借錢的事傳出去。所以一方面要探尋借錢的對象，一方面又要顧全還債信用，每天無時無刻都在煩惱這樣的事情。白天就是東奔西跑；晚上整個腦袋瓜也是在想誰可以借到錢、自己什麼值錢的東西可以賣到錢，奔來奔去、想來想去的努力籌錢，大多得到沮喪和丟臉的結果。儘管如此，還是得強打起精神去借、再去借，最後不得以走向高利貸、信用卡、現金卡借錢，連汽車、值錢的東西都典當，借這邊還那邊，繞來繞去，不知道出口在哪裡，好累、好累呀！」(A361/369) 個案失去方向般的橫衝直撞為挽負債頹勢，卻碰撞的身心傷痕累累。

## (2) 茫然無助

「...那時候心裡頭很苦，沒有人可以商量說說話，常在煮晚餐的時候偷偷掉淚，也會關在房間跪著祈求上天的幫忙，助我度過錢關，不能讓錢莊的人來騷擾到我的家庭，也不要讓我的情形惡化，求求您！可是好像叫天天不應，叫地地不靈，我只能一再的磕頭流淚，好苦啊！有一次我在睡夢中，彷彿聽到有人在哭，聲音很清楚又不時的啜泣，當覺得奇怪時，突然感覺自己的枕頭溼了，這時才恍然大悟；原來那個哭泣的聲音是自己發出的。只是不知道已哭了多久了...心好痛啊！天亮了，仍要去面對錢莊、面對其他債主...不要醒來；不知道有多好...」

(A168/176) 在為債務尋找疏通之道而四處奔波的同時，個案心中的憂心無助，亦令其茫然無措而害怕面對未來。

### 2. 中期：憤怒喪志階段

歷經極力搶救債務卻無力回天的「困獸之鬥」階段後，已是大勢已去、身心俱疲之際，卻必須開始面對無情強悍的要債處境。此時個案雖無怨天尤人之忿，仍捫心自問：此生尚且無做害人之事，為何落得如此盡失尊嚴、無路可去之下場？奈何情勢如此，也只能暗地傷心、憤怒而無言以對。

#### (1) 天地不仁

因遭遇各種不同手段的討債處境，致使個案內心升起悲憤難抑、自怨自艾的不平情緒：「我的負債消息傳開以後，要債的人到夫家來鬧，有的威脅不還錢就要到前夫的公司張揚上報，銀行也來查封房子，還有債主委託的討債人員到住家附近張貼我欠債的消息海報，他們二人一組的來回住家周圍巡視逮人，我知道後氣憤難奈的嚎啕大哭，滿腹委屈的情緒傾洩而出：『欠債是殺人放火的罪嗎？竟然要如此的對待！』這一切都令我感到羞愧、無地自容。怎麼會這樣？好好的一個人，居然被我經營的這般狼狽不堪！於是我像過街老鼠般被人人喊打，頗有天下之大竟無可容身之地的悲涼，這些過程真的相當無奈，來的好快，一下子爆開來，擋都擋不住，真的是很莫名奇妙的措手不及。」(A371/380) 債主不留情面的強勢要債雖可理解，但於個案心中，總覺得沒有得到上天的庇祐眷顧，讓

負債事件毀了她的人生。

## (2) 無語問天

對於負債的各種痛心遭遇，包括債主的責難抱怨，都令個案啞口無言，只能默默承受而暗地悲傷：

事業草草結束，前途茫茫：「...事業的經營卻到了尾聲，因為我沒有了支票、現金買貨，銀行也不能往來，而我就一個人，所以沒有多久就草草結束營業了。那時候真的是到了山窮水盡、失去希望、不知所措、前途茫茫的人生，從此消沉了好久，一蹶不振。」(A191/194)

面對債主的責難抱怨：「...債主很不能諒解，覺得我很不負責任，打電話來要債都會罵，說我沒良心；反正都是一些不堪入耳的話語，一個一天打好幾通，一天就有廿幾通的電話。」(A194/196) 債主生活變苦了，都是個案害的：「...仍嫌妳還的太慢太少而頗有怨言，甚且怪妳因為錢被妳倒了，變成他負債；很多生活上的開銷，因為錢被妳卡住了，反而這個不能花那個不能買，經濟變拮据了，生活變苦了，反正因為錢的不如意問題，都是妳害的。」(A248/252) 個案不鳴此生，是個正當之人；為什麼會有難堪的下場：「...我常檢討，此生還算正正當當做人，不敢害人，也願意付出，為什麼會落到這種人格被污蔑、有家歸不得的難堪下場？這些已成為我生命中很深很深的傷痛；永遠也不會抹滅。」(A380/382)

努力過的事業被迫結束，令個案一時失去方向，不知何去何從，面對債主各種理由的抱怨怪罪，總也必須坦然接受。唯一被個案叫屈的是人格與欠債的負面觀感被劃上等號，然而，這或許可成為雪恥的原動力。

## 3. 後期：臥薪嚐膽階段

此時期的階段(1)「困陷心牢」處境，仍深陷於有如槁木死灰和一蹶不振的消沉意志中，對負債事件猶處於逃避氣憤的情緒，然而在極度鬱抑的自我對待裡，卻自然而然的展演出可以自我提升的方法，於是個案藉自我要求，漸漸的走出禁錮已久的內心牢獄，而達自我勉勵和坦然面對負債事實的階段(2)「自我療

癒」狀態。

### (1) 困陷心牢

因為對人生失去信心，個案過著不知所以的生活：「那幾年我並沒有很努力的在工作賺錢還債，我很憂鬱，對人生也沒有多大的興趣，雖然低調，卻像行屍走肉般的生活。儘管債主一天到晚想盡各種方法要債，不知為什麼，我就是一味的抱歉，希望他們給我時間外，其餘就是一天過一天。去做臨時工，加上好友的幫助，過最低水平的生活，感覺起來就像是還有一口氣一條命而已，也不知為什麼而活著，完全不會期待明天。」(A202/207) 儘管深陷在挫折的情緒中久久不能自拔，卻是與自我相處最多的時機。

### (2) 自我療癒

在與自我相處的時刻中，人或可多思考並聽聽自我的聲音：「...這許多的情緒一來，我常在房子裡呆坐，一天兩天的過去，聽到屋外傳來的垃圾車音樂，才會驚覺自己還活著...看著窗外的夜色，又有車水馬龍的聲音，感覺自己好孤單，心裡想著：『活著要幹麻？』想著想著心很酸，眼淚就不停的掉下來...到後來卻哭不出來，只是張著眼睛躺著，一直想著自己好像是被冤枉了；被欺負了，心裡好委屈，好苦啊...突然電話鈴響，債主打來的電話，一點都不想接！索性讓它響著...好想死啊！然後就一直哭一直哭，想起父母親、想到過往的日子、想到成長的歷程、想到人生的種種...不能死！不應該死！一定要活著把債務還清，讓自己站起來。這種情形反反覆覆的發生幾回，後來我想改變這樣的情況，便多去參加佛教的拜懺誦經活動，尋求心靈的穩定和安頓，慢慢的好像比較不會有無明的恐懼，內心安定許多。」(A274/285) 個案從傾聽自我的吶喊聲中，發現了「心靈安定」的需求，進而尋找到禮佛拜懺的安頓方法。

處在「臥薪嚐膽」階段的個案，雖則困陷於心靈的枷鎖之中不得自由，卻是自我檢討、沉澱的最佳時機。個案透過自我反省，痛定思痛之下，於是自我要求，先安頓好情緒、備足能量，再為償債做實踐。

### 4. 近期：雲開月出階段

到了近期，個案因為心境的轉變，逐漸從被要債的不安情緒中走出，反而較能以債主的立場去思考負債的事件，此為「將心比心」的特質，進而坦然的接受負債的事實，把還債當成此生必定完成的責任；亦即「責任內化」的特點。

### (1) 將心比心

個案藉由一次搭公車所觀察到垂頭喪氣的男子；反觀到自己身上的經驗，說明了自身心境亟思改變的轉折：

「有一次我搭公車，發現斜對面有個年輕男子低著頭，兩眼無神的張著，整個臉看得出來非常的沮喪，那時候我想，他一定有什麼困難困著吧？可是他的表情不好，一副人生沒有希望的樣子，要是他把這樣的氣氛感染給別人，不是更不好嗎？要是他能笑...突然間，我想到了自己，我又比他好不到哪裡去啊！我的表情更僵更憂愁。」(A209/213) 好友也會不斷的提醒她，不要老是蹙著眉頭又步履蹣跚、無精打采的樣子。個案提醒著自己「我看到別人沮喪的樣子都想祝福他好，那我是不是應該改變一下心情，不要整日愁眉苦臉了，要振作一點？」

(A215/216) 於是反思「這一次的經驗倒是給我一些震撼，它讓我祝福他人做好事而心開闊，也祝福到自己，感覺很高興！因為被要債以來，我總覺得自己沒什麼能力了，更不用說人格尊嚴，老是低人一等，不敢走出去，到外面也都戴帽子和口罩，怕遇到債主。雖然這一次從『心』開始的經驗很微小，但是我從中領悟到要多去觀察，要多學習別人是怎麼去經營自己的人生的。」(A216/222)

個案開始改變態度並鼓勵自己，也放下對債主和債務的恐懼「因此，我從改變自己的心態開始，以他人克服困境的故事鼓勵自己，並且多拜佛懺悔、反省，安頓我的內心，漸漸的建立自信心，對於債主和債務也比較能心平氣和的看待，自然應對上也多會以債主的立場考量，求得諒解，對於一絲一毫必定歸還。」(A22/226)

### (2) 責任內化

個案陳述了內心對債主的愧疚感，經過一次又一次的強化還債信念，將心比心進而堅定此生必定償還債務的責任：

「對債主會有更深的愧疚感不是一開始就有的，剛開始覺得欠人家錢沒有還，當然很羞愧又抬不起頭來，可是有個念頭就是認為將來還了就沒事了，也不欠他了。經過中期，債主催債催的很緊，又辱罵又騷擾時，就覺得債主很煩很可怕，甚至自己也不耐煩了。雖然明知道自己欠錢就是不對的事，也想逃之夭夭，暫離紛擾，也會產生『債主不應該要債要成那樣』的想法...」（A242/247）對於辜負了債主，沒有辦法處理掉債務，個案內心的譴責仍然深刻「...每當聽到債主抱怨，很傷心很難過，是妳害了人家變辛苦了，萬一債主的生命不及妳還債的那一刻，那遺憾不是更深了？本來被我卡到的錢是屬於債主所有的，他原本可以自由的支配那些屬於他的，要怎麼花就怎麼花，就因為被妳倒了，他心裡產生了不安和擔憂，這些現在，債主會不自覺的變本加厲的反射在妳身上，讓你除了自身的債務困難點外，又要承受來自於債主的那一部分。因此除了錢，又沒有經過債主的同意下；預支了債主的屬於他金錢的支配權，讓他覺得受到限制和擔憂，是我覺得愧對債主的另一方面問題，不知道這是不是屬於良心的譴責？很難受。」（A252/260）個案再敘述愧對債主的心意其實是經過掙扎和一再的調適過「...當我有那種對債主愧疚的想法時，我其實很掙扎，我想要很有錢，一一的來解決債務；但是靠勞力賺錢又賺的很慢，這讓我很焦躁又洩氣。常常我必需一段時間的靜靜思考，穩定情緒後，才會喚醒我的還債意志，若遇上債主緊迫盯人般的催債，我也會打退堂鼓。」（A262/266）最後，個案確定了償完債務是此生必定的責任「...我心中一直存在著愧對債主的心，並且是藉著調整自己的心念，儘管站在債主的立場想，一次又一次的鼓勵自己去面對負債的事實，去接受債主的要債責備和要求，把償完債務當做此生的責任。我想總有一天也會把債務還完，重回自在的人生。」（A266/269）

在「雲開月出」的階段，個案逐漸地將債務人心境轉化為債權人角度去看待負債事件，將心比心的結果，負債困境的烏雲散去；被遮蔽的皎潔明月現出，有如重拾希望的個案心境。因此，坦然接受負債的事實，將償完債務溶入個案生命的課題之中，於是，內化了的責任，督促著個案去實踐償債的任務，而達無債一

身輕的月出光輝四海明的清明氛圍，即，個案也可重得自在的無債人生。

### (三) 負債對債務人生命所產生的影響

負債對個案 A 生命所帶來的雖是挫折與失敗，然而卻是一種教育的意涵，逼的她因為負債的打擊，重新學習生命中的每一件事物，其中四項主題：「寶貴時光—先行準備」、「接受事實—踏實生活」、「沉澱反省—休養生息」、「經驗苦難—化為責任」是讓她感觸最深的部份，這些因為負債事件所產生的感受和改變，皆足以伴她一輩子而受用無窮。

#### (1) 寶貴時光—自我準備

從軋票趕三點半的經驗，個案感覺「時間」似乎在告訴她什麼，因此體悟到生活中，凡事應有先做準備的態度。

「感覺應該是在怕『時間』這種東西，因為經過時間的累積，我所要付出的金錢和精神都會隨著時間的推進而無限上綱，這令我越來越無力，神經也繃的很緊，一刻都不能放鬆。那個時候，我真的是絞盡腦汁，無時無刻不在想辦法怎麼跟銀行、地下錢莊周旋，就是透過關係到民間東問西問的借貸，短期又高利的借錢方式，日子過得特別的快啊！每一次的軋票都是讓你沒能力、沒時間思考怎麼處理本金的問題。所以一而再的，為了不讓利息再變為本金，自然的，會把原有的債務忽略掉了，在緊要關頭，只要付這一期利息給債主就可以保住信用。所以再怎麼辛苦東拼西湊也要過這一關，那就好像今天三點半一過，人又可以重生了一樣；時間一樣過，日子還是有希望的。」(A384/394)

可是個案認為這些都是假象，她只不過是在壓抑面對真相的痛苦罷了，故意視而不見的欺騙自己，卻隨著日子的前進，債務也到了水深火熱難以解決的狀態「這時候不知道活著有多好，很希望時間就此停止不要再繼續了，生命就此結束吧。我真的害怕時間的到來，內心充滿了恐慌和不安，很茫然，人生不知何去何從。那時候我想時間是很可怕的东西。」(A396/399)

之前都是捉襟見肘的在追時間，經過了幾年，個案終於體會出有所準備讓時間追的安心感受「我有了『精打細算』的概念後，對於未來要支付的金錢先做安



排處理，就是比較會管理自己的財務；不能有捉襟見肘的窘境，這種狀態讓我感覺很安心又真實。漸漸的我體會到，凡是有期限的事件，應該先做準備和先予完成，這樣好像是自己在掌握自己的人生，而不是像以前都是在苦求他人；掌控在別人手裡的狀況，而且對身體和精神都有好處，也有更多的時間來做其他的事。反正不再匆匆忙忙、東碰西撞的完成一件事是比較安心的。」(A399/406)

機會是給有所準備的人，個案在經過軋票顧信用的事件後，學習到凡事應有所準備，才能不疾不徐的掌握有利時機，讓生活狀況更好。

## (2) 接受事實－踏實生活

對於負債後的生活，個案陳述了在飲食方面的節制、身體上的疼痛，即必須隨遇而安的態度，這些伴她走過的刻苦經驗，讓她感到特別的真實和珍惜：

民以食為天，即使在負債的階段，飲食仍是最基本的需求，但只求溫飽不能求享受「有一次我身上只剩下 35 元，那時候還沒有吃晚餐，我心裡就盤算著要怎麼買東西吃又能剩下一點錢，後來就去買個 15 元的波蘿麵包配白開水也甘之如飴...」(A289/291)「有時候真的很想吃某樣水果的時候，就到攤販前去看看那種水果，把聞到的水果香，當作已經吃到了水果，就以這樣滿足口腹之慾。」(A410/411)

負債的時候最怕生病，或許沒錢；或許因為病痛會耽擱工作賺錢的機會「有好幾年我很怕生病看醫生，那幾年我的健保費沒繳遭停卡，若是不小心感冒了，就會很懊惱！我一直告訴自己『不能生病！不能生病！』要是撐不下去，就去買成藥吃，還好沒生什麼大病，遇到不舒服忍忍就過去了。」(A309/312)「有一次，去做打掃清潔的工作回來，由於當天連續做了十個小時的工作，雙手不停的擦拭清潔，在回到住處以後，兩隻手臂開始酸痛難耐，自己也忍不住抽痛便一直哭，後來想到可以吃止痛劑，顧不得最多吃 2 顆，就猛吞了數顆。雖然仍然強烈疼痛，心裡卻清楚告訴自己『身體的疼痛有藥可吃很快就會好了，要忍耐！明天還要工作呢，加油！』後來睡著了，也不知道什麼時候不會痛了...」(A294/300)

個案有次北上在寒冷的深夜窩睡在台北車站，而她反而安慰自己；那是一個

不會有債主出現的地方「有一次北上，因隔天的早上有事要辦，在到達台北時才凌晨一點多，那時候冬天，氣候寒冷徹骨，由於要省錢，不能找住的地方，乾脆在台北火車站找個角落窩著打盹，看看也有其他人在站內睡覺，便安慰自己『有個免費又遮風避雨的地方可睡已經很好了，而且這裡也不會有債主會討債，很安心的地方』想著想著，醒醒睡睡就天亮了。」(A300/305)「我也很容易入眠，厚木板、椅子一躺，蓋件衣服，一下子就睡著了。」(A312/313)對於能有隨遇而安的個性，個案倒是覺得是上天的厚愛，至少不用在面對債主之餘，神經又要繃得很緊。

從債務事件一件一件的爆發開來，個案必須一次又一次的面對負債事實，逃都逃不掉，該來的還是會來。因此，個案從中學習到，面臨困境的到來，即使如吃、住、病痛等生活上的困難，也要坦然的心去面對，一一的去體會、克服，如此才能得踏實又自在的生活。

### (3) 沉澱反省－休養生息

經過幾年紛紛擾擾又心驚膽懼的歲月，個案在失去很多之後，也終於得到可以喘息休養的時刻：「以前的日子真是水深火熱，現在雖然是餘波盪漾，也保有一條命存在。當時在軋票顧信用時，每天的三點半就像是一個生死關卡，愈接近下午愈緊張，在這之前一定是在找人借錢，無心做生意賺錢，好像今天活著就是為趕三點半這樣的事，人生因此失焦無趣。再說跟地下錢莊周旋的事，也盡是膽顫心驚，很怕暴力討債的事發生，又要遮遮掩掩；擔心借錢的事曝光，真是有口難言！這一路走來，從到處借錢周轉、被債主追債、狼狽離開到孤單過活，也有八、九年了，生活好像從紛紛擾擾趨於平靜，如果靜靜的想它，這個歷程真是勞心萬分；可以說是刻苦銘心，讓人永世也不能忘記！」(A413/421)儘管如此，個案認為她雖然失去很多，卻得到更多「我可說是一無所有，有的是剩下生命。但是我現在不會有趕三點半的壓力，也不用懼怕地下錢莊的事，生活步調變緩和了，精神也清朗起來，感覺是從牢獄中走出來了，內心很安定，處世上得到很多的啟發和幫助。不斷的檢視生命中的點點滴滴，隨時的提醒自己，謹慎實在的走

每一步路，就怕再重蹈覆轍，害人害己。」(A422/427)

當人一直處在紛擾恐慌的環境之中，心緒必定不能安穩平靜，此時對身體和心靈也一定是傷害，在個案後來的生活裡，雖然應該低調求生，卻是一個修身養性的良好時機。因此，個案學習到了生命中靜思慮得的態度也由此才能漸漸的從憤忿不平的負債事件中走出；甚至得到益處。

#### (4) 經驗苦難－化為責任

個案感謝曾經有過的苦難經驗，這些讓她感同身受於身體有缺陷人士的苦，並且從中學習其面對困境的精神而自我鼓勵：

「我很感謝有過困苦的日子，負債的生活雖然是顛沛流離無所依靠，面臨的也是前途茫茫不知所措的未來，那種想要趕快賺到錢，又不能如願的焦慮，都會無時無刻的佔據內心；那種無奈，好像就是要妳等待，要妳反省－妳走錯步伐了、傷害到別人了，要好好的檢討修正！因為自己的惰性缺點，一路走來顯得很緩慢，又必須不斷、不斷的督促自己，這個過程也充滿艱辛。我常拿別人克服逆境的例子來勉勵自己，尤其那些身體四肢有所不足的人；他們為了生存，超越了身體的障礙，堅強的克服生活上的不便。每每看到這樣的故事，都是很受感動，覺得他們是上天派來的天使；是要來鼓勵人家的，而我就是『太軟弱了！不夠勇敢！』」(A429/438) 當有這些認知以後，個案說會有一股向上的力量「然後便敦促自己，要勇敢認真的面對負債，要為債務負責；也為自己的人生負責，這些都是不能推卸的責任！」(A439/441)

苦難總是成為人們向前邁進的力量，個案負債的苦難經驗，卻是令她學習到應勇於承擔生命中的各種責任，並且增強了自身的處世力量；不會輕易被逆境打倒。

#### (四) 負債對債務人生命所產生的意義－「以債為師－還好，人生可以從零再開始」

回顧個案 A 的負債事件，因為缺乏金錢的管理態度、過度的擴張信用，和最後的沒有固定收入，造成她兵敗如山倒的人生。過程之中，她經歷了如困獸之

鬥的努力，卻飽嚙憤怒喪志的後果，因此陷入臥薪嚐膽似的鬱悶處境，只能等待將來雲開月出的到來。這些負債的心路歷程，卻讓她如獲至寶：學習到時間之於她的珍貴意義、坦然接受事物發生的勇氣、沉澱反省人生的重要，和經驗苦難其實是上天的磨鍊等難得經驗。現在的她，以一種尊敬的心境拜「債務」為師，經營紮實的新人生：「我這輩子到目前為止受債務所苦，卻也從中領悟到很多的道理，讓我成長。我想『債務』真的事我生命中的導師，我現在反而是以一種尊敬的態度在與它相處、向它學習，但願它會說『這一切很值得！』而我則期待人生可以從零再開始，經營一個全新有意義的美好人生。」(A443/447) 因此，「以債為師」的意義，可以在往後的生命中作為警戒，不再重蹈負債的事件，讓重新開始的人生得以自由自在。

## 二、個案 B 的負債故事與分析

### 第一部分 個案 B 的負債故事：充滿感激的人生—以正面的態度經營人生

六十歲，男性，已婚，育有二子，太太是家庭主婦，信奉媽祖等民間信仰。30年前自行創業當老闆，因不斷支助兄長曾負債一千萬，債務已於數年前解決，現致力於公司的營運，事業蒸蒸日上。

1981年，當時三十歲的個案 B，自己的公司代理船運業務，每個月都有一千多萬的現金在身邊，因此，當長兄有金錢的需求時，便一次又一次的向他拿個三、四十萬元。事實上，對於這些現金，個案只有短暫的借用權，到時候還是必須要匯還給其他公司。所以，在長兄沒有補上借款時，便造成了個案公司的缺口，亦即個案必須要想辦法調度周轉，以維持公司的信譽，個案反而因此陷入長期的負債處境之中。

個案除了陸陸續續借給長兄六、七百萬元之外，也拿房子抵押借款、幫長兄借款背書，這些前前後後加起來一千萬元的金錢數額，初始是為幫忙兄長，到後來卻成為個案本身必須去承擔的債務，真是始料未及。此事件網綁了個案 20 幾年的財務自由，公司的發展或許因此受到限制，但是對於這樣的付出；個案無悔，他說這是親情，沒有辦法改變的事實。所幸，個案的太太也能體諒，護持著家庭，

陪伴個案走過負債的 20 幾個年頭，如今雨過天晴，家庭和樂、子孫輩出。

當個案因為兄長的連累而負債時，周轉所需的利息支出則加重了負債的壓力，這方面有令人「既愛又恨」的事件：在個案的一個調度周轉對象中，長期以來，個案已付出數百萬元的利息給對方，並且在「銀貨兩訖」沒有虧欠的情況下，因為已還款的本票未取回，卻讓對方拿到法院要求支付。此舉不僅增加個案當時的經濟壓力，更產生額外的精神負擔。面對此事、此人，個案雖感無奈，倒也看的開，他說對方雖然賺了他不少的利息錢，卻也幫他度過多次的軋票關口，讓他可以保持住用票的信用，這是他所要感激的。至於對方後來拿已兌現過的本票到法院告他，他也不計較了：對方年事已高，所圖為錢，不跟他計較。個案以感激的和不計較的心去看待傷他的人，讓他有更澄明的態度去處理問題，避免掉不可知的紛擾和禍端。或許因為這樣良善正面的心念，冥冥之中種下了個案事後能妥善規劃財務而脫離債務、及積極經營事業的良益種子。

一路走來，個案用兩種方式將自己「歸零」來處理負債—失去有形資產及重拾無形的寶貴時間。在個案四十八歲的時候，他賣掉房子、租屋而居；時間有三年，並且調整銀行方面的往來和積極處理民間借貸的債務。即，將自己的資產歸零、減少利息支出、真實的面對自己真正擁有的東西，如此才能更清楚的正視問題，進而定下決心去迎擊。個案說這是一種「策略」；一種解決問題的方法，而後來也證明他的決斷是對的。另外，個案用來「歸零」的方式，還包括了「生活態度」的調整改變，這方面的起心動念，事實上是需要當頭棒喝的提醒，及個案本身的自覺能力方可成就的。當個案在他最苦的時後被一位往來密切的朋友倒了三、四百萬元後，他突然覺醒了：從那一刻起，他不去打牌、不去打球、也不去喝酒應酬，之前長期失焦的生活斷然停止了。他將全部的時間放在公司裡，用心經營事業，漸漸地，軋三點半的窘迫倉促沒有了，代之而起的是，有充足的時間來準備票款和掌握財務。因此，金錢的調度變單純了；財務的支配也更自由和踏實。如此的轉變，為現今的事業紮下穩健永續經營的基石。

從支助長兄負債開始，個案為顧及信用而奔波，雖歷經高額的利息支出、被

賴錢被倒債等負面事件，個案卻能將自己放空，以真實、正面的態度去因應，除了解決債務外，又守住白手起家的事業，而且穩健經營中。個案期許自己的公司，未來可以成為南部第一家上市櫃的海運公司。相信經歷過生命中的「大風大浪」、凡事心存感激的個案，會帶領著他的公司達成此一願望，且付出更多給社會；成就許許多多的好事。

造成債務人負債的因素	債務人負債處境的心路歷程		負債對債務人生命所產生的影響和意義	
1. 支助家人 (1) 現金支助 (2) 作保背書 (3) 房屋融資	初期 ↓	1. 困獸之鬥階段 —心存希望 a. 兄長會還錢 b. 事業有明天	影響 ↓	1. 放下罣礙 —海闊天空 2. 寶貴時光 —奮鬥事業
2. 失去戒心 (1) 現金充裕 (2) 營運順利 (3) 不知不覺	中期 ↓	2. 憤怒喪志階段 —模糊焦點 a. 交際應酬 b. 不予正視		3. 年輕負債 —訓練能力 4. 債權債務 —感恩成長
3. 少年懵懂 4. 利息支出 5. 被賴失財	後期 ↓	3. 破釜沉舟階段 —省思改革 a. 倒債打擊 b. 重拾方向	意義	充滿感激的人生 —以正面的態度經營人生 a. 很辛苦，但有希望
	近期	4. 歸零再起階段 —策略決斷 a. 處分資產 b. 零上哲學		b. 此生，人情難償 c. 有遺憾，但懷感激 d. 從零到有，責任更重

圖 4-1-2 個案 B 分析架構圖

## 第二部分 個案 B 分析

以下將針對研究問題：造成債務人負債的因素；債務人負債處境的心路歷

程；及負債對債務人生命所產生的影響和意義分別敘述之。

(個案 B 分析架構圖參照圖 4-1-2)

### (一) 造成債務人負債的因素

受訪者無論在現金的支助，或是借款上的作保背書、房屋的抵押借貸，都長期的支持著兄長。又因自己的公司營運順利、現金充裕，致使在幫忙兄長時，卻不知不覺的忽略了潛藏的財務調度問題。另外，個案年少時的處世經驗不足、財務周轉調度的利息支出，及被賴、倒債，都是造成個案負債的主要因素。

#### 1. 支助家人

個案的長兄因為做生意需要周轉，便一次又一次的向個案借調現金，除此，個案也幫忙作保背書、以自己的房子向銀行抵押借款給兄長。所以，漸漸地形成了個案生命中的負債處境「我欠人家錢，很重要的一個道理，我就是讓人家倒了，而這個人不是別人，就是我大哥。」(B102/104)

(1) 現金支助—個案的大哥前前後後向他拿了近六、七百萬元的現金「那時候我有二千萬，他要向我借四十萬，我能說沒錢嗎？就是二十、三十、四十，到我要…欠我六、七百萬。」(B219/221)

(2) 作保背書—「還有幫他背書的啦，5、6 年前我還在還那些錢；以前跟銀行背書的錢。」(B167/169)

(3) 房屋融資—「房屋也被他拿去抵押，甚麼東西啊…。」(B221/221)

#### 2. 失去戒心

在個案的兄長陸陸續續向個案借調現金，是正值個案的船務代理公司現金充裕之時。雖然營運上每日都有現金入帳，惟代收費用於期限到時仍必需匯還給應付客戶，因此在個案的兄長未及時補上借款時，公司的財務必定出現缺口。儘管個案的公司營運順利，資金源源不絕，對於忽視借貸的管理，不知不覺中，財務的問題已潛藏了危機。

(1) 現金充裕—「…我那時有很多的代理，每天都有收現金…」(B166/166)

(2) 營運順利—「那時每一個月，我在代理一個運貨到高雄的業務時，一個月

一個貨櫃四百塊；一年出到差不多一千櫃，一整年的收入差不多四十萬美金，那時是一千多萬台幣，可能不止，可能是二、三千萬，可是到時候要匯還給人家啊。」

(B216/219)

(3) 不知不覺—「他就是慢慢的跟你借，慢慢的跟你借，就像那冷水在煮青蛙一樣，不知道跳出來。」(B165/166)

### 3. 年少懵懂

年少時，因為處事經驗不足，致使個案心中無主，讓人「牽著鼻子走」而破財「那為什麼我會給我大哥倒，就是少年，很早就有很多人給你『牽』，讓你做事情。」(B214/215)

### 4. 利息支出

除了銀行貸款所應付的利息外，為了軋票顧信用，向民間借貸應急所支付的高額利息，久而久之也成為沉重的財務負擔「我那時候銀行的本利差不多一個月廿五萬；是利息跟還款。」(B185/186)「...但是這個人，我光是付他利息就有好幾千萬。」(B190/191)

### 5. 被賴失財

有兩個人的賴、倒債讓個案的財務雪上加霜。一位是長期賺了他許多利息的借貸對象，因個案已經兌現過的本票未取回，卻讓此對象拿到法院告他，圖謀索錢一百多萬元「...最後還賴我一筆錢。...當然是故意的，老人家不跟他計較。我有一些本票在他那裡，我還他錢了，但是沒有拿回來。...去告我啊，我還是給他啦。...一百多萬。」(B191/198) 另一位往來頻繁的朋友，在個案最艱困的時候倒了他三、四百萬元「在我很辛苦的時候，我又被倒了三、四百萬；大約在我大哥的事情過來十七、八年後。」(B269/270)

## (二) 債務人負債處境的心路歷程

個案面臨負債時的心路歷程，隨著其自身對克服困境的意志和覺醒力量，從初期兄長會還錢、事業有明天等心存希望的「困獸之鬥階段」→中期交際應酬、不予正視等模糊目標的「自我失焦階段」→後期倒債打擊、重拾方向等省思改革



的「破釜沉舟階段」→近期處分資產、零上哲學等策略決斷的「歸零再起階段」止，皆可看出個案面對負債事件，雖感無奈，也曾自我迷失，但是其省思檢視、改變導正的行動力，卻讓他得以脫離債務，從零開始步步為營；踏實再起。

### 1. 初期：困獸之鬥階段—心存希望

當個案的經濟被長兄連累之後，其他利息支出和被賴失財的問題，像骨牌效應般的順勢而來，讓個案的財務操作備感辛苦。跑三點半軋票顧全信用的歷程，除了心存長兄能還一點錢外，自己公司的營運也讓個案看到明天的希望。因此，在這辛苦調度周轉的階段，幸好個案心中存有希望，以支撐他面對焦躁不安的負債情緒。

#### a. 兄長會還錢

在個案軋票軋的很辛苦的時候，無不希望兄長亦能適時的還一點錢而度過難關「我在軋三十萬、五十萬，你會感覺到，如果阮大哥若是還我一點點錢，我就不用軋三點半。每一次你軋完三點半，你都會有這樣的心理；但不是每一次都會啦，尤其軋的很辛苦的時候就會，平常你就會把它忘記。」(B106/110) 軋票軋的很辛苦，當然是必須多方奔走借貸，況且也不一定順利。個案在此時想到了兄長，雖然是一種「奢望」，卻是一種讓他得以「不辛苦」的心理機轉，暫時安頓了他的挫折，醞釀往下走的力量。

#### b. 事業有明天

另一股讓個案看到希望的力量，是自己能賺錢的事業「軋三點半有個心態，那個心態最重要的，你看得到明天沒有？如果我現在在軋三點半，而我公司繼續在賠錢，那你的心態會非常的慌張，而且會非常的難過。如果感覺到我在軋三點半，其實我公司是賺錢的，我會軋三點半，不是因為我的業務，是我個人的關係在軋三點半，所以我感覺我…」(B138/142)

### 2. 中期：自我失焦的階段—模糊目標

個案雖然心存希望，一直相信兄長會還他錢、事業會永續經營賺錢，惟在等待、軋票的漫長過程之中，仍不免深陷於酒池肉林的應酬場域危害身心；模糊了

事業經營的目標。對於負債的金額，竟只是數字而已，失焦到不予正視了。

**a. 交際應酬**

「…也是每天交際應酬、喝酒啦…。」(B242/243)

**b. 不予正視**

「那時候比如我欠人家一仟萬，今天輸五萬、十萬，欠人家壹仟零十五萬就是這樣而已，也沒什麼差了，數目字而已，那時候就在爛嘛。」(B253/255)

**3. 後期：破釜沉舟階段—省思改革**

經過了自我目標失焦的歷程，從此延伸而來的是個案的突然驚醒，換來了個案的重新檢視自己的行為態度給予修正、建立新目標而實行。

個案被一位平日往來密切的朋友倒了三、四百萬元，此時也正是個案財務最吃緊的時候，因而對他的打擊很大。此友人是個案的牌友、酒友和球友，故個案省思後認為，是打牌、喝酒和打球害了他，因此，他定下決心遠離這些禍端，將心力全放於事業經營。

**a. 倒債打擊**

「…我那時候都去打牌、喝酒嘛，那個人倒了我三、四百萬。我那時候就是很艱苦嘛，所以我就找了十萬的會，還有他跟我借票，跟我互換票，到最後他的票被退票，我的票不能退票啊…，那時候這個對我的打擊更大，這是朋友而已…」(B270/273)

**b. 重拾方向**

「我覺得就是因為這些才害我去有那些事。」(B276/276)

「從那一刻起我就不賭博、不喝酒、不打牌、不打球，自閉了差不多5年，那5年我學到了很多。…我全部都在公司，認真工作。」(B284/287)

**4. 近期：歸零再起階段—策略決斷**

大約在一九九八年左右，個案四十八歲的時候，個案將自己有形的資產全部處理掉，人生歸零後再重新奮鬥。這是個案解決負債的一種策略和決斷。此舉不僅讓個案減輕債務負擔，更有脫胎換骨的新氣象，與其說帳面上無所擁有；倒不

如說是一種「放空」狀態，反而可以容納更多的東西。

「這也是一個策略，一個決斷，到目前為止我是對的」(B185/185)

#### a. 處分資產

個案在四十八歲時，將自己「全部歸零」，包括金錢、房子銀行往來等「我到了四十七歲；還是四十八歲，我把自己全部歸零，賺的錢也歸零，房子也賣掉，銀行什麼的，就是全部歸零。」(B122/123)

另外利息也歸零，先還本金，如此對債務、債權雙方皆有好處「我賣掉房子，欠人家，我說我什麼都沒有，我差人家的錢是四百萬…我跟他們說，四百萬，我也不付你利息…」(B186/190)

#### b. 零上哲學

誠如個案所言，歸零是策略、決斷，那麼此種方法必定有其內涵「零下？其實你如果沒有好好走，就是零下，你如果一直在走，就是在零。…我有個東西，但是我欠人家一百塊，而這個東西我把它估價價值一百塊，這是我還在走。如果我不走了，停頓下來了，這個東西才賣五十塊而已，我就是零下；我若在走，我就是零。」個案將此運用到財務的管理上，減輕了軋票問題的壓力負擔「慢慢的，軋三點半，有一天開始去體會，不要再軋三點半了，我來『軋三天』：三天之後要用的錢，我先把它準備好，再來準備七天的，再來準備一個月的。慢慢，慢慢，脫離這個軋三點半的情況。」(B126/133)

### (三) 負債對債務人生命所產生的影響

負債對個案 B 生命所帶來的影響，是一種改革與磨鍊的收穫。從兄長倒債開始，個案經歷長達廿幾年軋票顧信用的負債困境，漫長的過程裡，個案體會出：唯有將被倒債而致自身也負債的無奈中放下；內心才会有海闊天空的「放下罣礙—海闊天空」、即時的從過度交際應酬環境中抽離，而感受到時光寶貴；應致力於先前所忽略的事業經營之「寶貴時光—奮鬥事業」、從年輕時經歷到負債的壓力，在債務的因應上，因年輕有時間和抗壓力強的優勢；負債經驗反而訓練了個案往後財務管理的好能力之「年輕負債—訓練能力」、到個案既是債權人；也是

債務人的角色中接受事實而不怨天尤人的「債權債務－感恩成長」等四項主題。

### 1. 放下掛礙－海闊天空

雖然個案的兄長造成個案長達廿年的負債困境，尤其是要常常面對軋三點半的窘境。當有一日，個案發自內心的原諒了兄長時，似乎放下了千斤重擔的壓力；意外的擺脫軋三點半的夢魘「其實到我不再軋三點半，那是什麼時候？是在我對我大哥講：『你都沒有欠我錢』的時候，我才沒有軋三點半。」(B112/113) 個案丟掉心中罣礙的石頭，將多出來的空間留給自己，反而有更多的心力規劃財務，順利的度過軋票的關口。

### 2. 寶貴時光－奮鬥事業

自從停止了打牌、打球等的交際應酬行為，突然間，多出許多的時間；讓個案得以長坐在公司規劃、爭取業務，真是時光無價「我開始把三點半改為三天的，爭取業務。哦，突然間不打牌，時間多很多；突然間不打球，時間真的多很多，每天可以坐在公司想一些問題，那個時候讓我成長很快。」(B287/290) 不再匆忙的軋三點半，自然沒有時間的緊迫窒息感，如此令個案感受到時空的珍貴與難得，故而把握時機、致力發展事業。

### 3. 年輕負債－訓練能力

個案 30 歲的時候，創了業，也開始軋三點半的生活「軋三點半時就創業了。我 1981 就自己當老闆，如果我沒有當老闆也不會欠人家那麼多錢，所以太早當老闆…我當老闆的時候，正年輕的時候就有賺錢，薪水也不錯…」(B120/122) 創業當老闆，雖然賺了錢，也經驗到軋三點半調度金錢的辛勞。

個案認為，幸好兄長是在他年輕的時候向他借錢，當時他年輕、抗壓性夠「我大哥，如果他現在給我借錢，我會更糟糕啊，還好他在我年輕力壯的時候給我借錢，我還能夠有時間、有體力去熬…」(B202/203) 所以，撐過來了。對於財務的管理，也隨著年紀增長更具概念，反而「現在年紀大了，有事情來了，抗壓性比較差」(B245/246) 是對於經濟的操作有更謹慎的態度。

### 4. 債權債務－感恩成長

個案是債權人；也是債務人，因此他頗能體會負債時的辛苦處境。所以不怨天尤人的心境，使他生命成長「使我成長，但也不是什麼人性，親情啦！現在我大哥碰到我，我還是會拿錢給他，親情啦，這是沒辦法改變的，他是我大哥啊！有些人會因為這樣很怨嘆、很怨恨！這種人就爬不起來。如果你是用感恩的心情去對待這件事，這個人才是成功的。所以被人家倒債的人，一天到晚在那裡怨天尤人，這個人是爬不起來的。」(B257/261) 儘管是親情的關係讓個案自然釋懷，但債權和債務的兩端可以取得平衡者，仍是持有的感恩心情。

#### (四) 負債對債務人生命所產生的意義—「充滿感激的人生—以正面的態度經營人生」

負債事件對債務人生命所產生的意義，由負債的因素、心路歷程和對其的影響交融而來。個案 B 因為多方面的支助家人、事業經營順利現金充裕卻不知不覺的失去對金錢的管理戒心、年輕缺乏處世經驗、周轉借貸的利息支出、和疏忽被賴失財等因素而負債。面對債務的過程之中，歷經了心存希望的「困獸之鬥」、模糊了目標的「自我失焦」、痛下省思改革的「破釜沉舟」、和立下策略決斷的「歸零在起」等階段的心路歷程。這些的負債因素和處境，影響了個案面對人生的態度與行為。改變和再學習讓個案的生命不一樣，包括放下心中的掛礙而海闊天空、寶貴珍惜時光再奮鬥事業、年輕面臨負債反而訓練了處世能力、和感同身受既是債權人也是債務人的角色中成長並感恩。這些事件，其實走來相當艱辛，但個案心中懷有希望，即「很辛苦，但有希望」；而此生雖償完負債，惟感到人情債難償，即「此生，人情難償」；在被倒債或許阻礙事業發展的遺憾之中，卻以慶幸的心情來安頓自己之「有遺憾，但懷感激」；最後，償完債務到現在擁有資產，個案反而覺得對社會的責任變重了之「從零到有，責任更重」等意涵。以上的內容，自然形成「充滿感激的人生—以正面的態度經營人生」的意義主題，個案 B 認為以樂觀和正面的態度去看待事物，人生必定充滿希望。

##### a. 很辛苦，但有希望

「最苦一個月軋 25 天，我曾經有口袋裡連一毛錢都沒有，一個月；口袋裡

連一毛錢都沒有也可以過一個月。…我不會因為口袋裡連一毛錢也沒有而感覺沒希望。」(B150/152) 儘管沒錢又要軋票，個案心中仍有希望。

「從來沒有想過要自殺。不會！那時候欠人家很多錢，我想說我生意一直在做，萬一一直都沒有辦法的時候，我去讓人家僱，一個月可能有五萬、還是四萬五，晚上再去開計程車，可能四萬；那時候開計程車還不錯。這樣一個月就有八、九萬了。」(B311/314) 即使當時許多債務，個案所做最壞的打算仍是努力賺錢，沒有自殺的念頭。

#### b. 此生，人情難償

「我當時缺錢的時候跟他借，如果當時他沒有幫我挺過去，我就沒有今天。所以都用一種感激的心去對待某些人就對了。…如果你不感激他，我當時的支票可能是拒絕往來戶了；沒有信用可言了，雖然他可能給我拿好幾千萬的利息。但是，還是感激他。」(B200/206) 向人借貸，所付高額利息，雖為沉重金錢負擔的一環，對於債主的支持，個案心存感激之情。

「當然我跟別人借錢是要感激他，但是我有個心理：基本上我是要還你錢的；我跟你借錢我還要還你錢，而且我還欠你一份人情。所以，這世人欠人家很多人情。…不論以後怎樣，我還是欠人家人情。」(B142/147) 有形的金錢雖已償還，但無形的「人情債」，卻是個案認為最難償還的部分。

#### c. 有遺憾，但懷感激

「如果 30 年前大哥沒有給我借壹仟萬，我可能是現在的 5 倍、10 倍。我 30 年前從負債、到 10 幾年前負債四百萬開始，如果我在 30 年前能夠有壹仟萬在手上，那種感覺當然不一樣。那時候 1981；70 年，買一艘船差不多二百多萬美金，大概台幣七、八千萬，當時我要是有壹仟萬，我可以造一條船，剩下的去銀行借錢…那個時候老實講：『怨嘆啦』！到目前為止，說不定如果沒有我大哥，我一直做，做到最後，我還是會遇到這個問題…我跟妳說，這是不解的。」(B226/223) 對於被倒債而失財的際遇，雖令個案感嘆於或許阻礙了事業的發展，然而世事難預料的無常變化，又令個案慶幸當下「如果沒有這事，可能我以後會演

一齣戲是更糟糕、更爛的戲、更爛的角色。」(B236/237)

#### d. 從零到有，責任更重

「我也從零到有嘛，到現在這個樣子，只是感覺責任變重了，我覺得上天對我很好的，讓我三點半都能過關，而且從出社會，我不是一個有高學歷的人，但是我能夠去比較好的公司上班、去得到上司的賞識，我認為都是上天給我的，都要感恩啦。」(B211/214) 感激從無到有、上天的厚愛，甚至感覺身負責任，由此心態在公司的財務上，個案多了正視問題的視角「我也想，雖然我公司還在做，如果萬一真的做不下去，我想到的是要如何善後，一個月可以還人家多少錢的問題。所以要用務實的角度去看待事物，就是要以正面的態度去看一件事情，我想看到的光明面就是希望吧。」(B319/322) 接受事實，解決問題，是一種對待事物的真實態度。從此信念而來，構成個案以正面的態度經營人生和感激人生的負債處境意義。

### 三、個案 C 的負債故事與分析

#### 第一部分 個案 C 的負債故事：為生命負責的認真人生

四十六歲、男性、已婚、育有二子一女、太太是家庭主婦、信奉道教等民間信仰。八、九年前因貸款選舉而開始一連串的金錢透支，債務最高時為七、八百萬元，現今已償還至二百多萬元；是為房貸。事實上，目前個案所擁有的資產大於負債；房地產是家庭與事業的根基，個案沒有賣掉它還債。儘管個案仍負債二百多萬元，但事業賺錢和有穩定的薪資收入，財務周轉不成問題。

個案三十八歲時，因父執輩的一席話，要他們兄弟完成父親當村長的心願而競選村長。初生之犢不畏虎，個案向銀行貸款二百七十萬元參加選舉，雖然幸運當選，卻因此陷入與村民交際應酬的金錢透支而形成經濟負擔。

個案自我檢討，或許沉浸在初次任職基層「父母官」的榮譽中，很在意村民的評價，因此舉凡村民在外交際吃飯的花費，或是上酒店娛樂的開銷，都要他前往買單付費，幾年下來確實令個案倍感吃不消而財務吃緊。不僅如此，因忙碌服務於村務之間，原本賴以為生的養殖事業便假手讓人管理，無暇經營的結果，導

致虧損了一百多萬元。接踵而來的是，當時就讀國小的大兒子被發現罹患淋巴腫瘤，大筆的醫療費用也有一百多萬元的自付額，此病復發機率極高，個案已有兒子可能再治療的心理準備。除此，個案的太太為照顧生病的兒子，必須辭掉每月十萬元薪資的營養師工作，讓整個家庭的收入銳減，有如雪上加霜的困頓經濟持續了數年，而個案也努力的將之解套。

這期間，個案利用跟會、保險、房貸、信貸和向朋友借貸而周轉，過程儘管辛苦，仍有使個案得以安頓疲憊身心的力量。或許從那裡跌倒從那裡爬起來，選舉、服務村民讓個案開始負債，因此，連任三屆村里長的穩定薪資收入，對一些生活開銷亦不無小補，個案肯定了這項貢獻。當然，在歷經第一任村長時的過度花費後，個案學到教訓。為避免重蹈覆轍，生活上他作了大幅度的改變；減少與村民上酒店交際的機會，多在村服務處談事情、接待。漸漸地，生活變正常了，額外的支出降低了，反而更有心力在村政上。用心得到了回報，二任村里長皆以同額競選而連任，如此讓個案更有信心來面對生活上的一切，包括經濟問題。

因嗅聞到兩岸簽署經濟合作協議 ECFA 的利多政策，在個案財務已漸趨好轉之際，他重新擴建原自有養殖場，並與他人合作養殖，期能在自己熟悉的事業上有所嶄獲而得利，使經濟更穩健而無負債。

綜觀個案 C 的負債之路，走來雖然不是窮困潦倒，或是辜負他人甚鉅的情況，也是心焦腦煩、獨自承擔的周轉處境。不管是服完兵役後陸續出國到菲律賓、泰國和孟加拉等從事養殖業指導，或是回國後成家立業、競選村里長，一路走來始終用心、認真的為自己的生命奮鬥。儘管隨順著人生際遇往前走，對於金錢也不是錙銖必較、甚至是大方付出的態度；在個案面臨不順遂的財務狀況時，可看出他沉著處理的特質。沒有焦躁、也沒有惶恐，可在不生糾紛、也保持尊敬的情形下順利度過。他說這是他的個性，事情來了，就去面對它，人總要靠自己，要認真的為自己的人生負責。當然這一切的心甘情願，也是希望他的孩子能平安健康、家庭美滿、事業順利和沒有負債的人生而努力，這是他想要的成功人生。



造成債務人負債的因素	債務人負債處境的心路歷程		負債對債務人生命所產生的影響和意義	
1. 事業賠錢 (1) 疏忽本業 (2) 假手他人	初期 ↓	1. 困獸之鬥階段 (1) 不停借貸 (2) 減少花費	影響 ↓	1. 認清自我 —勇於承擔 2. 感同身受 —關注貧困 3. 兌現承諾 —堅持信用 4. 接受事實 —減少負擔
2. 競選村長 (1) 選舉支出 (2) 村民服務	中期 ↓	2. 自我覺醒階段 (1) 停止應酬 (2) 認真養殖		意義 為生命負責的認真人生 1. 靠自己 2. 不要負債 3. 不走歪路 4. 不怨天尤人 5. 認真經營 6. 追求成功人生
3. 家庭開銷 (1) 養家活口 (2) 保險支出	後期 ↓	3. 追求穩定階段 (1) 二任村長 (2) 信用加分		
4. 小孩生病 5. 太太離職 6. 財務自由 7. 投資事業	近期	4. 穩定發展階段 (1) 三任里長 (2) ECFA 願景		

圖 4-1-3 個案 C 分析架構圖

## 第二部分 個案 C 分析

以下將針對研究問題：造成債務人負債的因素；債務人負債處境的心路歷程；及負債對債務人生命所產生的影響和意義分別敘述之。(個案 C 分析架構圖參照圖 4-1-3)

### (一) 造成債務人負債的因素

受訪者因初次當選村長職務，將原賴以維生的養殖事業假手於他人管理，無

心照料之下致事業賠錢一百多萬元。又因競選村長向銀行貸款二百七十萬元，除用於競選所需；剩餘在當選後三年內與村民的交際應酬中花用殆盡。另外為養家活口、一年五十幾萬的保險支出等家庭開銷，和大兒子罹患淋巴腫瘤花費一百多萬元醫療費用也帶來經濟負擔。太太為照顧生病兒子離開每月十萬元的職場，更令家中經濟雪上加霜。其他因個案財務自主不受約束；常忽略掉對金錢的危機管理、與投資養魚事業花費等，都是造成受訪者負債的主要原因。

## 1. 事業賠錢

原本全權負責蝦場的養殖工作，因致力於村長的職務而漸疏於經營，改由他人管理卻因此賠錢一百多萬元。

### (1) 疏忽本業

「最主要當選村長以後，怕人家講話啦、怕人家說做的不好啦，什麼的，要是有人叫就出去，不管什麼事情，喝酒也好、什麼事情都好，三更半夜也把你叫出去，我工作就不知要做了。」(C313/316) 戰戰兢兢於第一次當選村長的職務之中，前三年裡，對於原本賴以維生的蝦苗養殖工作，便完全假手於他人管理。

### (2) 假手他人

「我們家的蝦場都是我在負責的，要做什麼都是我在負責的，雖然那三年有繼續在養蝦，但是放給我哥哥他們在養，我都沒有去管它，那三年就賠了三、四百萬，而我的部分就一百四到一百五。」(C285/287) 賠掉的一百五十萬卻成為負債。

## 2. 競選村長

將房子抵押貸款二百七十萬元做為參選第一次村長之經費，剩餘金額於當選後三年，在「村民服務」的交際應酬中花用殆盡。

### (1) 選舉支出

「這間房子本來已沒有貸款，應是還到七、八十萬而已，因選村長又去貸款。第一次選村長時貸了二百七十萬。」(C274/276)

### (2) 村民服務

或許沉浸在於第一次當選村長的職權之中，與村民的交際應酬花費全由個案買單，造成經濟上的沉重負擔「當村長交際應酬多，更吃力！」(C373/373)「我之所以會負債，最主要是村長當選後這三年，不知道是不是那時候剛選上有一點迷失吧，還是怎樣，吃喝嫖賭什麼都來。要是人家在叫，或是到酒店喝酒，人家就叫我去付錢，傻傻的就去，就付，這個比較嚴重。」(C278/281)

### 3. 家庭開銷

家庭開銷造成經濟負擔始於當選村長後的前三年「那三年賠了好幾百萬，有三、四百萬。那三年不只沒賺，又賠三、四百萬，又家庭開銷，這樣就造成很大的困擾。」(C282/283) 賠錢又沒賺錢的情況，對於要養家活口或求得保障的保險支付，就只能貸款解決。

#### (1) 養家活口

「現在我小孩子都要花錢，以我們的年紀都要養家活口，最主要有小孩子的教育費，每個月再怎麼省，吃飯、補習費等也要好幾萬塊，如果沒賺，好幾萬也會造成困擾。那時候真的很辛苦。」(C532/534)

#### (2) 保險支出

「我們很早就有在保險了，一年要繳五十幾萬。」(C499/499)

### 4. 小孩生病

大兒子在國小時發現淋巴腫瘤，半年內花掉一百多萬的醫藥費「選村長花了我二百多萬，差不多有二百七十萬，經過半年後就換我兒子花了一百多萬。」(C173/174)「淋巴腫瘤，是癌症的一種，因為淋巴會走啊，所以復發性很高。」(C302/302) 淋巴腫瘤用藥大多為自費，因復發性高，個案已有再花錢的心理準備。

### 5. 太太離職

個案的太太為了照顧生病的兒子把月薪七、八萬的工作辭掉「你看三年沒賺又要花一百五，加上我兒子生病的花費，當初我太太一個月八萬多，為了我兒子把工作辭掉沒有賺錢，這樣前後就要多少了？」(C289/291) 太太離職造成家

庭收入銳減，此時面臨事業賠錢的個案又必須支出家用，雪上加霜的經濟負擔形成莫大壓力「我說辛苦的時候，最主要是我太太沒上班以後，沒有收入，而錢會花完。在選後兩年，她沒上班也一年多，她之前所賺的錢也差不多花完了，而我這邊又賠錢，而且又要拿錢出去，每個月都要一、二十萬，二十幾萬。」(C525/528)

## 6. 財務自由

個案為整個家庭的經濟支柱，在太太不過問金錢與要求多少家用的情況下，讓個案在金錢的使用上缺乏約束力「當時在花錢，最主要是，第一老婆不會查錢，第二老婆也不會要求要拿多少錢回家，所以有錢時花一花，也不會想到以後沒錢要怎麼辦，不會去想。我自己則是錢花一花沒有了，反正我老婆那邊還有，而我也會不會跟她拿錢，所以她也不會管我。」(C449/452) 對財務的管理沒有危機感，缺錢時，容易造成捉襟見肘的窘境而借貸。

## 7. 投資事業

將原有的養蝦場改為養魚場，除了硬體場地的整修改建需要花錢，後續營運以村長的職業向銀行借貸八十萬元做為周轉金「像我現在改為養石斑凡事都要現金，大概要一百五十萬。像我這邊的養殖場改好一百多嘛，過來再以村長的職業借款八十萬信用貸款，這八十萬就用來當現金的周轉金。」(C189/191)

### (二) 債務人負債處境的心路歷程

個案面臨負債時的心路歷程，從初期不停的借貸、減少家庭花費的「困獸之鬥階段」→中期的停止不必要應酬、再認真經營養殖蝦苗之「自我覺醒階段」→後期的再任村長、長期建立在事業上的信用所加持之「追求穩定階段」→近期的三度任職里長、為兩岸簽訂經濟合作協議之利多做投資準備的「穩定發展階段」止，可看出個案在面對負債事件時，必需不停的借貸周轉、減少開銷和應酬，並且力求穩定開闢財源，才漸漸的減少債務、放心的規劃下一步，朝無債一身輕又累積資產的未來前進。

#### 1. 初期：困獸之鬥階段

個案遭逢財務困頓的經歷接踵而至，頗感辛苦萬分「最離譜的時候應該是村長選後的那幾年，尤其最後兩年。其實剛選上的第一、二年花錢還可以承擔，我兒子生病是在選後一年多發生的，那一、兩年我太太還有在上班，花錢比較沒感覺，後來我兒子生病後，我太太又沒上班，在這種情形下沒有賺又在賠，第三年真的很辛苦，要周轉真的很難周轉。」(C513/517)晚上睡前想著跟誰借錢「那時追錢追的很辛苦！晚上睡覺時就想明天要跟誰借錢。」(C519/519)因此在這階段，個案便是不停地借貸，另外也盡量減少花費來因應不停支出的時期。

### (1) 不停借貸

個案以保單和房子不停地借款「無形之中，要是花到沒錢，就會拿保險去借，或拿房子去借，以這樣去周轉。可是就是頭先有還，後面再借；再還、再借。」(C255/257)「到最後就是一直借一直借，尚艱苦就是那陣子。以前我去做工很辛苦，可是沒有這時壓力這麼大。」(C528/529)

### (2) 減少花費

個案的大兒子和二兒子皆由外傭照顧，小女兒的照料改由太太負責「我女兒則是二歲四個月。以前我們家的小孩都是外勞在照顧，後來錢花完了，就把外勞辭掉自己顧。不然以前我太太上班時是外勞照顧小孩。」(C307/309)

## 2. 中期：自我覺醒階段

一連串的金錢支出令個案大感吃不消，最後驚覺不能再如此耗下去「其實是真的到第三年，花錢花到…像高雄的家每個月就要十幾萬了，包括家庭費用、保險、貸款、房貸等，蝦場這邊我沒去算它。」(C312/313)因此此階段個案毅然停止與村民無益又花錢式的應酬，並重拾養殖事業的經營而建立賺錢的信心。

### (1) 停止應酬

村民在外喝酒吃飯叫個案去付錢「有些村民喝一喝叫你去付錢的很多，所以已經到第三年了，我看這樣也不是辦法，繼續賠的話，我一下子就倒了，到最後，我才又認真下去做生意。」(C316/319)

## (2) 認真養殖

經過不再浪費金錢的省思後，個案重回自己最熟悉的行業「認真下去做生意就加減會賺一點、賺一點。慢慢的周轉、熬啊、周轉，若賺三萬和賠三萬，這樣的差別就很大了，所以有賺就加減做。」(C319/321) 靠著點滴的金錢累積方式周轉，緩慢之中可見助益而有希望。

### 3. 後期：追求穩定階段

不堪不停的各種金錢透支，個案體認到穩定收入的重要，因此再連任村長職務和用心經營養殖事業是既不衝突也是最得心應手的強項。因為第一任村長的服務信心，和以往生意往來的不錯信用，「二任村長」與「信用加分」是此階段追求經濟穩定的兩項指標。

#### (1) 二任村長

基於對任職村長的薪資產生穩定感「要是說當村長沒有好處嗎？交際應酬也好啦，每個月初就有四萬伍仟塊的入帳，也是不無小補啦。」(C378/380)

#### (2) 信用加分

由於長期累積而來的往來信用，令養蝦飼料老闆信任，因而得以先進貨養蝦賺錢周轉「我沒錢，但是我信用很好，就是買蝦苗、買飼料的這些老闆心中，我信用很好。所以要跟他們欠個三、五十萬都不會有問題，其中一個賣飼料的，跟他欠個四、五十萬他也不會怕。所以那時買料就欠著，等蝦賣出去就有收票和現金，就這樣轉、轉、轉。」(C540/544)

### 4. 近期：穩定發展階段

本階段為穩定生活發展經濟為特徵，個案抓住任職八年的村長優勢，再同額連任第三任里長，讓財務收支有基本的保障。另外嗅出兩岸簽署 ECFA 的商機，將原有養蝦場改建為養魚場，在審慎衡量賺賠的情況下，以步步為營的態度重新經營，祈願帶來新氣象與更多經濟收益。

#### (1) 三任里長

個案雖然缺錢負債，卻無愧於自身的操守而連任三屆的村里長「…第一我沒

有在標工程，第二就是我没有貪污的想法…」(C326/327)「因為以不分區或同額競選的，這些村長差不多是人家不敢跟你競選，做的還不錯的。」(C392/393)「8年過3個月了，這一屆多延期5個月；所以二屆多，若再加上下一屆4年就12年多了。」(C159/160)再四年的公職生涯，繼續帶給個案穩定中求發展的力量。

## (2) ECFA 願景

受到兩岸簽署 ECFA 的經濟利多影響，個案將原有的養蝦場擴建成養魚場，雖然投資、周轉金額二百多萬，但是以個案目前的財務狀況皆足應付這樣的投資。

個案述及 ECFA 後養殖的利潤會比較好「我現在這邊正在興建的場，要養『軟吋』啊；就是石斑，而 ECFA 後，魚船可以直接載到大陸去，現在是配額。…貿易商可以免稅直接用船載到大陸，銷路會比較好。…最主要是它的利潤會比較好。」(C345/351)

說明這次的投資情形「像我這次改這邊，投資下去就要一百多萬，這是不動產的部分，還有後面的周轉金也要一百多萬。…場地、房子都是我的，養魚的部分別人有插一半的股份，我自己也有一半股份。」(C259/263)

最後個案論及自身的財務情況「我現在是資產大於負債，只不過負債就會有壓力的存在。…我只要隨便賣掉一間房子，應該就可以還掉負債了，也會多出二百多萬。這是我們安慰自己在算的，我也不可能賣掉啦。」(C567/570) 養殖場地為個案發展事業的根基，即使在個案財務困頓之時，個案仍堅定的留住它。

## (三) 負債對債務人生命所產生的影響

負債對個案 C 生命所帶來的影響是一種肯定自身承擔能力的收穫。個案從疏忽養殖本業的經營致賠錢開始，歷經必要與不必要的大筆金錢支出，一連串的经济困頓過程，引發出潛藏在個案身上自我負責和關懷他人的能力；即使財務辛苦，對於原生家庭家產不產生倚賴而自我努力奮鬥之「認清自我—勇於承擔」、因自身借貸的際遇，頗能感受經濟弱勢村民的處境之「感同身受—關注貧困」、為兌現對母親所承諾不得祖籍、幫助兄長；和維持向父親借用的支票信用之「兌

現承諾－堅持信用」、即使向他人借調金錢不能如意，反而感謝減少負債之「接受事實－減少負擔」等，為負債事件帶給個案 C 生命最主要的四項影響主題。

### 1. 認清自我－勇於承擔

基於個案自我負責、及對原生家庭財產不感興趣的個性使然下，當面臨財務困境時，個案惟有認清自身處境而勇於承擔事實「基本上，我對我父親的財產算是比較沒有什麼興趣，我自己下去打拼。…講白一點，也沒有給家裡花到什麼錢，所以無形之中，要是本身的費用、收入，有一天…？人不可能都很平順，要是萬一做的不順利時，就會辛苦到了。所以造成現在負債…」(C268/273) 在沒有父母親經濟的奧援下，勢單力薄的個案必需督促自己去解決問題「我有一個好處，我沒錢不會去找家裡的人拿，或找我太太拿，自己去承擔，這個時候最痛苦，這樣斷斷續續做工一年後又到國外去，去泰國。在泰國差不多一年又去孟加拉。孟加拉比較輕鬆，在那裡沒有甚麼事情，每個月有一千美金的基本薪資，沒什麼事情就閒逛閒逛，一個月可以賺到 30 萬，在那裡錢可以存下來。」(C439/444)

### 2. 感同身受－關注貧困

個案從當選村長以來，歷經一連串的金錢支出，包括事業賠錢、養育子女的開銷、和兒子生病等，這些都令他感同身受於經濟弱勢的村民，因此常積極關注於貧困家庭「其實多多少少在我的行為上有一些改變，例如對一些困難的家庭，以村長的職位去幫助那些貧困的心態會比較積極。就是會比較積極去幫村民辦那些事。必竟我自己有過這樣的事，看到村民有這樣的情形，要是有人要幫忙辦一些救濟的事，心態會比較積極。」(C296/299)

### 3. 兌現承諾－堅持信用

為兌現對母親的承諾，個案即使在經濟困頓之時，對家產仍不為所動，把祖籍留給二哥「我二哥是娶越南婦女，當時我們的老家，我母親還在時，我跟我母親說，我娶老婆時弄漂亮一點，以後留給我二哥娶某。家裡的東西也留給我二哥，就是養殖場這邊。所以我父親說要分家時，我堅持要把東西給我二哥。不是說我度量寬大，而是對我母親的承諾。那時分家時，其實我個人就有負債三百多萬，又



有我兒子的醫藥費。」(C472/477) 惟一要求父親將支票借給他周轉使用，個案也堅持用票信用至今「我那時跟我父親說，什麼我都不需要，但是你的票要讓我周轉，只有這樣。所以從那時開始軋，到現在。」(C477/478) 儘管負債，個案心中仍存在著「承諾」和「信用」的價值「我覺得人生，無論如何信用一定不能輸。」(C470/470)

#### 4. 接受事實—減少負擔

曾經跟朋友借調金錢不如所願，個案在接受事實之餘，反而有另一種體悟；即讓自己減少負債，無論如何都要有感恩之心。

在借調金錢時「不過難堪倒是沒有，會有說現在沒有，必竟臨時給人家開口，人家臨時哪有那麼多錢借你。如果是向銀行借錢，有信用在，多少都借的到。有的情形是向人家借十萬，他只拿三萬借你。被人家拒絕的也有。」(C638/641) 借不到錢與得不到想借的金錢數額，對於這些事實，個案有這樣的看法「我認為人不管做什麼事都要感恩，不管他對你所做的事到什麼程度，都要懷抱一個感謝的心態。譬如今天有個情況，我希望借個五十萬，而你卻借到三十萬，那我是不會怨你、會激動？但是換個角度來想，今天借到了三十萬，只有三十萬的負擔而已！這就有感恩的心了。我的想法是，不管對人、事、物來說，抱持這種心態，不管遇到什麼事情，你的想法和做法就會改變，應該就會比較順暢。」(C627/633)

#### (四) 負債對債務人生命所產生的意義—「為生命負責的認真人生」

負債對債務人生命所產生的意義，由負債的因素、心路歷程和對其的影響交融而來。個案 C 因為養殖事業假手他人管理致疏忽經營而賠錢、貸款競選村長並與村民交際應酬花費、為養家活口及保險的家庭開銷、醫治兒子腫瘤、太太離職家庭收入銳減、財務自主缺乏約束和再整頓投資養殖事業等因素而負債。面對負債的過程之中，歷經了不停借貸但減少花費的「困獸之鬥」、停止交際應酬並再認真養殖事業的「自我覺醒」、再任村長及往昔建立而來的信用所加持之「追求穩定」、三任里長的穩定感和 ECFA 利多做投資的「穩定發展」等階段的心路

歷程。這些的負債因素和處境，影響了個案面對人生的態度和行爲，自我省思和承擔令個案因爲付出而得到成就感，包括認清自我而勇於承擔、感同身受並關注貧困、兌現承諾且堅持信用、接受事實是減少負擔。這樣的負債事件，蘊含了要靠自己、不要負債、不走歪路、不怨天尤人、認真經營的行事準則，督促著個案認真的爲生命負責，以達到他心目中的成功人生狀態，即形成「爲生命負責的認真人生」之負債意義主題。

### 1. 靠自己

個案認爲錢財的事情敏感，惟有靠自己才真實「每個人都說我有賺錢；我很有錢，其實我窮的快被鬼抓去了！真的啊。我現在若要向人家借錢，人家都說不可能吧！我是覺得啦，人給人的印象也好，或是什麼，凡事都要靠自己！」(C574/576)

### 2. 不要負債

個案有感而發於金錢周轉的辛苦，及負債的壓力，以此想法在他小孩身上，也希望他們以後不要負債「…所以最大的希望是經濟上的債務能還清…希望他們能平安長大，不要變壞了，不像現在有人吸毒就好了。以後的經濟，不用說要有很多錢，只要不欠人家錢，生活可以過這樣就好了。」(C616/620)

### 3. 不走歪路

體會過缺錢的痛苦及自身個性使然，對於朋友邀約入股經營地下錢莊之事，個案斷然拒絕「我算還好，也沒有哭過，走歪路也不會。其實我有一個個性，我不會去做勉強別人的事情，像走歪路開黑店等，我不會去做。…在鳳山一些兄弟朋友要找我入股地下錢莊，是『日日會』的形式，每人出資三十萬。我一聽嚇一跳，我大概知道這種的經營模式。我跟他們說，會向你們借錢就代表他沒錢，而他向你借又沒錢還你時，要怎麼處理？他們說就叫人去打他、去要錢啊！我說這樣我不要，那生小孩會沒屁眼！」(C579/585)

### 4. 不怨天尤人

即使面臨經濟困頓，個案仍堅守照顧家庭的責任「我沒有讓我太太煩惱到，

雖然是沒錢，我還是會把生活費拿回家，再辛苦都會拿。」(C521/522) 在兒子罹患腫瘤必需付出大筆醫藥費的事件，個案惟有自我打氣承受，不曾怨天尤人「其實我不會怨天尤人，我不會因為今天什麼事來怪罪任何人，包括我兒子的事，我也不會去想說，我都做的這樣子了，為什麼我的小孩還會這樣？像我做村長都去幫忙別人、幫助村民，為什麼我的小孩會這樣？我不會去想這樣的事。…現在我也有一些經濟能力，去幫助一些需要幫助的人不為過。」(C601/606)

## 5. 認真經營

不管是對養殖事業的經營、村長職務的經營，個案皆認為只要用心、認真，天就不會絕人的生路。

在養殖事業上的認真態度「可是我總覺得要甘願認真做的話，不可能沒飯吃，如果是散散的、不認真做，要好就很難說，所以要認真做。」(C555/557)

「應該說天沒有絕人的生路吧！…最主要是自己又認真下去養蝦之後，其實那時蝦子養起來很差，但是就會賺錢。」(C537/540)「就這樣周轉、周轉，到現在也有五年多了，每年差不多賺一百五十多萬以上。」(C546/547)

在村長職務上的用心經營「像我當村長我如果不認真經營，別人也會跑出來跟我競選。所以為了連任；也要輕鬆，都要認真去經營。如果經營成功，這次若有人出來跟我競選，我要花個好幾十萬，若沒有人出來跟我競選，我只要花個三、五萬就解決了。」(C622/625)

## 6. 追求成功人生

個案靠自己、不要負債、不走歪路、也不怨天尤人和認真經營態度，是他追求成功人生的要素「當然在人生的過程，對人也好；對事業也好；對家庭也好，都要認真去經營，不管在什麼職位。」(C620/622)「現在是希望養殖養的好，事業做的順，家庭和樂，這樣才算成功。若是事業很成功，家庭很爛，負債累累，怎能說是成功？以我個人現在最大的希望，第一當然是把債務還清，第二是家庭美滿，這樣才算好。」(C608/611) 事業也好，家庭也好，個案相當清楚地了解，需有充裕的經濟做後盾方能無後顧之憂，為達此一目的，其努力過程

即是個案為生命負責又認真的負債處境意義。

#### 四、個案 D 的負債故事與分析

##### 第一部分 個案 D 的負債故事：無怨無悔又問心無愧的人生

五十八歲、女性、已婚、育有二女、先生退休、信奉道教等民間信仰。民國七十年代因先生經營珠寶加工廠致虧損負債一千多萬元。歷經八年的努力上班賺錢、有計畫的跟互助會籌錢周轉等，終於還清所有債務，問心無愧又安然的繼續經營未來的人生。

民國七十年代，受訪者的先生在台北成立寶石加工廠，與日本人做外銷的生意，初始利潤佳，也賺到錢，但隨著同業競爭利潤削減、工廠的開銷和資金不足等因素而虧損負債。個案說當時陽明山的別墅一棟價值六、七百萬元，那麼負債一千多萬元的債務帶給個案夫婦是多麼大的沉重壓力。難得的是，個案相當體恤夫婿的處境，便努力的上班工作，和盡心盡力的籌錢周轉，經過八年的艱辛奮鬥，皇天不負苦心人，終至償完負債，辛苦有了代價。個案對於這樣的付出，倒是無怨無悔：「我可能是鄉下小孩長大的，我比較傳統的想法，我都想說結婚就好了，我先生賠掉的錢並不是他去花天酒地的，他真的是做生意賠掉的。要做投資也會找我做股東，我可能比較有機會賺到錢，將我先生外面壞的事情處理好。我先生若好，我也可以沾到光啊。」

始終支持著夫婿的受訪者，在處理債務時的態度，可讓人看到她勇敢果斷又不凡的一面。她曾邀集所有的債主做債務協商：「我敢把我全部的債主都叫來，今天我一個月薪水多少，我可以還你多少？剩下的你都不要算利息，你要算利息，這樣我一輩子怎麼賺都還你不完。我可以還你多少，你現在要不要答應我，你回去考慮看看，三天內你認為我開的條件情形會贊成要接受，你打電話告訴我，我就把你的份留下來。」在民國七十年代，敢開誠佈公的與所有債主坐下來協商債務，那是需要極大的勇氣！

在努力工作還債的過程中，個案相當苛求自己的用錢行為，身上總只是帶著一百塊、搭公車不坐計程車、生活上也有一套省錢的做法：「我那時雖然每月賺

十萬，但是爲了省錢我不買水果吃，在我的想法水果是零食、不必要的，不像吃飯；不吃又不行。而有些又非買不可的東西，就只能忍痛買；心會痛！我也不給同事請，因爲妳讓人家請，妳勢必要回請。人家請妳一千塊，我若是回請二百塊我也承受不住。所以我一定不給同事請。」如此的嚴苛自己，受訪者坦言，這是相當辛苦的。但是，爲了償債的承諾，總要堅持到底。

艱辛的八年過去了，債務也隨之解套。回想那段日子，受訪者除了感謝債主的寬宏大量外，對於好友、娘家親人的支持幫助，更是無以回報；尤其父親！她最感謝父親要她去學理髮手藝，這項技能在她人生最困頓的時後救了她；讓她可以一天工作十二個小時、一個月薪資收入十二萬元，就是這樣紮實的靠自己，不僅安頓了生活，也解決掉一千多萬的負債：「我很感謝，事情的終論，我很感謝我的老爸，很感謝他叫我去學一手的功夫，我老父最好！」

雨過天晴了，個案很自豪自己面對困難時的勇氣和毅力，儘管是負債事件激發出她處理的能力，然而，研究者卻認爲，她對夫婿的「愛」，才是顯現出她有能力的核心本質。因爲她是這麼的心甘情願、這麼的無怨無悔的伴著她的先生；即使已年近六十的歲數。現在無債的她，希望先生的身體平安、也照顧好自己的身體，兩個女兒能找到好工作。這樣，她就心滿意足了。

造成債務人負債的因素	債務人負債處境的心路歷程		負債對債務人生命所產生的影響和意義	
1. 事業賠錢 (1) 同業競爭 (2) 資金不足 2. 利息支出 (1) 銀行借貸 (2) 民間周轉	初期 ↓	1. 困獸之鬥階段 (1) 多方借貸 (2) 借錢受挫	影響 ↓	1. 責任內化 — 不要逃避 2. 寶貴時光 — 珍惜生命 3. 煩惱無益 — 看開被倒 4. 量力而為 — 心懷感激
	中期 ↓	2. 開誠處理階段 (1) 邀集債主 (2) 不算利息		意義
	後期 ↓	3. 努力還債階段 (1) 努力工作 (2) 苛求自己		
	近期	4. 雲開月出階段 (1) 周轉順利 (2) 還清債務		

圖 4-1-4 個案 D 分析架構圖

## 第二部分 個案 D 分析

以下將針對研究問題：造成債務人負債的因素；債務人負債處境的心路歷程；負債對債務人生命所產生的影響和意義分別敘述之。（個案 D 分析架構圖參照圖 4-1-4）

### （一）造成債務人負債的因素

受訪者的先生成立寶石加工廠，剛開始時利潤不錯可以賺到錢，後來市場上的寶石加工廠便如雨後春筍般的林立，在同業競爭的情況下，大大削弱了利潤；經營也越見辛苦。原本創業時資本就不雄厚，及客戶的應收帳款皆為長期支票，還有工廠的一切開銷等，都使現金的需求更加殷切。因此只好以高利向民間借錢

和銀行借貸周轉，長久下來便造成財務的吃緊而負債，經濟也終致每況愈下、捉襟見肘。

## 1. 事業賠錢

寶石加工的事業，在同業競爭的惡性循環下經營越見困難，加上自行創業的資金不足、工廠的各項支出等問題，都讓漸無利潤的寶石加工業虧本。

### (1) 同業競爭

個案先生的寶石加工廠，初始利潤好可以賺到錢，後來其他的加工廠一窩蜂的設立，競爭的結果不止沒有利潤可賺，甚至虧本賠錢而做「民國 68 年又做玻璃抽出的裝飾品，然後又做花蓮的帝王石的加工，俗稱半寶石；寶石的飾品。跟日本人做生意就是很恐怖，剛開始會給你賺錢，後來是一窩蜂，做下去以後就虧本，做玻璃珠寶也虧錢，做帝王石也虧錢。要是說在民國七十年代一千多萬真是天文數字。」(D120/125)

### (2) 資金不足

年輕創業開工廠，除了工廠的開銷、機械的磨損和員工的薪資外，買貨外銷的貿易商支付的支票期限又長達三個月之久。在缺乏雄厚資本的支持下，便造成周轉的問題而必需向外借貸「民國七十幾年還有票據法嘛，我們在做珊瑚加工，算是半寶石，我們賣給貿易公司，他們開三個月的票給我們，每個月工廠要開銷、工人要領薪水都要現金、要吃飯也是要現金、機械的磨損也要現金。年輕人很多人沒有那個本錢的，兩隻腳兩隻手這樣一直打拼的。但是這樣是不是收支不平衡？你必須借一筆錢來做周轉金。」(D455/460)

## 2. 利息支出

個案除向銀行借貸外，也以三分利向民間周轉，其中高利息的支出，最後成爲財務的負擔。

### (1) 銀行借貸

個案認爲銀行借款利息應隨著市場利率下降做調整，尤其個案長期以來皆維持著良好信用「白紙黑字都寫清楚了，我向你貸款這筆錢，多久的時間，我利息

那一次有差你的？現在大家利率都在降，你不幫我降，是要逼我去死嗎？」(D478／480)

## (2) 民間周轉

當時寶石加工廠的利潤不錯，個案的公司便向民間以三分利的利息借貸周轉，開始時財務並不覺吃力，但時間一久，金錢的運轉就失靈了「…但是我們那時做的東西利潤還算不錯，就是補的過去才敢去借三分的，但是時間久了，你就被咬住了，所以我開票要給人家領的，都沒辦法領。」(D460／462)

個案說快速累積的利息好恐怖，不知不覺中又是另一筆本金「我曾經跟詹 X 欄借過二十萬，我一個月六千的利息讓他累積到本金，那好恐怖！十萬塊一個月三千，二十萬就要六千了。光是利息，就將要是另一個二十萬的本金。從民國 71 年起借了二年多。」(D449／451)

## (二) 債務人負債處境的心路歷程

個案面臨負債時的心路歷程，從初期往各個方面的籌錢貸款，又借錢受到拒絕的「困獸之鬥階段」→中期的邀集所有債主做債務協商，並要求債主對於債務不算利息的「開誠處理階段」→後期的努力工作賺錢，為避免支出苛求自身節省的「努力還債階段」→近期的金錢周轉順暢，終至還清所有債務的「雲開月出階段」止，可看出個案在面對負債事件時，除勇敢面對、不逃避又果斷處理，並且嚴求自己節省、奮力賺錢的負責態度，終於還清債務而問心無愧。

### 1. 初期：困獸之鬥階段

為求財務周轉順暢，個案無不多方尋找財源，包括向朋友借錢、委託娘家親人跟民間互助會，和向合法合作社的「會的會社」借貸等。雖然個案積極的為困頓經濟努力周轉而有所蘄獲，其先生卻因家族顯赫的背景關係，到處借錢受挫。因此，找機會多方面的籌錢周轉，是此階段有如被困的野獸般欲掙脫牢籠、使勁掙扎的情形。

### (1) 多方借貸

好朋友借她錢並不收利息「我為什麼一時間欠那麼多錢，我有辦法慢慢的翻



轉過來？最重要是這樣，我有很多好朋友幫助，她們都錢借我；沒有利息的。」  
(D128/130)

娘家的父親、兄長、妹妹幫忙跟會「我的哥哥、我的阿爸、我的妹妹，我叫他們幫我寫會。」(D202/202)「他們都在鄉下幫我跟會，我寫下來，我要還，每個月五千、一萬慢慢還嘛。」(D133/134)

向合法合作社的會的會社寫會「再來就是我一直周轉，就是會；會的會社，去寫會。會的會社雖然政府沒有立案，但是屬於合法可以經營的，一個合作社，就那裡去跟它借錢，利息比較輕啊，慢慢還。」(D130/133)

## (2) 借錢受挫

個案先生的兄長在家鄉頗富名望，受此之累，借錢卻不能如願「我先生一個男人…他大哥是很有名望的人，他到處要去給人家借錢，都『碰壁』。有人就說你哥哥那麼有錢就跟你哥哥借就好了。」(D196/198)

## 2. 中期：開誠處理階段

個案集合所有債主，開誠佈公的將財務周轉不靈的現況一一表達，求取債主的諒解。並做出每月可以償還多少債務的承諾，惟一的要求是債主不要再算利息，否則此生也還不完負債。因此本階段是一勇敢又果決處理問題的歷程。

### (1) 邀集債主

將所有的債主邀集在一起說明討論做債務協商「我們開票給人時的票頭都會註明這個給誰、給誰，我把拿我票的人都叫來，我把我艱苦的程度說明讓他們知道，我一個月的收入多少，我可以還你多少，…我現在講，你不用馬上答應我，你回去考慮看看，可以的範圍你才答應我，你再打電話給我，一個月要幾千，我會把它留下來。」(D462/468)「你比較多錢的我還你伍千，你比較少錢的，我還你三千，對不對？這個就是我拿出我最大的…做的到的，不要我說一說我做不到，沒意義。」(D191/193)

個案邀集所有的債主討論債務，除了想坦然解決負債外，也是不希望他的先生因為票據法而坐牢「…因為那時有票據法。但是我就認定拿票的人，要我先生

去關幹嘛？他也沒錢拿。他去關你也沒錢，不要還了，就是都沒有了，你是要錢嘛，但是我很誠意，一個月我的收入多少，但是我要生活，我如何如何，我都會算給他們知道。」(D156/160)

### (2) 不算利息

個案懇切的說明自己的償債能力，為求有朝一日能解決掉債務，她央求債主不要再算利息，增加沉重的金錢負擔「我說今天我的收入、我的情形就是這樣，你們給我時間，但是利息不要算。當下我就跟他們說的很清楚，利息一定不能給我算，若要算利息，我這一輩子再怎麼賺都沒辦法還你。」(D144/146)

### 3. 後期：努力還債階段

還債的承諾督促著個案每日奮力的工作賺錢，儘管每月薪資收入十二萬元，個案不想浪費一毛錢，身上只帶一百塊上班。不能奢侈的坐計程車，曾經穿旗袍、高跟鞋抱著女兒追公車差點跌倒。持續不斷、日復一日的工作賺錢，和用錢的自我節省要求，是拮据、坦然面對生活的真實態度，也是此階段處境的歷程。

#### (1) 努力工作

個案每日上班十二小時「我們大概要工作，嗯，從 10 點，12 個小時。…沒休星期日的，店裡面每天都有營業。…保持一段很久的時間。…差不多有好幾年。」(D260/267)

#### (2) 苛求自己

為了節省，出門上班身上也只放著一百元，如此的生活，其實是相當艱辛的「我一個月十二萬的收入，我每天身上放著的就是一百塊，一百塊過日，不是不艱苦，絕對會！」(D238/239)

捨不得搭計程車，抱小孩追公車「身上放著一百塊要去上班，又有一個小孩，因為又是我們第一個小孩，會很珍惜又很疼惜的要命。我就說時間還來的急，捨不得坐計程車，從遠遠的地方看到公車來了，就用跑的。那時穿旗袍又穿著高跟鞋；三寸的，那時跑到差一點跌倒，那時孩子抱在前面，若跌倒小孩一定會被我壓到，哦…」(D246/250)

#### 4. 近期：雲開月出階段

靠著每月薪資十二萬元的收入，個案將之分配長期跟會，在自己的能力範圍內，一個循環結束再一個循環的周轉，一直不停的還債。經過八年，最終解決掉每一張開出的支票，也還完每一位債主的錢。同此，在每月穩定的收入下規劃周轉，雖時經漫長，仍順利的還清負債。故，經過前面初、中、後期等階段的歷程，到近期則是還清債務，個案的處境便有如雲開月出般的清明。

##### (1) 周轉順利

利用每月十二萬的薪資規劃跟會，在能力所及下對現金的調配、周轉相當有利「我一個月收入十二萬，我可以跟多少會？一時間寫下來，我有多少錢？很多嘛！我一會若可以寫十萬，我5會就可以寫五十萬了。我一下進帳五十萬，我要拿出去一個月五萬塊，我能力所及，我可以的。但是當時的貨幣，五十萬就很大了。妳說我會寫下來，一下子就有五十萬的進帳，我要付出去的是五萬、五萬，這是每個月我付的起的嘛。我就這樣一個循環、完了以後再一個循環的周轉起來的。一直還、一直還。」(D134/141)

##### (2) 還清債務

經過八年的努力，個案終於還清一千多萬的債務「八年，就八年還完一千多萬。」(D165/165)「我一毛錢也沒有欠人，每一張票都處理的很好。」(D455/455)

##### (三) 負債對債務人生命所產生的影響

負債對個案 D 生命所帶來的影響，是激發出潛藏在內的責任感和勇敢以對的能力。個案從承諾所有債一一的解決債務起，便一天接一天的努力工作，不去逃避面對債務，甚至將奮力工作、償還債務的責任內化；即「責任內化—不要逃避」的主題、感受到日復一日的工作賺錢還債，必須要有生命才能完成；即「寶貴時光—珍惜生命」的主題、對於償完負債東山再起後，所賺的錢被倒，卻看的開不去煩惱；即「煩惱無益—看開被倒」的主題、因曾辛苦的為償債付出，對於絲毫所得感受驕傲，如今對於財富、健康及生活則心懷感謝；即「量力而為

一心懷感激」的主題。以上四項主題，為負債事件帶給個案 D 生命最主要的影響內涵。

### 1. 責任內化—不要逃避

一心想賺錢還債的個案，每日睜開眼就想趕快去工作，即使內心苦悶的時候，也是繃緊神經、睡醒了趕快上班。負債償債的壓力已內化為責任，奮力工作的歷程，影響到日後遇事不能逃避的處世看法。

內心苦悶之時會喝點小酒助眠，睡醒再打拼「我最艱苦的時候，我自己炒個菜，拿一瓶酒喝一喝，愛睏就去睡了。我喝酒有一個好處，喝一喝想睡就會去睡。我是好睏，睡醒明天早上起來再來打拼。」(D387/389)

睡醒睜開眼就想趕快工作賺錢「我都是想說今天快點眼睛睜開快點去賺錢，快點去賺錢。」(D269/269)

遇事不逃避，要勇於面對事實「人遇到事情不可以閃避，我們若閃避，和我們與對方互相有事情的人，閃避他就是在擔我們的責任。俗語在說的，一死百了，完全沒有了。我們不要把我們要擔的責任推卸給別人，要勇於面對事實。」(D495/498)

### 2. 寶貴時光—珍惜生命

擁有生命才能維持工作賺錢，也才能兌現償債的承諾。因此個案感受到時光的寶貴難得，清醒的時間都嫌不夠，所以不管何時都會珍惜生命。

掌握時間賺錢，沒有想過死的問題「我快點賺錢生意好一點，我快一點把欠人家的錢還一還給人家這樣就好，我都沒有想過要去死。」(D270/271)

字典裡沒有「死」這個字。曾遭遇過負債一千多萬的事件都沒有自殺，往後再有多大的困境，也不會有尋短的念頭「我從來都沒有想過要去尋短、要做什麼、要做什麼。這對我說，這在我的字典裡頭沒有這樣的事情。」(D273/274)

### 3. 煩惱無益—看開被倒

經歷過負債的事件後，即使後來賺了錢卻被倒債一億元，個案反而看的開，並悟出一些道理。

錢虧掉了，不去煩惱。因為煩惱失去的錢，一點好處也沒有「我回來高雄賺到錢，我賺到錢以後沒有守住，也是被倒了；我回來高雄差不多賺一億。妳知道多有趣，我的錢被倒以後，我有很多好朋友比我還緊張都打電話來，某某現在要怎麼辦啦，怎麼辦？妳現在要怎麼辦？我反而跟她們說，錢虧掉了沒關係，人不可沒了。不可煩惱，也不用煩惱，為什麼？你煩惱、生病錢會回來嗎？會解決嗎？妳去煩惱生病，那後面要怎麼辦？」(D295/300)

個案感受到，負債和被倒債就是人生「所以從台北的那個經歷，再到回高雄的這個經歷，我感覺到，人生就是這樣啊。」(D309/310)

#### 4. 量力而為一心懷感激

若與還債時的生活處境比較，個案相當珍惜現在的生活和健康。除了這些，她自豪自己所花費一分一毫都是靠自己所賺來的，因此她現在生活上則是有所節制的該用就用。她心懷感激這一切的幸運。

心安理得於任何的花費「不過我一路走來，我所用錢，我所花的錢，一角五毫我都不是借來的，有一些人是先借來花，我不是。我今天實力沒有到那裡，我不會花到那裡。但是我都是自己奮鬥來的。所以我今天用十元、用一百塊、用一萬塊、用十萬塊，我的能力啊。」(D531/535) 現在的花費雖然節制，也是該用就用「我現在就是該用的就用，我現在與年輕時來比很節制，很節制了。」(D312/312) 感謝現在的生活「雖然不是像人家大陣仗，要摩托車就摩托車，要車就車；雖然不是像人家住別墅什麼的，最起碼我自己有厝。說真的，我現在自己想很安慰，有的人的生活，連三百塊都用不起，那個人生要怎麼過？」(D225/228)

慶幸自己負債時有健康的身體可以打拚賺錢還債，現在，她也要把身體照顧好「我現在最重要的就是把身體顧好。...偶而電視、雜誌上來看，有的大企業家一夕之間，心肌梗塞死掉，或是一夕之間天災；沒有了。我們分析如果我們跟那種人比，我們好幸運」。(D313/317)

#### （四）負債對債務人生命所產生的意義－「無怨無悔又問心無愧的人生」

負債對債務人生命所產生的意義，由負債的因素、心路歷程和對其影響交織而來。個案 D 因為夫婿投資設立的寶石加工廠虧錢，而且必需為自家的事業周轉調度支付高利息而負債。面對債務的過程之中，歷經了多方面的借貸又借錢受挫的「困獸之鬥」、邀集所有債主協商債務並要求不算利息的「開誠處理」、努力工作賺錢和苛求自身用錢態度的「努力還債」、順利的周轉調度金錢而終於還清債務的「雲開月出」等階段的心路歷程。這些負債的因素和處境，影響了個案面對人生的態度和行為，為償債所做的付出和犧牲，激發了個案潛藏於內的處世能力，也因此淬煉出個案勇於面對的務實態度，包括責任內化而不要逃避、寶貴時光並珍惜生命、煩惱無益而看開被倒、量力而為並心懷感激。如此的負債事件，對於挺身處理債務的個案而言，事實上是源於她對夫婿的「愛」－愛的力量，此股力量的展現，讓她得以勇敢無畏的解決掉債務；她為自己喝采、也引以為榮－感到驕傲。愛的力量讓個案無怨無悔，而在自己勇於承擔感到驕傲上，則讓個案問心無愧，因此這些內容形成個案「無怨無悔又問心無愧」的負債意義主題。

##### 1. 愛的力量

個案相當體諒先生做事業而負債，挺身而出幫助先生度過難關「我先生賠掉的錢並不是他去花天酒地的，他真的是做生意賠掉的。他沒辦法的情形，我比較幸運，我剛好有一手的技術，人家也對我很好，要做投資也會找我做股東。我可能比較有機會賺到錢，將我先生外面壞的事情處理好。」(D212/215)

夫妻一體的心情，讓個案願意與先生一起承擔負債的事件「今天我是他太太，一個家庭，不是全部責任是他，有能力的人一定要來解決。那時的想法就是要先把事情解決，不要想歸屬責任是誰。」(D152/154) 個案無怨無悔為負債事件的付出和犧牲，總是為先生著想並以他為重「…我先生若好，我也可以沾到光啊！」(D215/216) 是負債事件讓個案將她對夫婿的愛展露無遺；也因為這股愛的力量支撐他們的家庭度過艱辛的負債危機。

##### 2. 感到驕傲

一路走來，對於自己勇於面對又靠自己的力量解決債務，個案感到驕傲「我一路走來，我自己覺得我自己很勇敢。」(D491/491)「我雖然不像郭台銘，但是我很自豪。什麼東西、什麼事情，我都是一手我自己。我沒有依靠誰。」(D371/372)「我感覺呢，不錯耶！我有辦法欠人家那麼多錢，把那麼壞的經濟拼到今日，我自己感覺我也很驕傲。」(D290/291)

「現在我想想當時的生活，我很慶幸，我是對的！不然我現在也不會過得這麼自由自在、心安。雖然我不是很有錢，但是就是很好。」(D565/567) 心甘情願的為先生的負債事件犧牲奉獻，這個過程將個案對夫婿的愛展露無遺；也因為這股愛的力量支撐他們的家庭度過艱辛的負債危機。而今，一切都好！個案感覺自在與心安，此即個案無怨無悔又問心無愧的負債處境之意義。

### 小結：

綜合上述，債務人的「負債處境」是一漫長又艱辛的還債歷程。隨著時間的經過和漸漸的償還債務，至最終解決負債後，對債務人而言，結果反而是一種勝利和驕傲。因為他們戰勝了債務，也勇敢的面對負債的折磨；讓自己受苦來換取無債一身輕的自由自在和安心。最重要的是，對債權人不再有金錢上的虧欠，處世上也可以與之平起平坐和抬頭挺胸，重新建立自己人生的信心。

## 第二節 跨案分析

本節將就本論文之三個研究問題做整合性的跨案討論及各個案受訪結束後的回饋告白。第一就「造成債務人負債的因素」做探討；第二探究「債務人負債處境的心路歷程」；第三探討「負債對債務人生命所產生的影響和意義」；最後為受訪者的回饋。

### 壹、造成債務人負債的因素

由四位受訪者口述造成負債的主要因素整理歸納於表 4-2-1。從表中可清楚地看到，造成個案負債的主要因素，大部分是在「缺乏金錢管理態度」、借貸周轉的「過度擴張信用」、本業經營的「經營事業」和意料外的突發事件之「遭逢變故」等因素。以下針對每一因素依序說明之。

表 4-2-1 造成債務人負債的主要因素

造因 個案	缺乏金錢管理態度 (缺乏危機意識)	過度擴張信用 (借貸周轉)	經營事業 (本業經營)	遭逢變故 (突發事件)
A	沒有危機感 沒有儲蓄觀 沒有停損點	以會養會 以卡辦卡 支票借款 人頭借貸		
B	支助家人 —現金支助 —作保背書 —房屋融資	利息支出		被賴失財
C	財務自由	競選村長 —選舉支出 —村民服務	事業賠錢 —疏忽本業 —假手他人 投資事業	小孩生病
D		利息支出 —銀行借貸 —民間周轉	事業賠錢 —同業競爭 —資金不足	



## 一、缺乏金錢管理態度（缺乏危機意識）

由研究中發現，缺乏金錢管理態度的負債因素，實則為欠缺對金錢的危機管理意識。四位受訪者中有三位（A、B、C）對於使用金錢並沒有「錢必須花在刀口上」的謹慎態度，這不是說他們浪費錢或亂花錢；而是指他們可以不斤斤計較的支助家人，卻忽略掉自己的財務能力。個案 A 和個案 B 則是長期的支助家人，在家人開口借錢時，一味的支持，沒有停止的底線。訪談中得知，因為是親族，自然而然會想伸出援手幫助，不會拒絕、也不會考慮太多後果。個案 C 的情形，在成家立業以後，因為太太沒有要求每月固定的家用，個案 C 雖有養家的責任，自身可支配的金錢不受約束，因而金錢支出在沒有規劃下，容易超出現有財務能力而捉襟見肘。

「其實是在不知不覺中所產生的，而且是經過長時間的累積，沒有注意、沒有警覺性，就這樣一點一滴慢慢的累積債務。我想這跟我的用錢態度很有關係，應該是說對金錢缺乏管理，經常支助親族。」(A104/106) ... 「我是那一種身上有錢花光也不會擔心明天的人。」(A109/110) ... 「而我並不會去過問金錢的問題，甚至還拿小錢陸陸續續支助。」(A117/118)

「我就是讓人家倒了，而這個人不是別人，就是我大哥。」(B103/104) ... 「阮大哥那時差不多欠我一千萬。」(B106/106) ... 「今天欠個二十、明天欠個三十，直到我那家收起來，就向我借六、七百萬，還有幫他背書的啦。」(B166/168)

「結婚後有家庭顧家庭，但是也沒有說每個月固定拿多少錢給我太太，有就多拿，沒有也沒拿。當時我太太在美容公司當營養顧問每月十二萬元。當時在花錢，最主要是，第一老婆不會查錢，第二老婆也不會要求要拿多少錢回家，所以有錢時花一花，也不會想到以後沒錢要怎麼辦，不會去想。」(C447/451)

同樣地，觀察本文文獻回顧中的負債故事《自由落體墜落 反能真正主導自己》(張弘昌，2009)一文中的主角官大煊，對於本身負債，自我檢討原因：「當

時因為自己的薪水高，根本不把這些看在眼裡，沒想到景氣反轉，竟然還不出錢來。」官大煊高估了自己的能力，以為可以幫朋友保證債務而負債。因此，欠缺對金錢的危機管理態度，無論是從個案 A、B、C 的訪談資料，或是官大煊負債的故事，皆是顯而易見容易讓人陷入負債處境的因素。

## 二、過度擴張信用（借貸周轉）

過度擴張信用的情況，大多是為了周轉而借貸；借貸的抵押品則是「信用」。將信用質押給債權人，當然就必須支付利息做保證，借貸與利息二者環環相扣。然而支付利息高於債務人的經濟能力，並且長期下來不能解套，利息又成為債務的本金，則債務愈積愈高負擔更重，這在個案 A、B、D 中皆有此情形。另外，個案 C 為不可知結果的選舉事件貸款，同樣是抵押信用，從事不知能否回本的賭注行為，相對地提高經濟壓力。

「我總在前幾會就會標下，而且用較高的標金得標，接著再拿這些錢去跟新的會。」(A134/135) ... 「常常借這邊還那裏，錢軋來軋去，到最後信用卡、現金卡都是周轉的工具。」(A159/160) ... 「我便辦更多的卡，至多到九張，都是以卡辦卡，借這張還那張。」(A332/333) 「做生意使用支票是很正常又方便的事，比信用卡還可以周轉更多的錢...利用支票向民間收取利息的人借錢，或是地下錢莊借貸。」(A336/339) ... 「很少聯絡的國中同學是公務人員，便厚著臉皮北上央求他幫忙，以信用貸款的方式借了三百多萬元處理掉一些債務。」(A350/352)

「我那時候銀行的本利差不多一個月 25 萬」(B185/186) ... 「但是這個人，我光是付他利息就有好幾千萬。」(B190/191)

「我一個月六千的利息讓他累積到本金，那好恐怖！十萬塊一個月三千，二十萬就要六千了。光是利息，就將要是另一個二十萬的本金。」(D449/451)

「因選村長又去貸款。第一次選村長時貸了二百七十萬。」(C275/276) ...

「最主要是村長選上後這三年，...要是人家在叫，或是到酒店喝酒，人家就叫我去付錢，傻傻的就去，就付。」(C278/281)

同樣地，本文文獻回顧中的負債故事《一堂一億六千萬的課》(曹啓泰，2006)一書中的主角曹啓泰，自述自己的負債狀況，爲了顧及支票的信用，他也是以支付利息的方式不停地周轉調度：「我那個同學先跑掉了，當時我袋裡並沒有三百萬現金可以支應這件事，但為了要負起那個責任、為了要讓開出去的每一張支票兌現，我就必須把它拆成好多張，然後先還點利息，往後延三個月，再往後延六個月…整個過程就是不停地周轉。」因此，借貸周轉的利息支出，無形之中會加速累積債務，這在個案 A、B、C、D 的訪談資料，或是從曹啓泰的負債故事，皆是顯而易見的情形。雖然過度擴張信用對經濟能力是一種危險的賭注，然而矛盾的是，爲了調度周轉，卻不得不如此做爲。

### 三、經營事業（本業經營）

因爲經營事業而負債的情況，在個案 C、D 中皆是因經營本業卻賠錢。本賴以維生的事業，是經濟的命脈，一旦因各種因素致經營不善而負債，這樣的影響較廣大，例如要面對處理的債權人較多數，個案 D 便是如此的情形。個案 C 除了早期將事業假手他人管理而賠錢外，後期又看好事業錢景再度貸款投資而有負債。

「像我這邊的養殖場改好一百多嘛，過來再以村長的職業借款八十萬信用貸款，這八十萬就用來當現金的周轉金。」(C190/191) ...

「雖然那三年有繼續在養蝦，但是放給我哥哥他們在養，我都沒有去管它，那三年就賠了三、四百萬，而我的部分就一百四到一百五。」(C285/287)

「我們是做珠寶的東西，做珊瑚加工，我先生賠了好多錢。...做下去以後就虧本，做玻璃珠寶也虧錢，做帝王石也虧錢。要是說在民國七十年代一千多萬真是天文數字。」(D123/125)

同樣地，本文文獻回顧中的負債故事《歸零，再開始》(林青蓉，2008)一文中的主角徐和森，也因爲事業賠錢而負債，起因於他西進大陸投資而致一連串投資失敗的骨牌效應，破產時負債四、五千萬元。另外，負債故事《負債廚師變老闆》(林青蓉，2008)一文中的主角吳淵泉，則因投資洗衣粉生意負債千萬元；

幾乎一整年沒有收入，後來又設立中央廚房虧損六百萬元，這一次負債讓他跌到地獄去了。因此，經營事業賠錢，無論在個案 C、D，或是負債故事文獻中的徐和森和吳淵泉的情形，負債的產生，皆是有跡可尋的。樓起樓倒有時是既快速又令人驚訝，只是一旦負債要東山再起，可能要經過一段艱辛的歷程了。

#### 四、遭逢變故（突發事件）

不能預期的突發事件常令人措手不及，若因此事件而負債，債務人反而會得到外界較多的體諒，因為會發生致負債的事件，非他所願；也非他自己的做為。個案 B 被一位常金錢往來的對象耍賴坑錢而失財，個案 C 則因兒子突患腫瘤而花大筆醫藥費；並且妻子也因此辭職照顧而家庭收入銳減。

「但是這個人，...最後還賴我一筆錢。...我有一些本票在他那裡，我還他錢了，但是沒有拿回來。...去告我啊，我還是給他啦。...一百多萬。」(B191/198)

「...經過半年後就換我兒子花一百多萬。」(C174/174) ...「淋巴腫瘤，是癌病的一種。」(C302/302) ...「當初我太太一個月八萬多，為了我兒子把工作辭掉沒有賺錢。」(C289/290)

同樣地，本文文獻回顧中的負債故事《人參女王從負債千萬到賺進數億》(李建興，2009)一文中的主角陳力榆，亦因遭舊東家所害而負債三千八百多萬元，在無力攤還下宣布破產。事實上，無論是個案 B、C，或是負債故事文獻中的陳力榆，當面臨不可預期的變故而負債時，就只能接受它而承擔起來，至少這樣的負債成因無關債務人的能力、做為，債務人會較有信心去迎擊並克服困境。

經過以上對「造成債務人負債因素」的綜合分析後發現「過度擴張信用」的負債成因佔最多數，即 A、B、C、D 四個案，皆會因周轉調度時，利用「信用」在人際間的價值，從事經濟的活動，在此不是好與壞的問題；而是需不需要的面向。「信用」在經濟的行為裡，它或許是一種方法和手段，如何運用得宜而不至負債，是需要行為人的經驗和能力，方能游刃有餘而不陷入負債。然而這並不簡單。另外，「缺乏金錢管理態度」的問題，也是容易造成負債的因素，這方面對

是否具備金錢管理的危機意識，是避免陷入負債的重要指標。在本文文獻回顧之債務的經濟觀點面向中，史庫洛克於《販賣債務的銀行》書中提到人們因漠視金錢的管理問題，卻讓財務更加惡化、債務更多：「我的受訪者都以信用卡拖時間，只求混到下個月，而不知道這麼做是越陷越深、越欠越多。當必須不斷借錢還舊債，浪潮就變得更大，更變化莫測。複利規則讓人喪失選擇的機會。」（樂為良譯，2008）總之，造成負債的因素，有的是非可預防者，然而大部分卻是有跡可尋，可探究出造因者。

## 貳、債務人負債處境的心路歷程

關於「債務人負債處境的心路歷程」這個研究問題，可從受訪者面對負債事件歷程中之「負債初期」、「負債中期」、「負債後期」及「近期」等四個階段來討論（見表 4-2-2 債務人負債處境的四階段心路歷程）。

表 4-2-2 債務人負債處境的四階段心路歷程

歷程 個案	負債初期	負債中期	負債後期	近期
A	困獸之鬥階段 － 尋找出口 － 茫然無助	憤怒喪志階段 － 天地不仁 － 無語問天	臥薪嚐膽階段 － 困陷心牢 － 自我療癒	雲開月出階段 － 將心比心 － 責任內化
B	困獸之鬥階段 － 心存希望 － （兄長會還錢） － （事業有明天）	自我失焦階段 － 模糊目標 － （交際應酬） － （不予正視）	破釜沉舟階段 － 省思改革 － （倒債打擊） － （重拾方向）	歸零再起階段 － 策略決斷 － （處分資產） － （零上哲學）
C	困獸之鬥階段 － 不停借貸 － 減少花費	自我覺醒階段 － 停止應酬 － 認真養殖	追求穩定階段 － 二任村長 － 信用加分	穩定發展階段 － 三任里長 － ECFA 願景
D	困獸之鬥階段 － 多方借貸 － 借錢受挫	開誠處理階段 － 邀集債主 － 不算利息	努力還債階段 － 努力工作 － 苛求自己	雲開月出階段 － 周轉順利 － 還清債務

## 一、負債初期階段

綜合受訪者負債處境的初期階段，可清楚看到四位個案皆有過如受困動物般掙扎、焦躁不安，想試圖利用各種可能來掙脫困境的情形。個案 A 是東碰西撞的借貸周轉，卻是茫然不知何去何從的孤單感；個案 B 辛苦的周轉調度，則是存有兄長會還錢、他的事業有發展前景的希望；個案 C 雖然消極面上不斷地借貸、還款再借貸，積極面上則減少生活開銷來因應；個案 D 也是往多種方式、對象籌錢，不免遇到難堪、被拒絕的情形。

「一心就是想辦法要填平債務缺口，尤其不能讓這種事浮出檯面。…每天無時無刻都在煩惱這樣的事情。白天就是東奔西跑；晚上整個腦袋瓜也是在想誰可以借到錢、自己什麼值錢的東西可以賣到錢，奔來奔去、想來想去的努力籌錢…」(A361/366) …「那時候心裡頭很苦，沒有人可以商量說說話，…也會關在房間跪著祈求上天的幫忙，助我度過錢關，不能讓錢莊的人來騷擾到我的家庭，也不要讓我的情形惡化，…可是好像叫天天不應，叫地地不靈，我只能一再的磕頭流淚，好苦啊！」(A168/176)

「因為在那時候頭腦都會想，我欠人家也不是什麼錢啊，我軋這個也不是什麼錢啊，我大哥要是還我一百、二百，我就不用軋了。」(B135/136) …「…阮大哥那時候差不多欠我一千萬，我在軋三十萬、五十萬，你會感覺到，如果阮大哥若是還我一點點錢，我就不用軋三點半。」(B106/108) …「如果感覺到我在軋三點半，其實我公司是賺錢的，我會軋三點半，不是因為我業務，是我個人的關係在軋三點半，所以…」(B140/142)

「…就會拿保單去借，或拿房子去借，以這樣去周轉。可是就是頭先有還，後面再借；再還、再借。…到最後就是一直借一直借。」(C256/258) …「以前我們家的小孩都是外勞在照顧，後來錢花完了，就把外勞辭掉自己顧。」(C307/308)

「我有很多好朋友幫助，他們都錢借我；沒有利息的。…再來就是我一直周轉，就是會；會的會社，去寫會。…我的哥哥、我的阿爸、我的妹妹，我叫他們

幫我寫會。」(D129/202) ... 「我先生一個男人...他到處要去給人家借錢都碰壁。」  
(D196/197)

此階段的處境對 A、B、C、D 等個案來說，是面對負債的初始。此時，負債的消息或許不明朗，對外並不公開，因此各個案無不極力搶救已惡化的財務，試圖挽回頹勢。所以盡全力周轉調度時的心境和做為，便有如困獸之鬥般的處境，然而這個階段對債務人而言，儘管艱辛，仍是充滿鬥志和希望。

## 二、負債中期階段

經過了初期對債務的搶救後，各個案陷入混沌不明、於黑暗中摸索未來的處境。個案 A 對於面對負債的勢單力薄之無奈，將情緒寄託於天地；與之對話盼得到暫離現實的安頓。個案 B 則在交際應酬、失卻對事業經營的熱忱，和目標混沌中打轉。個案 C 反而從無益的交際應酬中突然覺醒，行為決定做一些改變。個案 D 相當難得的開誠佈公，邀集所有債主共同協商債務。

「要債的人到夫家來鬧，...銀行也來查封房子，還有債主委託的討債人員到住家附近張貼我欠債的消息，...我知道後氣憤難奈的嚎啕大哭，...這一切都令我感到羞愧、無地自容。...於是我像過街老鼠般被人人喊打，頗有天下之大竟無可容身之地的悲涼。」(A371/380) ... 「那時候真的是到了山窮水盡、失去希望、不知所措、前途茫茫的人生，從此消沉了好久，一蹶不振。」(A192/194) ... 「此生還算正正當當做人，不敢害人，也願意付出，為什麼會落到這種人格被汗蔑、有家歸不得的難堪下場？」(A380/381)

「...也是每天交際應酬、喝酒啦...那時候就在爛嘛。」(B242/255)

「...所以已經到第三年了，我看這樣也不是辦法，繼續賠的話，我一下就倒了，到最後，我才又認真下去做生意。」(C317/319)

「我把拿我票的人都叫來，我把我艱苦的程度說明讓他們知道，我一個月的收入多少，我可以還你多少，...可以的範圍你才答應我。」(D463/467) ... 「你比較多錢的我還你五千，你比較少錢的，我還你三千，...」(D191/192) ... 「當下我就跟他們說得很清楚，利息一定不能給我算，若要算利息，我這一輩子再怎

麼賺錢都沒辦法還你。」(D145/146)

此階段的處境對 A、B、C、D 等個案而言，是情緒行爲突然轉折改變的階段。此時，初期對負債極力周轉調度的「戰鬥力」已慢慢消退，代之而有的是對償債責任的停滯不理（A、B），或是斷然的處置做爲（C、D）。因此，對負債不做爲的失望感，和有做爲的希望感，各佔據一半的處境，可說在追求勇敢面對負債的信心階段。

### 三、負債後期階段

再經過混沌不明或斷然處置的中期階段後，後期階段在個案 A 的處境是自我檢討和休養生息，有如「臥薪嚐膽」準備復仇般的策勵自己，不可忘卻償債的責任和雪恥。個案 B 則進入有如個案 C、D 前期（負債中期）的斷然改變行爲，便如「破釜沉舟」般決心面對負債。個案 C、D 因爲前期（負債中期）的面對現實負債事件的覺醒、處置態度，到了後期，已在穩定的情緒中，積極的往還債之路前進。

「儘管債主一天到晚想盡各種方法要債，不知爲什麼，我就是一味的抱歉，希望他們給我時間外，…去做臨時工，加上好友的幫助，過最低水平的生活，感覺起來就像是還有一口氣一條命而已，…」(A203/207)「…想著想著心很酸，眼淚就不停的掉下來…到後來卻哭不出來，只是張著眼睛躺著，一直想著自己好像是被冤枉了；被欺負了，心裡好委屈，…好想死啊！…不能死！不應死！一定要活著把債務還清，讓自己站起來。」(A277/283)

「…那個人倒了我三、四百萬。我那時候就是很艱苦嘛，…那時候這個對我的打擊更大，…」(B270/273)「…自閉了差不多 5 年，那 5 年我學到了很多。…我全部都在公司，認真工作。」(B284/287)

「要是說當村長沒有好處嗎？…每個月初就有四萬五仟塊的入帳，也是不無小補啦。」(C378/380)「我沒錢，但是我信用很好，…其中一個賣飼料的，跟他欠個四、五十萬他也不會怕。…」(C540/543)

「我們大概要工作，嗯，從 10 點，12 個小時。…保持一段很久的時間。…」



差不多有好幾年。」(D260/267) ... 「我一個月十二萬收入，我每天身上放著的就是一百塊，一百塊過日，不是不艱苦，絕對會！」(D238/239)

此階段的處境對個案 A、B、C、D 來說，本時期是堅定還債決心的階段。此時，不管是仍在悠悠、自我打氣情緒中的個案 A；或是突然覺醒、決定改變以往生活失焦的個案 B；還是已經確定還債目標的個案 C、D，後期處境階段的各個案，皆是具備償債的決心和信心。因此，也從積極面對負債中得到希望。

#### 四、近期處境階段

近期處境階段，是指處於負債後期之後，將進入現在生活之前的一段還在還債的時期。當經過積極面對負債後期之後，各個案因放開心胸，坦然接受負債事件，人生觀上，產生一些不同往昔的正面看法，並且對現在的人生，產生相當的影響。個案 A 在此階段，負債是恥辱的結打開了，願意敞開內心接受自己是債務人，更勇敢的往償債之路而走。個案 B 經過後期的重新自我改革後，此期則是人生歸零再起，一個全新的開始，步步為營的邁向成功的人生。個案 C 在穩定的事業中求發展，解決全部負債則是指日可期。個案 D 一路走來皆是果斷、奮力面對負債，因此至本階段，可說放下負債重擔，無債一身輕。

「我看到別人沮喪的樣子都想祝福他好，那我是不是應該改變一下心情，不要整日愁眉苦臉了，要振作一點？...因為被要債以來，我總覺得自己沒什麼能力了，...不敢走出去，...但是我從中領悟到要多去觀察，要多學習別人是怎麼去經營自己的人生的。」(A215/222) ... 「...我心中一直存在著愧對債主的心，並且是藉著調整自己的心念，儘量站在債主的立場想，一次又一次的鼓勵自己去面對負債的事實，去接受債主的要求和要債責備和要求，把償完債務當做此生的責任。我想總有一天也會把債務還完，...」(A266/269)

「...我把自己全部歸零，賺的錢也歸零，房子也賣掉，銀行什麼的，就是全部歸零。」(B123/124) ... 「其實你如果沒有好好走，就是零下，你如果一直在走，就是在零。...慢慢的，軋三點半，有一天開始去體會，不要再軋三點半了，...三天之後要用的錢，我先把它準備好，再來準備七天的，再來準備一個月的。慢

慢，慢慢，脫離這個軌三點半的情況。」(B126/133)

「8年過3個月了，這一屆多延期5個月；所以二屆多，若再加上下一屆4年就12年多了。」(C159/160) ... 「我現在這邊正在興建的場，...就是石斑，而 ECFA 後，魚船可以直接載到大陸去，...貿易商可以免稅直接用船載到大陸，銷路會比較好。...最主要是它的利潤會比較好。」(C345/351)

「我一個月收入十二萬，...妳說我會寫下來，一下子就有五十萬的進帳，我要付出去的是五萬、五萬，這是每個月我付的起的嘛。我就這樣一個循環、完了以後再一個循環的周轉起來的。」(D134/140) ... 「八年，就八年還完一千多萬。」(D165/165)

綜合個案 A、B、C、D 負債處境的歷程而分析，從初期為債務周轉調度開始，是一艱辛奔波如戰鬥之路，充滿了疲憊與挫折的處境。回顧本文負債故事文獻中的故事主角曹啓泰，他在《一堂一億六千萬的課》(曹啓泰，2002)裡提到，對於軋錢的處境，亦有相同如行屍走肉又繃緊神經的情形：「在負債的五年裡，每天起床想的第一件事就是：有沒有錢還沒軋好？睡覺前最後一個畫面也是這件事。...軋錢的那三年，我整個人都死透了，只剩下一口氣不能吞，不能放掉或吐出去，每天，我有軋不完的票，因為明天的這張票過了代表什麼？代表錢不會從天上掉下來。」(107 頁) 這個階段，不管對 A、B、C、D 四個案，或是負債故事文獻中的曹啓泰，不能讓外界知道財務已「病入膏肓」是最重要的事，所以死命般的周轉，為的是想維護自己的信用和人際間的尊嚴，因此也陷入更深的負債漩渦中。

中期階段，A、B、C、D 等個案的處境，如前之分析，情緒和行為突然的轉折改變，先前對金錢周轉的戰鬥力消退，是在喚起償債責任、追求勇敢面對債務的信心階段。本階段可分為兩種處境，一為情緒和償債行為皆處於晦暗不明、停滯不前的「停滯期」處境；另一為情緒和償債行為皆是斷然果決、明快而行的「處置期」處境。兩種不同的處境情形，即是債務人在面對負債處境時的不同應對態

度。再觀本文文獻回顧中的負債故事《歸零，再開始》（林青蓉，2008）的主角徐和森，也曾為債務陷入茫然無助、對未來惶恐不安的失落情緒：「回憶坐在吉隆坡機場，得知要宣告破產，面對四、五千萬元債務時，徐和森不言不語，獨自坐了四小時，他說：『那一刻的感覺就像是再也看不見明天的太陽，看不見自己的未來。』」（183 頁）這個階段，相較於負債處境的各時期，是情緒和行為最具起伏的階段。

後期階段，A、B、C、D 等個案的處境，亦如前之分析，是具備償債的決心和信心時期，並從積極面對負債中得到往下走的希望。本階段亦分為兩種處境，由負債中期之停滯期而來的是本期的「處置期」—債務人下定決心面對債務；另一為負債中期之處置期而來的「安定期」—債務人的心境和償債行為皆因持續償債而得到安適的狀態。同樣地，文獻回顧中的負債故事《負債廚師變老闆》（林青蓉，2008）一文中的主角吳淵泉，面對債務也有相同的心境：「『不去想要還清債務有多難，就是一步一腳印的做，能還多少是多少。』於是他擺個成本少、有現金收入的早餐攤，從以前叫人做事的餐廳老闆，到讓人呼來喚去的路邊小販，放下身段成為他最大的功課：『一開始很難呀。』」（224-225 頁）這個階段，因為有還債的決心，所以必須鞭策自己受苦，如同個案 D，即使月入十二萬元，身上也只帶著一百元，這樣做，也得到能早日償還債務的正面代價。

到了近期階段，A、B、C、D 等個案的處境：雲開月出、歸零再起、穩定發展和雲開月出，是經過初、中、後等三期處境的結果，得之不是偶然。在時間的累積和個案自我的要求下，才醞釀出面對負債的力量，進而放開心胸、坦然無懼的接受負債事件而予以圓滿解決。故近期處境是經過負債後期階段，帶著初、中、後等三期的歷程而形成，即經過本近期階段，負債的處境告一段落而進入現在的生活之中。再觀文獻回顧中之負債故事《人參女王負債千萬到賺進數億》（李建興，2009）一文中的主角陳力榆，面對負債，也是經過十年的時間和自身的努力成長，才還清三千八百萬元的債務：「一九八四年底，陳力榆因違反《票據法》入獄，…重獲自由的她，努力地打工，…從沒放棄任何一個賺錢的機會。她當過

貨車司機，也賣過健康床墊，後來接觸到炳翰，…抓住翻身的關鍵。…然而，真正促成陳力榆東山再起的主因，還是她超凡的意志力。她每天六點就起床，往往清晨時分才回到家；她也時時刻刻強化自己的能力，…至於債務，早在賣人參的兩年半後就將三千八百萬元的負債全數還清，現在的她，不僅無債一身輕，更是…」（73頁）

因此，綜合 A、B、C、D 等個案的負債處境歷程，從初期的財務奮戰期到近期積極正面的面對負債事件，歷程中的中、後期的對負債失望，或斷然面對，還是負起責任、堅定還債的歷程，皆是為到達還清債務的結果所必經的階段。所以債務人負債處境是：債務人面臨債務時的處置過程；而其四階段歷程，是觀察債務人在面臨債務時如何處裡面對負債，和安置身心的指標。即，透過四階段歷程觀察債務人面臨債務時處置情形，則經過後期的處置或安定階段，便是朝向對負債事件的開朗態度。那麼積極、正面的看待負債事件，是必然的結果；債務人的人生必定充滿希望。（債務人負債處境共同心路歷程表參見表 4-2-3）

表 4-2-3 債務人負債處境共同心路歷程表

初期	中期	後期	近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面對負債的初始極力搶救惡化的財務</li> <li>● 面對債務充滿戰鬥力</li> <li>● 奔波、疲憊和挫折</li> <li>● 奮力維護信用、尊嚴</li> <li>● 搶救財務有希望</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陷入混沌不明處境</li> <li>● 黑暗中摸索償債之路</li> <li>● 戰鬥力消退</li> <li>● 情緒、行為轉折、改變</li> <li>● 償債責任停滯不前或斷然處置</li> <li>● 面對債務產生失望感或希望感</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自我療癒打氣</li> <li>● 省思、改革、前進</li> <li>● 堅定還債信念</li> <li>● 努力穩定償債</li> <li>● 嚴苛自身、加速還債</li> <li>● 尋求人生希望</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時間的累積</li> <li>● 個案自我要求的結果</li> <li>● 醞釀面對負債的力量</li> <li>● 產生人生哲學</li> <li>● 積極、正面的態度</li> <li>● 人生有希望</li> </ul>
↓			
<p>兩種負債四階段歷程處境：</p> <pre> graph LR     A[奮戰期] --&gt; B[停滯期]     A --&gt; C[處置期]     B --&gt; D[處置期]     C --&gt; E[安定期]     D --&gt; F[開朗期]     E --&gt; F                     </pre>			
↑ ↓			
債務人的負債處境是：債務人面臨債務時的處置過程			

### 參、負債對債務人生命所產生的影響和意義一再學習和成長

負債對債務人生命所產生的影響和意義（參見表 4-2-4 負債對債務人生命所產生的影響和意義歸納表），如同前述各個案的分析內涵：負債歷程中的債務人

行爲、情緒對債務人生命產生不同以往人生觀的影響；而負債因素、心路歷程和對其的影響，則交織成負債事件的意義。綜觀負債事件對 A、B、C、D 等受訪者的影響是省思、改革和再學習；所產生的意義是得到「生命的成長」。以下對生命的影響就「再學習」面向、對生命的意義就「成長」面向做討論。

個案 A 從負債事件中沉澱反省爲何負債，低調的生活態度讓她得以修養身心、儲備往下走的能量；從接受負債事件的發生，體會到一步一腳印的真實；對於先前軋票周轉的緊張歲月，了解到凡事先有準備、事半功倍的效果；經歷過負債事件的各種艱辛，心甘情願的承擔起償債的責任。此「寶貴時光」、「接受事實」、「沉澱反省」和「經驗苦難」是個案 A 學習到的生命課題，藉由這些課題的體會和內化，醞釀出個案 A 向「負債事件」學習，並以實際的行動償債，減少債務、降低壓力，驚喜生命的進步、成長，可由自我的努力而達成。因爲，從零開始就是進步；也代表生命的有希望。

個案 B 從負債事件中放下被欠債的內心掛礙，隨即感受到生命的廣度和高度；在過度的交際應酬中，深覺浪費時光而決定專心經營事業；因爲年輕處世經驗不足之影響而被誘負債，反而上了寶貴的一課；由於自己是債務人，也是債權人，對於在相對的債權債務兩種角色中體驗，卻在感同身受之下，激發出對生命經歷的感恩之情。此「放下掛礙」、「寶貴時光」、「年輕負債」和「債權債務」是個案 B 學習到的生命課題。同樣地，因爲這些課題的深化，激發出個案 B 向負債事件學習，以「歸零」的方式革新自己並處理債務，從此，生命邁向新的里程而發展；充滿正面和希望的未來，讓他感恩上天給予他的一切。

個案 C 從負債事件中認清自己的處境，惟有予以勇敢的承擔，才是對生命負責的態度；感同身受於自己的負債處境，因而特別關注經濟弱勢的村民；由於曾經對母親多關照兄長的承諾，即使自己經濟不佳負債時，亦能堅守諾言，成全他人；坦然面對經濟拮据的事實，以減少開銷來因應。因此，「認清自我」、「感同身受」、「兌現承諾」和「接受事實」是個案 C 學習到的生命課題。藉由對這些課題的深刻體會和學習，個案 C 更加堅定凡事爲自己負責的信念，因爲這也

是一種處世的能力，而願意負責和認真做事的態度，讓生命往善的方向成長，也是希望無限。

個案 D 從負債事件中被激發出潛藏於內的各種能力，包括勇於負責、遇事不可逃避的處世態度；也為奮力工作賺錢，覺得時間不夠用而珍貴時光；對於償清債務以後賺錢被倒事件，反而因以前經歷過負債而內心釋懷不去煩惱傷身；至於還清負債後的用錢態度，則持量己之力而為，即衡量自身能力才不致入不敷出的窘境，擁有這些平實的行爲，她內心感激。因此，「責任內化」、「寶貴時光」、「煩惱無益」和「量力而為」是個案 D 學習到的生命課題。因為這些課題的深化激發，展現她愛人的能力；無怨無悔的付出，又經過努力的還清債務，這一切都令她心無愧對，她的生命在坦然中成長，而且一直都在希望之中。

因此，本研究經由個案 A、B、C、D 在「負債處境」的研究發現，「再學習」和「成長」確是負債事件對債務人生命所產生的影響和意義最重要之價值。從對各個案的研究得出：「寶貴時光」、「接受事實」、「沉澱反省」和「責任內化」等，是個案在負債事件中最需學習的課題；並且經由以上的「再學習」，債務人的生命得以因此「成長」。當參照本文文獻回顧的負債故事時，也發現同樣的學習課題及生命成長意義：

曾負債五千萬的曹啓泰，負債事件也帶給他「接受事實」和「沉澱反省」的學習課題：「任何一件事情就是拼命把你能做的部分做好，然後，就隨它吧！盡力就好。」(211 頁)「每當我要歡欣鼓舞的實後，老天就下大雨，讓我不會脫軌、不會得意忘形，可以維持平常心。我最趾高氣揚、接了最多節目的時候，我的生意就要失敗，沒有機會得意過頭。」(241 頁) 接受事件的事實狀態，就會心甘情願；讓腳步停下來沉澱反省，就會戒慎恐懼。如此，讓生命以不同的視野去看待事物：「當所有事業結束之後，我才重新學會看每一階段的報表。所有來龍去脈、事情始末，在這時全看懂了。一億六千萬，很貴的一本課本，但是很好，而且是自己買的。」(187 頁) 而生命也越來越好：「現在，我越來越覺得俯仰無愧，沒有任何不心安理得的地方，既沒有覺得欺負了別人，更沒有覺得委屈了自己。」

(260 頁)

故，綜上所述可發現，「時間」、「事實」、「反省」和「責任」等，是「負債事件」帶給債務人的成長課題。

#### 肆、受訪者的回饋

各個案經過了此次對負債事件的敘說與回顧後，皆肯定了接受訪談確實令他們的情感得到撫慰的良善助益。個案 A 得到了負面情緒的出口，驅離了長期對負債的恐懼和不安；個案 B 得以不同往昔的角度看待過往的人、事、物，準備規劃未來留給子孫的「傳家之寶」經驗；個案 C 除了想幫自己圓夢之外，也想幫里民圓夢、造福鄉梓；個案 D 則說出了深藏於內心幾十年要感謝老父親的話：「我老爸最好！叫我去學得一技之長。」個案 D 藉此表達對父親無限的思念與謝意。

研究方法章節對質性研究的論述上，剖析了質性研究在人性探索的優勢。於此，從各受訪者的回饋看出，受訪者透過對負債經驗的再回顧和敘說後，受訪經驗反而讓他們得到意想不到的收益；解決了內在的困惑或安頓了情感。在此，他們得以回饋，告訴我們他們的情感狀態；而他們是喜悅的。



表 4-2-4 負債對債務人生命所產生的影響和意義歸納表

個案 \ 影響、意義	影響（再學習）	意義（成長）
A	寶貴時光 - 先行準備 接受事實 - 踏實生活 沉澱反省 - 休養生息 經驗苦難 - 化為責任	以債為師 - 還好，人生可以從零再開始
B	放下掛礙 - 海闊天空 寶貴時光 - 奮鬥事業 年輕負債 - 訓練能力 債權債務 - 感恩成長	充滿感激的人生 - 以正面的態度經營人生 - 很辛苦，但有希望 - 此生，人情難償 - 有遺憾，但懷感激 - 從零到有，責任更重
C	認清自我 - 勇於承擔 感同身受 - 關注貧困 兌現承諾 - 堅持信用 接受事實 - 減少負擔	為生命負責的認真人生 - 靠自己 - 不要負債 - 不走歪路 - 不怨天尤人 - 認真經營 - 追求成功人生
D	責任內化 - 不要逃避 寶貴時光 - 珍惜生命 煩惱無益 - 看開被倒 量力而為 - 心懷感激	無怨無悔又問心無愧的人生 - 愛的力量 - 感到驕傲

##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 第一節 研究結論

本研究係以曾經負債的四位「債務人」為對象進行深度訪談，旨在探索造成債務人負債的因素、負債處境的心路歷程，以及負債對債務人生命所產生的影響和意義。訪談資料經開放性編碼之分析，研究結論如下：

#### 一、造成債務人負債的因素

本研究中造成債務人負債的因素，「過度擴張信用」佔最主要的原因，其次為「缺乏金錢管理態度」，其他「經營事業」和「遭逢變故」也是負債的成因。

#### 二、負債處境的心路歷程

負債處境的心路歷程，包括對內在的情感和外在行為等的歷程變化做探索的對象。因此，負債處境的心路歷程探究，實為「負債處境」的意義研究。那麼，當債務人面臨債務時對負債的處理，和安置內在情緒的過程，是對其意義的解讀；即債務人的負債處境是「債務人面臨債務時的處置過程」。

#### 三、負債處境歷程之發現

「負債初期」、「負債中期」、「負債後期」和「近期」是面對負債處境的四階段歷程，即奮戰期（負債初期）、停滯期（負債中期）、處置期（負債後期）至開朗期（近期），或奮戰期（負債初期）、處置期（負債中期）、安定期（負債後期）至開朗期（近期）等兩種不同歷程。當債務人面臨負債處境時，從負債初期依序向負債中期、負債後期經歷，至接近現在之前，整個負債處境歷程便告結束，惟其負債歷程仍對債務人往後的人生觀產生深遠之影響。

##### （一）負債初期（奮戰期）

為困窘的財務調度周轉，艱辛奔波如戰鬥之路；是為奮戰期。充滿疲憊與挫折的階段，對償還債務仍具希望。

##### （二）負債中期（停滯期或處置期）

對金錢周轉的戰鬥力消退，情感和行為突然轉折改變的階段，若對償債陷入

失望、失去方向，是為停滯期；或對償債決定釜底抽薪、奠定方向，是為處置期。進入本階段的停滯期，償債之路相當遙遠；若在處置期，則償債之路已起發。本階段為是否積極面對負債的關鍵期。

### **（三）負債後期（處置期或安定期）**

經過中期的停滯期或處置期後，本期是對償債之路的決心和信心階段，並從積極面對負債中得到往下走的信心。若從停滯期進入處置期，償債之路剛啟動；或從另一處置期進入安定期，則償債之路已向前行經一半路程。

### **（四）近期（開朗期）**

不管是從後期的處置期或安定期進入本期的近期階段，得之皆不是偶然，必須經過初、中、後等三期處境的結果。即因時間的累積和債務人自我的要求下，才醞釀出面對負債的力量，進而放開心胸、坦然無懼的接受負債事件而予以圓滿解決，故為負債處境的開朗期。

### **（五）關於負債處境四階段的歷程**

從奮戰期（負債初期）進入至開朗期（近期）須經過中間各階段，而「處置期」（負債中期或負債後期）是一重要關鍵，且奮戰期與開朗期秩序不能對調。若債務人早些進入處境中的處置期，則越接近還清債務的結果；要是債務人陷入停滯期（負債中期）階段，償清債務則見緩慢。

## **四、負債對債務人生命的影響和意義**

根據本研究對四位受訪者的分析研究發現，「再學習」是負債事件對債務人生命最大的影響，其再學習的主要內涵是「寶貴時光」、「接受事實」、「沉澱反省」、「責任內化」等。透過這些等的學習，生命因此得以前進而成長，故「生命的成長」是負債事件對債務人生命所帶來的意義，也是本研究的另一項發現。

## 第二節 研究建議

本研究旨在探討債務人「負債處境」的歷程，內容包括造成負債的因素、負債處境中的心路歷程，以及負債對債務人所產生的影響和意義，研究結果也顯現出各種負債的成因、四階段的負債歷程、再學習與成長的生命影響和意義。故以研究結果為基礎，以下針對學校教育、社會互助網絡、未來的研究以及本主題研究上的限制提出幾點建議：

### 一、對學校教育的建議

本研究於探究造成負債的因素中發現，「過度擴張信用」和「缺乏金錢管理態度」是主要原因，因此可在學校的課程中排入有關「負債」議題的認知學習，使學生建立正確的金錢管理知識。

### 二、對社會互助網絡的建議

有關「負債事件」的訊息，常來自於新聞媒體的報導，基於本研究「再學習」和「生命成長」的負債影響和意義之研究結果，故建議新聞等媒體，多報導或探討正面的「負債」訊息，以鼓勵「債務人」用負責的態度面對債務問題，讓生命得以重新開始；也讓「債務人們」互相的支持勉勵，形成一個互助網絡，建立面對生命的信心。

### 三、對未來研究的建議

本研究於研究時，雖然預期負債處境中的外在因素，如債權人的要債行為，是影響債務人面對負債的要素，但從訪談資料的分析中意外發現，「內在因素」才是影響債務人是否願意積極面對債務的關鍵。因此，債務人面對負債處境時的「心理因素」，與積極面對債務間的關係，是未來深究「債務」議題值得探索的方向。

### 四、研究限制

#### (一) 研究者

就研究者而言，由於並非專職從事研究之人員，研究本主題係以社會現況的

觀察而形成，故學術研究之專業訓練略顯不足，研究思維邏輯仍有長成之空間。對於本研究之分析詮釋，以學術的嚴謹度而言，實有著捉襟見肘之窘境。

## （二）研究對象

由於本研究係採立意取樣方式選取四位受訪者接受訪談，其樣本數略嫌不夠，若能增加至六位，則研究結果更具信度。另外，受訪者的年齡多集中於四十歲至六十歲之間的中壯年紀，對於二十歲至四十歲間的青壯年紀若能予以兼顧，則研究結果更具廣度。再者，四位受訪者中，有二位已償清負債，其他二位仍在清償債務中，若能皆以無債狀態的受訪者為研究對象，則研究結果將別具意義。

## （三）研究方法

研究類似負債經驗的主體性主題，針對同一受訪者的訪談次數最好不要少於四次。因為深度訪談需要建立良好的信任關係；而多次訪談也有助於研究者掌握受訪者敘說的真正意涵並降低其防衛心理。

## （四）研究主題

由於本議題「負債處境」尚未見研究者，故本研究係為探索性之研究。礙無前例研究資料佐引，僅能參考一些對負債事件的報導，或故事類的負債故事文獻，對於參考文獻的缺乏，恐造成本研究理論內涵的不足，此為研究的一大限制。

## 參考文獻

### 中文部份

- 法律扶助基金會（2008）。卡到債：喬治和瑪莉的生命故事。台北：法律扶助基金會。
- 劉倫仕（2007）。日本消費金融與地下錢莊被害人運動之介紹。法律扶助，19期，頁39-42。
- 呂玉嬋譯（2009）。債與償。Margaret Atwood 原著。台北：天培。
- 顧中華譯（1997）。社會學的基本概念。Max Weber 原著。台北：遠流。
- 胡紹嘉（2005）。于秘密之所探光：遭遇的書寫與描繪的自我。應用心理學研究，25期，頁34。
- 曹啓泰（2002）。一堂一億六千萬的課。台北：商周。
- 林青蓉（2008）。青蓉愍哲學－歸零，再開始。台北：聯合文學。
- 林青蓉（2008）。青蓉愍哲學－負債廚師變老闆。台北：聯合文學。
- 廖怡景（2009）。十五億元的一堂課。今周刊 631、632期，頁128-133。台北：今周文化。
- 張弘昌（2009）。自由落體墜落反能真正主導自己。今周刊，631-632期，頁118-119。台北：今周文化。
- 李建興（2009）。人參女王從負債千萬到賺進數億。今周刊，641期，頁71-73。台北：今周文化。
- 曾玉芬（2005）。醫師尋求另類療法行為之研究。南華大學生死學研究所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嘉義。
- 齊力、林本炫（2003）。質性研究方法與資料分析。嘉義：南華教社所。
- 樂為良譯（2008）。販賣債務的銀行。James D.Scurlock 原著。台北：天下遠見。
- 周偉華（2008）。3/4 債務世界：淪陷的經濟。台北：芝大文化。
- 胡峰賓（2007）。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之立法思維。全國律師雜誌，2007年10月號，頁2-5。

- 許士宦（2007）。消費者債務清理程序之更生機能。全國律師雜誌，2007年10月號，頁6-34。
- 鄭玉波（1968）。民法債權總論。台北：三民書局。
- 黃茂榮（2009）。債之主體範圍的變更或擴張（一）。植根雜誌，25卷，6期。
- 周思潔（2006）。理債女王的金錢智慧。台北：方智。
- 楊一二（2006）。錢不要亂還！：卡奴完全自救手冊。台北：布克文化。
- 宋汶哲（2004）。債務催收問題探討－以信用卡發卡機構催收方式為例。雲林科技大學應用外語未出版之碩士論文，雲林。
- 楊坤興（2005）。我國「債務催收法」立法關鍵問題的探討及思考。國立中央大學產業經濟研究所未出版之碩士論文，中壢。
- 王志成（2005）。我國催收法制下有關行為規範與民事責任之研究－以美國公平債務催收行為法案（FDCPA）而論。國立台北大學法學系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台北。
- 解証鈞（2005）。論我國消費者債務清理機制的更新與新設－以個人重整程序為核心。國立中央大學產業經濟研究所未出版之碩士論文，中壢。
- 黃麟倫（2005）。清償承受權之研究。國立台北大學法學系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台北。
- 廖惟秀（2005）。現金卡持卡人的消費理念與消費行為之性別差異研究。國立台北大學社會學系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台北。
- 許俊偉（2005）。金融機構雙卡呆帳問題之探討。亞洲大學國際企業學系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台中。
- 趙菊香（2005）。台灣信用卡、現金卡（雙卡）信貸危機（卡債）之探討。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台北。
- 張庭鈞（2005）。卡債問題的研究－以系統動力學為研究工具。國立交通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未出版之碩士論文，新竹。
- 朱琦芳（2006）。卡債問題與銀行績效評估。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金融營運研

- 究所未出版之碩士論文，高雄。
- 宋雅蓉（2006）。由卡債事件探討我國銀行業雙卡業務之風險預警。東吳大學會計學系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台北。
- 劉敬祥（2006）。消費金融風暴與國內商業銀行表現研究。世新大學財務金融學研究所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台北。
- 蘇賜郎（2006）。台灣發行現金卡風險之實證研究－以國內某一發卡銀行為例。世新大學財務金融學研究所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台北。
- 劉鐘仁（2006）。現金卡政策、中高齡失業與地下金融。臺灣大學經濟學研究所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台北。
- 楊銀宗（2006）。影響現金卡違約因素之分析－以國內某一發卡銀行為例。國立東華大學高階經營管理未出版之碩士論文，花蓮。
- 何建蒔（2006）。現金卡逾期因素之研究。佛光大學經濟學系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宜蘭。
- 蔡介文（2006）。2006年台灣卡債風暴之紛爭解決機制。臺灣大學法律學研究所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台北。
- 孫樂琴（2007）。雙卡風暴對台灣消金市場之影響。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金融營運所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台北。
- 張欣宜（2006）。信用卡法律問題與實務分析之研究。東吳大學法律學系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台北。
- 陳明慧（2007）。信用卡債務之成因及因應之法律問題研究。銘傳大學法律學系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台北。
- 林水木（2007）。我國信用卡消費契約及卡債問題之研究。國立高雄大學法律學系未出版之碩士論文，高雄。
- 徐漢堂（2006）。債務清理法制之研究。臺灣大學法律學研究所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台北。
- 楊鈞淳（2007）。債務協商機制之探討。亞洲大學國際企業學系未出版之碩士論



- 文，台中。
- 劉其峰（2007）。論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之清算制度。國立中央大學產業經濟研究所出版之碩士論文，中壢。
- 張誌善（2008）。自然人債務清理機制之探討－以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為核心。國防大學國防管理學院法律研究所出版之碩士論文，台北。
- 楊玉珍（2008）。限定繼承之研究－以民國 99 年修正公布之規定為中心。嶺東科技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出版之碩士論文，台中。
- 康心慈（2008）。論拋棄繼承。嶺東科技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出版之碩士論文，台中。
- 袁啓恩（2008）。論我國民法繼承編各繼承方式之檢討及修正芻議。中原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出版之碩士論文，中壢。
- 李崇安（2006）。銀行債務協商機制政策之研究。逢甲大學公共政策研究所出版之碩士論文，台中。
- 林玉琴（2006）。銀行現金卡產品策略失敗之探討。大葉大學事業經營研究所出版之碩士論文，彰化。
- 蔡承洋（2006）。卡債問題之研究－以台新銀行為例。元智大學管理研究所出版之碩士論文，中壢。
- 陳義峰（2007）。議程設定理論之研究：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立法過程之個案分析。國立東華大學公共行政研究所出版之碩士論文，花蓮。
- 林生傳（2003）。教育研究法－全方位的統整與分析。台北：心理。
- 胡幼慧（1996）。質性研究－理論方法及本土女性研究實例。台北：巨流。
- 潘淑滿（2003）。質性研究的理論與應用。台北：心理。
- 陳怡樺（2008）。狗醫生志工的生命經驗敘說。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研究所出版之碩士論文，高雄。
- 畢恆達（1996）。詮釋學與質性研究。載於胡幼慧（主編），質性研究－理論、方法與本土女性研究實例（27-46 頁）。台北：巨流。

- 李美華等譯（1998）。社會科學研究方法。Babbie E.原著。台北：時英。
- 胡幼慧、姚美華（1996）。一些質性方法上的思考：信度與效度？如何抽樣？如何收集資料、登錄與分析？載於胡幼慧（主編），質性研究－理論方法及本土女性研究實例（141-158頁）。台北：巨流。
- 徐宗國譯（1997）。質性研究概論。Strauss & Corbin 原著。台北：巨流。
- 潘中道、黃瑋瑩、胡龍騰等譯（2001）。研究方法步驟化學習指南。Kumar R.原著。台北：學富文化。
- 蔡廣昇（2002）。消費者破產之研究。司法院印行。
- 鄭有為（2006）。破產法學的美麗新世界。台北：元照出版。

#### 英文部分：

- Chawla, L.(1998), Significant life experiences revisited. New York: Praeger.
- Engle, J. F., Blackwell, R. D., & Miniard, P. W.(1990). Consumer Behavior,(6th ed.).  
Hisdale, IL: Dryden Press.
- Lincoln, Y. S., & Guba, E. G.(1985). Naturalistic inquiry. Newbury Park, CA: Sage.
- Padgett, D. K.(1998). Qualitative methods in social work research: Challenges and  
rewards. Thousand Oaks, CA: Sage.
- Reynolds, F. D., & Wells, W. D.(1997). Consumer Behavior. New York: McGraw-Hill.
- Strauss & Corbin(1990). Basics of Qualitative Research: Grounded Theory Procedures  
and Techniques. Newbury Park: Sage Publications.
- Sen, Amartya(1987). On Ethics and Economic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pp.22-23,  
P.25.
- Sheman, E., & Reid, W.(Eds.)(1994). Qualitative research in social work.  
NY: Columbia.

**報紙資料：**

經濟日報（2007）。2007.12.17 社論：溫情後的現實。

中國時報（2006）。2006 年債務事件報導。

中國時報（2007）。2007 年債務事件報導。

中國時報（2008）。2008 年債務事件報導。

**網路資料：**

國家圖書館全國博碩士論文資訊網 <http://etds.ncl.edu.tw/theabs/site/sh/search>

卡奴站起來 <http://www.wretch.cc/blog/pinkpink0910>

中央銀行網站 <http://www.cbc.gov.tw/>

行政院主計處 <http://www.dgbas.gov.tw/mp.sap?mp=1>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全球資訊網 <http://www.fscey.gov.tw/>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 <http://www.cepd.gov.tw/index.jsp>

金融聯合徵信中心 <http://www.jcic.orf.tw>

聯合信用卡中心 <http://www.nccc.com.tw>

亞洲金融危機的教訓 <http://mail.tku.edu.tw/113922/note/EF2006.ppt>

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 <http://www.consumer.org.tw>

## 中國時報 2006 年債務事件報導

### 一、因債走險為惡

#### (一) 綁架

1. 「末路男 持槍帶遺書 擄鄰居勒贖」(01.28 A11)  
—29 歲盧聖平，經商失敗負債千萬元。
2. 「欲吞贖金怕報復 聯絡同夥露行蹤」(03.01 A5)  
—斗六國中生成綁架案主嫌欠下百萬債務，到手千萬當枕。
3. 「綁棺材店老闆 主嫌大陸落網」(05.03 A11)  
—男子潘信發投資失利欠下大筆債務，綁架有錢老闆勒贖巨款。
4. 「錢莊逼債 阿姨綁架外甥」(09.22 A8)  
—阿姨需財孔急，綁架 4 歲外甥，向姊姊勒索 95 萬元。
5. 「綁架芋冰聞人 主嫌留遺書棄贖放人」(12.19 A11)  
—43 歲林基成，負債二百萬元，綁架高雄縣甲仙三冠王冰城創辦人曾勝次，留遺書希望父母協助還債。

#### (二) 搶劫

1. 「指紋破案 華銀搶案五嫌被逮」(02.09 A8)  
—29 歲范志強與 41 歲黃盟祥等 5 名男子，積欠卡債結夥搶銀行，得手四百三十萬元。
2. 「連撞銀樓行搶 怪賊撞進警網」(02.14 A6)  
—23 歲邱瑞良，積欠地下錢莊債務和卡債共十二萬元。
3. 「持斧搶銀行 被圍毆到跪地求饒」(02.14 A6)  
—28 歲彰聖岳，積欠地下錢莊五十多萬元，搶銀行十多萬元，快閃時被制伏。
4. 「大潤發搶案 指紋露餡追回贓款」(02.14 A6)

- 24 歲黃榮港、26 歲黃根發、23 歲黃威德等五名男子，經商失敗欠下債務，行搶大賣場得手四百九十八萬元，經 10 天落網。
5. 「運將開 2 槍 劫走 370 萬」(04.12 A8)  
—44 歲計程車司機姜俊輝，欠下卡債、地下錢莊約五十萬元，持槍行搶運鈔車落網被擒。
6. 「搶劫新社農會 現役憲兵認了」(04.14 AA1)  
—男子張哲誠積欠卡債和地下錢莊一百多萬元，搶農會一百五十萬元被逮。
7. 「歹徒持刀打劫婦人 落網」(04.27 C3)  
—31 歲林真明因欠地下錢莊債務而犯案。
8. 「30 刀劫殺老夫婦 2 凶手死刑定讞」(08.11 AA3)  
—45 歲吳慶隆欠地下錢莊債務，於 93 年間劫殺 76 歲老夫婦造成雙亡。
9. 「他 14 歲...搶完當舖還想搶網咖」(09.01 AA2)  
—14 歲侯姓少年，不敢向父母要錢，向朋友借錢打網咖、買手機，欠下債務而行搶。
10. 「卡奴扮響馬 捕快馬上抓」(11.25 C3)  
—41 歲張賢良欠債十萬元，騎機車搶婦人錢包。

### (三) 殺人奪命

1. 「應召站馬伕背債 劫殺女護士」(05.06 AA2)  
—馬伕刷爆 16 張信用卡，接受撈女認識死者，行凶後帶走手機洩底。
2. 「怒殺討債婦 板模工認了」(09.01 AA1)  
—62 歲劉文慶欠債五十二萬元，殺死債權人洪姓婦人。
3. 「欲退討債集團 屋主反挨告」(10.25 A11)  
—拒代償舅舅欠款，因不斷遭騷擾，以西瓜刀防衛卻過當，重創兩惡徒後需受法律制裁。
4. 「借九千還十萬 奪刀刺死債主」(10.28 C2)  
—50 歲蘇泰和抓狂奪下債主朝他刺來之刀反殺死債主。

#### (四) 偷盜

1. 「一屁股債 偷老東家」(07.06 C4)  
—50 歲男子向錢莊借錢而負債偷竊。
2. 「統聯副站長 侵占公款判刑」(09.20 C2)  
—男子馮在春積欠錢莊債務，侵占公款一百三十萬元，經判有期徒刑 1 年 2 個月。
3. 「賭債催逼 鐘錶店長監守自盜」(10.24 AA3)  
—劉姓店長因賭向錢莊借貸千萬元，監守自盜被發現。
4. 「卡債纏身 監守自盜電纜線」(10.28 C3)  
—台電某包商員工林銘銓監守自盜偷電纜線。
5. 「還卡債 監守自盜汽車零件」(10.29 C4)  
—25 歲林義傑為還百萬卡債，竊公司價值三百五十萬元汽車零件變賣。
6. 「家有惡鄰 遭偷走 10 餘萬元」(10.30 C3)  
—28 歲黃柏涵，無力還債，侵入鄰居家中偷竊十餘萬元。
7. 「現職員工放水 離職員工下手」(11.08 C4)  
—男子林聖圃欠債 二十萬元，被逼債偷竊超商五十四餘萬元。

#### (五) 運毒

1. 「還債運毒 卡奴機場被捕」(03.19 C2)  
—男子陳正道積欠卡債幫忙攜毒被捕。
2. 「卡奴代運毒 臉色露行藏」(05.25 C4)  
—56 歲邱昌龍欠下卡債，以每次十萬元為代價攜毒入台。
3. 「償債鋌險運毒球 私處露「線」」(06.23 AA2)  
—52 歲劉運祥、42 歲蔡意真，欠錢莊十萬元，用運毒還債。
4. 「身纏 2 億毒品 3 女闖不了關」(09.01 AA1)  
—3 女平均 30 歲，因房貸債務運毒，每次為十至二十萬元代價。
5. 「為還助學貸款 卡奴運毒」(09.10 C4)

—醫檢系畢業吳健銘及大學肄業林正泰，為還卡債和助學貸款，以每趟三十萬起跳代價運海洛因磚闖關。

6. 「卡奴茶葉罐運海洛因三公斤」(09.18 A11)

—男子朱元武欠卡債及錢莊債務，以四十萬元代價運毒被逮。

### (六) 買賣器官

1. 「惡警勾結黑道 迫人以器官抵債」(05.26 AA1)

—有三名債務人被迫簽具活體器官捐贈書，手段兇狠。

2. 「另類人肉市場 卡奴上網賣腎」(12.09 AA1)

—網友表示欠卡債，不得已賣腎賺錢。

### (七) 性交易

1. 「每月三萬元 上網找人包」(01.20 A8)

—20歲國立女大學生欠下卡債上網出賣靈肉。

2. 「葬儀社女妝師 接客還債」(04.28 C2)

—28歲遺體美容師，以每次二千五百元代價接客。

3. 「公公癱瘓 丈夫罹癌 她援交養家」(06.04)

—30歲程姓少婦，討債集團打電話到其工作診所恐嚇，因此丟了護士工作。  
因債務沉重，以每次四千元 代價接客遭警查獲。

4. 「積欠手機費 0號找同志援交」(08.30 C4)

—男子積欠二千五百元手機費，以一次一千元代價援交。

5. 「「痿」哥請友人「代耕」 翻臉控性侵」(11.11 AA3)

—陳姓男子除欠銀行、錢莊債務外，與友人亦有借貸關係，故拜託友人與妻子發生性關係而不要向其催債，最後卻控告友人性侵。

### (八) 詐騙

1. 「假老師詐騙燦坤、全國電子」(08.05 AA3)

—罹患小兒麻痺、大學畢業葉銘欽積欠卡債和錢莊債務，本為公司老闆卻淪為詐欺集團首腦，假借老師名義向經營高科技產品的百餘家店家訂貨，再

將贓物上網拍賣牟利賺錢。

2. 「卡奴受詐騙 反入騙局來害人」(08.19 AA2)
3. 「卡奴賣仿冒品 栽在義刑手中」(08.30 C2)  
—債務人夜市賣仿冒品，債務近百萬。
4. 「卡奴組詐騙集團 主嫌哭跪求饒」(10.15 A8)  
—8位男女卡奴組詐騙集團，作案7月得手二千萬元，所得用於還卡債。

## 二、因債喪志自殺

### (一) 自我了結性命

1. 「三人燒炭 一人倖存」(01.12 A18)  
—卡奴喊：活著很辛苦。
2. 「卡奴燒炭死意堅」(02.19 A6)  
—46歲劉有全，積欠數十萬卡債燒炭亡。
3. 「情傷 失業 卡債 三起燒炭四人亡」(02.19 A6)  
—50歲中醫師陳聰和因債務於浴室燒炭亡。
4. 「卡奴病友精神患 六人尋短」(02.20 A8)  
—39歲游進貴，從事水電風管工程，積欠三百多萬元卡債，於汽車內燒炭亡。51年次鋼琴師吳秀琴積欠三百多萬元卡債，上吊自殺亡。
5. 「失業欠債 男子喝藥自殺」(02.27 C2)  
—48歲謝忠榮，積欠卡債喝農藥身亡。
6. 「燒炭自殺 疑卡奴走絕路」(03.07 A18)  
—24歲保全員李易修，平日照顧智障母、姊，疑為上百萬卡債自殺亡。
7. 「債務纏身 男子燒炭自殺」(03.10 C3)  
—28歲林姓男子於小客車內燒炭自殺亡。
8. 「卡奴失意漢 相約旅館燒炭」(03.12 A11)  
—男子曾基鎰欠下三十多萬元卡債，於旅館燒炭亡。
9. 「卡債逼人？ 男子再尋短」(03.13 A18)



- 男子陳志豪積欠二百多萬元卡債燒煤油自殺亡。
10. 「父燒炭 子傷心：你要等我長大再死」(03.14 A3)  
—不斷透支和負債，王先生燒炭自殺被其子發現救回一命。
11. 「錢關難過 老師三度燒炭獲救」(03.16 A10)  
—38歲孫姓國小老師，因不堪地下錢莊逼債燒炭自殺。
12. 「卡奴已死 追債竟還追到靈堂」(03.17 A12)  
—50歲計程車司機張坤正，因債務上吊死亡。姊哭訴，喪事其間還遭討債人員質疑人死了嗎？
13. 「三度燒炭亡 催款電話仍狂響」(03.18 A6)  
—男子柯忠麟因千萬債務於車內燒炭身亡。留有太太及三名子女。
14. 「砸車、潑漆、姦淫 錢莊惡魔送治平」(03.23 A10)  
—以29歲盧展群為首的錢莊集團，曾令債務女子跳湖尋短自殺。
15. 「賓館自盡 卡奴獲救」(03.25 C3)  
—吳姓民眾因債於汽車旅館內服安眠藥自殺。
16. 「偷車狂逃 卡奴稱要自殺」(04.10 A12)  
—43歲江家富欠下百萬元卡債，開車狂逃，警網攔截拒停，面對警槍亦不怕。
17. 「幼女抽中生籤 燒炭男留她活口」(05.12 AA3)  
—27歲江家昇因地下錢莊逼債，於租屋處燒炭自殺亡，留下3歲女。
18. 「討債集團嗜血 要錢還要命」(05.16 A10)  
—患小兒麻痺症的葉順銀，受不了討債集團催債，留下六張遺書上吊自殺亡。
19. 「陪驗屍洩底 錢莊討債死都不放過」(06.16 AA2)  
—28歲男子借款十萬元，無力還債上吊自殺亡。錢莊人員假裝家屬至殯儀館陪驗屍，以確認債務人是否裝死。
20. 「負債百餘萬 槍塞嘴轟爆頭」(06.26 A8)  
—男子欠債百餘萬，飲彈自盡身亡。

21. 「賭輸世足 三立攝影記者燒炭亡」(07.01 AA3)  
—男子柯佑勇因簽賭世足賽欠下債務，無力償還燒炭自殺亡。
22. 「虧公款欠債 銀行員喝農藥身亡」(07.23 A11)  
—42 歲林峰生，於汽車旅館喝農藥自殺亡。留八張便條紙遺書，不滿壞人都有錢。
23. 「富家子搶銀行 腿挨 6 槍自戕」(08.08 A9)  
—男子林政志向錢莊借錢被逼債，搶銀行二十五萬元後舉槍自戕亡。
24. 「卡奴被逼自殺 家屬控警「吃案」」(08.28 A10)  
—45 歲劉春福欠債一佰多萬元，遭討債公司上門潑漆、縱火報復，走投無路燒炭亡。
25. 「拖板車司機燒炭 遺下 5 年幼子女」(08.30 A12)  
—37 歲傅振發，被一百五十萬元貸款及卡債拖垮。
26. 「婦人燒炭 送醫已晚」(08.31 C4)  
—41 歲姜姓婦人欠農會七十萬元，無力償還燒炭亡。
27. 「卡債喘不過氣 義交運將自焚命危」(09.01 AA3)  
—司機劉英昌除卡債六十多萬元，連車輛租金亦付不起，淋汽油自焚。
28. 「鎖匠燒炭 留下債務與欠租」(09.04 C2)  
—不良於行男子洪文浴欠銀行債務，於廁所燒炭亡。
29. 「疑因債務 男子跳河自殺」(09.04 A10)
30. 「兄欠卡債 阿兵哥自殺未遂」(09.10 C2)  
—兄欠卡債一佰多萬元，避不見面亦無解決，面對討債公司不斷催討，令獨居母精神幾乎崩潰。因母親絕望訴苦電話，使阿兵哥喝巴刈松自殺獲救。
31. 「卡債纏身 失業男燒炭亡」(09.16 C3)  
—56 歲洪柏榮，積欠卡債無力償還，於家中燒炭亡。
32. 「勒斃懷孕前妻 病漢背債自縊」(09.26 A12)
33. 「地下錢莊逼死人 還鬧靈堂」(10.13 AA3)

- 22 歲謝仁豪向錢莊借錢二萬元，不堪負債壓力燒炭亡。
34. 「家人漠視 盲胞厭世走得淒涼」(10.14 AA3)  
—40 歲徐士旺，因有債務及家人疏於關心，想不開於租屋處頸纏電線上吊自殺亡。
35. 「癡情男燒炭遺願：港妻來認屍」(10.21 AA3)  
—港籍 45 歲崔姓男子，失業又欠債，燒炭自殺亡。因欠友人二萬元，允諾搬電器抵債而發現自殺。
36. 「欠債三千萬 男子舉槍自戕」(12.26 A10)  
—43 歲鄭經成無力還債舉槍自殺亡。
37. 「引爆瓦斯、自戕 屏東 2 男輕生」(12.28 C4)  
—50 歲男子向地下錢莊借錢無力償還，引爆瓦斯被火燒死。

## (二) 結伴自殺

1. 「八封遺書債千萬 父子含冤燒炭」(01.16 A6)  
—62 歲父葉坤山、25 歲兒葉宣亨，旅館燒炭雙亡。
2. 「債困愁城父母尋短 十歲童機警救命」(02.26 A7)  
—夫妻欠債一千二百萬元，兩度自殺獲救。
3. 「兒媳為債走絕路 白髮淚漣漣」(03.02 A17)  
—經營汽車鈑金廠 41 歲蔡清旗與 33 歲林玉珠夫婦，因債燒炭雙亡。
4. 「子欠債燒炭 帶走中風老母」(03.05 A11)  
—48 歲計程車司機宋榮興，偕中風母燒炭雙亡。
5. 「氣父不借錢 夫妻棄子自盡」(04.17 A10)  
—41 歲邱坤法和陳秀治夫婦欠銀行債務，引汽車廢氣自殺雙亡，遺國小 6 年級、2 年級稚子。
6. 「高利貸逼人命 服毒父死子活」(06.26 A8)  
—52 歲男子欠錢莊及當舖債務，帶 94 歲父服毒自殺。
7. 「夫妻丈母娘一家三口自縊」(08.12 AA2)

- 65 歲夫黃文雄、59 歲妻與 77 歲母沈玉寶猜，三人留遺書對不起欠債人上吊三亡。死後只於岳母身上搜出一百元。
8. 「全身只剩 10 元 母女挽手上吊」(08.16 A10)  
—母慕美順付不出房租，拋下七旬老媽帶升國二女上吊亡。
9. 「菸紙畫圖當遺書 赤貧父女跳河」(08.18 AA1)  
—58 歲父李詩英有病纏身，父子四人失業頻舉債，積欠房租五十萬元。么女薪近三萬，養一家六口，六人擠一張床還得輪流睡。跳河處橋上留拖鞋，家人好尋跡。
10. 「情侶燒炭亡 籲母勿繼承債宅」(10.28 AA2)  
—47 歲姚文昌與 31 歲陳湘桂於自宅燒炭雙亡。
11. 「催債電話驚響 母子崩潰尋短」(12.11 A9)  
—夫李詩英與么女於 08.18 投水自殺亡，後妻再偕二兒跳同一條河自盡，家中人口只剩老三李長原面對後事。五口投河李家債務三百多萬元，家中廁所無門，全家輪流睡一張床，期間鄰人伸援手，但未激發求生意志。
12. 「夫妻燒炭 1 死 女兒放學發現」(12.27 A10)  
—55 歲張良記與 43 歲妻么美玲積欠債務無力還，燒炭自殺妻死夫送醫。

### (三) 攜子全家自殺

1. 「夫妻繫紅繩燒炭 拉兒女陪葬 小孩休學 負債逼上絕路」(02.15 A8)  
「家破人亡 銀行還來催債」(02.16 A8)  
—35 歲汽車修護工林昆良與 36 歲妻帶 13 歲兒及 10 歲女於汽車旅館燒炭自殺全亡。
2. 「阿嬤殺兩孫 自戕難如願」(04.03 A6)  
—阿嬤獨立養兩孫，欠卡債百萬。大孫躲過燒炭失血而死，阿嬤割腕獲救。
3. 「怨母不給錢 逆子燒炭妻女陪葬」(04.17 A10)  
—28 歲張智凱卡債約一百萬元，帶 23 歲妻、5 歲及 5 月大女兒，全家手腳繫紅繩燒炭亡。

4. 「高利貸逼死三親人 父陷夢魘」(05.03 A10)  
—女兒徐淑萍、女婿帶外孫女三人於汽車旅館燒炭亡。
5. 「攜子車內自焚 兒逃出父燒死」(05.26 AA3)  
—40 歲工程師楊江能為債走絕路，攜 11 歲兒於車內自焚。  
「欠債攜子自焚 父救不活 子全身灼傷 焚身九十% 撕膚煎熬從不喊痛 社工送暖 父留巨債難解」(07.15 A11)  
「忍痛奮戰百日 楊小弟弟還是走了」(09.13 A12)  
—楊小弟弟 12 歲，父親向地下錢莊借錢債務五、六百萬元，無力償還帶他於車內自焚，父當場亡，楊小弟弟奮戰百日仍不敵死神。
6. 「攜子自焚難忍痛 自願求醫送兒命」(07.25 A8)  
—43 歲李振生有車、房貸及其他債務，於計程車內攜 7 歲兒自焚。
7. 「遺書附銀行支付令 一家五口為債燒炭 熱心當鄰長 被逼債死不瞑目」(08.06 A8)  
—44 歲譚睿駿與 40 歲妻、各 18 歲、15 歲雙胞胎兒女共 5 人留遺書於家中燒炭全亡。
8. 「基隆瓦斯氣爆 人倫悲劇 並非父救子 竟是攜子自焚」(08.11 AA2)  
—孫姓男子債務一百多萬元，銀行不寬貸壓得他喘不過氣。攜 8 歲兒自焚，父親 80% 灼傷、兒子則為 30%。
9. 「離婚夫妻燒炭 兒逃生不成冤死」(08.29 A11)  
—39 歲龔澤生與 31 歲妻莊育萍、12 歲兒，於家中燒炭全亡。
10. 「單親媽獲救 男童七孔流血亡」(10.04 A10)  
—43 歲吳惠玲因債務問題，先向 11 歲兒下藥，再一同燒炭自殺。
11. 「父子纏紅繩 綁機車衝入海雙亡」(10.05 A10)  
—45 歲蘇順和疑債務壓力，留字條帶兒子墜海自殺。
12. 「苦命婦攜子女燒炭 不忍又求救」(10.12 A11)  
—張姓婦女 45 歲，兒女皆重殘。單親謀生拖磨坎坷，銀行債務二百餘萬元。

攜子女燒炭，獲救哭喊掛心孩子。

13. 「一家四口燒炭 屍水沿管線漫流 錢莊逼死年輕夫妻 連累一對稚齡子女」(12.27 A10)

—31 歲二手車商蔡豐亘，生意失敗欠地下錢莊、銀行債務逾千萬元。遺書本交待小孩辦拋棄繼承，死前又怕兩幼子難逃錢莊魔掌，故帶妻兒一起燒炭亡。

### 三、因債被虐被殺

#### (一) 被虐待

1. 「欠債被虐 議員弟跳樓報警」(02.20 A18)  
—6 名錢莊討債男子強押債務人以電擊、拳打腳踢、電纜線抽打及拘禁。
2. 「債主教唆打人 賠錢未了事」(02.23 A18)  
—債務人欠鄰居五十萬元，債主陳廣賢卻教唆數名年輕男子持鐵棒、安全帽圍毆債務人。
3. 「債奴險被活埋 毒氣室內獲救」(03.14 A17)  
—52 歲曾姓賣麵羹婦人向錢莊借貸五十萬元，遭錢莊人員擄走虐待。
4. 「迎面遇債主 遭押施虐再恐嚇」(03.28 A8)
5. 「擄人討債施酷刑 四嫌收押」(04.05 A11)  
—陳姓、池姓青年向錢莊借款六萬元及三萬元，遭討債人員施酷刑。
6. 「催債擄三人 深夜獲釋」(04.06 A10)  
—討債人員持槍擄走債務人、其女兒、孫子共三人威脅要債。
7. 「十六煞佔神廟 囚妻逼夫還債」(05.08 A10)
8. 「高中生擄人逼債 迫舔狗生殖器」(05.08 A10)
9. 「還不起高利貸 慘遭圍毆」(05.20 C2)  
—任職國營事業蔡姓男子向當舖借款十萬元，還不起遭圍毆。
10. 「欠債二萬灌通樂 吸利鬼坑人」(06.17 AA2)
11. 「恐嚇逼債 錢莊內養青竹絲」(07.07 AA2)

12. 「放高利暴力催債 運將失神出車禍」(07.22 AA2)  
—長途客運司機向錢莊借貸，受不了暴力討債影響心神不寧發生車禍。
13. 「在家遇劫 苦主離家避債」(07.23 C3)  
—債務人朱姓男子遭 5 名男子持刀入宅討債，脅迫簽本票並搶走手錶。
14. 「討債烏賊戰術 對被害人潑漆」(08.12 AA2)  
—債務人林姓男子向錢莊借貸八十萬元，其工廠被搗毀二次；身上被噴漆。
15. 「血鷹幫討債 孕婦人瑞不放過」(08.31 A11)
16. 「要債耍狠 刺青畫龜羞辱被害人」(09.02 AA1)  
—於債務人臉上刺青：騙子、殺手字樣，肚子畫烏龜圖等，迫債務人無臉見人。
17. 「擄人活埋公墓？催債耍陰招」(09.02 C1)  
—債權人林崇祐押債務人至公墓恐嚇活埋。
18. 「討債高科技 阻斷被害人求救電訊」(09.03 A8)  
—苗栗 72 歲阿婆因媳婦借款被錢莊人員盯上，第一次要債人員上門潑黑漆，洗掉後再潑紅漆。耍狠恐嚇害阿婆不敢出門，阿公亦心臟病發差點死掉。
19. 「討債動酷刑 打到失禁奪房產」(10.21 AA3)
20. 「恐嚇毒打迫下海 錢莊惡質逼債」(10.27 AA2)
21. 「水兄弟幫討債 逼良為娼」(10.28 AA2)
22. 「舊愛託人討債 知名 DJ 慘遭痛毆」(11.15 C4)
23. 「為女友討債 擄人痛毆逼簽本票」(12.15 C2)  
—22 歲男子夥同 5 名同伴強押債務人至公墓痛毆及逼簽本票。

## (二) 被殺害

1. 「夫掐殺妻 畏罪伴屍自盡未遂 怨她敗家 刷爆 50 張卡 摺債近千萬」  
(04.11 A11)  
—丈夫郭展成掐死妻陳麗娜，後燒炭獲救。

2. 「要債不成要命 惡徒落網」(04.15 AA2)  
—男子官連崑向債務人要債，將人殺死丟棄路邊。
3. 「談判債務 男子離奇死亡」(04.17 C3)
4. 「運將車毀人亡 生前摺債遭潑酸」(05.07 A11)
5. 「討債逼死二運將 三集團 30 人就逮」(05.27 AA3)
6. 「錢莊負責人 不只一次逼死人 坑人手法大揭密 借錢 畫押 偽證 逼債 奪命四招」(08.07 A10)
7. 「欠債千餘元 遭圍毆腦死」(08.26 AA2)  
—18 歲男子為幫女友追討一千餘元債務，夥同 10 名青少年毆死債務人。
8. 「彭傳洋：女友詐保金 幫忙做掉她 以命抵卡債 凶嫌女兒成受益人」  
(10.17 A8)  
—男子彭傳洋殺死 27 歲女友曾翠雲，他供稱女友欠卡債與錢莊債務，她本人想製造意外死亡詐領千萬保險金。
9. 「槍指眉心行刑 討債變討命 死前戰慄 死者全身雞皮疙瘩」(11.01 A10)
10. 「債務糾葛互砍 八旬翁奪人命」(11.09 A9)  
—83 歲呂東陽持刀砍死 52 歲債務人張秀琴。
11. 「2 男子身亡 家屬質疑死因」(11.24 C3)  
—47 歲林賜賓疑被 2 名男子強灌農藥討債，傷重不治。另男子黃志誠被上門討債後，發現時已上吊身亡。

#### 四、因債繼承背負債務

1. 「千萬父債四兒背 最小才六月大 拋棄繼承 律師代爭取活路」(03.12 A6)
2. 「可憐子女才高中 就已背負巨債 農會超貸人頭債 母子共欠 3 仟萬」  
(10.23 A10)
3. 「父債子還 從小棄養 竟被追討千萬稅金」(03.05 A7)



4. 「三姊弟扛巨債 稅局強扣生活費 母死父殘祖父母老邁 靠三萬元過活」  
(07.27 A9)

## 五、債務悲境

### (一) 公職人員

1. 「連鎖錢莊 六月放款逾億 逼戶籍員洩密抵債 借三萬滾到百萬 公僕被套緊箍咒」(07.08 AA2)  
—公務人員為高雄市前鎮區戶政事務所潘達成。
2. 「警員債台高築 1 躲大陸 1 丟飯碗 謝永松不敢回台 恐遭免職 黃基成避居故鄉 請辭獲准」(08.08 A9)  
—謝永松欠債無力清償遭催討而不敢回台，黃基成欠債三百萬元。
3. 「平日抓強盜 被債所逼做強盜」(09.05 A11)  
—刑警洪一峰負債一千多萬元，持刀搶農會被捕。

### (二) 社會大眾

1. 「卡奴悲歌 躲債 舉家逃 當遊民 去坐牢 風景區停車場 躲債族避風頭」(03.04 A6)
2. 「父躲債出獄後拋妻棄女 苦情三姐妹 幽靈人流浪十年」(08.31 A10)
3. 「父母躲債 害苦小孩 12 歲小姊妹 從沒上過學 高風險家庭 引注意就搬家」(09.15 AA3)
4. 「欠債被扣年金 老農斷炊 無力還債 到處求援 公事公辦 農會無奈」  
(11.05 C2)

## 六、勇對債務

1. 「廢罐舊紙一點一滴賺 每月還一萬 拾荒老爸「奢望」 為卡奴兒還債多年積蓄還給錢莊 就盼他回家」(01.16 A6)
2. 「賣冰還掉數千萬 剉冰女王：用兼差 提升還債能力」(03.13 A10)
3. 「三個女生擊敗卡債 她們拒當卡奴 力抗物慾洪流 拒絕爛債纏身 拜金女由奢返儉 打工拼獎金 卡奴之子力扛家計 七年級漂亮寶貝 月花

不到三千」(04.09 A6)

4. 「從躲債成家管高手 脫貧立典範 遇人不淑 攜子跑路 學習家管 重新站起」(04.14 A7)

5. 「拼命打工還債 24 歲女卡奴中風 日賣咖啡十小時 變半身癱瘓 難還百餘萬債務 撞牆拒復健」(08.13 A10)。

## 中國時報 2007 年債務事件報導

### 一、因債走險為惡

#### (一) 綁架

1. 「惡甥拐 8 旬舅媽出遊 軟禁勒贖」(08.19 A10)

—41 歲傅孝林向地下錢莊借款一百多萬元，利滾利累積至五百萬元，被債務逼急下，將 82 歲蔡姓舅媽擄至台中住處軟禁，向家屬恐嚇勒贖二百四十萬元。

2. 「窮匪隨機擄女童 只要 2 千元」(09.11 A8)

—27 歲陳正儒，在中和菜市場幫攤販賣菜，向「白仔會」借高利貸三萬元度日，無力償還欠債，遭追債而綁架 5 歲小女童勒贖二千元落網。

#### (二) 搶劫

1. 「中壢銀行搶案偵破 調閱上百支監視影帶 卡奴幹的」(01.13 AA2)

—35 歲陳柏濤積欠七十餘萬卡債，持鎮暴槍闖入中壢萬泰銀行行搶被捕。

2. 「劫殺葬儀社老闆 主嫌逃往大陸」(03.10 AA2)

—經營盜版光碟的 31 歲施志龍，積欠大筆賭債，大年初三期間，夥同其他三人持刀搶劫全威葬儀社，開槍命中葬儀社老闆陳威仲，當場死亡。

3. 「辛島勇遭恐嚇強盜案 陳民紋被指主謀 珍貴藥材失蹤 欠賭債鋌而走險 陳自毀前程」(03.16 AA3)

—前台視攝影記者陳民紋因欠賭債五、六十萬元，夥同其他四名搶犯，強盜日本籍中醫師辛島勇所有珍貴中藥材及恐嚇交付新台幣兩百萬元。

4. 「欠五十萬 三度打劫銀行超商 華銀搶案 卡奴老師幹的」(04.05 A1)

—補習班 44 歲數學老師萬中欣積欠五十萬卡債，犯下華南銀行鳳山分行搶案，持槍搶走廿七萬現金，另國泰世華銀行搶劫得手四十萬元及多起超商搶案。

5. 「搶錢不成 反被燒傷海 K 點瓦斯搶銀行 噴火怪客被逮」(04.18 A10)  
—40 歲賴偉正積欠一百廿萬元卡債，手持五公斤重的瓦斯桶，在萬泰銀行板橋分行行搶，雖得手一百七十八萬元現金，但隨即遭制伏，半毛錢也沒到手。
6. 「持假槍劫釣蝦場 遭棍棒圍毆倒地」(07.18 C2)  
—28 歲藍志邦因欠債遭逼急，凌晨闖入高市左營區一家釣蝦場，持玩具槍打劫櫃檯內財物，反遭店員及客人持棍棒打倒在地，送醫後法辦。
7. 「水泥工搶老婦 賭博惹的禍」(07.31 C4)  
—29 歲陳佳豪欠下三十多萬元賭債，遠赴他鄉躲債，為了償債，做水泥工賺錢還債，只還了八萬元，債主仍經常到他鳳山市家中討債，逼得他鋌險行搶婦人金項鍊觀音玉墜被逮。
8. 「士官假還錢真強盜 送法辦」(08.06 C3)  
—高雄縣岡山鎮某部隊現役士官黃文彬向軍中同袍借二十萬元，期限到了還不出錢，策劃假還錢，並夥同友人共 6 人真強盜債主。
9. 「再度為債搶奪 他重回牢籠」(09.22 C2)  
—24 歲許嘉宏，為償還地下錢莊五十萬元債務犯下搶奪罪入獄服刑，出獄後工作遭老闆解雇，又被前錢莊逼債，缺錢孔急下深夜飛車搶奪婦女被逮，重回牢獄。
10. 「胡椒粉撒眼搶錢 瓶丟棄露馬腳」(11.29 A11)  
—32 歲吳若繕，簽賭職棒欠下十八萬元賭債，並向當舖及同事借錢。迫於還債壓力，埋伏在公司外，等候保管營收現金同事下班，向他眼睛撒胡椒粉，搶走廿一萬元，隔日被警查獲。
11. 「槍迷搶銀樓 庫房藏十七把兵器」(12.7 A11)  
—26 歲郭啟煜簽賭職棒欠下近千萬元債務，向錢莊借錢還債，為償付利息，接連二次搶劫銀樓被警逮捕。

### (三) 殺人奪命

1. 「砍死債主 重判 18 年賠 178 萬」(03.08 C4)  
—債務人連天發與債權人王傳森談判債務不合，連天發持殺魚刀殺死王傳森被捕遭重判。
2. 「索債積恨 狠男誘殺前妻 拋下千米深谷」(04.21 A5)  
—46 歲廚師黃清波，不滿 46 歲前妻陳美穎向他索債，先花言巧語將前妻騙出同遊合歡山，於途中將陳女拋下一千公尺深的溪谷。
3. 「斬催債人 棄屍野溪 求處無期」(08.04 A18)  
—39 歲苗栗縣男子李錦泉向地下錢莊借款三萬元，無力償還利息本金，遭洪毅成持西瓜刀逼討債務時，反奪刀將洪毅成殺害並棄屍野溪，被檢方具體求處無期以上徒刑。
4. 「情逝債留 男索女命 飲毒自盡」(08.26 A10)  
—58 歲楊明達怪分手女友 52 歲莫貴枝討十六萬元債務，將莫女殺害之屍體塞進莫貴枝的轎車後行李箱。楊某於行凶後留下遺書在家中喝農藥自殺不治。

#### (四) 偷盜

1. 「保全員劫走 5600 萬逃港」(01.03 A1)  
—衛豐保全司機李漢揚用早餐迷昏同車保全員，監守自盜五千六百萬元。  
「劫鈔即逃港 李嫌五天前訂購機票」(01.04 A6)  
—李漢揚多年前被地下錢莊上門催討債務，最後搬遷到目前租屋處躲債。
2. 「復華銀行女會計盜 2092 萬 逃往澳門」(03.07 A11)  
—復華銀行高雄三民分行會計陳姿岑，除因替同學借錢代償地下錢莊背債四、五百萬元外，又欠下其他大筆債務，她利用職務之便，詐領銀行二千零九十二萬五千元後，搭機潛逃至澳門。
3. 「偷阿公錢謊稱付贖 母幫女「補拍」裸照」(05.30 A10)  
—24 歲安親班趙姓女老師向地下錢莊借錢，因還不出錢，盜領阿公七十五萬元，因怕被責罵，趙女自編自導謊稱遇假車禍被押去拍裸照勒贖。誤信裸

照已被撕毀的趙母，為了幫女兒取信阿公，帶著女兒到汽車旅館拍裸照光碟。

4. 「複製六把鑰匙 保全盜土銀兩百萬」(10.16 A10)

—台灣士瑞克保全公司警衛隊長 44 歲陶盛德，太太在保險公司上班，將支票借予顧客使用，遭他人向地下錢莊質押借貸，因錢莊終日逼討債務，搞的太太精神衰弱，陶某於心不忍下，利用服勤之便私自複製鑰匙，凌晨從土銀 ATM 盜取近兩百萬元，警方當場人贓俱獲。

### (五) 運販毒

1. 「落魄董娘運毒 拉四賭友下海」(01.02 A12)

—黃阿雪原是身價數億元工程業者「董娘」，因沉迷賭博將家產敗光，積欠大筆債務遭地下錢莊逼債，毒梟乘隙吸收運毒；每運輸一塊海洛因磚的「交通費」是十萬元。阿雪夥同四賭友由越南走私 12 塊海洛因磚返台被捕，該批海洛因磚至少市價約一億多元。

2. 「肛門運毒 判 15 年」(04.05 C4)

—31 歲黃振榮欠法院判刑易科的罰金，接受毒梟「運毒成功 10 萬元報酬」的條件，從越南走私海洛因毒品闖關入境。

3. 「曾經迷途 今當達人 8 指老木工 樂獻己力」(05.09 A9)

—65 歲的李老先生，14 歲當木工學徒讓他失去右手的食指與中指，後來借錢開養雞場欠下大筆債務。債主上門逼債，李老先生鋌而走險到泰國運毒交通，第一次得到十萬元酬勞，第二次加一倍，第三次被逮判刑十四年。

4. 「負債紓壓 國腳老師陷毒網」(07.21 A19)

—國立左營高中教師 42 歲柳修凱涉嫌持有安非他命被逮捕。校方表示，柳修凱家中經商失敗負債，法院並來文校方查扣薪水多年，討債集團亦多次到校騷擾要債。

5. 「運毒換酬 婦人 2 審仍判無期徒刑」(07.23 C2)

—51 歲黃惠敏因欠六十萬元車禍賠償金，以六十萬元酬勞，協助運毒集團從泰國運送海洛因回台被捕。

6. 「特製九袋衣褲 運毒闖關」(08.19 A10)  
—住台中市 36 歲男子張泓溢，積欠地下錢莊債務，為了還債，走私毒品回台，除自己販售外，也以每次十萬元代價幫毒梟運毒。
7. 「兩單親媽運毒 私處屁屁塞白粉」(09.18 A12)  
—29 歲李詩涵因父親留下千萬債務要還、29 歲李秀娥則欠下十幾萬元卡債，兩人各以七萬元代價從緬甸利用身體送海洛因返台被獲。
8. 「60 歲女毒梟 購貨運毒銷售一手包」(11.10 A11)  
—60 歲婦人陳瑞月，因賭博用十家銀行信用卡借錢，以卡養債下，積欠銀行本利上千萬元，走投無路時，被毒梟吸收為集團成員，連續兩年每月獨自從大陸攜毒回台販售，獲利數千萬元。
9. 「毒蟲還債 水耕大麻 50 株」(11.20 A11)  
—30 歲許鑫欣積欠千萬債務，被逼債藏匿到台中，於網路上購買大麻種子，以水耕種植在租賃套房內，企圖栽種大麻賺取暴利而翻身，後被查獲依毒品罪嫌移送法辦。
10. 「濾水心藏毒 殘胞搭高鐵運海洛因」(11.24 A12)  
—48 歲右手殘障的李姓計程車司機，離婚後撫養兩個小孩，因欠貸款及卡債五百多萬元，缺錢被販毒集團吸收協助運毒，代價依重量從兩萬元到五萬元不等，在高鐵台中站，於旅行袋內裝六公斤海洛因被查獲。

## (六) 性交易

1. 「老父背債 17 歲女兒賣身」(03.23 C2)  
—17 歲少女想替老父償債，透過網路聊天室認識的皮條客介紹下海賣淫，賣淫被查獲，60 多歲的老父騎著破舊腳踏車探視，才知道女兒「賣身救父」，老淚縱橫，無言以對。
2. 「騙上床抵息 男子不認帳險被打死」(05.13 A10)  
—24 歲莊佩如向 24 歲男子李宗榮借款兩萬餘元，李宗榮向莊女表示可用「上床」當「利息」，未料得逞後翻臉不認帳，被莊女男友氣得把他打的奄奄一

息。

3. 「下海為家計 靚妹求警別通知家人」(05.31 C4)  
—20 歲專科肄業沈姓女子，因家中有三百萬元房貸，父親洗腎、弟弟念大學，不得已以每次三千五百元到四千元代價賣淫，沈女一天接客 3、4 次，可以賺得六、七千元幫家裡度難關。
4. 「飯店媒介色情 2 女遭查獲」(06.05 C2)  
—29 歲莊姓女子被男友騙光積蓄，迫於負債下海賺錢還債，於高市某飯店性交易時被發現送辦。
5. 「破獲林明堂人口販子集團 淘金女出口歐美 13 年逾 5 百人 為解燃眉急 淪落海外歸不得」(06.08 A17)  
—一名家住高雄積欠百萬卡債的女子，透過林明堂等人仲介至日本賣淫五天後，匯了五萬元日幣回台，清償卡債，迄今皆滯日本賣淫未歸。

#### 〔七〕詐騙

1. 「國立法研所學生 欠債搞詐騙」(03.23 AA2)  
—攻讀法律的蔡冠霆投資失利又積欠房貸，無力償還下，顧不了高學歷，與兄長、嫂等人，架設電信機房為轉接平台，再以五花八門的手法騙財，估計受害人超過千人。
2. 「膨風詐欺會長 坑騙卡奴」(04.21 AA2)  
—33 歲李嘉軒積欠銀行兩百多萬元，成為詐欺集團的車手後，夥同也是卡奴的同窗好友共七人深研詐騙卡奴的手法，涉嫌假冒貸款公司的名義，標榜整合負債，提供辨識真假信用貸款的方式行騙，一年多來有百餘人受騙，每次獲利一萬元到五十萬元不等。
3. 「侵吞百位老師解約金、保費與會錢 換保單兩頭騙 保險員詐億元 兒媳欠一屁股債 曾母被拖累」(06.15 A18)  
—42 歲游惠芬和夫婿曾謀雄欠下巨債，利用承辦基隆多所國小學團保之便，涉嫌詐騙逾百位老師保費及誑騙會錢，捲款近億元下落不明。



4. 「買凶殺大伯 冷血弟媳判無期」(06.22 A18)  
—嘉義縣 31 歲女子沈秋香欠下債務需錢孔急，得知大伯官弘哲投保近一千五百萬元，自己丈夫也是受益人之一，以兩百萬元代價叫人殺害大伯，保險金未領到被逮，判刑無期。
5. 「弟大陸買凶弑兄 維持無期刑」(07.17 C4)  
—高雄縣男子鍾進榮積欠日盛等十二家銀行百萬元卡債，無力償還，在需錢孔急下，佈局誘騙聾啞胞兄鍾進芳赴大陸探親，並買兇殺死胞兄，只為詐領五百萬元保險金。鍾進榮向保險公司申請理賠被拒，理賠未能得逞。
6. 「圖保險金 卡奴溺死老父」(08.09 A1)  
—49 歲永靖鄉民劉錫利積欠三百萬元卡債，設計將洗腎中風行動不便的 75 歲老父，推入圳溝溺斃，圖謀詐領八百萬元保險金。
7. 「改成父名 他貸款害老爸背債」(08.30 A10)  
—39 歲劉朝仁因積欠百萬元卡債無力償還，又無法再取得信貸籌錢，突發奇想以代父避劫為由，將自己的名字改成與社經地位崇高的父親劉清標同名，再向銀行借錢，魚目混珠向銀行借錢八十萬元得逞，讓老父背債。
8. 「「田僑仔」喝 5 杯酒 醒來賭債 8 千萬」(11.16 A12)  
—49 歲江姓男子與 41 歲李姓男子邀 34 歲陳姓田僑仔至卡拉 OK 店同歡，共同詐騙陳男八千萬元。江男將詐得的六千多萬本票，轉予其債權人王男償還債務。

## 二、因債喪志自殺

### (一) 自我了結性命

1. 「失業負債 男子燒炭自殺」(01.06 C3)  
—高市黃姓男子為友擔保負債，友人跑路失去聯絡，導致黃男遭受銀行催討債務，心情鬱悶下燒炭自殺亡。
2. 「妻子外出產檢 丈夫燒炭亡」(01.18 A11)  
—33 歲林德和向民間貸款公司借貸購屋，因還不出每月四萬多元的房貸，

在撥了通電話給產檢的妻子，留下「我很愛你，但是我對不起你」兩句話後，在家燒炭自殺死亡。

3. 「還不起 25 萬 水果販用童軍繩上吊」(02.16 AA2)  
—37 歲水果攤販蔡正信，於租屋處上吊自殺亡。遺書寫道：「不用再煩惱積欠地下錢莊的廿五萬元」。
4. 「卡奴夫燒炭 妻見屍無淚」(03.03 AA3)  
—47 歲林姓男子留遺書表示自己因債務問題存在已久無法解決，因此走上絕路。遺書中交代妻子要「拋棄繼承」債務，不要被債務纏身。
5. 「積欠債務 獎券行老闆燒炭」(03.06 C3)  
—50 歲林姓彩券行老闆積欠百萬餘元債務，因無力償還，於住家燒炭自殺亡。
6. 「兩暴力集團比狠 逮 30 人」(03.30 AA2)  
—北縣民眾謝鴻欽遭討債集團逼債，在瑞芳鎮停車場內燒炭自殺身亡，被害人死後，討債份子仍持續向家屬恐嚇逼債十五萬元。另北市松山林姓魚販亦積欠黃鍾鈺討債集團廿多萬元，無錢償還，也以燒炭自殺結束生命。
7. 「卡奴要不到錢 父母面前跳樓」(05.12 A18)  
—37 歲詹姓已婚男子積欠十三萬元卡債，向近七旬父母要錢，還債不成，於父母面前，從九樓陽台跳樓自殺亡。
8. 「綁詐彈強盜案 兩嫌落網」(05.18 A18)  
—陳明煌向經營地下借貸的楊姓男子借款四十萬元，無力償還下唆使兩嫌持槍並在楊姓債權人身上綁「詐彈」強盜，後於家中上吊自殺亡。
9. 「簽賭欠巨債 高工教師拿命還」(06.08 A18)  
—48 歲嘉義高工教師黃啟源因沉迷職棒簽賭，積欠地下錢莊至少五、六百萬元債務，在蘭潭附近一處偏僻果園上吊自殺亡，遺書大致寫到「被債逼得走投無路...，債務來世再還，愧對關心我的人，以死表達心意，請多見諒...」
10. 「欠債又失業 抱愛犬燒炭」(06.25 A10)

- 29 歲許雅芳負債又失業，抱著愛犬燒炭自殺亡。
11. 「兒在樓上燒炭 老父 13 天才驚見腐屍」(06.30 C2)  
—47 歲王人瑞欠下六、七十萬元卡債，於自家浴室燒炭 13 天後才因鄰居聞到屍臭味發現，遺體已爬滿蛆蟲。
12. 「錢莊 8 煞 險逼死賣菜嬭」(07.14 A18)  
—賣菜獨立扶養四個孫子的蔡姓阿嬭，向地下錢莊借款兩萬元，以每天賣菜的收入繳利息每三天兩仟四百元利息，因無力負擔重利，錢莊日夜派人恐嚇，阿嬭想到借錢時，錢莊要求寫下切結書並拍照建檔，揚言若還不出錢就會依照片追人，阿嬭憂心孫子受到波及，服安眠藥自殺獲救。
13. 「繳不出 9 萬罰金 酒駕男子自縊」(08.06 A11)  
—55 歲打零工男子楊員政，騎機車撞道路施工拒馬，受傷送醫，因酒駕觸法，須繳納九萬元交通罰單，自知無力繳納債款，於住家懸樑自殺亡。
14. 「男子涼亭上吊緊急送醫不治」(08.08 C3)  
—住高雄市 57 歲男子尤正陽，因負債一百多萬元與人有債務糾紛，於早晨 6 時許，被圓山飯店人員發現於飯店側旁涼亭上吊自殺亡。
15. 「卡債加情變 阿兵哥燒炭」(09.03 A12)  
—22 歲陳志瑋，因卡債官司纏身，及與女友鬧分手，於信用卡問題被軍事法庭起訴開庭前燒炭自殺不治。
16. 「為債燒炭亡 遺書訴不孝」(09.10 C3)  
—30 歲飯店廚師陳信良，理財失敗欠下五十萬元債務，於轎車內留遺書燒炭自殺亡。
17. 「碩士生開錢莊 借 3 萬逼還 150 萬」(09.14 A12)  
—一名王姓中校退役軍官向就讀亞洲大學經營管理學系碩士班的謝宗辰與友人合開的錢莊借貸三萬元，長期遭暴力討債，身心備受煎熬，發訊給債權人謝男「欠你的債，來世再還」，在公園割腕自殺，被民眾發現救回一命。
18. 「富家子吞藥摔車 跳海不成」(09.17 C3)

—台北王姓富家子弟積欠大筆債務，請求母親貸款一百萬元解套遭拒，心情鬱悶赴淡水尋短被救。

19. 「倒老師會錢自責 女工友燒炭死」(09.18 C3)

—高雄瑞祥中學 33 歲林姓女工友，欠下校內數十名老師五百多萬元互助會款，無力償還下燒炭自殺亡。

20. 「逼債下通牒 他為家人拿命賠」(10.09 A11)

—32 歲巫國財，為還賭債向地下錢莊借款二百萬元以上，錢莊傳簡訊要債「你讓人很火大，週一償還，別讓家人受害...」，巫某深怕家人受累，飲農藥自殺，遺書希望債主放其家人一條生路，讓他的債務隨死亡一筆勾銷。

21. 「暴力討債逼人賣器官 7 惡煞提報治平」(10.17 C3)

—高雄縣大寮鄉 68 歲葉姓婦人，被以 41 歲楊宗陞為主的討債集團逼討一百八十萬元債務，因楊某及同夥恐嚇要將葉姓婦人抓去關，並賣葉婦血、器官等還債，葉婦在驚恐之下，半個月後服藥自殺中毒死亡。

22. 「罹癌單親媽燒炭 兒子放學救活」(11.05 C3)

—43 歲宋姓單親媽媽，因房租到期，及積欠 4 個月房租，且罹患鼻咽癌擴散，壓力大到在臥室燒炭自殺，讀國中的 2 個兒子放學後及時叫救護車挽回一命。

23. 「自殺留情種 採毛髮比對遺腹子」(11.10 A11)

—32 歲魏姓男子，欠下大筆卡債，女友又懷孕，經濟上逼得他喘不過氣，想不開以刀剝左手重傷住院治療，但他再次尋短，從醫院十三樓跳樓自殺亡。

24. 「手機訊號露生機 救回尋短婦」(11.19 C3)

—林姓婦人 9 年前遭詐騙五百萬元，多年來瞞著家人「以會養會」還債，近來家用不敷支應會錢，留下遺書意圖尋短被找回。

25. 「失業男燒炭 久病翁自縊」(12.17 C3)

—張姓無業男子出手闊綽欠下卡債，父母以退休金替他支付，反到讓他越陷越深，又欠下百萬卡債及買車欠款等。父母不願再負擔，他遂於陽明山公園

停車場於車內燒炭自殺，父母傷心不已。

## (二) 結伴自殺

1. 「情侶檔租屋開店 死亡已三、四天 寵物店老闆飄屍臭 貓狗餓半死」  
(01.18 A11)

「老法王寵物店 主人燒炭亡 上百貓狗餓 8 天 20 餘隻陪葬」(01.19 AA3)

—33 歲丁昱汶、31 歲張小萍二男女朋友因債務問題，二人於租店處著紅衣燒炭身亡，被收租房東發現。

2. 「情侶駕車投海 狗奇蹟生還」(03.08 A11)

—25 歲李韓仁與 24 歲游雯君開車衝入基隆港西四碼頭氣絕身亡。李韓仁無業，欠有卡債三萬九千多元，被發卡銀行控告詐欺，並收到法院傳票，其郵局存摺只剩八十二元。

3. 「男女燒炭 女無生命跡象」(04.09 A11)

—37 歲男子鄭林芳與一女於花蓮住處燒炭自殺，兩位留遺書表示因債務問題尋短，男子生命跡象微弱，女已無生命跡象。

4. 「疑欠債久病 勒斃妻再燒炭亡」(05.01 A11)

—67 歲陳炳華，因積欠親友大筆債務無力償還，加上久病纏身，先以領帶勒斃 65 歲妻蔡美麗，再燒炭自殺亡。

5. 「偕父燒炭卻脫逃 被判 8 年」(05.03 C4)

—49 歲張建華投資失利千萬元，導致負債累累，偕同病重行動不便父親於車內燒炭，張建華及時逃出，父親活活燒死。

6. 「失業欠卡債 情侶燒炭雙亡」(07.16 A12)

—嘉義市情侶 28 歲葉建成與 26 歲李韻華欠卡債也無工作，於男方家中燒炭雙亡。

7. 「缺錢 燒炭男死女傷」(08.12 C3)

—44 歲高市陳姓計程車司機因欠債及房貸無力繳付，邀乾妹妹在車內燒炭

共赴黃泉，結果男死女活。陳某留字箋給獨生女，提醒她要放棄父親的遺產繼承權，免遭父親拖累。

8. 「欠債走絕路 兩姊妹燒炭」(10.10 A12)

—29 歲陳姿蓉與 27 歲陳姿婷兩姊妹，因經商失敗積欠債務無力償還，留遺書於屏東市租屋處燒炭自殺，遺書中要哥哥代為照顧爸媽。

9. 「燒炭未遂槍殺女友 偷生情郎落網」(11.16 C3)

—35 歲黃裕和與 36 歲吳宜荏不堪地下錢莊逼債，二人相約於租屋處燒炭自殺不成後，黃男涉嫌以槍決方式，持槍朝吳女頭部開槍致死逃逸被逮。

10. 「負債百萬燒炭 妻死夫急救」(12.21 A12)

—40 歲夫陳嘉麟、37 歲妻陳芳玉，於汐止宅燒炭自殺，留有「負債百萬，不想活了」字條。

### (三) 攜子全家自殺

1. 「女負債攜子燒炭 交代父母拋棄繼承」(04.25 A10)

—31 歲單親媽媽褚貞潔因積欠銀行五、六百萬元債務無力償還，攜 12 歲子劉浩宇燒炭自殺，結果兒子死亡，褚女在加護病房急救。後續褚女得面臨債務處境及被司法追究攜子自殺的責任。

2. 「車禍賠不起 一家 4 口燒炭 3 死」(05.01 A11)

—39 歲失業貨車司機鄭某不慎車禍肇事遭索八百萬元賠償，加上欠銀行債務及失業，偕 37 歲妻子、15 歲國中三年級的長女及 13 歲兒子燒炭自殺，其中三人死亡，僅兒子一人獲救。

3. 「燒炭兒死母獨活 法官悲憫」(06.01 A17)

—吳姓 43 歲單親媽媽不堪負債壓力萌生死意，不忍 11 歲兒子獨活世上受苦，帶他燒炭自殺，結果兒子死亡，自己獲救，被依殺人罪判刑五年十月。

4. 「作保背債 單親媽攜女燒炭亡」(07.22 A10)

—在保險公司擔任主管的 33 歲賴燕琴，因無法承受替朋友擔保的兩百多萬元債務，且向一家當舖借錢，留下七封遺書，帶著就讀國二的 13 歲女兒燒

炭自殺亡。

5. 「一家四口躲債 車內燒炭兩死」(09.06 A11)

一住屏東萬丹鄉施姓男子帶著妻子和兩名女兒以廂型車為家，一家四口為了躲避地下錢莊追討十餘萬元債務，留遺書於廂型車內，四人綁紅線燒炭自殺，施男及7歲小女兒死亡，妻子和12歲長女送醫急救。

### 三、因債被虐被殺

#### (一) 被虐待

1. 惡質討債 奪車、擄馬、綁小孩」(01.16 A9)

一徐姓營造商向地下錢莊借一百八十萬元，要還八百八十萬元。徐先生走投無路，全家四處逃逸，被強行開走賓士車、怪手及所養的八匹駿馬，錢莊並用其名義向銀行貸款買全新BMW轎車與房子抵債。也派兄弟等在他兩位孫子的學校準備押人，讓小孩不敢上學。

2. 「地下錢莊耍狠 押女賣淫還債」(01.20 AA2)

一邱姓女子還不起高利貸，被押到澎湖色情護膚店賣淫償債，錢莊嫌償還速度太慢，又將她押回台灣私娼寮繼續賣淫還債，所幸被警方救出。

3. 「欠一萬 玉照變遺容 遊街示眾」(01.26 AA2)

一黃姓男子向地下錢莊借貸一萬元，簽下三萬元本票，無力償還本息，大頭影印照被討債人員張貼在自小客車扮成的「靈車」上，車頂張貼債務人姓名及「欠錢還錢」標語，沿街廣播叫囂。

4. 「逼人還債 強迫賣身賣器官」(01.26 AA2)

一楊志明、洪鈴夫婦暴力討債手法兇狠，除拿棒球砸店打人外，還強迫被害人性交、賣淫、販賣器官，有人被逼兩度燒炭自殺，最後變成精神病住院。

5. 「逼債六親不認 刺傷伯父推下山」(01.26 AA3)

一地下錢莊人員葉守泰，其伯父借款二十五萬元未還，葉員帶人攔路挾持，不但典當伯父轎車抵債，還對之施以電擊棒電擊、利剪刺腳等酷刑，最後載往山區推入山谷，討債六親不認。

6. 「9歲「老大」率眾討債 凌虐6歲童」(01.29 A11)  
一念小三、9歲的老大阿定帶著就讀國一阿鴻、小三的元元，三人凌虐6歲的阿吉，以膠帶綑綁他，再持棍棒毆打其下體，凌虐近二個小時。整件事，只因阿吉欠阿定廿元，阿定等三人送交少年法庭保護管束。
7. 「冷血暴力討債 強逼產婦賣春」(02.03 AA1)  
一丈夫為債務人的李小姐，生完嬰兒三天，天之道基金會的討債集團到醫院找孩子的父親還債，一群人在李小姐面前毆打孩子的父親，原本借款兩萬元，借貸本金、協尋費、利息、罰金共八萬元，轉向連帶保證人李小姐追討，李小姐忍著產後的痛楚，被迫到金色 KTV 酒店從事脫衣陪酒工作。討債人員每日追討工作所得，終於還了八萬元，但已身心俱疲。
8. 「錢莊討債 打成植物人再逼和解」(02.09 AA2)  
一周姓男子向自稱立委助理、警友會站長的張基相借款六百萬元，七年內利滾利成一千四百萬元，還了一千兩百萬元，仍欠兩百萬元。催債人員十多名男子將債務人兒子打成植物人，脅迫簽下和解書，又得另付兩萬元「處理費」，惡行令人髮指。
9. 「擄人妻性侵討債 警察當內應」(03.09 AA2)  
一內湖地主鄭龍德開設地下錢莊，脅迫蔡姓水果商還債，透過員警李旻松調查蔡某的前科資料、戶籍資料、通聯調閱查詢單、車籍資料，並利用這些資料擄得蔡某妻子郭女作要脅。郭女被拘禁，遭債主矇眼毆打，被迫學狗爬、吃檳榔渣、拍下裸照及輪暴。除要債人被提起公訴，員警依洩密罪亦提起公訴。
10. 「暴力討債 吸血運匠欺同業」(03.22 C4)  
一劉姓計程車司機向同業林志文借貸二萬元，因未償還，債權人林某於深夜持鋁棒毆打債務人，除強盜劉某身上五千六百元現金，並要求家屬拿三萬元贖人，否則不讓離去，經家屬答應還錢後，才獲放人。
11. 「受害人：感謝內湖搭救 感嘆三重推諉」(03.26 A5)



一因前夫欠下龐大債務的張姓婦人，遭討債集團跟蹤拍照片，並二度被綁架要脅家屬拿錢贖人。

12. 「討債耍狠 連殘障者都不放過 躲債落魄 身上僅剩數百元 討債集團首腦 慘遭黑道追債」(03.25 A6)

一討債集團首腦蕭述林積欠其他黑道份子大筆債務，被黑道發出通緝令，躲債期間身上僅有數百元及一隻狗作伴。蕭某雖為債務人，亦是債權人，曾持棍棒將他的債務人強押到山區或偏遠處加以毆打，或到債務人家中、店裡丟雞蛋、潑機油、辱罵威脅恐嚇毆打，連六十歲殘障坐輪椅的債務人也不放過。

13. 「擄肉票勒索兩千萬 車商不付贖 前妻被打得半死」(03.25 A8)

一張姓婦人因李姓前夫積欠袁姓債權人兩千萬元，遭綁架勒索。軟禁期間被綁匪拿菸灰缸丟擲頭部，破個大洞血流如注，張女遍體鱗傷之際，綁匪打電話給債務人讓他聽聽張姓婦人不斷的哀泣聲，威脅還債贖人。

14. 「男等紅燈 遭錢莊拖下車毆打」(03.25 C2)

一蕭姓債務人幾年前向謝光鷹借款四百萬元，不到 1 年債務增加到一千萬元。謝姓債權人兩度強押蕭某威脅討債，逼得他走投無路，結束公司後南下藏匿，又遠走大陸躲避。蕭某返台後被發現，被債權人攔截毆打至頭破血流送醫。

15. 「擄債務人妻 性虐遭報應」(04.11 A10)

一知名有線電視業者陳某，向三重經營當舖張姓男子借貸兩千五百萬元，一年半間，本利超過一億七千萬元，經陸續清償後留有兩千五百萬元債款。債權人張設奇擄走陳妻，囚禁並性凌虐達 53 天，期間以電纜線鞭打陳妻，再以冰棍、針筒注水陳妻下體加以凌虐。施虐者依妨害自由、強制性交及強盜罪嫌起訴。

16. 「假車禍真逼債 五黑衣男擄人嗆聲」(04.26 A12)

一張姓卡車司機欠債六百萬元，被要債五男子開車衝撞卡車逼債，並亮出手槍擄走卡車司機後離去。

17. 「假車禍被擄討債 驚魂 16 小時 肉票司機 遭毆打灌酒釋放」(04.27 AA2)

—被押走的張姓卡車司機，遭四、五名歹徒蒙眼及雙手反綁圍毆，並用鐵鈍器敲打後腦勺、背部和手腳，大聲叱喝他趕快還錢，導致他全身多處瘀傷及受傷。渾身是傷的張某，被歹徒強灌兩瓶高粱和五加皮烈酒後丟下車送進醫院急救。

18. 「小弟忙挖坑欲活埋 只剩大哥看守... 2 男被擄討債 搶槍抗匪脫困」(05.11 A17)

—27 歲莊姓和 26 歲戴姓男子，因債務被討債人持槍將他們蒙上雙眼強押上車，一人雙手被銬上手銬，一人雙手被繩索綑綁，並遭拿球棒毆打，兩人險遇挖坑活埋。

19. 「偽造行照借錢不還 2 人遭毒打」(05.16 C4)

—孫姓男子與詹姓男子拿偽造行照向男子劉義峰借貸二十五萬元，繳交 3 期利息後，無力還錢避不見面。債權人劉義峰夥同其他 7 人，分持木棍、鐵警棍或徒手毆打孫、詹二人逼債，被民眾發現時報警處理。

20. 「水電商遭挾持逼債 4 當舖觸重利罪」(05.23 C4)

—經營水電行的業者先後向地下錢莊及四家當舖借貸，四年中償還本息共千萬元，仍積欠三百萬元債務。一家當舖業者率眾討債，搬走債務人家中價值數十萬元的家電，並動手毆打，將債務人押到北部向友人借錢還債。

21. 「暴力討債駭人聽聞 角頭囚夫婦 271 天」(05.26 A1)

—角頭大哥張進泰，不滿熟識十多年的卓氏夫婦積欠一百八十萬元不還，強押軟禁 271 天討債，寫下台灣治安史上暴力討債押人最長時間的紀錄。軟禁期間，張進泰手下輪流看管卓氏夫婦並毆打，以電擊棒凌虐，只准每周洗澡一次，大小便用塑膠便桶，滿了才能拿去廁所清洗。第五節脊椎被打斷的卓某自認生還無望，以刮鬍刀割腕、喝鹽酸自殺，被送往醫院救活。十天後，押回繼續囚禁。另原本九十公斤的歐某，也因欠債被張進泰與卓某關在一

起，瘦到不及六十公斤。他與卓某腳被鐵鍊、大鎖銬在小樓梯間，不能躺下來睡，只能蹲著睡，過著分不清白天、黑夜的生活，卓妻則在飢渴難耐時，顧不得塑膠便桶的屎尿臭味，連廁所地板上的水都舀起來喝。

22. 「錢莊押人逼債 用菸灰缸、球棒毆打 女遭虐 3 天 獲救還發抖求饒」  
(06.22 A18)

—一名 30 多歲女子向地下錢莊借錢，利滾利致無力償還，被討債集團成員擄走囚禁，三天期間只供給她少量食物與飲水，並以菸灰缸、球棒與牌尺毆打女子的頭、手與身體各部位，全身多處瘀青，更是輪番以暴力、淫穢字眼恐嚇被害人，也被脅迫簽下二十萬元與十五萬元的本票。女子被救出時全身發抖苦苦哀求。

23. 「欠債遭剝衣痛扁 遇路檢脫險」(06.25 A10)

—26 歲馬姓男子積欠二萬元債務，被債主教唆手下，在五星級飯店咖啡廳內當眾剝光衣物毆打羞辱後挾持離去，經市警路檢獲，將僅剩一條內褲遮體的債務人救出。

24. 「借 2 萬 被毆逼還 4 千多萬」(07.08 A10)

—高雄縣梓官鄉吳姓男子，以謝姓友人名義向地下錢莊借二萬元後，討債集團以開錯本票為由，兩度威脅謝、吳簽下總金額四千四百零六萬元本票，將債務人囚禁一天，以棍棒、拳打腳踢毆打成傷，兩人被救出均受到極大的驚嚇。

25. 「地下錢莊 洗車場當掩護」(07.12 C4)

—黃姓男子向地下錢莊借款二千多萬元，無法負擔高額利息逃到大陸避債。錢莊人員為了逼債，除強押債務人友人毆打逼問債務人下落，也強押債務人黃某父親，以膠帶網綁、貼住雙眼後，再帶往大樓工地內，以棍棒抽打腳底，逼問兒子下落要債，凌虐至隔天凌晨釋放，導致 60 多歲債務人父親多日無法行走。

26. 「擁衝鋒槍達姆彈 三煞暴力討債」(07.26 A11)

—宜蘭縣林姓水電商，受上游廠商倒債牽連，致開給下游包商的一百五十萬元支票跳票，對方請桃園地下錢莊人員 36 歲林昱成代為催討，林嫌恐嚇「你敢逃跑，就開車撞死！」並持螺絲起子，抵住下顎，威脅被害人簽下物權轉讓切結書。林姓債務人嚇得向宜蘭縣長求助。

27. 「持槍討債 4 嫌落網查扣 2 槍」(08.05 C3)

—住在鳳山市 24 歲陳姓男子向綽號阿漢的男子借貸二萬元未還，債主夥同其他四名男子持槍、球棒等凶器強押陳某上車談判，並被債主等人持球棒、磚塊、槍柄痛毆被救。

28. 「脫光打剃光頭 錢莊逼債手段毒」(08.18 A11)

—有十多名債務人，遭以 32 歲王仁宏為首的暴力討債集團強押拘禁，用電擊棒、塑鋼棒、拳頭輪流毆打，並脫光全身衣褲，強迫趴在地上，吞食錢幣，剃光頭髮。家屬亦動輒遭到恐嚇，寢食難安，禁不起肉體和精神的雙重折磨，最後只能乖乖簽立本票，連報警都不敢。

29. 「暴力討債 逼化療煙花女接客」(08.24 A12)

—一名李姓應召女為了繳二個國中讀書的小孩學費和補習費，向以莊世昌為首的暴力討債集團借貸約十四萬元，用每天賣淫付五千元利息，陸續繳還一百四十多萬元，但尚未清償到本金，經常遭錢莊毆打。另一名罹患癌症正接受化療應召女子「小慧」，向錢莊借一萬五千元，莊某強迫賣淫還債。

30. 「糾眾暴力討債 7 惡法辦」(09.07 C3)

—經營美容院的高雄市民洪姓女子，因丈夫向地下錢莊借貸六十萬元，無力償還，遭討債人員 6 名持棍棒登門要債，及電話中辱罵三字經，並恐嚇要做掉她老公，債務人洪女帶女兒躲進廁所利用手機報警。

31. 「擄人逼債 關狗籠燙下體燒屁股」(09.07 A12)

—24 歲李姓搬家工人，欠下六百萬元賭債，還了十五萬元後無力償還其他，四處躲藏近一年被債權人強押至山區，除將其關在狗籠中，還用熱水燙下體、火燒屁股、球棒痛毆，狠狠凌虐長達 53 小時，直至被害人答應籌錢才

放人。

32. 「地下錢莊「利」害 逼債打斷人手腳」(09.25 C3)

—26 歲洪賢達為還五萬元卡債，向地下錢莊借貸五萬元高利貸，因還不出 40 分高利息，被押到山區痛毆，導致左手、左腳骨折，無法行走渾身淤血。

33. 「到彼岸放貸 脅迫陸女來台賣身還債」(10.06 C3)

—原在大陸大賣場擔任專櫃小姐的 22 歲李姓、26 歲王姓女子，因需錢孔急，向應召站 30 歲廖晉舜借了三、四萬元人民幣，無力償還被迫棄良從娼，來台賣淫 7、8 個月仍未償完債務。

34. 「欠債被押 原民母語求救獲救」(10.17 A10)

—田姓女子欠劉偉南亡父八十四萬元，遭劉男率眾挾持田女至龍潭鄉汽車賓館，並被要求簽下償還第一筆三十萬元本票，且只能接電話籌款，不能打電話，正好田女友人來電，兩人全程以泰雅族語對話求救，警方循線前往救人。

35. 「調查員像黑道 放高利貸私刑逼債」(10.22 C3)

—蘇姓與黃姓男子，和任調查局新竹調查員的 42 歲戴興良、國稅局新竹縣分局稅務監察的 45 歲王志仁有債務糾紛，戴、王二人委託討債集團向蘇姓、黃姓男子要債，討債人員以手銬銬住，輪流痛毆、以水強灌口鼻，並關在工廠限制行動，事後經被害人報警處理。

## (二) 被殺害

1. 「惡煞喬債 男子中 2 槍斃命」(04.10 A11)

—33 歲王嵩源被債權人「阿忠」連開兩槍身中要害，當場斃命。

2. 「拜把兄弟 翻臉變羅剎」(05.30 A10)

—25 歲黃天忠與 30 歲王勝田是合作賣鞋的拜把兄弟，黃天忠要求王勝田償還欠債，將王勝田以繩子綁住左腳，用貨車在台一線上拖行五百公尺送醫不治。

3. 「白骨命案偵破 債務起殺機」(08.19 A10)

—46 歲謝明郎因債務持棒球棍毆打 54 歲彰化縣陳存立，事後用尼龍繩反綁

手腳，直至斷氣扛到大樓頂藏屍，半年後已成白骨才破案。

4. 「3萬5的債 要了攤販一條命」(10.16 A10)

—30歲流動夜市成衣攤販黃俊傑，欠19歲舊識林富祥三萬五千元，林男向黃某討債不成引起不滿，夥同八人將黃某押入車毆打，失蹤兩日後，浮屍於彰化市灌溉排水溝內。

#### 四、因債繼承背負債務

1. 「幼時繼承千萬債務 成年申請拋棄獲准」(06.26 A9)

—彰化縣民林守仁十年前病逝，因妻子未辦理拋棄繼承，導致當時年僅6個月至10歲的四個兒子，必須揹負父親留下的一千多萬元債務，四兄弟聲請拋棄繼承多次被打回票，剛滿20歲的老大林學勤終於獲法官裁准拋棄繼承，創下國內司法罕例。

2. 「遺債7千萬 3兄妹一生還不了」(11.19 A6)

—何同學，存款扣光流淚借餐費。何同學的祖父貸款三千多萬元，父親過世後，隔代繼承了祖父的債務。三千多萬元債務拖了近十年，連本帶息飆到七千多萬元，他與兄妹三人就算從22歲到65歲工作，每月扣抵一萬元，一輩子也只還一千四百多萬元。

—沈同學，補助金被銀行扣押。念國三的沈同學，單親母為了養家，利用信用卡借款累積債務一百多萬元，在母親墜樓身亡後，與弟妹三人跟阿嬤過生活，由於他們的經濟來源是政府補助金和家扶扶助金，但這筆錢因繼承母親卡債而被銀行扣押，阿嬤一想到此事，眼淚流不停。

—蔡同學，廿年苦讀心血白費。已念博士班的蔡同學，民國七十三年父親幫人作保，背了五六0萬元債務，經查封清償，債務還有二百六十萬元，廿年後已累計達千萬元。銀行人員向他說：「你學歷很高，將來還款能力很好」，讓蔡同學覺得過去廿年專心念書的努力白費了。

3. 「新法未關照 成年子女何辜？」(11.23 A3)

—20歲的小爵(化名)的父親為友人作保，利滾利債務已達到二千多萬元，

因主債權人脫產，父親十五年前過世，債務落到他和哥哥身上，但大哥一時激動自殺身亡，母親晚年抑鬱，他只好輟學打零工，過著「流亡」的日子。

4. 「收養背債兒 好心劉爸一身債」(12.15 A6)

一擔任麵包師傅的劉先生，七年前在不知情的情況下，收養了背債兒，孩子已小四，利滾利從當時的二百多萬元，增到三百多萬元，劉先生多年來心裡一直被這沉重的「秘密」，壓得喘不過氣來，曾考慮放棄收養，又不忍心，但財力實在無法幫助孩子，又氣自己無法給孩子帶來幸福，心裡越想越煩惱。

5. 「配偶、成年子女未受惠 還得扛債」(12.15 A)

一楊太太的先生生前幫人做保，擔保的公司倒閉後，楊太太繼承了先生三千二百多萬元債務，當時女兒小學三年級兒子小一。這些年來，她努力工作，每個月被扣除三分之一的薪水，全家過的清苦，今年女兒和兒子分別 21 歲和 19 歲，成年的第一件「禮物」都是承擔永遠也還不了的債務，兒子還因此企圖燒炭，實在很悲哀。

## 五、債務悲境

### (一) 公職人員

1. 「這欸警察？欠賭債 竟勒索毒蟲」(01.10 A11)

一黃姓警員積欠上百萬賭債，涉嫌縱容毒蟲不查緝，還以吸毒犯要脅勒索十餘萬元遭檢舉調查。

2. 「警欠卡債 督察長家訪 老母自盡」(01.25 A11)

一高雄港警局曾姓保安隊員積欠十多家銀行卡債，薪水被扣三分之一還債，並向地下錢莊借貸，被列為靖紀專案接受輔導員警。港警局督察長前往曾員老家進行家訪離開後，曾員老母竟在廁所喝強鹼自殺身亡。

3. 「涉圖利 檢察官王朝震罪加一條」(03.10 AA3)

一原擔任高雄地檢署檢察官的王朝震，之前因受邀和毒販吃飯、喝花酒被停職一年，期間背負不少債務，復職後，因收賄十八萬元及圖利他人，被聲請羈押。

4. 「破獲職棒賭窟 疑官兵洩密償賭債」(04.14 AA2)  
—澎湖馬公有許多軍人參與職棒簽賭及「日仔會」，積欠不少賭債或付不出高利的「日仔會」被逼債。29歲退役上尉曾信強及30歲現役上尉陳天能，被吸收負責簽賭站，調查局從監聽譯文中發現，有以債權換取軍事機密的重大洩密犯行。
5. 「軍官開錢莊坑袍澤 16人起訴」(05.01 A10)  
—職業軍人向由13名現役政戰軍官合夥經營的地下錢莊借貸，若還不起高利貸，就被強逼退伍，再以退職金抵債。經營地下錢莊的政戰學校作戰教育中心少校教官陳中昱透過關係在軍中建立借貸網絡，並藉心理輔導作業之便，了解軍中袍澤經濟狀況後，再依個別對象突破借款。
6. 「經營網路簽賭 軍官請調外島躲債」(05.12 A18)  
—軍中副連長吳家樑欠下簽賭債三百萬元，逼得請調到外島避債。

## (二) 社會大眾

1. 「假借貸款坑卡奴 數百人摔進詐財陷阱」(01.05 C2)  
—廖武士為首的「假貸款、真詐財」集團，向急於還債卡奴行騙手續費、徵信費等，騙走近三千萬元。1名卡奴報警指出，他因欠債遭地下錢莊逼債，帶著家眷到處躲債，希望透過再貸款還債喘息，不料又摔入假代辦貸款集團陷阱而雪上加霜。
2. 「賣場遺棄小兄弟 卡奴爸媽失蹤」(01.23 A8)  
—卡奴林姓父親28歲，葉姓母親25歲，兩人積欠卡債數百萬元。將一對3歲多及1歲多親生小兄弟遺棄在家樂福大賣場，兩兄弟哭泣時被人發現。  
「狠心棄兩幼子 夫背卡債兩百萬 妻懷第三胎 多次欲尋死 廟籤消死意」(01.25 A10)  
—卡奴夫妻遺棄兒子後，夫帶著懷著第三胎妻子四處流浪，頂著深夜刺骨寒風相偎依在公園過夜，並在朴子溪旁徘徊多次想跳河，此時他們身上只有一百廿二元。凌晨兩點多，經過路旁廟宇入廟擲杯請示神明「要尋短或出面面



對問題」，神明都沒同意，再問「讓我們自己做決定嗎」，一擲聖杯，為「東西南北不堪行，前途此事可正當，勸君把定莫煩惱，家門自有保安康」的籤詩讓他們打消死意。但警方仍將兩人依遺棄罪及違反兒童少年福利法送辦。

3. 「氣債務人賴帳 吊頸死給他看」(03.11 A11)

—債權人 39 歲樊碧霞，因與朱姓男子有債務糾紛，因朱姓債權人不還錢，激烈的到對方家屋外冷氣架上吊自殺亡。警方表示，欠錢不還導致死者自殺，若無恐嚇行為，刑事上沒有責任。但道義方面應受譴責。

4. 「早熟獨居兒 家事一肩扛 7 歲小珍兼母職」(03.12 A8)

—小珍的媽媽和丈夫離婚後，獨自扛起龐大債務，身兼好幾份工作，常清晨出門到近隔日凌晨才返家，如此幾乎將她逼到絕境，壓力大到讓她想自殺。小珍從 7 歲起就要站在小椅子上，為妹妹炒菜煮晚餐，還要盯著她的功課，當起「小媽媽」。媽媽每天給姊妹兩人共一百元，吃完早餐就沒什麼錢再買晚餐，只能在冰箱找菜自己煮。

5. 「曾叱吒商場 如今磚頭當枕頭 家道中落 全家五口 喝水挨餓 7 天」  
(03.23 B4)

—44 歲林姓婦人與先生曾經是商場成功商人，家庭變故被倒了上億元，為支付員工薪水，向地下錢莊借款兩百萬元。宣告破產的那天，認識、不認識的人都到家裡搬東西，為躲債一家人遠離家鄉，一躲就是十年。現在獨立照顧罹癌的先生、長子、年邁婆婆及唸國中的女兒，全家人擠在寄居的小房間內，房內沒有家具、用撿來的紙箱當床墊、櫥櫃及書架，把磚頭當枕頭，一張破被子供全家人依偎取暖，並撿剩菜過日，沒飯吃時一個禮拜就喝水止餓。林婦半夜醒來掉淚自問「為什麼好心沒好報？」、「怎麼會一屋子都是病人？」曾想過自殺，但想到她走了，全家人怎麼辦？心境馬上轉為堅毅。

6. 「洗一個頭賺卅元 直到手裂血流 弟妹學費 都靠國三洗頭妹的手」  
(04.16 A11)

—雲林縣國三生李雅婷，不忍母親揹負卡債、房貸，國二開始工讀。雅婷在

一家髮廊打工，洗一個頭賺二十到三十元，一個晚上可賺一、兩百元，雅婷不僅付了兩學期的學費，也幫媽媽還了一些卡債。媽媽在麵攤工作，從晚上忙到隔天早上七、八點才回家，母女兩曾兩周碰不到面，家庭聯絡簿因沒人簽常被罰，曾有一次心酸的放聲大哭。雅婷因打工無法兼顧學業，成績非常慘，幸好同學伴讀拼高職。

7. 「醉父打到肋骨斷 三歲女童命危」(04.16 A11)

—40 歲廖姓男子揹負卡債十幾萬，工作收入不穩定，酒後動手打 2 歲半的女童達一年多時間，此次女童被虐命危，警方以重傷害及違反兒少法罪嫌將廖男法辦。

8. 「隱姓埋名躲通緝 車禍死亡才曝光」(06.06 C4)

—化名「陳志成」躲通緝的蔡偉民車禍死亡，警方通知家屬前往認領遺體，其家人因債務問題虛報戶口，並未遷入，所幸警方最終找到死者家屬指認。

9. 「狠媳殺婆 棄屍耍警」(07.04 A1)

—28 歲媳婦陳秀宜，欠地下錢莊和卡債百餘萬元，供稱向婆婆借三、四十萬元不肯起口角，將婆婆推下樓梯，再持菜刀砍殺並棄屍。

10. 「苦爸帶全家逃命 錢莊逼債 一家 4 口以車為家」(07.23 A11)

—被地下錢莊逼債的宜蘭民宿業者 32 歲林姓女子及先生 39 歲徐姓男子，為了一家四口的生命安全，連夜驅車從宜蘭躲到嘉義，一家子流浪了四天三夜睡在車上，每天過著膽顫心驚的生活，後經勸說報警處理。

11. 「預謀兩年 17 歲少年弑父」(07.27 A1)

「林姓少年弑父意圖強烈「爸從來沒養過我 冷漠陳述...對準頸大動脈一刀砍下」

「一人欠債 全家拖磨 祖父慟「乖孫怎麼這麼傻」」(07.27 A2)

—嘉義市 17 歲林姓少年，積怨父親不養家、負債累累，拖累全家人，凌晨持刀殺父。林姓少年是阿公養大的，母親照顧家裡，家中常有人來討債，他捨不得年邁祖父要負擔父親在外面欠下的債務，趁父親熟睡時殺父。

12. 「經濟壓力大 莽漢縱火被捕」(08.10 C3)

—28 歲楊志銘，每月賺取一萬多元，由於有一百多萬元房貸，母親亦因車禍成植物人，每月醫療費兩萬餘元，經濟壓力沉重，一時想不開至旅館焚燒棉被，依公共危險罪嫌法辦。
13. 「欠房租起口角 狠父潑油焚孕妻 兩重傷」(08.13 A11)

—23 歲丈夫陳任偉工作不穩定，經濟入不敷出，一直繳不出房租，夫妻常為此吵架。陳某對懷有八個月身孕的 18 歲妻子林韋婷潑汽油並引燃，雙雙灼傷送醫。
14. 「房貸引殺機 男揮三刀砍女友」(08.13 A11)

—42 歲無業男子薛振成，每月需負擔三萬多元貸款，與 30 歲賴姓同居女友討論負擔房貸一事發生口角，氣憤之下持刀將女友砍成重傷，勸架的賴母也被波及。
15. 「打手追債到病房 嚇壞葉耀鵬女兒」(08.18 A11)

—前監委葉耀鵬的女兒，欠人一百一十萬元，遭「竹聯幫」精武堂堂主鄭自達率眾到債務人工作的航空公司討債，導致被害人無法繼續工作被迫離職，並到住家門口潑漆，於門鎖灌快乾膠，身心受創到壓力太大住院治療，該集團仍追到醫院病房逼債，又讓債務人深感恐懼。
16. 「酒女養家扛債 歹尅謊報綁案」(08.20 A11)

—23 歲蕭姓女子，其 29 歲夫以她的名義向銀行貸款一百多萬元，並向地下錢莊借貸，為還債養家，在剛坐完月子不久，向一家傳播公司舉債四萬元，且必須到酒店坐檯陪酒，再從薪水扣除借款。
17. 「醉妻踹醒老公 反被打得腦開花」(08.26 A10)

—47 歲許志鴻表示，其妻 41 歲鮑淑熹在外頭欠巨債，兩人經常為金錢爭吵，彼此不能諒解。一日酒醉的老婆凌晨返家，用腳踹醒熟睡的老公後發生激烈的爭吵，許某一時失去理智，持棒球棍打死老婆後自首，依殺人罪嫌究辦。
18. 「要債未果 債主上吊自殺抗議」(10.17 A10)

—52 歲詹俊華曾經出面幫忙顏姓友人向另一友人代借二十七萬元，顏男無力償還，詹某亦多次向顏男催討欠債未果，酒後用尼龍繩在顏男住家樓下上吊自殺，留下「三樓顏姓住戶欠錢不還」字條，以死明志。

19. 「億元男賭成窮光蛋 載女友賣淫養小孩」(10.20 A11)

—曾在中壢經營酒店，坐擁近億元資產的 46 歲邱姓男子，因嗜賭敗盡家產，向地下錢莊借貸一百多萬元，也躲到高雄市避債。為供養子女生活讀書費用，扮馬夫載同居女友賣淫維生，被警方查獲。

20. 「舊愛新歡都賣肉 供他吃軟飯」(11.19 C3)

—22 歲蔡姓女子積欠當舖無法償還本息避債中，其洪姓男友恫嚇蔡女賣淫，否則將向當舖通風報信，蔡女不得以屈從，並賺錢供洪男花用。

21. 「橫行中部 堂主被逮 竹聯忠堂瓦解」(12.17 C3)

—陳姓女子積欠施姓商人三百萬元貸款，陳女無力償還所有欠款，委託竹聯幫忠孝堂堂主彭海忠等代為解決，彭男竟私吞陳女一百二十萬元委託金，事後回頭又要陳女八十萬元後謝，並恐嚇陳女付錢，陳女只得乖乖借錢支付，陳女不只原有債務未能解決，還白白損失二百萬元。

22. 「代辦債務協商 海蟑螂海削卡奴」(12.19 C3)

—卡奴阿威平日靠打工兼差，努力賺錢還卡債，從未延誤繳款。一日，一名女性業務員向他推銷「代辦與銀行債務協商」的服務，稱可向銀行協商至每月還款金額降低二分之一至三分之一，阿威便刷卡支付了八千八百元的委託代辦費用。三個月後結果協商不成，代辦業者稱係阿威個人條件問題使然，堅持不退代辦費。阿威因聽信代辦業者的建議「暫停繳款」而落得信用不良的後果，讓他非常的沮喪。

23. 「為 800 元保母費 她虐殺女童」(12.29 A11)

—22 歲陳姓女子，有毒品前科，經濟困頓。陳女將未婚所生二歲女童托育友人 32 歲古碧珠照顧，古女因收不到兩個月八百元的保母費，虐打女童甚至餵毒致死再棄屍。

## 六、勇對債務

### 1. 「鹽埔好媽媽 不悔淪卡奴」(02.09 A11)

—離婚婦人黃美玲獨立撫養三名兒子；12歲大兒子氣喘、9歲二兒子罹患淋巴血管癌，每個月需要五、六萬元醫藥費，因而背負卡債八十多萬元。為了孩子家計，黃婦賣掉房子籌醫藥費也努力做手工養家還債。

### 2. 「走過死蔭幽谷 黃禎祥要助人渡過生命低潮」(05.31 E2)

—新加坡新智公司華人地區總經理黃禎祥因一次投資失誤公司慘賠，合夥人急得心臟病發作暴斃，黃禎祥扛起負債驚人的財務責任，壓力大到得胃潰瘍和十二指腸潰瘍，貧病交雜，非常痛苦，「一想到被債務追著的日子，心裡就很害怕，覺得自己一定熬不過去，所以決定去死。」他決定去借一筆錢到美國舊金山金門大橋自殺。

終於如願上了金門大橋，就在他準備往下跳的時候，耳邊非常清楚地聽到三次「走過去」的聲音，於是，他依言「走過去」，卻發現有位年紀很大的老太太帶著2個孩童和一大堆行李，那時意志消沉又生病，體重剩下40公斤的黃禎祥卻幫忙老太太把行李搬到橋的另一端，老太太充滿感激的眼神觸動了黃禎祥的心，「沒想到我這個將死之人，居然還可以幫得上人家的忙，這個感受把我心裡那個一直想要去死的結給打開了些，因為我突然發現，哦，原來我還是個有用的人。」之後，黃禎祥學習正向的思考模式，努力賺錢還債讓生命逆轉，他要幫助更多人認識成功的方法，了解人生是上帝的豐富賜予，充滿機會和祝福，千萬不要輕易放棄。

### 3. 「昔日賺千萬 現棲身夜市 天馬茶房洪董嗜賭失明 靠按摩重生」(06.10 A11)

—53歲洪茂添，家裡經營「天馬茶房」是台灣紅茶店始祖，昔日賺進千萬財富，因嗜賭敗光二千多萬元家產，揹負二百多萬元債務，且遭逢右眼失明左眼視力萎縮打擊，一度意志消沉。為養活妻兒還清債務，洪茂添投身職訓局考取按摩駕照，工作中常遇到以前熟識的朋友說「洪董，你怎麼在做這個

啊？」，洪茂添一度想放棄按摩工作，因為覺得自己像動物園的動物被觀看很不自在。雖然長滿繭的雙手把他帶往人生另一個出發點，但突如其來的肝硬化病症，讓他再度接受人生的試煉。他從沒有放棄的念頭，堅定地扛起人生的重擔，勇敢地面對老天的考驗。

#### 4. 「林崇德 崩盤重建 打造新人生」(08.02 E1)

(1)一百大企業成為呆帳大戶。

一生走來順遂的林崇德，50歲以前不知道失敗的滋味，營建公司曾名列前兩大建商，在五百大服務業裡，「獲利排名第49」。意氣風發的人生，在1990年10月27日政府宣布停建核四時開始崩盤。70家銀行、300個廠商、5000個股東...連續追擊，退票雪崩效應開始，欠了一百億元。

(2)將一切重擔交託給上帝。

林崇德身為公司負責人，連坐在辦公椅子上的力氣都沒有。面對黑道天天來討債，讓他無所遁逃，「我覺得自己撐不下去，決定去死。」但有宗教信仰的太太告訴他，生命在上帝手中，死不了的，要他一起禱告。林崇德說自己憑著信心，在禱告中一關一關的過，在處理債務的過程中，深刻地體會到上帝的恩典。

(3)走出風暴改造人生

負債百億的經歷成為林崇德帶給別人安慰和力量的起點，有位投資虧了八千萬元的人痛不欲生，當他看見欠了一百億還活得好好的林崇德時，釋然了：「如果你沒死，我也活得下去。」蓋了一輩子房子的林崇德到頭來發現，最美麗、最宏觀的建築原來是上帝對他人生的改造工程。

#### 5. 「碩士老董淪為卡奴 妻離子散」(10.15 T2)

一雲林縣前工會理事長姚瑞龍，鼎盛時期身兼數個理事長，但事業失敗淪為卡奴。公司宣布破產時，賣掉賓士車付清積欠員工薪水後，身上只剩五百元，回家與妻兒相擁而泣，不知未來在哪裡！最苦的時候把三個孩子暫時託付兄姐養育，妻離子散。從一擲千金，買東西從未問價錢，到規定自己每餐花費

上限五十元，姚瑞龍坦然以對，至少性命仍在，身體還健康，能繼續承受上天的考驗，至於積欠銀行的卡債，他一定會還清，他還要再次白手起家。

6. 「十億變失意 董娘嘗盡冷暖」(10.15 T3)

一許麗櫻曾是掌握十億以上資產、享受榮華富貴的建商老闆娘，91 年間，辛苦打下的建築江山周轉失靈徹底崩解，當時負債的金額已難估算。從此夫妻離婚，先生逃往大陸躲債，從此失聯。她獨自一人帶著三名兒女，三餐不繼，母子四口一天的菜錢最多五十元。房子被拍賣，那年冬天，母子四人棲身在陋屋，夜晚連禦寒的棉被都沒有，只能緊縮在一起相互煨暖。黑道討債威逼恫嚇，無所不用其極，有一次攔路堵車，帶走小孩逼得她下跪救子，彪形大漢三番兩次直闖住處砸東西。許麗櫻在長期身心壓力下引發全身病痛，更有七十天不曾合眼睡覺的記錄。她說自己沒有逃避的念頭，只想在絕境中求生存，她做直銷、拉保險、到早餐店打工、為人打掃房子、做手工縫紉等，最多曾同時兼四份工作，從早忙到晚，也曾到至親債主經營的安親班做五年白工「抵債」。許麗櫻說「再怎麼苦，我一定會重新站起來」。

## 中國時報 2008 年債務事件報導

### 一、走險爲惡

#### (一) 綁架

1. 「肉票獲救 中英文狂喊我要回家」

「主嫌鄭英俊狂押建仔 慘輸八百萬」(01.10 A3)

—32 歲鄭英俊因美國大聯盟球賽，參與簽賭輸掉八百萬遭組頭逼債，與妻舅黃昭一聯手策畫綁架永達保險經紀人公司葉姓業務員五百萬元，整起案件被警破獲。

2. 「嗆活埋 勒索砂石場老闆一千五百萬」(02.24 A12)

—36 歲楊承勛積欠數百萬元賭債，持槍挾持張姓砂石業者勒索一千五百萬元，被害人開出九百萬元支票及口頭允諾會再付六百萬元後，將被害人釋放。

#### (二) 搶劫

1. 「搶匪躲台中 冒用駕照被押回高雄」(01.12 C3)

—35 歲謝順丞，93 年間因積欠銀行卡債一百多萬元，且因吸食海洛因成癮，需錢孔急，遂持克拉克玩具手槍，侵入鳳山工協郵局，洗劫現金六十餘萬元得逞。後遭警方緝獲送法院棄保潛逃，被高雄地方法院發布通緝，三年後冒用駕照被擒。

2. 「運將持刀家暴 妻抖他犯強盜」(01.15 C3)

—42 歲翁心禮，駕駛遊覽車發生車禍，積欠公司修理費五十多萬元無力償還。95 年 11 月間，翁男拿著西瓜刀，戴塑膠手套及口罩，攔下計程車，喝令計程車司機交出身上財物，翁某亦趁機將車子開走。法院依強盜罪刑判處翁男有期徒刑 12 年。

3. 「4 煞擄人劫財 連鄰居也不放過」(01.27 A12)

—38 歲李芳武、41 歲陳志明因欠地下錢莊九萬元，夥同其他二人蒙面持刀



將舊鄰居賴姓婦人強押上車，載往台中大甲從提款機領款十萬多元，並在苗栗、台中與台北縣犯案十餘起，第一次在三義鄉所得十萬七千元都用來還債。

4. 「錢莊逼債 逆子連啞母都搶」(02.18 A8)

—29 歲新竹縣民徐世璋，向地下錢莊借貸一萬元，因繳不起每月二千元利息，動手搶走聾啞母金手鍊，母親的手還在搶奪過程遭扯傷。徐男將金手鍊典當八千六百元，其中八千元還錢莊，再坐車遊蕩被警查獲。

5. 「尾隨提款人 猛槌後頸搶現金」(02.21 C3)

—31 歲失業男張家祥，積欠房東 2 個月房租一萬兩千元，加上妻兒要照顧，鋌而走險竊車搶奪提款婦人皮包，並用手電筒將婦人毆打成傷，整個犯案過程被提款機監視器錄下而落網。張男犯案後深怕妻子得知已失業，不敢提早回家。

6. 「簽賭狂輸 少年羅賓漢變蒙面盜」(02.22 A11)

—成績優異的蘇姓少年，因職棒簽賭欠下十九萬元債務。蘇以各種藉口向母親要十六萬還債，剩餘三萬元債務，找國中時的四名同學當搶匪，蒙面持刀打劫超商、檳榔攤和麵攤，每次得手三千六百元到一萬餘元。

7. 「錢莊暴力討債 主從皆判刑」(03.04 C3)

—傅姓債務人不堪錢莊業者陳宗和、陳雅莉夫婦逼債，鋌而走險搶劫超商。

8. 「錢莊逼急了 警所旁行搶 3 小時人贓俱獲」(03.10 C3)

—31 歲李鴻其被地下錢莊討債逼急了，搶奪苗栗奇美銀樓 2 條價值共七萬元金項鍊逃逸，3 小時候被捕。

9. 「先偷後搶 飛車盜遇警心慌露餡」(03.18 C3)

—26 歲謝定紘失業欠債，下手竊取一部重型機車，接著騎賊車搶走張姓女子千萬元現金被捕。

10. 「半個月兩度搶銀樓 再次落網」(05.05 C3)

—29 歲蔡佳正，欠地下錢莊數萬元，4 月底才搶銀樓被捕，5 月初再度於員林鎮市中心銀樓，搶走價值三萬五千元金項鍊，依舊難逃法辦。蔡某供稱，

金項鍊已交給錢莊抵債了。

11. 「嘉市三信搶嫌 講手機遭警活逮」(06.13 A13)  
—45 歲嘉義市民王讚平，於五月廿九日持槍行搶家市三信美源分社四十萬元，用來償還地下錢莊八萬元、當舖五萬元及友人五萬元。
12. 「兩個賊 兩樣情 結夥搶劫 一還貸款 一幫乞丐」(09.03 C2)  
—25 歲戴貴峰因失業沒錢續車貸，夥同許姓友人連搶兩處加油站，得手一萬餘元，戴男立刻匯出七千多元還貸款，許男因良心不安，將分到的四千餘元贓款全送給乞丐。
13. 「遠距作案劫高鐵 1 嫌被捕」(09.15 C2)  
—34 歲洪朝峰家境闊綽，但揮霍成性積欠卡債，夥同另一男子強到高鐵左營站停管中心六十餘萬元被捕。
14. 「行搶有線電視 嫌犯是訂戶」(09.15 C2)  
—在獄中認識的 34 歲張獻發、28 歲黃博璋，兩人減刑出獄後因積欠卡債及地下錢莊債務，連手持刀搶劫台中市群健有線電視公司收費檯三十八萬多元被逮。
15. 「三分鐘搶銀行 四小時就落網」(09.27 C2)  
—44 歲鐘旺潮因積欠大筆債務，持制式手槍，強押陽信銀行桃園大業分行保全員，進入櫃檯搶劫二十一萬元，事經四小時內被捕。鐘男將搶得的二十一萬元，拿去清償卡債、房租，被捕時只剩下一千元。
16. 「家門口被搶 蒙面盜竟是好友」(11.14 C2)  
—44 歲蔡敏秋向好友柯姓台商借貸十萬元，在遭柯男通知還錢後，結夥蒙面持刀洗劫債權人柯男，搶走勞力士手錶、黃金鑲鑽戒指和現金等，價值近五十萬元，事後蔡敏秋被逮低頭說，不是不顧道義，亟需用錢，被逼急了才出此策。
17. 「怕聲音被認出 紙寫「我只要錢」 退役少校搶劫」(12.07 C2)  
—少校營長退役 45 歲孔慶滔投資股票慘賠上百萬，並欠朋友、地下錢莊近

五十萬元，為了還債，蒙面持刀搶劫汽車旅館，在一張白紙上寫著「我只要錢，請您提領貳拾萬元，不要呼喊，否則傷了妳我不負責。」脅迫櫃檯小姐交錢，得手八千八百元。

### (三) 殺人奪命

1. 「運將為錢殺老友 撕票還勒贖」(01.30 A2)  
—39歲計程車司機郭坤輝，向50歲俞慶樂界前兩百多萬元，俞男向郭某索討債務，引起郭的不滿，遂夥同另三人將俞騙到宜蘭冬山鄉山區，將之活活打死後棄屍，隨後向死者家屬勒贖六百萬元未果被逮。
2. 「偷渡落網 電話驚爆內幕 高職生活活擊殺債主」(03.04 A1)  
—20歲高職生黃少宇，因簽賭職棒、職籃，積欠技術學院學生21歲杜承恩十多萬元，因不滿杜某追討，夥同兩名男子到杜某住處談判並將杜約出，在車上將他活活打死棄屍荒野。
3. 「伺機劈死髮姐 裸屍焚燒棄荒野」(05.03 A12)  
—桃園貨車司機45歲徐光文不滿髮姐許素卿向他催討三萬元理髮費用，以柴刀砍傷許女頸部血流過多致死，徐男還剝光許女衣服焚燒，並棄屍在楊梅偏遠地區。
4. 「找幫凶下手 北宜裸屍案 女為銷債殺金主」(07.06 A12)  
—45歲葉姓女子積欠63歲張姓書畫裱褙店老闆九百萬元債務，因不滿張姓債主屢次催討債務，與楊姓男子和他名共犯，害死張姓債主後斷掌棄屍。
5. 「女會計命案 原來是謀殺 解決賭債為餌 藏鏡人唆使行凶」(09.12 C2)  
—峨眉鄉女會計邱桂貞命案，為邱女的債務人43歲黃廷坤唆使殺手劉春炎和廖永能所為。黃廷坤共積欠邱女一百五十萬元債務，也將住家過戶抵債，因而自覺委屈，以代劉春炎解決二十五萬元賭債為代價，唆使劉男教訓邱女。

### (四) 偷盜

1. 「盜賣股票 營業員捲款二億」(04.02 A12)

- 富邦證券礁溪分公司營業員林玉燕，因投資失利債台高築，除盜賣客戶股票，並向親友借貸後，捲款兩億元落跑。
2. 「冷血 砍死同學母 還勒索 200 萬」(05.16 A13)
- 25 歲唐霖億，因積欠職棒簽賭金二十六萬元，不堪竹聯幫逼債，找上富有的張姓小學同學家行竊，砍殺同學母親蘇姚月十三刀致死；事後張狂地以死者手機打給家屬勒索兩百萬元，揚言不給錢將繼續殺人。
3. 「監守自盜 一銀行女職員投案收押」(06.10 C3)
- 第一銀行職員 47 歲曾秀霞因積欠他人債務，盜領一千萬元用來償還債務，要再提五千萬元時被識破後逃逸，曾女自知法網難逃投案被聲押。
4. 「偷同業烤漆四處銷贓 被逮」(06.27 C3)
- 油漆經銷商 37 歲郭俊青因經營失利負債三百多萬元，夥同員工 25 歲陳瑞興到陳姓好友兼同業的公司，行竊特殊汽車烤漆等用品四處兜售。
5. 「偷電纜線討打 滿載贓物翻車」(08.19 C2)
- 32 歲李銘隆，地下簽賭棒賽輸百萬，被債主逼急下，闖入平鎮市某社區地下室，偷竊發電機電纜線，造成大停電被居民發現圍捕，扭送法辦。
6. 「錢莊逼債 眼鏡行小開專偷同行」(12.02 C2)
- 眼鏡器材盤商的兒子，37 歲卓岳君積欠地下錢莊五萬元，為了每十天償還利息一萬元，竊取眼鏡行的名牌眼鏡與豔光儀器，甚至盜領業者寄放的貨物，被警方查獲。

### (五) 運販製毒

1. 「錢莊討債 小情侶販毒籌錢」(01.28 C2)
- 19 歲王明嘉向高雄仁武鄉地下錢莊借款兩萬元，王還不出錢遭錢莊派人持槍恐嚇，遂異想天開想靠販毒籌錢還債。王男有時叫 19 歲二專在學高姓女友充當快遞交毒，被警方循線逮捕。
2. 「代運上億毒品 2 人得終身監禁」(03.22 C3)
- 54 歲王清瞬向綽號「大胖子」的男子借十萬元，41 歲顏惠英也先向「大

胖子」借二萬元，事後準備再借十萬元，「大胖子」向王、顏二人表示，只要幫他運海洛因回台，可免除債務，並獲得三十萬元代價。王、顏二人從泰國運毒回台被抓，由於海洛因純度甚高，判處無期徒刑。

3. 「販毒集團下鄉 連誘賭徒煉毒」(04.22 A10)  
—44 歲戴金全、46 歲李德松皆因嗜賭欠債，被逼到走投無路下，讓販毒集團利誘製毒。
4. 「夾帶 230 公克 女子「肛」強運毒」(08.01 C3)  
—43 歲嚴若玲欠王男十萬元，王男要她帶著毒品回台抵債，所帶毒品 230 公克，市值兩百萬元。
5. 「兩女運毒被逮 灌出七四顆毒球」(09.06 C2)  
—從事金紙買賣的 28 歲莊琪華和 29 歲薛又瑄，為了還地下錢莊債務，充當運毒車手，以吞食方式夾帶海洛因毒球，幫吳勝結跨國運毒集團從柬埔寨運毒回台被查獲。
6. 「土法煉鋼的創新口味 高粱酒入味 K 他命誘人對味」(09.12 C2)  
—45 歲王國良曾在桃園經營裝潢事業，由於生意失敗，負債兩千萬元，在花蓮老家開設製毒工廠，並挑選雞寮製毒，以臭味掩蓋異味。
7. 「K 他命闖關 三桶八千萬」(11.05 C2)  
—42 歲羅德利因職棒簽賭欠了不少錢，向 38 歲周德順借貸，為了償債，以每次出面接貨十萬元的代價，幫周男的 K 他命毒品集團走私入境時領貨，再把毒品送到指定處所，交由下游販售牟利。
8. 「賭光家業 豬哥亮舊東家淪毒販」(12.05 C2)  
—靠藝人豬哥亮的歌廳秀而賺錢發跡的 56 歲廖朝輝，多年來簽注大家樂失利，欠下大筆債務，最後靠吸毒自我麻醉，並開始販毒，零點三公克海洛英賣一千元。

## (六) 性交易

1. 「房貸壓力大 新婚婦暗地援交」(04.14 C3)

—一名在台中工業區擔任作業員的 23 歲陳姓女子新婚購屋，夫婦倆因加班時數不固定，薪水時多時少，家庭財務經常捉襟見肘，因難以應付龐大房貸壓力，陳姓女子丈夫上班時間，以 3 小時三千元代價賣淫被依違反兒少法移送。

## (七) 詐騙

### 1. 「紙箱抵押借錢 歹徒詐運將」(01.21 C2)

—男子巫永豐欠地下錢莊二萬元被逼債，以要幫朋友買東西為由，佯稱忘了帶錢，用一個有點重量的紙箱當「抵押品」，取信計程車司機借錢，再框稱等會兒友人會還錢後，下車一去不返。巫某故技重施時被識破。

### 2. 「墜車離奇失蹤 死亡理賠逆轉敗」(03.19 A12)

—負債逾千萬的台北縣民許文同、嚴麗英夫婦，在一個颱風夜離奇失蹤，座車在數日後被發現墜落山崖下，三名子女聲請法院宣告死亡，並請求保險理賠。一審原判保險公司應理賠四千二百萬元，因業者提出反證，最高法院推翻死亡宣告，改判保險公司勝訴定讞。

### 3. 「姊弟謀保金 3 次車禍害死長兄」(10.09 C2)

—51 歲邱青蘭私下替從母姓的大哥 53 歲張國鐘保了約一千九百多萬元的保險，再找傅姓男子等三人製造假車禍，錢後行凶三次把大哥撞死，邱女將分得八百萬保險金償還卡債，整起詐領保金事件仍被破獲。

## 二、因債喪志自殺

### (一) 自我了結性命

#### 1. 「婦人著紅袍自縊」(01.20 A12)

—遺書自稱「梅蘭」的中年婦人李麗華，因不滿遭人誤解欠錢未還，被登山客發現著紅色道袍上吊在四獸山步道。

#### 2. 「百般凌虐 3 人被逼跳樓、燒炭」(01.23 A11)

—男子黃又霖，96 年間因不堪以呂國泰為首的幫派逼債，在高雄市光華二路住處燒炭自殺。

3. 「厭世夫留書離家 妻報案等到上吊噩耗」(01.24 C3)  
—57 歲蔡朝宗，筆記本上寫積欠債務，不願拖累家人等語，於高雄縣烏松鄉松藝路農地上吊自殺亡。
4. 「憂鬱女自殺十餘次成真」(01.25 A6)  
—45 歲羅姓女子長期積欠房租遭追討，在浴室內燒炭自殺，遺書中載有「無法生存」等語，言明經濟不佳尋短的無奈。
5. 「暴力討債逼自殺 錢莊 10 惡一把抓」(02.28 C3)  
—一位吳姓男子向以黑幫「聯正會」份子史國雲經營的地下錢莊借錢，因還不出錢，長期遭受史男等侮罵，並以要讓吳男全家死光為恐嚇，致吳精神崩潰服藥自殺，幸家人及時發現，急救挽回一命。
6. 「不堪債纏身 妻殺夫再自刺三刀」(03.02 A12)  
—潘姓婦人由於家中積欠銀行三百萬元，不堪長期債務壓力，疑似罹患精神疾病，二月間曾企圖上吊自殺未遂，此次持刀刺殺丈夫後，轉而連刺自己腹部三刀，她又自殺未遂，丈夫傷勢過重死亡。
7. 「日仔會害人？ 水果販自焚成焦屍」(03.28 C3)  
—53 歲周志豐曾向親友借過五萬元，及欠地下錢莊「日日會」三十餘萬元，廿七日在旗山中寮山區工寮內引火自焚，全殺燒的只剩下部份肌肉及骨架。
8. 「神明指示出國避凶 錢莊 3 煞機場入網」(05.07 C3)  
—31 歲張志國等 7 人以開設「一品茶行」為幌子，卻從事地下錢莊暴力討債，動輒對借貸人「奪命連環叩」、潑漆、恐嚇家人，賣小吃的 31 歲陳姓男子，因不堪張志國等人逼債，96 年 9 月間，在做生意的發財車內燒炭自殺；另一名 40 歲柯姓男子因投資失敗，借十萬元還不起遭逼債後，96 年 11 月上吊自殺亡。
9. 「屋遭法拍 失業老卡奴上吊」(05.11 A12)  
—60 歲離婚失業獨居的戴友信，不堪背負龐大債務，留遺書以窗簾繩纏頸於新化住家上吊身亡。

10. 「卡債逼人 護士放血死在床上」(05.24 A12)

—31 歲基隆長庚醫院護士蔡玉婷，為改善家境，私下向銀行刷卡借貸卻無力償還，以平日工作用的輸血導管，平躺在床上放血自殺身亡。遺書中寫道：「付不出銀行貸款，好辛苦，走了以後就不用再付了」、「我有勞保和國泰人壽，應該有八十多萬元，爸媽就拿去還高利貸，再留些錢在身邊，過好生活」。
11. 「逮暴力討債集團 赫見軍人、離職警」(08.01 C3)

—一位南部 34 歲鋼鐵公司胡姓董事長，因積欠工程款被討債集團蕭煜霖盯上，蕭某派兩名小弟到他公司討債，後來再帶十多人持鐵棒圍毆，讓胡董全身是傷，後腦血流不止後撂下狠話離開。胡董怕得不敢到醫院治療，也不敢向警方報案，公司又被蕭某派人監控，每天生活備感壓力下，開車到郊外於車內燒炭自殺亡，身後留有最大才讀小一的三個孩子，鋼鐵公司隨之倒閉。
12. 「卡奴燒炭 留書怪罪扁政府」(09.16 C2)

—37 歲周俊豪於租屋處燒炭自殺亡，留遺書自嘲是小小卡奴，被扁政府與財政部金管會及過去八年景氣逼上絕路。
13. 「討債逼死人 惡警求刑廿年」(11.08 C2)

—一名陳姓女子，被賴姓男子欠債一千餘萬元，委由前田中警分局警員張芳就組成的討債集團追討。張芳就等人對賴男拳打腳踢、用香菸燙傷賴男的手，之後，被押往員林某處限制行動達六小時釋放。數日後，賴男因恐日後又遭張芳就等人危害，回到永靖組厝前喝農藥自殺身亡。
14. 「貸款逼人 紡織廠少東燒炭身亡」(12.02 C2)

—30 歲已婚紡織廠小開鐘曜陽，因背負房貸壓力，不願向父親開口，四處周轉不靈，在自己 BMW 車內燒炭身亡。

## (二) 結伴自殺

1. 「百般凌虐 3 人被逼跳樓、燒炭」(01.23 A11)

—情侶 31 歲盧 X 吉、20 歲韓 X，向以呂國泰、林武治為首的地下錢莊借貸四十萬元，因不勘呂國泰等人教唆手下逼債，於 96 年 8 月 29 日清晨，相偕



從高雄市一心二路某大樓租屋處跳樓結束生命。

2. 「殉情不成 槍斃女友另劫財被訴」(03.07 C3)  
—36歲黃裕和與36歲女友吳宜荏向當舖、地下錢莊借貸度日欠下債務。96年11月間兩人決意於住處服安眠藥及併用毒品後燒炭自殺，吳女從昏中醒來，黃某狠心開槍將吳女打死，為了籌湊逃亡費用，又持槍強盜公司現金二萬九千元及一輛計程車後棄車逃逸，法官從重求處黃某無期徒刑。
3. 「以債養債 夫妻燒炭赴黃泉」(03.19 A12)  
—台北市44歲曹素芬和45歲先生曾開印刷公司，由於經營不善積欠鉅額債務，債主逼債揚言不還債要對其家人不利，夫婦二人相偕燒炭自殺，遺下一對就讀國中、小的子女。
4. 「妻死3天夫未亡 自殺變殺人」(08.05 C2)  
—宜蘭56歲劉聰駐不堪債務壓力，偕53歲妻李惠先吞安眠藥再燒炭自殺，結果劉男被救，妻子死亡。
5. 「硬吞救護公司 黑道拿槍救人？」(09.06 C2)  
—許哲偉夫婦經營北杏等三家救護車公司，因過度擴張周轉不靈，向地下錢莊借貸上千萬元。竹聯幫乾坤堂堂主竇平環，借給許氏夫婦數十萬元並對外放風聲，引來四海幫等份子覬覦，勾結公司不肖司機取得十三張救護車行照，偽造債權抵押憑證後上門討債。許哲偉夫妻不堪「各路好漢」需索無度，三月在淡水燒炭自殺獲救。
6. 「疑遭逼債 半百男女留書仰藥」(09.13 C2)  
—50歲陳鳳玉、鄰居53歲孫明寶兩人同時欠債，受不了地下錢莊追討，留遺書喝農藥自殺雙亡。
7. 「職棒簽賭招禍 子債逼死老父母」(10.14 C2)  
—古坑鄉民62歲徐清金、63歲黃有來夫妻，其二子徐漢文因職棒簽賭積欠地下錢莊四百萬元，兩老不斷為他償債，卻因不堪近年來不斷被騷擾，開車到自家竹林裡喝農藥自殺身亡，還以錄音遺言要另兩子幫忙還債。

8. 「欠卡債燒炭 夫亡妻獲救」(12.21 C2)

—台北縣三峽鎮 34 歲陳姓男子與 35 歲周姓妻子，積欠銀行債務八十多萬元，房屋遭查封又被銀行催繳，夫妻於房內燒炭自殺，被發現時，陳姓男子無生命跡象，陳妻送醫脫離險境。

(二) 攜子全家自殺

1. 「父輸光燒炭自殺 帶 9 歲子陪葬」(02.23 A12)

—苗栗縣後龍鎮 42 歲陳姓男子沉迷賭博，96 年間才因積欠地下錢莊債務，由家人協助清償，日前賭興又起，輸光薪水、客戶帳款二萬多元及向地下錢莊借來的三萬元，簽了九萬元本票給錢莊抵押，還向朋友借款。他自知咎由自取，留下懺悔遺書，帶著九歲獨子於山區在休旅車內燒炭雙亡。

2. 「燒炭悶死 2 歲童 母割腕獲救」

「欠下卡債兩百萬 遺書怨母叨唸」(05.13 A11)

—31 歲台中縣女子謝竺君欠卡債兩百萬及做直銷被騙二十多萬元，帶著 2 歲兒子於新竹市投宿旅社內燒炭自殺，男童被濃煙嗆醒，謝女又以枕頭悶死兒子，自己再以美工刀割腕自殺送醫獲救。

3. 「勒死女友 父攜子上吊 1 屋 3 屍」(06.24 A9)

—51 歲陳進財積欠大筆債務無力償還，先勒死女友吳宜瑛，再帶著 11 歲兒子陳家明上吊身亡。

4. 「賭」掉婚姻 父攜雙生幼女燒炭」(07.14 A11)

—新莊市 34 歲單親父親薛聖露，無力償還賭債，攜一對 5 歲雙胞胎女兒燒炭自殺三人身亡。

5. 「房東催租 驚見燒炭 這家 3 乾屍 那家 4 口獲救」(08.10 C2)

—從事石頭雕刻擺攤維生的何峻曦與 26 歲妻子李沛汶，帶著 4 歲兒子於租屋處內燒炭自殺全亡。房東日前催討積欠兩個月房租不成，再度前往查看發覺，屍體已成風乾狀態，死者家中空蕩蕩，留有太太皮包內壹仟元現金及一些零錢。

6. 「燒炭被嗆受不了 尋死變求救」(12.16 C2)

—鳳山市陳姓男子原是鷹架工程包商，失業後積欠其他包商工程款五十萬元，房貸好幾個月沒繳，亦有地下錢莊到家中討債，窮途末路下，攜懷有九個月身孕的妻子和 10 歲大女兒、7 歲大兒子和 5 歲小女兒全家於住處燒炭自殺，陳男被濃煙嗆得受不了打一一九求救，所幸無人傷亡。

7. 「前妻拒復合 狠父帶兒女自殺」(12.27 C1)

—37 歲貨運司機李明俊帶一對子女，11 歲李尚霖、10 歲李珮瑄於車內燒炭自殺，三人共赴黃泉。李明俊留遺書表示，除感情問題外，因積欠兩百萬元債務才走上絕路。

### 三、因債被虐被殺

#### (一) 被虐待

1. 「專貸越女 收高利、暴力討債」(01.11 C3)

—陳姓越南女子向男子陳明隆借貸幾萬元，遭陳某到家中討債，向陳女婆婆揚言找不到人，下次遇到會把陳女打死，害得陳女不敢回家，四處躲藏。某日，陳某開車攔下陳女，企圖強拉陳女上車賣淫抵債，後又教唆他人搶走陳女機車。

2. 「越南人搞錢莊 欺同鄉逼下海」(01.24 C3)

—阮氏越南人因生意周轉，向同鄉 31 歲陳氏鸞借貸十萬元，由於利息負擔過重，阮氏漸有拖欠債務情況，陳氏鸞夥同另 3 人上門逼債，並控制阮氏女自由、恐嚇要把她抓去當妓女還錢。

3. 「暴力討債 跨國合夥 泰勞助陣」(01.24 A11)

—49 歲竹聯幫忠堂堂主胡孝國，於 96 年間率眾介入已倒閉的亞洲唱片公司蔡姓女老闆的債務處理，強行以他人欠款的空頭「芭樂票」抵債，取回七百二十萬元的借據，還拿走公司的 CD 做為酬傭，讓被害人恐懼不已，長達一年，不敢獨自外出。

4. 「包商欠債遭押 警喬裝家屬逮人」(01.25 A12)

—魏姓包商因公司資金周轉，向 48 歲楊晉德借用三筆工地作為擔保，向另一名金主借一千兩百萬元，並答應給予百萬佣金酬謝。不料魏某未能如期付予款項，遭楊男夥同討債公司成員強押至淡水軟禁、毆打要錢，警方佯裝家屬與嫌犯交涉，救出魏某。

5. 「暴力討債 借 3 萬得還 140 萬」(01.31 C3)

—47 歲黃德永與胞弟黃燕郎經營地下錢莊，一名女計程車司機向黃德永借錢後，因無力還錢，竟被脅迫要當黃嫌女友，逼得差點跳海自殺。另外，黃某放款時，對借款人拍照為証，教唆手下以各種手段討債，還偽稱幕後有檢警撐腰，讓債務人終日活在恐懼中。

6. 「質車借款 當舖業押人討債搶劫」(02.02 C3)

—屏東鍾姓男子將轎車典當給高雄某當舖，借款三十五萬元後因無錢付息、贖回，車子被流當處理。當舖業 42 歲劉晉富不甘損失，夥眾毆傷鍾某，還將他的 7 輛權利車及鍾妻的車子扣留，脅迫以簽下本票後才放人，鍾姓夫妻脫身後報警。

7. 「借百萬 還千萬 討債逼吃狗屎」(02.03 A11)

—一名華南銀行退休的林姓襄理，因投資外幣買賣失利，向陽東輝借款一百萬元投資又損失，遭楊某以尖刀猛刺，並押到足球場，要求趴在地上吃狗大便，隨後再以尖刀挖起一旁泥土，威脅被害人吞下等手法逼債。另外，更找一家自稱「非暴力討」的公司，夥眾多次持刀槍上門催債，期間長達三年。林姓債務人直到討債集團對其子施暴，才決定向警方報案。

8. 「2 男持大鐵鎚闖民宅討債」(02.24 C2)

—高雄關姓女子因缺錢孔急，向巫、陳姓男子借款七萬元；隨後又借十一萬五千元。因關姓女無法支付十天一期 12 至 15 分高利，巫、陳兩人闖進關女住處，拔走汽車鑰匙，控制屋內關女母子及侄兒等行動自由，並恐嚇若不還錢就要以大鐵鎚敲壞房子，報警會讓關女及家人好看等語。

9. 「暴力討債 逼死 7 運將 欠債司機如奴 七坪房關廿餘人」(02.28 A11)

—「天道盟不倒會」大哥劉穎之組織暴力討債集團，還私設牢房，強行拘禁債務人，全民計程車司機郭進財（95.07.19 於車內引廢氣自殺）、邱家生（95.06.18 室內燒炭自殺）、黃承騰（95.06.02 上吊）、王添壽（94.01.14 上吊）、蘇勝德（93.10.25 車內燒炭自殺）、陳碧江（93.04.21 車內燒炭自殺）和許曜山（91.07.14 上吊）等因積欠劉穎之高利貸，不堪劉手下嚴刑逼債和無力清償雙重壓力下，或引廢氣、或燒炭、或上吊等手法自殺，郭進財更留下死不瞑目的遺書和簡訊，控訴劉男等人吸血和榨取血汗錢的惡行。劉穎之把借錢的運將當「奴隸」，將無力償債的運將集體拘禁在七坪大小的房間管理，被害人最多曾擠進廿多人，大部分人都打地鋪，像擠沙丁魚般不堪。

10. 「錢莊討債 恐嚇斷手腳」(03.02 C2)

—24 歲林姓男子，向兼營高利貸及暴力討債的手機行老闆李冠德借貸四萬元，林某每 10 天須付六千元利息，被重利壓得喘不過氣來。李冠德教唆 7、8 名男子強押林男逼債，揚言要斷其手腳，事後又傳簡訊恐嚇，整起案件依重利、恐嚇傷害等法辦。

11. 「錢莊討債 設刑堂搶人妻」(03.13 C3)

—52 歲黃順光長期經營地下錢莊牟取暴利，並吸收、豢養 28 歲張耀勻等 8 名不良份子以供使喚。有 1 名借貸人借款六萬元，10 天內付不出六千元利息，遭打斷腿；另 1 名債務人已婚婦女，被張姓錢莊同僚愛慕上，以暴力手段強迫該名女子離婚；其他借款人曾遭到住處噴漆寫上「欠錢不還」、「垃圾」、「惡劣」等字樣，或在債務人面前亮槍舞弄，或挾持被害人，讓人心生畏懼。

12. 「暴力追討暴利 錢莊 6 人集團瓦解」(03.19 C3)

—43 歲劉建麟和 43 歲前妻陳貞伊開設高利錢莊並暴力討債，動輒搬欠債者貨品、恐嚇「請吃子彈」。嘉義一自助餐店業者向該錢莊借貸，遭逼債時店被噴漆，只好歇業躲起來；另高雄市一家精品店的女負責人，也因借貸無力償還，店內精品被搬到夜市賤賣變現。

13. 「擄人討債 50 萬 暗槓 200 多萬」(03.19 A12)  
—台南黃姓男子與 34 歲鄭軒華有五十萬元投資糾紛，鄭女找上黃國雄為首的暴力討債集團向黃男催討，黃男被黃國雄等囚禁兩天，在付出三百餘萬元後被釋放。
14. 「討債公司扣護照 坑越女三百人」(03.20 A12)  
—57 歲討債集團主謀陳基賢及十多名幫眾，專以越南女子為目標，以抵押護照、居留證手法強逼對方簽下本票，再以暴力毆打方式討債，被害女子超過三百人。
15. 「借 3 萬欠百萬 2 度慘遭圍毆變豬頭」(03.21 C3)  
—29 歲從事工地散工的郭姓男子，向 26 歲劉銘忠借款三萬元，經過 1 年本金滾利息總和直逼百萬元，郭某無力償還，只得躲起來，卻被劉男唆人毆傷成豬頭。
16. 「錢莊逼債 開槍擄人至山區痛毆」(04.02 C2)  
—蘇姓男子向地下錢莊借貸，利滾利積欠四百餘萬元無力償還，在與債權人談判時，遭開槍擄走並於山區被毒打，頭部多處撕裂傷。
17. 「錢莊討債 貼她身分證影本」(04.11 C3)  
—恆春 1 名吳姓女子向地下錢莊借款四十萬元，短短幾個月，連本帶利要還四百八十九萬元，吳女籌不出錢，遭暴力討債，除到家中恐嚇，還在恆春鎮上到處張貼吳女身分證影本，讓她身心受創、精神幾近崩潰，數度喝漂白水尋短。另同鎮簡姓醫生及陳姓營造商人也是受害人，已變賣家產遠走他鄉。
18. 「追債變追殺 雙煞飛車連轟 16 槍」(04.11 A12)  
—28 歲李登明、38 歲曾慈傑持槍分乘汽車，追殺積欠一千四百多萬元賭債的邱、楊兩名男子，三輛車在高雄市街頭狂飆追逐，歹徒邊開車、邊開槍，直到邱、楊兩人衝到派出所求援才罷手，幸無人傷亡。
19. 「股東屢押走老闆 勒索又劫車」(04.27 C3)  
—洪門大哥穆盡忠多次找小弟強押韓姓債務人逼債，甚至以電擊棒電傷，直

到簽下八十萬元單據後始放人，事後更恐嚇韓姓被害人妻子，要對其母親不利。

20. 「向舊愛逼債 偷她祖父骨灰被判刑」(04.30 C3)

—42 歲鄧承劭與洪姓女友債務未決，鄧某為逼分手洪姓女友出面解決債務，傳簡訊和登門恐嚇洪女及其友人，甚至偷取洪女爺爺的骨灰罈，傳簡訊恐嚇洪女「丟掉了別怪我沒告訴妳」等語。地院依恐嚇、盜取骨灰等罪刑判鄧某 5 個月又拘禁 50 日。

21. 「噴漆丟蛋 錢莊追進癌症病房逼債」(05.02 C3)

—王姓男子因生意周轉，向經營地下錢莊的李有倫借貸四萬元，王某無力償還借貸四處走避，李某到王家丟雞蛋、潑油漆，或在路上噴字「王某某欠錢不還」畫箭頭到王家，或在鄰居信箱夾紙「王某某欠錢不還，或半夜在王家外大喊大叫要王某還錢。」李有倫多次打電話到王家恐嚇，不還錢會找流氓到家抓人，並對家人小孩不利，最後還向癌症臥病的王父恐嚇，要把王某押走，讓王父害怕。

22. 「持槍嗆老婦 3 大學生囂張討債」(05.30 A11)

—一年逾七旬的鄒姓老婦人與戴姓女子有卅五萬元的債務糾紛，戴女委託以竹聯幫「熊義會」會長李洪熠為首的暴力討債集團討債，李某等六人闖入獨自在家的鄒姓老婦人家中，揚言若不還錢，就要切斷被害人家中電話線，讓她無法對外求援；並強行帶走市價逾千萬的私人收藏，拿來抵債償息。參與討債人員嗆聲亮槍逼債，其中有三名輔大及淡大在學男女大學生。

23. 「押墓地脅下海抵債 囚女業務三天」(06.23 A11)

—新竹縣楊姓女子欠 37 歲曾姓男子兩百餘萬元債務，於上班途中，被強行擄走，押到公墓逼債並被矇眼、雙手綑綁在汽車旅館，曾某揚言要將楊女賣到妓院抵債，楊女下跪哭訴放她一馬。

24. 「悍女強拍裸照 威脅前男友還錢」(07.13 A12)

—陳姓男子因積欠前女友郭昱辰十幾萬元，郭女為討債，邀約陳某到汽車旅

館後，找人強拍陳裸照，恐嚇陳簽下二十萬元本票，否則將把裸照張貼在網路上，並帶到河濱公園威脅將他推入河中，「不還錢，讓你去游泳。」

25. 「暴力討債兼賣槍 沒錢還債丟下橋」(07.15 A10)

—江姓男子欠下十多萬元債務，債權人委託討債集團李俊霖等討債，江男被強押上車，銬其雙手控制行動，載至彰化一處民房，由七、八人持鐵器、椅子及槍托等輪流毆打至暈倒，再以冰水澆醒，又遭一陣痛打，血流滿面，後載至台中龍寶橋，丟下深七、八公尺的溪底遺棄。

26. 「青棒球員淪惡棍 打人腦死爭功」(07.24 A12)

—21 歲陳世文積欠阿智兩萬元債務，被保送台北某高中棒球隊的青少年打成腦死。

27. 「母舉債助么子 兩債主毆長子」(07.31 A12)

—經營高檔漁產買賣的黃姓批發商，不忍小兒子經營的餐廳負債累累，拿出老本救兒，挖東牆補西牆讓自己債台高築，債主強押大兒子逼簽千萬元之本票，並持木棍狂毆，企圖恫嚇他若不幫母親還錢，就等著被活埋，所幸形跡敗露，才將他釋放。

28. 「村長遭潑酸 兇嫌稱債務糾紛」(09.13 C2)

—竹崎鄉竹崎村長溫良恭積欠李姓婦人二十萬元，李婦拿著溫簽名的二十萬元支票請人代為追討，討債二男先將溫轎車衝撞倒地，再用電擊棒電擊，並用鹽酸潑灑頭部致雙眼失明傷勢嚴重。

29. 「借 16 萬要還 38 萬 還錢慢燒下體」(10.07 C2)

—一名黃姓男子向以 39 歲楊進龍為首的地下錢莊借貸十六萬元，黃男因還款速度過慢被押到汽車旅館，毆打昏迷後被丟入裝滿水的浴缸，接著用打火機燒下體，甚至作勢要性侵被害人女友。

30. 「錢莊擄人討債 開放「探親」昭公信」(12.28 C2)

—黃姓男子向經營地下錢莊的蘇鈺翔借五萬元無力償還，蘇男催討不得，押走黃某夫婦，拘禁六天動私刑，要家屬拿錢來換人，還「開放」家屬探親以



便取信，家屬報警逮到四名嫌犯。

## (二) 被殺害

1. 「欠下五萬 刀客討債 賠掉一命」(01.12 A12)  
—59 歲陳德和向黃姓友人借款五萬元，一日，黃某至陳男工作地點討債，兩人發生爭執，最後陳男遭不明凶器刺傷不治，黃某犯案後行蹤成謎。
2. 「乘竹筏遊湖逼債 男子溺斃水庫」(03.07 A12)  
—35 歲林冠程積欠 52 歲鐘漢庭五十八萬元砂石貨款，二人談判債務未果，鐘某夥同李簡旭將林強押至永和山水庫，以乘竹筏「遊湖」威嚇其還錢，林在途中落水慘遭溺斃。
3. 「裸女割喉案 男友投案稱自衛」(06.09 A12)  
—大溪女子 35 歲劉如華，向 26 歲劉錦輝借款四萬元，劉男為債務與劉女發生爭執，劉女持刀揮舞，劉男稱自衛時不慎傷到劉女致死後割喉棄屍荒野。
4. 「小婦人發狠 木砧板砸死六尺漢」(07.19 A12)  
—45 歲呂學仁欠同居人 42 歲官粉玉二百萬元，官婦趁呂某酒醉時，持木製砧板將他擊昏，再狠 K 臉頰和下巴近百下致死後自首。
5. 「討債槍殺姪兒 老翁應訊暴斃」(12.10 C2)  
—73 歲老翁吳廷芳拿著獵槍到姪兒家催討舊債，開槍射殺 50 歲姪兒張志傑，送醫不治，吳翁應訊時也因心肌梗塞暴斃。

## 四、因債繼承背負債務

1. 「兒擔心扛父債 法官准改母姓」(01.06 C3)  
—台中彭姓男子父親生前在外積欠大筆債務，家人除向法院聲請拋棄繼承，為免債權人登門討債，向台中地院再聲請變更為母親姓氏。法官認為彭某原姓氏確實對他有不利影響，根據新修正的民法，裁准彭某改姓林。
2. 「民法修訂 適用首例 背債兒解脫 吳家姊妹成功拋債」(02.05 A3)  
—《民法》繼承編部分條文修正案自今年(97)一月四起生效，高雄地方法院民事執行處最近裁定，撤銷對高雄吳家三姊妹自有財產的強制執行，為民

法繼承編修法後，所出現的首例「背債兒」拋債成功案例。吳家姊妹繼承母債六百多萬元時均為未成年人，依民法規定，三人僅須以所得遺產為限，負清償責任。法官認為，孩子的薪資「顯非因繼承所得財產」，因此，撤銷銀行追討兩百多萬元債務的執行令。

3. 「繼承子債喊卡 賈嬪存款解凍」(02.06 A10)

—嘉義市 77 歲老太太賈何麗崑為老榮民遺孀，是中低收入戶，丈夫及兩名兒子在三年內相繼過世，與智能不足孫子和離婚女兒相依為命，每月繼承亡子的債務，帳戶內的薪俸遭扣押，一家三口又老又殘，面臨過年斷炊。

## 五、債務悲境

### (一) 公職人員

1. 「三峽鎮長 A300 萬公款 還賭債」(04.01 A11)

—台北縣三峽鎮長陳佳烜 5 年來暗積公帑三百餘萬元，用來償還職棒簽賭及賽鴿的賭債。

2. 「4 中尉吸金放貸 軍民兩頭削」(09.19 C2)

—陳奕亨等四名中尉輔導長，向軍中弟兄和民間吸金兩千五百多萬元，再和地下錢莊合作放款，一名邱姓軍官積欠一百萬元，因無力償還被迫提前退伍，四處躲避，連老家也被恐嚇騷擾，苦不堪言。

3. 「喝烈酒留遺書 警員跳樓亡」(09.27 C2)

—56 歲彰化縣警局保安民防課警務員黃仁惠，從縣警局七樓陽台墜樓身亡。手札內表示，九十五年間曾為朋友向銀行借款一百萬元，一時無法償還相當焦慮，晚上常無法入眠，且長期照料臥病的女兒，身心俱疲，警方因此研判黃自殺。

4. 「討債逼死人 惡警求刑廿年」(11.08 C2)

—前田中警分局警員 39 歲張芳就，因積欠鉅額債務，薪水被扣，經濟情況惡劣，在需錢孔急下，夥同友人共組暴力討債集團，張芳就以不知情同事的帳號、密碼登入警政署的電腦網路系統，查得一名賴姓債務人車籍資料而截

獲賴男逼債，賴男不堪凌辱仰藥自殺身亡，遭檢警循線查獲，檢察官將張芳就依貪污、洩密、妨害自由等罪起訴，具體求刑廿年。

5. 「錢莊年息百萬元 少校製毒還債」(12.03 C2)

—國軍花蓮醫院少校藥學官藍陳鎔，投資股市失利負債五百萬元，幫助毒蟲范斯凱製毒遭調查局人員逮捕，自毀前程。

## (二) 社會大眾

1. 「歹徒索父債 母與警戒護 國三女當街被擄」(01.03 A12)

—15 歲的小潔（化名）就讀淡水某國中三年級，因父親欠債，債主多次找上她催討。某日債主將她強行帶走，蒙上眼睛未給進食，經報警，歹徒將她釋回後威脅「看你以後敢不敢去上學」，母親考慮將孩子轉學。

2. 「死後沒錢殮葬 一年上萬人 投資失敗 貧病上身 老闆也窮死」(01.22 A2)

—原是機車行老闆的薛先生，因接連開火鍋店、投資股票，欠下上千萬元債務。薛先生為清償債務，向太太娘家調頭寸幾百萬元，連娘家都被拖垮，受不了打擊之下病倒在床，太太出外工作端盤子也失業，不久，薛先生因病重過世，往生時 48 歲，留下讀大二的兒子和高三的女兒，身無分文的薛太太連棺材都買不起來安葬丈夫。

3. 「辣妹帥哥「債務整合」吸乾卡奴」(01.25 A11)

—快速捷國際有限公司在雅虎奇摩網站刊登理財廣告，以債務整合協商為幌子，向已經負債累累的卡奴展開辣妹、帥哥理財攻勢，先以每家卡債銀行債務重整手續服務費為由，收款九千元費用，再要求被害人以網路刷卡付費，預借現金或「假刷卡購物、換現金」，硬軟兼施要被害人將剩餘額度皆刷爆並兩個月都不要繳款；甚至要求被害人辦理行動電話供快速捷公司使用，謊稱手機是提供整合債務銀行來查核對帳之用，如此卻是另作其他人頭用途，造成卡奴二度重傷信用破產。

4. 「搬走查封家具 卡奴觸法」(03.01 C3)

—62 歲蔡姓男子帶著盲妻四處漂泊，多年來靠打零工維生，無工作時就刷卡買生活用品繳水電費，積欠二十多萬元卡債無力償還，遭法院查封家具，某日蔡男搬家具去投靠女兒，被警查獲依毀損罪法辦。

5. 「判刑離職員警 淪落詐財人頭戶」(03.04 C3)

—高雄市新興警分局離職警員宋文鈞，離開警界後，一度流落到捷運工地打工，經濟陷入困境，他從超商看到求職分類廣告，循電話向不知名男子借一萬元，對方要求將他的提款卡及帳號作抵押，由於帳戶被列為詐騙集團的警示戶，讓銀行員發現，報警將他逮捕歸案。

6. 「單親媽勒死 6 歲女 自殺獲救」(03.09 A11)

—44 歲單親媽郭婦，擔心前夫債務會影響新購的房子被抵押，因而患上憂鬱症想帶孩子一起走。郭婦先勒死六歲的女兒後，再以修眉毛的小刀片割雙腕與頸部未遂急救。

7. 「父躲債落跑 四姊妹寧住育幼院」(03.20 A11)

—小玲的父母多年前離異，她和三個妹妹由爸爸照顧，爸爸沒有穩定工作，又積欠債務，每次債主找上門，爸爸躲起來，姊妹經常獨自面對上門討債的債主，甚至住進汽車旅館逃債。現今父親失去聯絡，四姊妹暫住育幼院，未來何去何從令人頭痛。

8. 「1 年 4 度尋短 劉嘉晃走出生命幽谷」(04.16 C2)

—劉嘉晃的妻子為了幫助他創業開店，負債六、七十萬元，因無力償債得了憂鬱症，妻子趁他熟睡時偷偷燒炭自殺，讓他痛不欲生。傷心欲絕辦完妻子喪事後，留下遺書給 2 個女兒後 1 年 4 度燒炭自殺被女兒發現救回。

9. 「攜子自殺要脅 家長向老師借錢」(04.17 A12)

—就讀小學二年級的小強父親向地下錢莊借錢，利滾利還不起，被債務逼急下，打電話向小強的導師商借三萬元，表示他已經到被追殺的地步，不幫他，反正活不下去，乾脆先結束兒子的生命再自殺。

另一國小三年級小宏的母親，欠債六十萬元，被債逼急了，向小宏老師先借

幾萬元救急，小宏母親說再沒人幫她，這恐怕是小宏上的「最後一堂課」。

10. 「不還錢死給她看 債主束頸病危」(04.21 C3)

—59 歲男子杜多有，向好友邱順蘭催討剩餘十七萬元債務不成，借邱女家中廁所，以塑膠束帶勒頸自殺未遂脫離險境。杜某在家留有遺書，強調邱順蘭欠債不還，他要死給她看等話。

11. 「父女燒炭亡 離家母祭拜痛哭」(04.21 C3)

—蘇澳鎮民陳錦江偕幼女傅小平燒炭自殺亡，其妻韓美娥痛哭失聲表示，近年來找工作或做生意負債累累，與丈夫間情緒不佳，因而離家月餘，導致丈夫想不開帶幼女自殺。

12. 「夫欠卡債失蹤影 妻申請離婚」(05.31 C2)

—42 歲擔任廚師的林姓男子積欠三百萬元卡債避不見面，其妻 34 歲李小姐不堪債主找她討債，帶著一雙兒女備案申請離婚。

13. 「母躲債棄養 男孩獨活無人顧」(06.05 A11)

—就讀台南市某國中一年級特教班 13 歲孔姓學生，因母親躲債緣故遭棄養，自己住在租來的房子哩，靠著善心麵店老闆的接濟下生活一個月，直到學校老師家訪才找到男童。

14. 「錢莊逼當車手抵債 家庭主婦走上不歸路」(06.22 C3)

—34 歲鄭詠真欠地下錢莊五十萬元無力償還，被迫參與錢莊不良分子組成的詐騙集團，充當車手抵償債務。

15. 「錢莊吸血 身障男快被逼死 總統府救援」(07.27 C3)

—經營彩券行的身障男子，由於生意不佳，向地下錢莊借款三萬元，在高利貸壓力下，寫信向馬總統求援。總統府隨即交由中市警局偵查，警方循線查獲集團成員。

16. 「錢莊登門放貸 騙到帳戶去詐欺」(08.17 C2)

—33 歲水泥工陳銘發，因妻子懷孕向地下錢莊借錢一萬元，錢莊除先收十天利息兩千外，還要他簽本票，繳交兩本存簿、提款卡和密碼。陳男繳出帳

戶後，輾轉落入詐騙集團手中，分別以假中獎等名義騙了許多人，直到陳男接到警方約談，才知上了大當。

17. 「錢莊逼債 名嘴林獻堂自導勒贖」(08.27 C2)

—電視名嘴林獻堂不堪地下錢莊追討八十萬元債務，自導自演綁架案，假冒綁匪向妻子恐嚇一百五十萬元贖金被識破。警方逮捕林獻堂，依恐嚇取財、詐欺等罪嫌法辦。

18. 「勒贖家人搞監聽 孕婦走音露餡」(09.19 C2)

—身懷六個月身孕的劉秋蘭，因為玩六合彩及股票，積欠一千多萬元債務，劉婦深知家中經濟大權操縱在婆婆身上，趁婆婆抱孫心切，想出自導自演綁架案騙取一千萬贖款還債的計畫被識破，劉婦被依誣告、恐嚇、妨害秘密等罪嫌法辦。

19. 「提款密碼到手 掐死前女友棄屍」(09.25 C2)

—29歲廖界溫積欠大筆賭債，與友人吳政宗前往前女友27歲林雅娟住處，強押林女逼問提款卡密碼，得逞後將林女活活掐死棄屍山區。

20. 「酒駕四萬罰款 逼死母子兩條命」(10.15 C2)

—離婚懷孕五個月婦人李梅音，酒駕被罰款，繳了一期無力續繳，經法院拘提到案自願以拘役替代罰款，每日一千元共四十多天，不料在台南看守所六天流產，胎兒夭折，李婦也猝死。

21. 「拒醫骨折 不聞不問 積欠健保費 醫院「推」走失業男」(10.26 C3)

—38歲蘇振山曾是月入二十萬元的業務員，受到經濟不景氣衝擊，開始負債，同居女友也拖欠卡債等上百萬元，受不了債務纏身而燒炭身亡，蘇振山從此一蹶不振。某日騎自行車返住處途中發生車禍，被送醫院包紮後，院方發現他積欠健保費四萬餘元，竟不顧他右肩骨折，把他的病床從急診室推到門口牆壁邊，不聞不問。

22. 「外勞賴債錢莊追錢 僱主也挨告」(10.28 C2)

—家住台北新莊的陳先生指出，家中突然接到多張法院公文，告知菲傭積欠

某財務公司一到五萬元不等債務，要求僱主配合強制扣薪。後來錢莊連他一起告，逼他出庭解釋主雇間的債務關係，陳先生說，找外勞是解決家中麻煩，沒想到帶來更多麻煩。

23. 「欠健保費 遲緩兒恐錯過黃金治療」(11.28 C3)

—5 歲的遲緩兒「小志」，母親與父親離婚，家境貧困，未能按時繳交健保費被停卡，共積欠五萬餘元，因此未將成長有嚴重落後現象的小志送至醫院診療。小志後來交給生父照顧，生父也無法繳清健保費，眼看小志即將錯過六歲前發展促進的黃金時間。

24. 「修理前妻男友 教訓變要命」(12.06 C1)

—34 歲劉世標因卡債纏身，恐嚇女友前夫 34 歲何智鴻，暗示手中握有「你跟你老婆的性愛光碟」，要把影片傳到網路上，何男怕子女在網路上看到，討價還價給卅萬交換光碟。事後何男唆使人將劉教訓一番，失手打死劉焚屍在棄屍山崖。

## 六、勇對債務

1. 「嫁給卡奴生下聽障女 舉債過 10 年」(01.24 C3)

2. 「單親媽媽賣牛奶棒 兩年還債四百萬」(08.31 C3)

## 訪談同意書

您好：

我是南華大學生死學研究所研究生劉伶蘭，目前正在進行「債務人負債處境之研究」的研究，旨在探究債務人面臨負債事實時，對於債務處境的感受，本研究擬透過深度訪談的方式做研究。在此，誠摯地期盼您能參與我的研究，接受我的訪談邀約。

本研究預計的訪談次數為二至三次，每次約一至二小時，訪談時間以您方便的時間為主，訪談地點以一個不受干擾且讓您感到安全、自在的環境為考量，訪談內容是關於您過去及現在的生活經驗和感受，另外，為了避免您所談到的重要資料有所遺漏，訪談中希望可以全程錄音，但若您感到不舒服或不安，您隨時有權利要求暫停或終止錄音、訪談，甚至退出本研究，研究者都將完全予以尊重。

此外，研究者必謹守研究倫理，訪談中的個人基本資料都會以匿名來保密，絕不外洩，錄音也僅用於研究及學術探討的範疇。最後，由衷感謝您的參與協助，相信有您的經驗分享，將使本研究更豐富也更具參考價值。敬祝 平安吉祥

研究參與者簽名：\_\_\_\_\_

研 究 者簽名：\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基本資料問卷

受訪日期： 年 月 日

編號：

受訪者：

研究參與者基本資料

1. 性別：

2. 年齡：

3. 婚姻狀況：

子女：

4. 最高學歷：

5. 職業：

6. 宗教信仰：

7. 負債金額：

8. 負債時間：

9. 債務狀況：

## 第二次 訪談大綱

- 一、爲什麼會負債？
- 二、當財務惡化，您怎麼去回應？
- 三、債權人用什麼方式向您要債呢？
- 四、您怎麼去面對債權人的要債行爲？
- 五、負債以後的生活有怎樣的改變？
- 六、是什麼因素讓您面對負債？
- 七、負債後，您人生有怎樣的轉變嗎？
- 八、您有想要如何還債嗎？
- 九、什麼是負債時最難去面對的問題？
- 十、負債時，您有想過最壞的打算嗎？

### 第三次 訪談大綱

- 一、當您的經濟已經陷入困境時，家人的態度如何？
- 二、當您因為債務問題而產生挫折時，您如何去調適？
- 三、您怎麼去紓解負債壓力？
- 四、您曾經檢討過造成負債的真正原因嗎？會重蹈覆轍嗎？
- 五、負債對您人生最大的影響是什麼？
- 六、到目前為止，您對您負債的事件有何看法？
- 七、您怎麼去看待別人也負債的事件？
- 八、您曾因為負債而想要尋短嗎？
- 九、負債過程中，有讓您感動的事嗎？
- 十、要是已償清債務，您最想說、最想做和最想感謝的是什麼？

## 第四次 問卷式綜合回答：

- 一、當財務惡化，您怎麼去回應？
- 二、您怎麼去面對債權人的要債行爲？
- 三、是什麼因素讓您面對負債？
- 四、您有想要如何還債嗎？
- 五、負債時，您有想過最壞的打算嗎？
- 六、什麼是負債時最難去面對的問題？
- 七、當您的經濟已經陷入困境時，家人的態度如何？
- 八、您怎麼去紓解負債壓力？
- 九、您曾經檢討過造成負債的真正原因嗎？會重蹈覆轍嗎？
- 十、負債對您人生最大的影響是什麼？
- 十一、到目前爲止，您對您負債的事件有何看法？
- 十二、要是已償清債務，您最想說、最想做和最想感謝的是什麼？

附錄九

研究札記

時間	主題	訪談資料分析歷程團體討論摘要	重要省思或發現	備註

### 訪談札記

研究參與者 編號		次數	備註
日期	時間	地點	
1. 訪談主題記要&特殊事件			
2. 研究參與者客觀狀況描述（穿著、外形、語言及肢體表達、態度，對研究者印象與感受）			
3. 訪談過程的省思覺察（想法與感想、訪談技巧與反應）			
4. 訪談改進參考			

## 研究參與者檢核回饋函

\_\_\_\_\_您好

感謝您參與「債務人負債處境之研究」研究，在百忙之中抽空接受訪談，分享您寶貴的生命經驗。由於您的參與，目前訪談錄音資料已經整理、分析、歸納完成。為達到保密原則，在資料中任何洩漏個人資料部分已經匿名處理，希望能確實保護您的隱私。

本回饋函分為兩個部分：第一部分為主題與詮釋；第二部分為感想與建議，請您撥空檢閱以上是否符合您的經驗及意思，您的寶貴意見將有祝本研究的嚴謹度，再次對您的協助誠懇地表達感謝。

南華大學生死學研究所

研究生 劉伶蘭 敬上

### 第一部分 主題與詮釋

說明：以下 1-100 代表陳述經驗相符程度，100 為完全相符，1 為完全不相符。

請填入數字並表達您寶貴的想法及建議。經驗相符程度：\_\_\_\_\_

### 第二部分 感想與建議

讀完以上內容，我的感想與建議是：

---

---

---

---

---

---

---

---

附錄十二

資料開放性編碼實例 (密件)

Q：代表研究者

A：代表 A、B、C、D 四位受訪者

編碼	逐字稿	概念
A107/111	<p>Q：什麼樣的用錢態度？</p> <p>A：我從來沒想過要理財，也沒有要儲蓄的觀念，很不會打算的人。我是那一種身上有錢花光光也不會擔心明天的人，當然這不是說我很愛花錢，或亂花錢，可能是我沒有真正體會到沒錢沒安全感的可怕。</p>	<p>沒有儲蓄觀</p>
A134/137	<p>Q：你是怎麼籌錢的？</p> <p>A：我一直有跟民間互助會的習慣，可是我總在前幾會就會標下，而且用較高的標金得標，接著拿這些錢去跟新會，以會養會的結果，便是把心養大了，身邊短暫有現金原來是假象，反而會不知珍惜輕易的把它用掉，最後債務越來越多，累積的好快喔！</p>	<p>以會養會</p>
A201/207	<p>Q：在意志消沉的那幾年裡，你怎麼來面對你的生活和債務？</p> <p>A：那幾年我並沒有很努力的在工作賺錢還債，我很憂鬱，對人生也沒有多大的興趣，雖然低調，卻像行屍走肉般的生活。儘管債主一天到晚想盡各種方法要債，不知為什麼，我就是一味的抱歉，希望他們給我時間外，其餘就是一天過一天。去做臨時工，加上好友的幫助，過最低水平的生活，感覺起來就像是還有一口氣一條命而已，也不知為什麼而活著，完全不會期待明天。</p>	<p>困陷心牢</p>



編碼	逐字稿	概念
B111/113	<p>Q：到什麼時候不用軋三點半呢？</p> <p>A：其實到我不軋三點半，那是什麼時候？是在我對我大哥講：『你都沒有欠我錢』的時候，我才沒有軋三點半。</p>	內心放不下
B164/166	<p>Q：兄長是跟你借的，還是跟你拿的？</p> <p>A：他就是慢慢的跟你借，慢慢的跟你借，就像那冷水在煮青蛙一樣，不知道跳出來。</p>	不知不覺 ／失去戒心
B191/198	<p>Q：你還完以後，他還賴你一筆錢？他是故意的，還是…</p> <p>A：當然是故意的，老人家不跟他計較。我有一些本票在那裡，我還他錢了，但是沒有拿回來。…去告我啊，我還是給他啦。…一百多萬。</p>	被賴失財
B210/214	<p>Q：你覺得能讓你走過來最大的力量是什麼？</p> <p>A：我也從零到有嘛，到現在這個樣子，只是感覺責任變重了，我覺得上天對我很好，讓我三點半都能過關，而且從出社會，我不是一個有高學歷的人，但是我能夠去比較好的公司上班、去得到上司的賞識，我認為都是上天給我的，都要感恩啦。</p>	從零到有 責任更重
B148/152	<p>Q：人情很難去度量我到底還你了沒有。你那時候最苦最苦的時候是怎樣呢？</p> <p>A：最苦一個月軋 25 天，我曾經有口袋裡連一毛錢都沒有，一個月；口袋裡連一毛錢都沒有也可以過一個月。…我不會因為口袋裡連一毛錢也沒有而感覺沒希望。</p>	很辛苦但 有希望
B311/314	<p>從來沒有想過要自殺。不會！那時候欠人家很多錢，我想說我生意一直在做，萬一一直都沒有辦法的時候，我去讓人家僱，一個月可能有 5 萬、還是 4 萬 5，晚上再去開計程車，可能 4 萬；那時候開計程車還不錯。這樣一個就有 8、9 萬了。</p>	

編號	逐字稿	概念
C277/281	<p>Q：過來在選時就沒有了嗎？</p> <p>A：我之所以會負債，最主要是村長當選後這三年，不知道是不是那時候剛選上有一點迷失吧，還是怎樣，吃喝嫖賭什麼都來。要是人家在叫，或是到酒店喝酒，人家就叫我去付錢，傻傻的就去，就付，這個比較嚴重。</p>	村民服務
C284/287	<p>Q：你說的賠是沒生產的的賠嗎？還是經營不善？</p> <p>A：我們家的蝦場都是我在負責的，要做什麼都是我在負責的，雖然那三年有繼續在養蝦，但是放給我哥哥他們在養，我都沒有去管它，那三年就賠了三、四百萬，而我的部分就一百四到一百五。</p>	假手他人
C310/319	<p>Q：在你第一屆的村長任期中，是在怎樣的情形下你發現你自己不應該再這樣繼續花錢下去了？</p> <p>A：有些村民喝一喝叫你去付錢的很多，所以已經到第三年了，我看這樣也不是辦法，繼續賠的話，我一下子就倒了，到最後，我才又認真下去做生意。</p>	停止應酬
C535/540	<p>Q：那時你怎麼度過來，是意志力嗎？還是說人生就是這樣，我怎麼來就怎麼去，不去想它？</p> <p>A：最主要是自己又認真下去養蝦之後，其實那時蝦子養起來很差，但是就會賺錢。</p>	認真經營
C637/641	<p>Q：在你借錢的期間你有遇挫折或讓人拒絕的情形嗎？或是難堪嗎？</p> <p>A：不過難堪倒是沒有，會有說現在沒有，必竟臨時給人家開口，人家臨時哪有那麼多錢借你。如果是向銀行借錢，有信用在，多少都借的到。有的情形是向人家借十萬，他只拿三萬借你。被人家拒絕的也有。</p>	接受事實

編號	逐字稿	概念
D119/125	<p>Q：為什麼？是股東的關係？</p> <p>A：民國 68 年又做玻璃抽出的裝飾品，然後又做花蓮的帝王石的加工，俗稱半寶石；寶石的飾品。跟日本人做生意就是很恐怖，剛開始會給你賺錢，後來是一窩蜂，做下去以後就虧本，做玻璃珠寶也虧錢，做帝王石也虧錢。要是說在民國七十年代一千多萬真是天文數字。</p>	同業競爭
D142/146	<p>Q：那時候人家沒有跟妳要錢要的很兇嗎？</p> <p>A：我說今天我的收入、我的情形就是這樣，你們給我時間，但是利息不要算。當下我就跟他們說的很清楚，利息一定不能給我算，若要算利息，我這一輩子再怎麼賺都沒辦法還你。</p>	不算利息
D294/300	<p>Q：像妳以前一千多萬，還有辦法拼、拼、拼，像妳現在很好啦！</p> <p>A：我回來高雄賺到錢，我賺到錢以後沒有守住，也是被倒了；我回來高雄差不多賺一億。妳知道多有趣，我的錢被倒以後，我有很多好朋友比我還緊張都打電話來，某某現在要怎麼辦啦，怎麼辦？妳現在要怎麼辦？我反而跟她們說，錢虧掉了沒關係，人不可沒了。不可煩惱，也不用煩惱，為什麼？你煩惱、生病錢會回來嗎？會解決嗎？妳去煩惱生病，那後面要怎麼辦？</p>	煩惱無益
D370/372	<p>Q：人生走到現在應該沒有可怨嘆或計較的吧？</p> <p>A：我雖然不像郭台銘，但是我很自豪。什麼東西、什麼事情，我都是一手我自己。我沒有依靠誰。</p>	感到驕傲
D151/154	<p>Q：票都是先生的嗎？</p> <p>A：今天我是他太太，一個家庭，不是全部責任是他，有能力的人一定要來解決。那時的想法就是要先把事情解決，不要想歸屬責任是誰。</p>	愛的力量